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Electronics Co., LTD.

公開說明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 一、公司名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 三、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 發行種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 發行金額：總面額上限 1,000,000 仟元，每張債券發行面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暫訂以不低於面額發行，實際發行總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 (三) 發行利率：票面利率 0%。
 - (四) 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次轉換辦法規定期間外，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 (五) 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 100%。
 - (六) 承銷及配售方式：採競價拍賣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 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0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 承銷費用：新台幣 500 萬元。
 - (二) 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費用約計新台幣 33 萬元。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 十、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電子檔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more.com.tw>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 年 九 月 十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資本	2,200	0.22
現金增資	190,600	19.34
盈餘轉增資	743,107	75.41
資本公積轉增資	9,600	0.97
合併增資	30,000	3.04
庫藏股註銷股本	(16,580)	(1.68)
轉換公司債轉換	23,640	2.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908	0.30
合計	985,475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

網址：<https://www.kgibank.com>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4 號 8 樓

電話：(02)2751-6001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徐建業會計師、王玉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pwcglobal.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彭義誠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網址：www.fsi-law.com

電話：(02)2345-0016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發言人

姓名：蔡淑貞

電話：(04)2568-3366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aggie@more.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薛珮玲

電話：(04)2568-3366

職稱：稽核室主任

電子郵件信箱：ann@more.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more.com.tw>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985,474,860 元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4 段 85 號		電話：(04)25683366	
設立日期：71 年 7 月 19 日		網址：www.more.com.tw			
上市日期：90 年 4 月 6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87 年 7 月 16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蔡裕慶		發 言 人：蔡淑貞 代理發言人：薛珮玲		職稱：財務部經理 職稱：稽核室主任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會計師、王玉娟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global.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 無■ ；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24 日，任期皆至 112 年 6 月 23 日止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3.04%（110 年 6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0 年 7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蔡裕慶	3.21%	董事	陳文國	-%
董事	魏成毅	4.96%	董事	蔡文正	2.79%
董事	蔡志惠	2.03%	獨立董事	許恩得	0.04%
董事	曾韋嵐	3.36%	獨立董事	詹家昌	-%
董事	寶富投資(股)公司	13.55%	獨立董事	余日新	-%
董事	代表人:蔡裕成				
董事	蔡珠蘭	3.10%			
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4 段 85 號、89 號			電話：(04)25683366		
主要產品：汽車電子、汽車及產業鋰電工具、電 市場結構(109 年度)：內銷 14.59			參閱本文之頁次		
動巴士、電動商用車電能及電控系統 外銷 85.41%			第 41 頁		
風 險 事 項	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 頁	
去 年 度 (1 0 9)	營業收入：2,866,192 仟元 稅前純益：60,142 仟元 每股盈餘：0.86 元			第 83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詳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詳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詳公開說明書第 60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0 年 9 月 10 日		刊印目的：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8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 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
(四)其他重要事項	8
三、公司組織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關係企業圖	12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4
(五)發起人	16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2
(一)股份種類	22
(二)股本形成經過	22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5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勞資關係.....	50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4
(一)自有資產.....	54
(二)租賃資產.....	54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5
三、轉投資事業.....	55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5
(二)綜合持股比例.....	57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7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7
四、重要契約.....	58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6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應記載事項.....	60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0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0
肆、財務概況.....	8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1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1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84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4
(四)財務分析.....	85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8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91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1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91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91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91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 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1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八五條情事者， 應揭露資訊.....	91
(三)期後事項.....	91
(四)其他.....	91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92
(一)財務狀況.....	92
(二)財務績效.....	92
(三)現金流量.....	9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94
(六)其他重要事項.....	95
伍、特別記載事項.....	96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6
二、委託經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估者，應揭露該 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6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6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6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6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 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6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 之事項.....	96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 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6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 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 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7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 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 之聲明書.....	97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 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 書.....	97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7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7
十五、發行公司辦理治理資訊揭露之情形	97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32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32
二、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132
三、盈餘分配表.....	132
附件一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三 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四 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 110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六 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 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八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4 段 85 號 電話：(04)2568-3366

2.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4 段 85 號、89 號 電話：(04)2568-3366

(三)公司沿革

1.重要記事

年度	重要記事
1982 年	車王電子（股）公司成立
1988 年	成立美國子公司
1992 年	導入 CWQC (TQM) 及 ISO 9000 體系
1994 年	導入 NPS (精實管理)
1995 年	車王電子（寧波）成立
1996 年	導入 QS 9000 體系
1997 年	導入方針管理
1998 年	股票公開發行
2000 年	成立英國子公司
2001 年	股票上市
2002 年	導入 6 標準差(6σ)手法及運用
2006 年	導入 TS 16949 體系
2009 年	成立美西子公司(Durofix)
2018 年	取得華德動能控制力納為子公司

2.認證與榮耀

年 度	認 證 與 榮 耀
1993 年	通過商檢局及英國 BSI ISO 9002 認證
1993 年	榮獲經濟部電腦化績效優良廠商
1995 年	榮獲經濟部第六屆國家品質優良案例獎
	榮獲經濟部第四屆國家磐石獎
1996 年	榮獲經濟部創新研究獎—管理類
1997 年	電動工具事業部通過 ISO 9001 認證
	榮獲第八屆國家品質優良案例獎
	電子事業部通過 QS 9000 認證
1998 年	電動事業部榮獲國家產品形象銀質獎
	榮獲第九屆國家品質獎
1999 年	寧波廠通過 ISO 9001 認證
2000 年	通過 ISO 14001 認證
2001 年	股票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年 度	認 證 與 榮 耀
2006 年	寧波廠通過 TS 16949 認證
2006 年	榮獲經濟部數位學習國家型計劃特別獎
2007 年	榮獲經濟部數位學習發展計劃最佳企業應用獎
2008 年	寧波廠通過 QC 080000 認證 經濟部工業局知識管理標竿企業發表 TPMS（胎壓監測系統）榮獲中國 Auto China AI 卓越產品獎
2009 年	寧波廠榮獲中國汽車電子電器電機行業十佳企業『200 度超廣角車用攝影機』榮獲台北國際車 用電子展創新產品獎
2011 年	榮獲臺北國際車用電子創新產品獎(大功率單晶片車用發電機電壓調節器) 榮獲臺灣 ITS/Telematics 精彩 100 選拔優質技術獎 車王（寧波）榮獲中國汽車電子電器電機行業十佳企業
2013 年	榮獲經濟部第 1 屆卓越中堅企業重點輔導對象 榮獲臺北國際車用電子創新產品獎（經濟型高感度抗炫光夜視攝影機）
2014 年	2013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台灣分公司查證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經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評核為企業機構版銀牌
2015 年	榮獲 2015 年天下雜誌企業公民獎(中堅企業組)
2016 年	台灣廠通過 TS16949 認證 「先進智能輪胎監控系統」榮獲「2016 年台北國際車用電子展」創新產品獎 台灣車王、車王（寧波）通過 CMMI ML2 認證 獲 BSI 英國標準協會頒發「CSR 實踐獎」 榮獲電動工具類 SEMA 全球媒體獎
2017 年	2016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台灣分公司查證。 台灣廠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經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評核為企業機構版金牌』 電動工具產品榮獲美國 PTEN 專業雜誌評 2017 年電動工具類最佳創新獎。 榮獲英國標準協會(BSI) 永續實踐獎。
2018 年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智慧製造金質獎-卓越出眾組」 榮獲英國標準協會(BSI)永續卓越獎 台灣廠通過 IATF 16949 認證
2019 年	獲天下雜誌智慧製造調查評列為台灣工業 3.0 以上企業 「經濟型智能生產可視話物聯網平台」榮獲「第三屆創新智慧應用大賽-企業卓越創慧獎」 榮獲英國標準協會(BSI)永續卓越獎
2020 年	保稅二廠榮獲財政部關務署「優良保稅工廠」 榮獲「國家人才發展獎-大型企業獎」 保稅二廠榮獲財政部關務署「優級保稅工廠」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12,889)
兌換損益淨額	(49,371)
營業收入	2,866,192
稅前淨利	60,142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例(%)	(0.45%)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例(%)	(21.43%)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例(%)	(1.72%)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例(%)	(82.09%)

(1)利率風險：

- ①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假若借款及票券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798 千元及 1,354 千元。
- ③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因應措施，以減低利率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為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以向金融機構融資為主，最近年度借款利率均落在合理範圍內，利息費用之支出對獲利影響尚屬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匯率風險

- ①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②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

款來管理。

- ④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及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088	28.48	\$ 458,186	3%	\$ 13,746
歐元：新台幣	8,105	35.02	283,837	3%	8,515
美金：人民幣	12,510	6.51	81,440	3%	2,4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24	28.48	\$ 100,364	3%	\$ 3,011
人民幣：新台幣	22,737	4.38	99,588	3%	2,988
美金：人民幣	6,198	6.51	40,349	3%	1,210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630	29.98	\$ 558,527	3%	\$ 16,756
歐元：新台幣	12,855	33.59	431,799	3%	12,9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12	29.98	\$ 108,288	3%	\$ 3,249
人民幣：新台幣	17,603	4.31	75,869	3%	2,276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49,371 仟元及損失 2,393 仟元。

未來因應措施如下：

- ①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母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母公司隨時掌控匯率之走勢，並監控各外幣之淨部位，參酌相關之財經資訊、外匯報告及國際經濟情勢，並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採多種幣別平衡方式以避風險，單一外幣之波動風險藉由其它外幣之互補性來規避。
- ②研判未來匯率走勢，於適當時機調整外幣部位，並做好現金流量之預測，掌握外幣之供給與需求，以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

(3)通貨膨脹風險：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成本之降低，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適時調整庫存；研發降低成本之替代料源，並力求降低營運成本等方式，有效因應通貨膨脹或緊縮所帶來之衝擊，使本公司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4)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①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②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管理謹慎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事業或投資。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制訂完整辦法及內控程序，並依相關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3)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係選擇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只外幣收入及支出）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其他特定用途之交易，須經謹慎評估，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方可進行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①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研發技術自主原則，主要技術均由研發人員自行創新開發而成，並以新技術研發與製程研發並重之研究發展方向，不斷持續改良及精進。

②將研發計畫系統化，根據產品類別訂定不同研發時程，主要技術來源係由公司長期培養技術人員，進行專案研究計畫自行開發而來，並與上游零組件供應商維持緊密之技術合作關係，近年更積極延攬業界研發人才，未來一年本公司將更積極投入研究發展，除序列產品持續發展外，擴增軟硬體能力及創新產品的開發組織，持續邁向綠能產業，期能以創新價值為客戶和公司創造利潤；而本公司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因素在於研發人員素質、引進軟硬體設備及工業設計技術之掌握、客戶需求導向之契機，並持續與國內財團法人專業機構及知名大學進行產學合作，加速新技術引進與取得，以及投資綠能車電關鍵技術創新公司以建構多重競爭門檻，本公司將以長期累積之研發成果，

提高產品效能，提昇技術層次以取得市場競爭絕對優勢。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 108 年及 109 年研發費用為 159,430 仟元及 159,026 仟元，佔合併營收百分比為 5.68%及 5.55%，未來將視產品開發計畫持續投入研發資源，110 年預計投入 207,551 仟元。因本公司過去之技術均為自行研發，未來也將朝與客戶共同研發、策略聯盟及產學合作的方式，依市場趨勢持續進行設計到量產的完整研發進程，不斷開發先進技術、累積研發成果、精進產品效能與成本，以維持市場競爭優勢。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

(2)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委任之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維持緊密諮詢以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及規劃因應措施。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未造成重大影響。

(2)因應措施

①蒐集市場資訊，定期召開會議以了解全球市場之需求及科技發展之狀況，進而研發符合市場需求與期望之產品。

②致力於新產品研發投入、製程改善及技術提昇等，以強化公司競爭力。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是公司之無形資產，有賴企業領導者及經營團隊多年努力累積之結果，本公司極力研發高品質之產品，及對於原物料之採購均遵循高品質之要求，對於產品客訴問題，設有專門負責部門處理。本公司多年來企業形象良好，並遵守法令規定。若有影響企業形象或違反法令之情形，公司高階經理人亦將討論對策，擬定因應對策；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擴充廠房係因應持續整合關聯性之智能電動工具、儲能事業之發展及華德電動巴士與底盤三電之生產、製造需求，預計設立中港分公司以紓解產能，預

計將分別由大雅總公司（數位控制鋰電工具及智慧儲能系統）與華德動能科技公司（底盤與電動巴士）進駐，以落實現有產能之充分、有效利用為前提，同時滿足客戶需求與資本利用最佳化。

本公司將密切觀察市場之動態暨強化客戶關係來穩定訂單的變化，確保產能利用率之有效利用。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料採購項目以電子零組件為主，由於國內資訊產業發展成熟供應商眾多，且本公司對於關鍵原料之採購大多與兩家以上的供應商維持穩定之供貨關係，故本公司供貨來源上稱穩定且分散，並無進貨來源過於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近年來積極開發及擴展新興市場通路，以全球佈局而言，本公司於全球五大洲皆有客戶，故不易受單一地區景氣與需求變動之影響。綜上所述，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此情形發生。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

確保公司營業秘密與依據政府個人資料保護法，持續對資訊安全精進治理與強化防護能力，所有資訊作業遵行國際資安標準外，更要符合國、內外資訊安全法令規範。

(1)資訊安全治理制度，資訊安全一直是公司內部推動資訊化對等重要任務，今年經董事長核准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此委員會負責審視集團與各子公司資安治理政策，監督資安運作情況，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治理稽核狀況，總經理室與資訊長(資安長)負責全集團資訊安全治理、規劃、監督及推動執行，以建構出全方位的資安防衛能力及同仁良好的資訊安全意識。

(2)資訊安全管理機制，資安策略主軸聚焦於資安治理、法令遵循及資訊科技運用三個面來進行，從內部資通安全管理辦法、並透過資訊科技主動通報資安風險事件，人員到組織全面提昇資安意識。

(3)資訊安全防護網，建構資安防護網與主動式資安通報，以確保防駭、防竊、防災與防毒。主要防護包括：電腦病毒、駭客入侵、資訊洩密、資料遺失與主機異常。



集團資訊安全工作上四個工作流程：

計劃(資安架構規劃及建構)、執行(日常營運)資訊權限申請、資訊問題反應與資訊放行權限，檢核與稽核，異常回報與防止再發機制。

(4)定期檢討及評估各項軟、硬設備的安全性，以確保其符合機關訂定的安全標準，評估對象應包括作業系統之評估，以確保系統軟體及硬體的安全措施，正確及有效地執行。

(5)定期對員工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及訓練，促使員工瞭解資訊安全的重要性，各種可能的安全風險，以提高員工資訊安全意識，促其遵守資訊安全規定。

(6)年度資安風險：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無訴訟或非訟事件。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無此情形。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

1.風險管理之組織及運作

(1)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風險控管機制可分為三個層級，第一層級為主辦

單位及承辦人，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層級為總經理及董事長，負責企業風險控管權責，責成相關單位進行風險評估，並對作業單位的評估結果進行審批。第三層級則為稽核室的審查及董監事的審議。

(2)本公司重要風險評估事項，須是牽涉層面多寡知會相關單位，必要時需先知會法律顧問或稽核單位。平時發覺若有立即之可能風險，需立即報告上級妥為防範。極重要事項如投資理財、工程招標均需會審，並實施定期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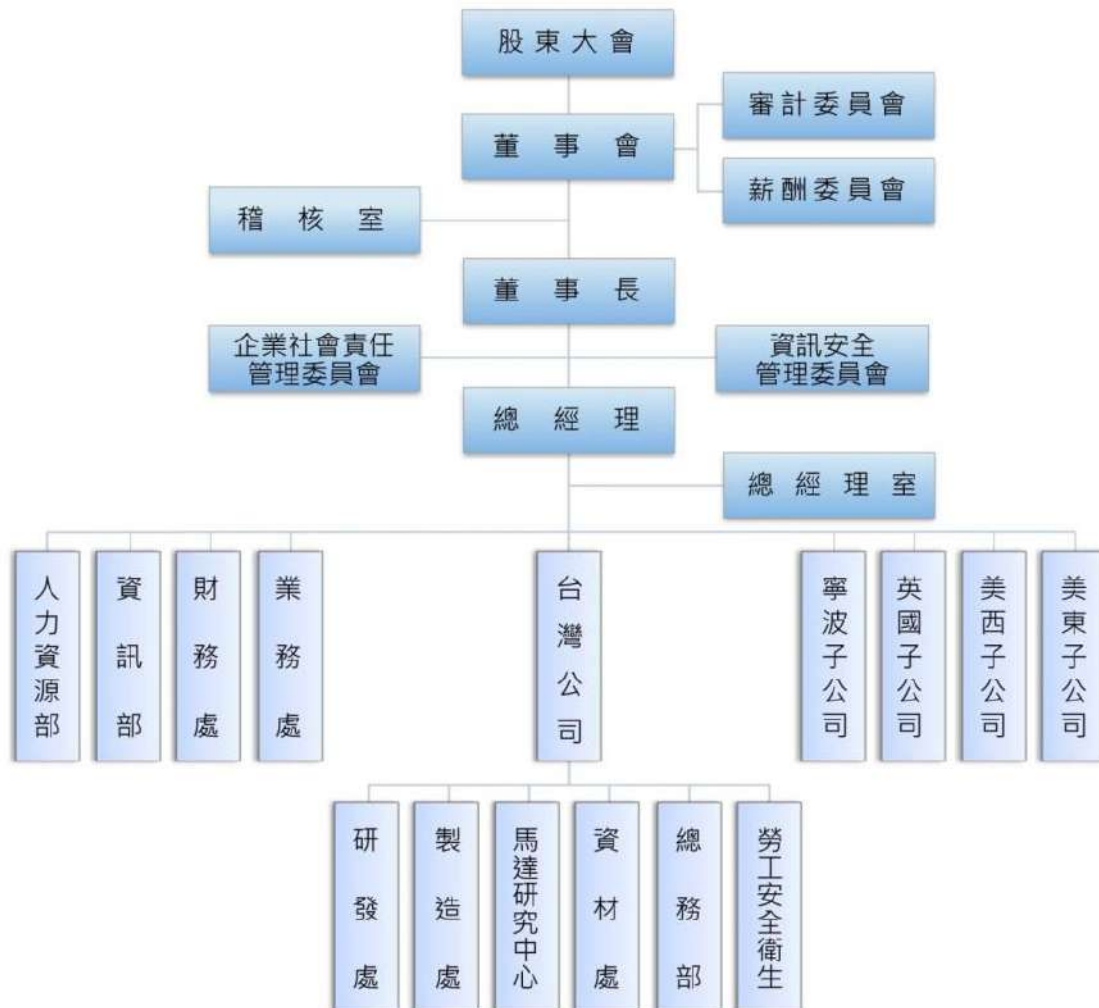
(3)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第一層級風險控管 (業務主辦單位)	第二層級 風險審議 及控制	第三層級執 行成效審議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處	總經理或 董事長	稽核室：風險 之檢查、評 估、督導、改 善、追蹤、報 告 董事會：風險 評估控管之 決策與最終 控制
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作 業、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 理財投資	財務處		
3. 研發計畫	研發處		
4. 企業形象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5. 擴產或生產	製造處		
6.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事業發展暨策略投資組		
7. 政策與法律變動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及法務 室		
8.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9. 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室		
10.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人力資源部		
11. 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12. 經營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13. 其他營運事項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14. 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15. 資訊安全及管理	資訊部		
16.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影響 及其他風險機會	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 財務處、董事會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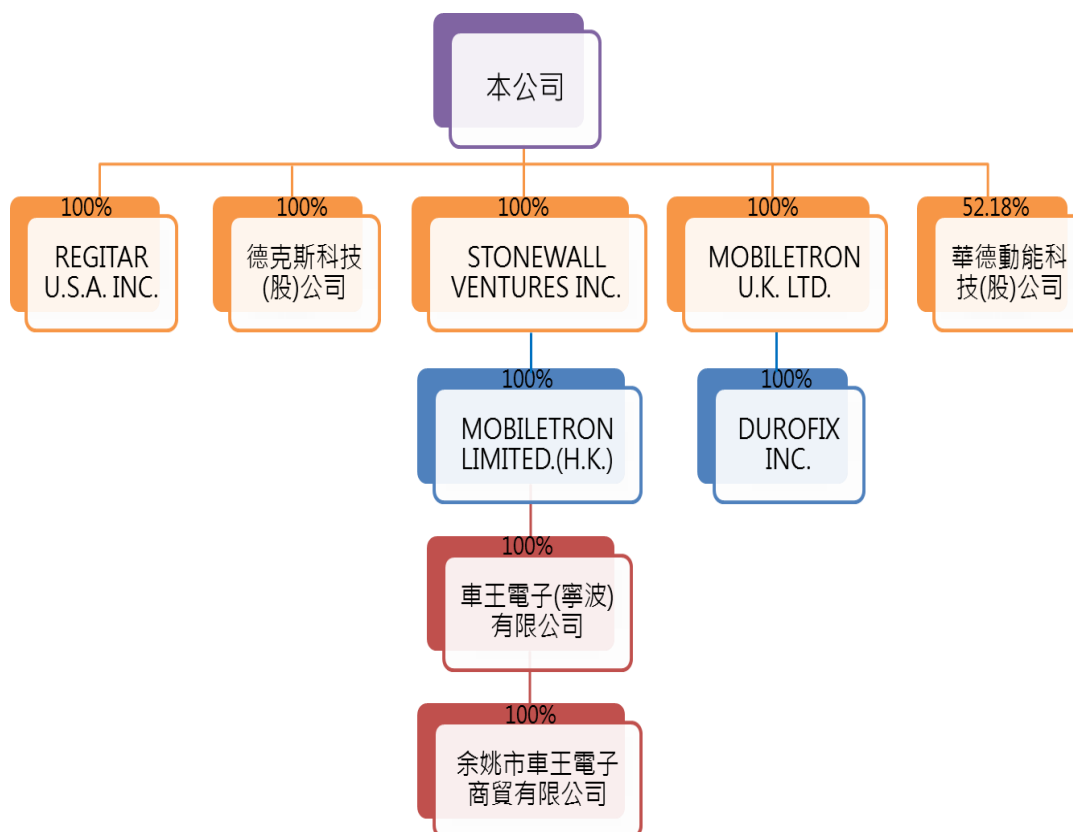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審 計 委 員 會	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控制之品質和誠信度。
薪 酬 委 員 會	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
稽 核 室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內部稽核及提出改善建議，稽核結果的溝通及追蹤。
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	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除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外並於每年年報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資 訊 安 全 管 理 委 員 會	制定資訊安全策略，推動執行、資訊安全查核與改善精進，協助公司提升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總 經 理 室	1.經營企劃/策略合作規劃與管理 2.關鍵技術之發展及技術品保系統之整合。 3.法務管理
人 力 資 源 部	以有效方法做好選、訓、用、留及員工關係等工作，使企業內人力資源能充份發揮效用激勵員工士氣，提升組織績效。
資 訊 部	1.集團全球化之資訊系統佈局與建置。 2.電腦化相關作業之規劃、推展及執行。
財 務 處	1.提供即時財務資訊，作為管理當局決策參考。 2.使公司資源作最有效之運用，防止任何不經濟支出、浪費及舞弊發生，以達營運計劃目標。
業 務 處	開發新客戶、新市場，整合組織能力創造最佳業績，提高客戶滿意度，以達成公司業績及利潤目標。
研 發 處	依市場需求，以經濟方法創意的設計開發新產品以符合客戶及市場需求。
製 造 處	1.依生產計劃靈活運用組織功能，以最經濟之方式，生產合乎品質要求之產品，適時適量供應客戶。 2.以最經濟之成本、卓越的品質管理系統妥適的設備維護、先進的製程技術，並提供符合法令之勞工安全衛生工作環境及強化節能環保製程管理，透過勝任的員工，提供客戶滿意之製造服務。
資 材 處	1.在有限成本下於期限內購入高品質原物料，並做好供應鏈整合管理。 2.透過有效生產排程管理，提升產能降低不必要之浪費。
總 務 部	提供庶務管理及維護廠房之環境安全衛生，並推動節能減碳管理。
勞 工 安 全 衛 生	規劃、實施及監督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宜
寧 波 子 公 司	提供集團產品之製造服務；提供部份產品創新發展及大陸內銷市場之銷售管理。
英國子公司、美西子公司、美東子公司	海外市場策略、品牌管理、業務推廣、市場分析暨預測、客戶服務及客戶滿意度管理。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關係、相互持股比率、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關係	實際投資金額	本公司出資或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份(仟股)	持股比例%	股份(仟股)	持股比例%
REGITAR U.S.A. INC.	子公司	98,695	100	100	-	-
STONEWALL VENTURE INC.	子公司	544,011	45	100	-	-
MOBILETRON LIMITED.	子公司	439,725	20,921	100	-	-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439,725	註	100		
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83	註	100		
MOBILETRON U.K. LTD.	子公司	164,021	3,400	100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	5,000	100		
DUROFIX INC.	子公司	200,928	6,370	100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752,517	44,315	52.18		

註：屬有限公司型態，並無劃分股份。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7月31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總經理、副總經理			備註 (註1)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蔡 裕 慶	男	71.07.19	3,160,516	3.21%	1,403,131	1.42%	-	-	台北工專電機科畢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名譽博士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董事、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V2PLUS TECHNOLOGY, INC. 董事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美國子公司總經理 大陸子公司董事長 財務長	蔡裕棟 蔡裕成 蔡珠蘭	兄弟 兄弟 姊弟	註
研 發 處 理 副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魏 成 毅	男	72.12.01	4,889,776	4.96%	520,976	0.53%	-	-	輔仁大學物理系畢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	-	-	無
OE 研 發 處 理 副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林 勝 雄	男	103.10.01	-	-	-	-	-	-	義守大學 電子工程系畢 敦揚科技(股)公司 研發經理 全一電子(股)公司 研發經理	無	-	-	-	無
財 務 長	中華民國	蔡 珠 蘭	女	99.01.01	3,055,052	3.10%	661,631	0.67%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 新高塑膠(股)公司 財務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董事長 美國子公司總經理 大陸子公司董事長	蔡裕慶 蔡裕棟 蔡裕成	姊弟 姊弟 兄妹	無
工 具 業 務 處 理 協	中華民國	李 政 奮	男	96.08.01	1,118	0.00%	-	-	-	-	百得電動工具台灣分公司業務主管 中興大學企管所碩士畢	無	-	-	-	無
電 子 業 務 處 理 協	中華民國	陳 炳 宏	男	95.10.23	-	-	-	-	-	-	堤維西歐洲分公司主管 淡江大學國貿系畢	無	-	-	-	無
資 訊 協 理	中華民國	賴 昶 予	男	105.08.01	-	-	-	-	-	-	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學博士，美商甲骨文台灣分公司資深經理	無	-	-	-	無
電 動 研 發 處 理 協	中華民國	鄧 正 宜	男	107.08.01	11	-	-	-	-	-	台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畢 台中精機研發工程師	無	-	-	-	無

註：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因本公司區分多個事業部，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故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以達更有效率之決策體系。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及獨立性，目前已積極培訓適合人選並著手規劃組織內部未來之分工。公司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職能與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

110年7月31日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蔡裕慶	男	109.06.24	三年	71.07.19	3,160,516	3.21%	3,160,516	3.21%	1,403,131	1.42%	-	-	台北工專電機科畢業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名譽博士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董事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V2PLUS TECHNOLOGY, INC.董事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董 事 董 監 察 人	蔡裕成 蔡珠蘭 蔡文正	兄弟 姊弟 兄弟	註
董 事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魏成毅	男	109.06.24	三年	71.07.19	4,889,776	4.96%	4,889,776	4.96%	520,976	0.53%	-	-	輔仁大學物理系畢業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蔡志惠	男	109.06.24	三年	71.07.19	2,000,237	2.03%	2,000,237	2.03%	1,360,705	1.38%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系畢業 三陽工業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曾韋嵐	男	109.06.24	三年	94.06.14	3,307,894	3.36%	3,307,894	3.36%	514	0.00%	-	-	東海大學 高階經營管理系 碩士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寶富投資(股)公司		109.06.24	三年	88.07.16	13,356,327	13.55%	13,356,327	13.55%	-	-	-	-	-	-	-	-	-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寶富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裕成	男	109.06.24	三年	71.07.19	2,423,673	2.46%	2,423,673	2.46%	651,762	0.66%	-	-	僑光商專企管科畢業 寶田工業總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董 事 董 監 察 人	蔡裕慶 蔡珠蘭 蔡文正	兄弟 姊妹 兄弟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蔡珠蘭	女	109.06.24	三年	71.07.19	3,055,052	3.10%	3,055,052	3.10%	661,631	0.67%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業 新高塑膠(股)公司財務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董 事 董 監 察 人	蔡裕慶 蔡珠蘭 蔡文正	姊弟 兄弟 姊弟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陳文國	男	109.06.24	三年	103.06.12	-	-	-	-	-	-	-	-	逢甲大學電子計算機學系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蔡文正	男	109.06.24	三年	71.07.19	2,745,799	2.79%	2,745,799	2.79%	1,429,939	1.45%	-	-	美國杜蘭大學醫學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院長、教授	董 事 董 監 察 人	蔡裕慶 蔡珠蘭 蔡文正	兄弟 姊妹 兄弟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許恩得	男	109.06.24	三年	104.06.12	35,480	0.04%	35,480	0.04%	-	-	-	-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兼會計與產業研究中心主任	正新工業、康聯生醫之獨立董事 正新橡膠工業、旭東機械、康聯生醫等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詹家昌	男	109.06.24	三年	104.06.12	-	-	-	-	-	-	-	-	東海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 東海大學副校長	漢翔航空工業(股)公司之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余日新	男	109.06.24	三年	109.06.24	-	-	-	-	-	-	-	-	逢甲大學講座教授 兼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院長暨跨領域設計學院院長	台灣製造創新營運中心主任 美律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因本公司區分多個事業部，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故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以達更有效率之決策體系。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及獨立性，目前已積極培訓適合人選並著手規劃組織內部未來之分工。公司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職能與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

2.董監事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寶富投資(股)公司	蔡 裕 慶	12.30
	蔡 裕 成	7.69
	蔡 文 正	7.69
	蔡 裕 棟	7.69
	柯 均 騰	6.92
	李 超	6.92
	龔 佩 珍	6.92
	曾 蔡 珠 美	6.30
	蔡 珠 蘭	6.30
	曾 韋 嵐	5.54
	白 錫 穎	1.38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 他 公 司 董 事 家 數
姓名 （註1）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蔡裕慶			✓							✓		✓	✓	0	
魏成毅			✓					✓	✓	✓	✓	✓	✓	0	
蔡志惠			✓					✓	✓	✓	✓	✓	✓	0	
曾韋嵐			✓							✓	✓	✓	✓	0	
蔡裕成			✓							✓		✓		0	
蔡珠蘭			✓							✓		✓	✓	0	
陳文國			✓	✓	✓	✓	✓	✓	✓	✓	✓	✓	✓	0	
蔡文正			✓									✓		0	
許恩得	✓				✓	✓	✓	✓	✓	✓	✓	✓	✓	3	
詹家昌	✓				✓	✓	✓	✓	✓	✓	✓	✓	✓	1	
余日新	✓				✓	✓	✓	✓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9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 事 酬 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 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D) (註 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 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金 額			
董 事	蔡裕慶	-	-	-	-	2,399	2,399	1,800	1,836	4.93%	4.97%	13,209	16,413	4,033	4,033	353	-	353	-	25.58%	29.39%	無
董 事	魏成毅																					
董 事	蔡志惠																					
董 事	寶富投資(股) 公司法人 代表:蔡裕成																					
董 事	蔡珠蘭																					
董 事	曾韋嵐																					
董 事	陳文國																					
董 事	蔡文正																					
獨 立 董 事	許恩得	-	-	-	-	-	-	906	906	1.06%	1.06%	-	-	-	-	-	-	-	1.06%	1.06%	無	
獨 立 董 事	詹家昌																					
獨 立 董 事	余日新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規模並參酌同業、相關產業之上市公司支給情形，給予固定酬金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說明：1. 本公司 11 席董事，5 席為車王員工。

2.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提撥稅前淨利不高於百分之三，公司提撥百分之二，作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董事長之薪資，依據本公司「薪酬作業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後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3 擬分配之董事酬勞及盈餘分配員工紅利為預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
低於 1,000,000 元	蔡裕慶、魏成毅、 蔡珠蘭、寶富投資(股) 公司法人代表:蔡裕成、 蔡志惠、曾韋嵐、 蔡文正、陳文國、 詹家昌、許恩得、 余日新	蔡裕慶、魏成毅、 蔡珠蘭、寶富投資(股) 公司法人代表:蔡裕成、 蔡志惠、曾韋嵐、 蔡文正、陳文國、 詹家昌、許恩得、 余日新	蔡文正、陳文國、 詹家昌、許恩得、 余日新	蔡文正、陳文國、詹家昌、 許恩得、余日新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曾韋嵐	曾韋嵐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魏成毅、蔡珠蘭、寶富投資 (股)公司法人代表:蔡裕成	魏成毅、寶富投資(股) 公司法人代表:蔡裕成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蔡珠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裕慶、蔡志惠(註)	蔡裕慶、蔡志惠(註)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11	11	11

說明：註-蔡志惠總工程師/董事於 109.06 申請車王員工退休，酬金包含其所支領之退休金。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 稱	姓 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I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蔡文正	-	-	480	480	360	360	0.98%	0.98%	無
監察人	白錫穎									
監察人	陳美麗									

說明1：本公司給付監察人酬金之政策、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之規定。

說明2：擬分配之監察人酬勞為預估數。

說明3：本公司於109.06.24董事改選後成立審計委員會，依法取代監察人制度。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1,000,000 元	蔡文正、白錫穎、陳美麗	蔡文正、白錫穎、陳美麗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 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I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母公 司酬金 (註 9)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蔡 裕 慶	10,038	12,918	84	84	2,295	2,618	345	-	345	-	14.98%	18.74%	無
副 總 經 理	魏 成 毅													
財 務 長	蔡 珠 蘭													
副 總 經 理	林 勝 雄													

說明：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依據本公司「薪酬作業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績效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達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 擬分配之員工酬勞為預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魏成毅、蔡珠蘭、林勝雄	魏成毅、林勝雄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蔡珠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裕慶	蔡裕慶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總經理	蔡 裕 慶	0	630	630	0.73%
	研發處副總經理	魏 成 毅				
	OE 研發處副總經理	林 勝 雄				
	財 務 長	蔡 珠 蘭				
	工 具 業 務 協 理	李 政 奮				
	電 子 業 務 協 理	陳 炳 宏				
	資 訊 協 理	賴 昶 予				
	電 動 研 發 處 協 理	鄧 正 宜				
	會 計 經 理	蔡 淑 貞				

說明：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酬勞分派案。

-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108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 所有公司
董 事 之 酬 金	10.39%	11.93%	26.64%	30.45%
監 察 人 之 酬 金	0.98%	0.98%	0.98%	0.9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6.90%	8.44%	14.98%	18.74%

說明：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評估項目包含董事及經理人目標達成率、公司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出合理的薪酬，並隨時視公司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薪酬。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酬金之給付政策、標準係依公司章程提撥董事酬勞與支付車馬費；經理人酬金之給付政策、標準係參酌同業水準，酬金給付與經營績效成正相關，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經薪酬委員會評估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本公司在發放前項人員酬金時，亦考量到未來年度產業成長性、公司擴充政策與現金流量等因素，使公司有充裕資金以應付不確定之經營風險。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 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98,547,486	86,452,514	185,000,000	5,000,000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

註：本公司股票係屬上市買賣。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數 者	其他
71.06	\$ 10	220	\$ 2,200	220	\$ 2,200	設立(現金)	無	無
92.08	10	135,000	1,350,000	91,538	915,388	盈餘轉增資\$43,367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4,671	無	無
93.04	10	135,000	1,350,000	91,541	915,416	CB轉換普通股 2,827 股	無	無
93.08	10	185,000	1,850,000	96,118	961,185	盈餘轉增資\$45,769	無	無
95.12	10	185,000	1,850,000	96,249	962,499	CB轉換普通股 5,934 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25,500 股	無	無
96.12	10	185,000	1,850,000	96,415	964,15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65,650 股	無	無
104.03	10	185,000	1,850,000	94,757	947,572	庫藏股註銷 1,658,000 股	無	無
105.09	10	185,000	1,850,000	98,548	985,475	盈餘轉增資\$37,903 經授商字第 10501220750 號	無	無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0年4月18日；單位：股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26	11,683	39	11,748
持有股數	0	0	16,389,254	76,472,819	5,685,413	98,547,486
持股比例	0	0	16.64	77.59	5.77	1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4月18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162	336,019	0.34
1,000 至 10,000	8,186	18,006,468	18.27
10,001 至 20,000	195	2,825,523	2.87
20,001 至 30,000	64	1,666,328	1.69
30,001 至 40,000	27	942,968	0.96
40,001 至 50,000	26	1,219,609	1.24
50,001 至 100,000	18	1,258,026	1.28
100,001 至 200,000	15	1,967,947	2.00
200,001 至 400,000	13	3,665,780	3.72
400,001 至 600,000	11	5,602,982	5.69
600,001 至 800,000	10	7,104,138	7.21
800,001 至 1,000,000	3	2,591,940	2.63
1,000,001 以上	18	51,359,758	52.10
合 計	11,748	98,547,486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4月1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寶富投資(股)公司		13,356,327	13.55%
魏成毅		4,889,776	4.96%
蔡裕棟		3,851,965	3.91%
曾韋嵐		3,307,894	3.36%
蔡裕慶		3,160,516	3.21%
蔡珠蘭		3,055,052	3.10%
蔡文正		2,745,799	2.79%
蔡裕成		2,423,673	2.46%
蔡志惠		2,000,237	2.03%
曾蔡珠美		1,796,665	1.82%

註：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最近二年度及 110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辦理現金增資情事，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無。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4月18日；單位：股；%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 係	
寶富投資(股) 公司 負責人： 蔡裕成	13,356,327	13.55%	-	-	-	-	蔡裕成 蔡裕蘭 蔡珠美 蔡文正 蔡裕成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魏 成 毅	4,889,776	4.96%	520,976	0.53%	-	-	-	-	
蔡 裕 棟	3,851,965	3.91%	744,133	0.75%	-	-	蔡珠蘭 蔡珠美 蔡文正 蔡裕成 蔡裕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曾 韋 嵐	3,307,894	3.36%	514	0.00%	-	-	曾蔡珠美	母子	
蔡 裕 慶	3,160,516	3.21%	1,403,131	1.42%	-	-	蔡珠蘭 蔡珠美 蔡文正 蔡裕成 蔡裕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蔡 珠 蘭	3,055,052	3.10%	661,631	0.67%	-	-	蔡裕成 蔡文正 蔡裕成 蔡裕成 蔡裕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蔡 文 正	2,745,799	2.79%	1,429,939	1.45%	-	-	蔡裕成 蔡珠美 蔡裕成 蔡裕成 蔡裕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蔡 裕 成	2,423,673	2.46%	651,762	0.66%	-	-	蔡裕成 蔡珠美 蔡文正 蔡裕成 蔡裕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蔡 志 惠	2,000,237	2.03%	1,360,705	1.38%	-	-	-	-	
曾 蔡 珠 美	1,796,665	1.82%	-	-	-	-	曾蔡珠美 曾蔡珠美 曾蔡珠美 曾蔡珠美 曾蔡珠美	母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41.45	41.50	78.90
	最 低	33.50	21.00	37.30
	平 均	36.83	30.49	61.2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5.07	24.91	27.38
	分配後	24.57	24.91	27.38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8,548	98,548
	每股盈餘	調 整 前	2.05	0.86
		調 整 後	2.05	0.8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17.96	35.44
	本利比(註 2)		73.66	0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1.35%	0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成長期階段，未來數年仍有擴充生產之計劃資金需求，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利分派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其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作適當之股利分派，股利之分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紅利發放比率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擬不分配現金股利，經 110 年 7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 109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餘額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董監酬勞百分之二為估列基礎。

(2)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以本公司發行股數 98,547,486 股為計算基礎。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情形如下：

本公司 109 年度依章程所訂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①員工酬勞 4,318,580 元。

②董監事酬勞 2,879,054 元。

③全數以現金發放與 109 年度認列費用無重大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6 日股東常會報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4,318,580 元及董監事酬勞 2,879,054 元，與本公司 109 年度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8 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如下：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7,636,622 元及董監酬勞 5,091,082 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①汽車電子控制零組件

- A.汽車引擎及發電機零組件
- B.無線胎壓監測系統 (TPMS)
- C.智能物聯網伺服器&車聯網系統 (IoV)
- D.電池管理系統 (BMS)
- E.智慧高電壓儲能系統 (Energy Storage System)

②產業及車用鋰電工具

③電動巴士

(2)目前之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109 年度金額(淨額)	營業比重(%)
車用電子	1,956,594	68.26%
車用及產業工具	909,598	31.74%
合計	2,866,192	100%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秉持著不斷創新、創造利潤的經營理念，致力於各項新產品的開發並將重點置於技術領先、附加價值高的產品，增加市場競爭力。

①電子事業部：

汽車電子零組件今年除繼續開發發電機電壓調節器(VR)及高效率二極體(UULD)外；

- A.因應電動車的發展利用本身的技術和經驗，開發給電動巴士使用的高壓 relay (contactor)、電子式 PDU (power distribution unit)和 SiC 馬達驅動器 (Inverter)。
- B.因應電動車之快速增長，發展 BMS 及大容量車用及電動載具電池 PACK：電池系統是電動車中的重要一環，BMS (Battery Manage System)的好壞更是電動車續航里程及電池壽命的關鍵因素。發展電池芯、電池包雙均衡的核心技術，開發高能量密度及高安全性的車載防水電池包，優化控制策略提供穩定安全的電池系統。
- C.因應電動車汰役電池之二次應用，發展汰役電池儲能系統：電池的儲電能力隨使用時間下降，導致無法滿足電動車單次行駛里程的需求時，即成為汰役電池，透過電池包平台設計，不需進行電池包的拆解，即可將汰役電

池包直接投入儲能系統使用，達成循環經濟的目的。

D.發展車聯網產品：車聯網(IoV)、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是自駕車系統的核心裝置。藉由持續投入先進行車視野輔助安全系統、車聯網閘道器等技術，提升產品的競爭力。

②工具事業部：

為配合工業 4.0 智慧製造組裝設備提昇的產業需求，精密工具結合雲端數據及智能機器手臂將朝全智能型工具來發展。

③電動巴士：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電動自駕大巴及中巴、電動智慧巴士、電動貨車及電動車智慧充電場站建立及維運。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

①汽車電子零組件

汽車電子零組件已大幅取代傳統的機械零組件，汽車電子主要是將汽車製造、電子、通訊、光電等技術應用於汽車相關零件上，可分為汽車電子控制以及車載電子兩大類。汽車電子控制主要是將傳統的汽車機械功能與電子技術做結合，包括安全、保全、動力、車身、底盤等系統；車載電子則主要是提供駕駛者對車內或車外的溝通資訊管道，以及娛樂系統等，與車身機械結構較無直接關聯性，主要包括駕駛資訊以及娛樂影音系統兩大類。

由於消費者對汽車安全、舒適、節能的重視，加上技術的進步使得傳統零組件為電子零組件所取代，使得車用電子需求持續提高。

此外，根據工研院 IEK 產業情報分析，汽車產業在軟硬體、網路、材料等技術精進與集團化的背景下，朝向自動駕駛(Autonomous)、車輛聯網(Connected)、電動動力(Electrification)與共享服務(Shared & Service)發展，導引汽車零組件具備模組化、智慧化、電動化與輕量化特徵。雖 2020 年受肺炎疫情影響全球車用市場，但隨著近期各國逐步恢復產線生產，因此長期成長趨勢依舊看好。

②產業及車用鋰電工具

2021 年北美經濟已呈現持續穩定復甦之狀況，歐洲經濟也有逐步復甦的現象。整體而言，歐、美及中國大陸市場對車用工具之需求已有顯著之增長。

在 2009 年底車王取得 ACDelco 品牌授權，跨足汽車維修工具產業後，車用工具產業也是車王關注的產業。

由於已開發國家之新車銷售持續下滑，帶動修車市場蓬勃發展，連帶使得汽修工具有潛在的需求。但是使用者更換工具的意願仍低，等到經濟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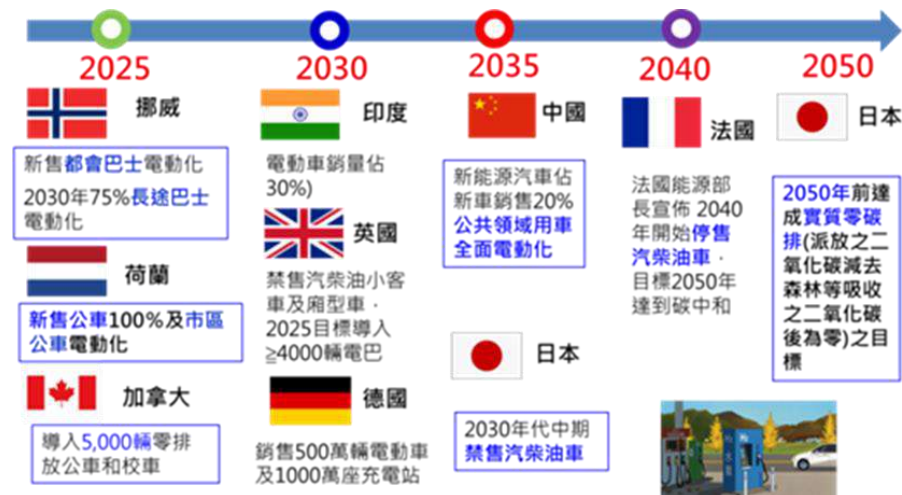
好轉，預料更換工具潮將會出現。

中國大陸市場的汽車銷售量仍持續上升，數量上已超過美國，躍居世界第一。中國大陸汽車生產朝向高效化生產，必須大量採用智能化精密定扭力控制鋰電工具，車王也將積極布局，進入中國大陸汽車生產工廠市場。

③ 電動巴士

近幾年全球公共運輸的發展趨勢逐漸趨向電動化，且不斷更新技術，在國際市場方面皆看好電動車前景，紛紛加速新型電動車開發與技術發展，依據經濟部及車輛中心資料，目前全球巴士保有量約為 1,700 萬輛，每年巴士新車市場規模超過 53 萬輛，電動巴士總保有量則為 54 萬輛，市場預計將以 25% 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國內供應鏈亦看到未來的商機與轉機，陸續投入電動車輛規格的零組件開發，使電動巴士功能、性能不斷地滿足顧客的需求。

目前，世界各國對「節能減碳」的目標，多已明確訂出「禁售燃油車」的年限。中國、印度等各國政府為了減少空氣汙染與能源消耗紛紛祭出相關計畫，2015 年在《巴黎協定》減少溫室氣體（二氧化碳為主）排放，各國遞交減排承諾書(INDC)，以減緩全球暖化的速度。因應公車具固定行駛路線特性且燃油引擎空汙比例高，故各國積極規劃車輛電動化及禁售燃油車時程，以挪威及荷蘭訂定之 2025 年最優先。



另 C40 已擁有 97 個參與成員城市，承諾在 2025 年前改用「零排放」汽車，並在 2030 年前淘汰所有石化燃料車輛，目前在這些城市中有超過 66,000 電動巴士在運行中。



在北美地區於 2020 年底美國電動巴士保有量已近 2800 輛，加州率先提出目標於 2040 年前達到巴士零排放，將汰換 12,000 輛燃油巴士，目前電動巴士保有量超過 1100 輛，於 2020 年美國共有 15 個州簽署協議，表示將追隨加州政策逐步將燃油巴士改為電動巴士。

美國總統拜登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賓州匹茲堡發表演講，公布 2.65 兆美元的基礎建設計畫當中，金額最高者是編列 6,210 億美元的「交通基礎建設」，以修復各類交通設施為主，其中也包含了推廣電動車的 1,740 億美元（約 5 兆台幣），包括購車補貼、全美興建 50 萬座充電站、要求政府機構用車改為電動車，以及推動學校改用電動巴士等，積極推動電動車上路。

在歐洲地區近年電動巴士保有量已達 6,750 輛，前 3 大電動巴士保有國家為荷蘭（1227 輛）英國（888 輛）德國（861 輛）。歐洲市場在政策方向明確下，穩健發展電動車核心技術，並藉由 ZeEUS 示範運行經驗提供電巴營運模式與選購指南。

而台灣多變且相對封閉的地形優勢，正好提供了電動大客車很好的運行場域。華德動能於近幾年在國內市場上已有運行實績，並持續著墨於車輛的性能提升及研究發展，在車輛營運期間掌握了市場需求與營運模式蒐集（如駕駛行為、續航力需求、遠端數據蒐集需求……等），並比較參考國外電動巴士性能及營運需求，以持續提升電動巴士性能，並以外銷為營運主要目標。

我國行政院於 2015 年宣布，調高電動大客車補助額度，以 10 年內汰換一萬輛電動大客車為目標（預計於 2021 年，每年有 300~500 輛採購需求），行政院偕同經濟部、交通部及環保署，已於 109 年 1 月公告新版電動大客車補助作業要點（示範型），加速地方政府推動柴油公車汰舊換新及採購電動巴士補助，全力朝 10 年一萬輛電動巴士目標邁進外，示範型補助辦法的國產化要求為華德動能致力推展的目標，主被動安全性能需求，目前多已成為華德動能電動大客車的標準（或選擇）配備，亦即，華德動能的主被動安全系統整合能力已領先國內廠商，將有助於強化業務推展的力度。

政府也持續推動「智慧電動車輛發展策略與行動方案」，免稅期再延長 5 年，藉此鼓勵綠能電動車輛發展達到節能減碳等目標。受惠電動車技術發展日趨成熟，全球各國積極推動電動車上路，電動巴士產業前景展望樂觀。

(2)發展趨勢

2019 年燃油引擎效率提升和物聯網的話題持續發熱中，各產業大廠都摩拳擦掌積極爭取相關的商機，根據顧問公司 Forrester Research 的預估，2020 年全球 IoT 產值將達今日產值之 30 倍，Gartner 也預測，物聯網的經濟附加總值於 2020 年將達 1.9 兆美元，全球將有超過 300 億台連網裝置，其中囊括九個產業：包括醫療、石油和天然氣、能源和公用事業、交通、電信、零售、金融、政府、電子產品等。

①汽車電子零組件

汽車未來朝向自駕化、電動化、聯網化及分享化是未來的發展趨勢。

A.汽車組件複雜化趨勢，自行維修日漸困難

汽車科技日新月異，如電腦化、ABS、安全氣囊相繼成為標準配備，同時對汽車零組件材料、品質及精密度的高度要求，使得汽車機件的複雜性及檢測、維修技術難度的日益提高，消費者自行維修越來越不可能，因此消費者對於汽車維修保養有由 DIY 轉為 Do—It—For—Me 的趨勢。此外，全球汽車售後維修電商市場隨之快速成長，根據透明度市場研究(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最新報告，預估 2017 到 2025 年，全球汽車售後維修電商市場的年複合成長率將上看 18.5%，市場規模也將在 2025 年來到 1,370 億美元。

B.車聯網的商機蓬勃

根據 F&S 估計，全球聯網汽車銷售量至 2020 年將突破 5,100 萬輛；Gartner 預測至 2020 年將增至 6,100 萬輛。中投顧問產業研究中心則預測 2016 年車聯網市場規模將突破 190 億元，2015 至 2020 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約為 31.5%，2020 年車聯網市場規模將突破 500 億元。車聯網市場包括車聯網服務、車載應用服務提供商(TSP)、車載通信、車聯網硬體等。

②產業及車用鋰電工具

A.產業及車用工具未來將朝無線化（鋰電池）、智能化、數位化發展目標為：

- a.高效化:節能省電為重點，朝向使用無刷馬達 (BLDC)、高伏特數、高效率機械傳動等設計，以期節省電力輸出，延長使用時間及壽命。
- b.智能化:採用精密數位控制及無線傳輸技術，達成生產過程監控與工態數據蒐集記錄。
- c.綠能化:採用可重複充電的鋰電池並配合電池安全管理控制系統 (BMS)，以期達到環保與節能的目的，取代傳統氣動工具。
- d.省力化:藉由機電整合之綜效，以提高工作效率並避免人員因長期操作所造成工傷的發生。
- e.無人化:結合機械手臂使用，能順利完成重複性高又要求精準度的工作，

減少因人為所造成的失誤，提升製造效益。

B.數位控制鋰電工具的發展

工具的發展將逐漸朝數位、智能化邁進，它提供全新的操作模式並取代氣動及機械式等耗能及低效的傳統工具。發展趨勢為：

- a. 高效化：朝向精密無刷伺服 BLDC，高電壓設計，高效率機械傳動等面相全面推展。
- b. 智能化：數位控制搭載無線傳輸，達到工況記錄及精密控制技術的目標達成。
- c. 無線化：引進新型鋰電池，搭配先進控制線路，達成安全、節能、長壽命的動力來源。
- d. 省力化：藉由機電整合及 AI 技術（高端程式控制），發展人因工程等技術，改善長時間操作工具的不適感，降低工傷的發生。
- e. 無人化：發展先進工具控制技術，結合輕量型機械手臂，達到組裝、品質均一的無人化生產條件。

C. 環保及安全認證仍為必備的行銷條件。鋰電池已成為無線工具的標準動力來源，歐美等先進國家對產品也都以高規格的安全標準及環保規定要求製造商，要進入歐美市場，環保及安全認證仍為必備的行銷條件。

③ 電動巴士之各種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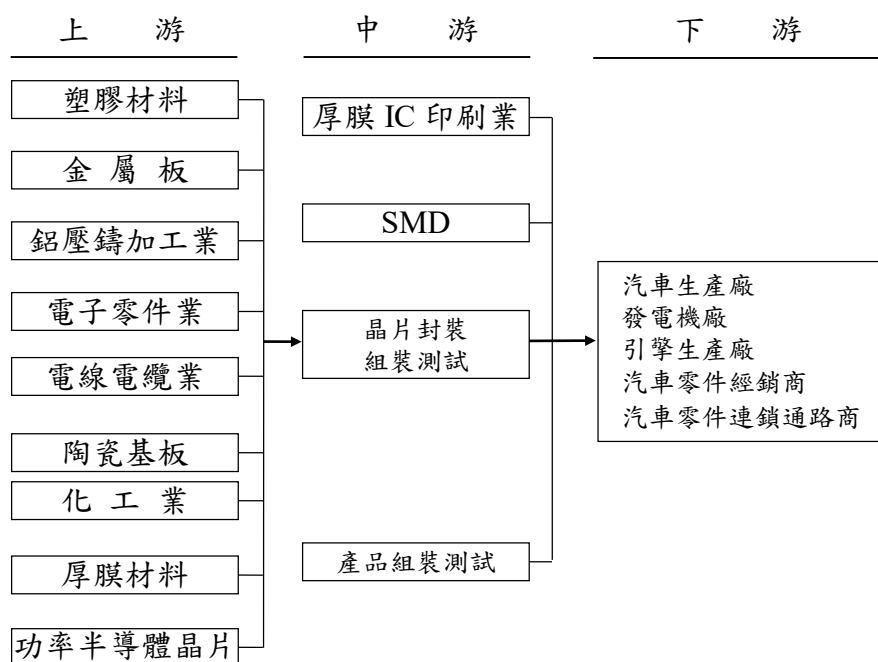
項次		商品名稱	技術發展趨勢
目前產品	1	甲類電動大客車	續航力、巡航力、爬坡力、殘電力、電磁相容技術、電氣安全技術、符合 CNS 安全標準。
	2	乙類電動大客車	
	3	9T 電動資源回收車	節能效率。
	4	9T 電動掃街車	
	5	甲類大客車三電底盤	協助國內柴油大客車車體廠建立打造電動大客車車體的技術。
即將開發產品	1	自動駕駛大巴及中巴	續航力、巡航力、爬坡力、殘電力、電磁相容技術、電氣安全技術、符合 CNS 安全標準，大巴符合 Level 2 自駕及中巴符合 Level 4 無人駕駛標準。
	2	電動貨車	續航力、巡航力、爬坡力、殘電力、電磁相容技術、電氣安全技術、符合 CNS 安全標準。
	3	儲能系統	儲能效率與電控技術。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① 汽車電子零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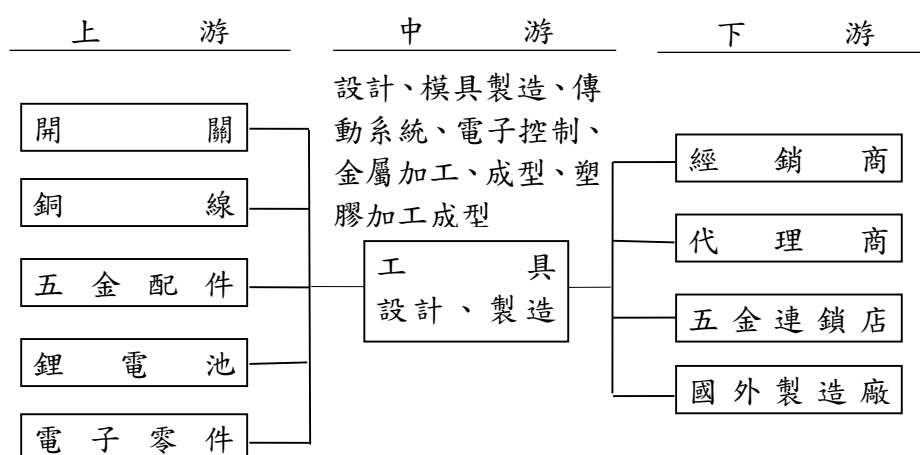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所生產之汽車電子零組件係以電子點火模組、發電機電壓調整器

、整流器、胎壓監測系統、車用鏡頭、電動載具電池箱為主，供應汽車、儲能等相關產業使用，然就其上游而言，包括塑膠製品加工業、金屬沖壓加工業、電子零件業等等，實為一複雜之精密材料與零組件之供應體系，茲就其產業相關上、中、下游關係圖列示如下：



② 產業及車用鋰電工具

本公司所生產之電動工具以電動扳手、電動起子機、電動電鑽為主，其主要元件包括電子驅控模組、開關、馬達、電池、夾頭、五金配件、塑膠外殼等，相關零組件眾多，經組裝、測試後，銷售至國內外廠商、經銷商、DIY 連鎖店銷售，茲將其上、中、下游關聯圖示如下：



③電動巴士

A.電動巴士業務

上游	中游		下游
車體零組件	模組系統	次系統車廠	終端應用
· 電池芯 · 電池模組 · 電流轉換模組 · 動力馬達 · 其他零組件	· 電池管理系統 · 動力管理系統 · 車身控制系統 · 充電站建置 · 底盤骨架 · 車身骨架與蒙皮	車體生產	· 商用電動載具 · 電池租賃業務 · 充電站業務

B.電池產業

上游	中游	下游
· 正極材料 · 負極材料 · 電解液 · 隔離膜 · 其他部件	· 電池(芯)製造業 · 電池模組管理	· 動力電池應用 · 電動載具 · 儲能電池應用 · 儲能設備 · 智能電網

(4)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產業之發展趨勢

A.汽車電子零組件：

基於汽車中心廠須不斷滿足顧客方便性及舒適性之前提下，乃結合半導體與 IC 積體電路，朝向輕薄短小、功能複雜化及環保節約能源之方向發展，使得汽車電子零件之比例及金額，近年來有快速升高之趨勢。

基於汽車維修之需要，汽車電子零件產品之生命週期最少達有 20 年以上，且該維修市場之產業型態共二項特色，其一係新產品的可替代性低，其二則係為滿足各車種之需求，少量多樣亦是維修市場另一特色。

近年來原廠零件技術不斷提升，相繼引進半導體技術，使其與副廠技術之差距日益拉大，此乃身為副廠零件供應商未來急需克服解決之課題。

由於油耗效率和環保法規的要求，hybrid 和純電動車系統是未來的趨勢，其使用的功率模組技術門檻高，未來公司將朝此開發。

B.車用安全系統：

車用安全系統為全球車用電子產品市場複合成長率最高的產品，因此全球各地包含知名 IT 產業廠均紛紛投入此領域；但因車用“安全”系統涉及生命財產安全，因此車廠在考量合作夥伴時會以具備汽車電子產業能力之廠家為依據。

C.車聯網系統：

隨著科技的發展，聯網成本的大幅降低，隨時隨地聯網已經讓每個人視為必然，然而現在在行動中，尤其在車上的時間還是有許多限制，所以

將車上打造成辦公室之外的第二空間充滿商機。

D.儲能系統：

隨著全球對於環保污染議題日漸重視，電動車及相關儲能系統市場也日益興起。車王與日本所合作開發的電池管理系統(BMS)及儲能電池箱(Battery pack)，除了安裝在電動大巴上，也提供客戶在家用、商業及工業用市場之應用，由於環保意識日益增強，目前車王所生產的 BMS 已大量使用在全球大型電動堆高機製造商。今年起也開始推廣電池箱及儲能櫃之商品化。

E.產業鋰電工具：

充電式電動工具具有使用上的便利性，不會被工作場所的電力設施所限制，在先進國家，鋰電池電動工具已廣泛地使用，鋰電池生產廠因生產線已擴充完備相對地成本已具競爭力，在開發中國家，鋰電池電動工具也成為市場主流。

F.車用鋰電工具：

傳統的車用工具以氣動工具和手工具為主，近年來由於環保的要求及移動的方便性，充電式工具也逐漸被採用。汽車及產業生產線及維修使用充電式工具的採用比率大幅增加。

②產品之發展趨勢

A.汽車電子零組件：

目前發展趨勢為朝向智能、節能、聯網之產品發展：

- a.電壓調整器(以 PWM、RVC、LIN BUS、BSS 等方式控制及單晶片 IC 化。
- b.整流器:以創新技術開發以 mosfet 為開關的高效率整流器。
- c.發展光電、機電整合性之產品。

B.車用安全系統：

a.TPMS 無線胎壓控制系統朝智能化

近年來美國、歐洲、大陸、台灣……等國家立法標配 TPMS 售服維修需求大幅成長。

b.車聯網系統(IoV)

整合多套汽車系統、建立車聯網平台基礎；透過感測資料收集、數據分析處理、網路溝通連線、雲端平台架構……等技術，開發更安全、更節能與更便利的車聯網應用產品。

c.電池管理系統(BMS)

透過量測、管理、監控電池溫度、壓力、容量及充放電過程，達成

主動平衡記錄數據、監測異常、設定報警，進而提高電池系統的整體性能、安全性能及使用壽命。

d.儲能系統(Energy Storage System)

可應用在電網調頻儲能、電動車充換電、企業降低契約容量、尖離峰用電調度、取代柴油發電機之備用電源、可搭配太陽能及風能發電儲能等不同應用情境。

C.產業鋰電工具：

充電式電動工具：發展趨勢本公司繼續朝智能化高精密度定扭力工具發展。

D.車用鋰電工具：

數位控制工具：高精度之數位控制精密工具及無刷馬達智慧型電動工具。

E.電動商用車及自駕電動商用車

電動化自駕車是車輛發展的趨勢，投入者已眾，但門檻很高，其中最缺乏的是智能車輛載具，這也是我們已具備的基礎，具有良好的發展前景。

(5)產品之競爭情形

①汽車電子零組件：

目前市場競爭漸趨白熱化，故產品成本、研發能力、供貨速度及品質的可靠度是競爭之關鍵因素，尤其是最先進車系零組件的開發能力是最關鍵。

②車用安全系統：

本公司以技術能力結合多年在汽車產業經驗具備研發製造之競爭優勢。

③車聯網系統：

鎖定商用車，避開各大廠界投入的乘用車應用，提供人／車／油／貨／錄等地聯網加值服務，競爭者不多。

④產業鋰電工具：

由於本公司生產的電動工具品質定位與一級大廠同級，因此也與其在市場競爭，但由於品牌知名度的關係，很難與其匹敵。中國大陸因為有和世界知名大廠代工經驗，加上成本優勢，也是本公司的競爭者。

⑤車用鋰電工具：

車用工具在各地區皆有不同領導品牌，也因此車王在各地區也面對不同的競爭者。車王的車用鋰電工具提供使用者有別於氣動工具的另一選擇，也迎合車修工具市場由氣動工具轉為鋰電工具的趨勢。

⑥儲能系統：

包含電池管理系統(BMS)與電池包(Battery Pack)，提供完整的電池監測與控制，並具有電池包內的電池蕊主動電壓均衡及電池包之間的電壓平衡功能，促使電池包的容量具有最大效能輸出並延展電池使用壽命。

⑦ 電動巴士：

目前國內有五家主要廠商投入電動巴士製造，包括華德動能、成運汽車、凱勝綠能、唐榮汽車、創奕能源。華德動能是第一家通過經濟部標檢局 CNS(15511)充電設備安全規範，也於 104 年 7 月通過交通部的六項性能驗證規範，且國產自製率高達 65%以上，是國內少數具有申請政府補助計畫的電動巴士製造廠商。繼 2018 年新款甲類電動大客車發表後，2019 年推出的改良版甲類電動大客車，其關鍵零組件再次全面升級，除搭載與全球單一型式電動車最大產量之日產聆風(Leaf)使用同等頂級之 AESC 日本製造鋰電池及車王電合作之世界最先進主動平衡電池管理系統，更引進美國變速箱大廠(伊頓)的 AMT 系統。此車款為全球最輕的 12 米長電動大客車，並成功大幅提升電動巴士的續航力，足供一日市區行駛運用，為目前國內每度電之續航能力最優越者，性價比極具全球競爭力，華德動能於 110 年 2 月 1 日榮獲第一批「示範型」電動巴士車廠資格。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①技術層次

重視技術及努力創新一直為本公司努力之目標，而研發亦是本公司的經營理念之一，其產品所應用的關鍵技術均以自行研發為主，另外，基於成本效益、時間之考量及資源整合運用而與外部研究機構如工研院或學術機構如大學院校等共同合作研發，這些合作研發的項目也都能由公司吸收融會貫通再加以應用於產品設計與發展。由於本公司歷年來積極投入經營管理，在技術管理方面，從新產品開發與設計驗證到生產及品質管理與改善等資訊的彙集整理，形成完整的資料庫，加上研發團隊經驗豐富的設計能力，促使本公司之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均遠高於同業水準。

②研究發展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二大類：一為汽車電子關鍵零組件及系統，二為智能鋰電工具產品，由於自主研發是公司永續經營之命脈，有鑑於此，本公司於創立初期即致力於研發人才之培育，並自行開發系列產品。本公司已累積相當豐富之技術經驗，每年均投入相當比例的研發經費。由於多年來致力於研究發展，系列產品均能順利完成，相對的必須進行“高創新價值的產品”開發。利用電子事業部研發人員對電力電子的累積經驗配合工具機的機械結構，進行高度“機電整合”以創新（專利取得）來提高產品功能，研發差異化的產品拉大與同業競爭者之距離，創造更多商機與更大的利潤。期能使產品種類多元化，提升本公司市場競爭能力。

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如下：

A.汽車電子事業部

- a.電力分配器 (PDU)
- b.高壓繼電器 (Contactor)
- c.高壓大功率馬達驅控器 (Inverter)
- d.電池管理系統(BMS)
- e.電池儲能系統
- f.電動車 AI 控制系統
- g.EPS 車輛線控系統
- h.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
- i.車聯網系統(IoV)
- j.電動車智能控制系統
- k.自駕車管理服務系統

B.工具事業部

- a.發展高精密無刷馬達智慧型電動工具。
- b.發展工業級組裝產業用充電式定扭力工具。
- c.具有物聯網的智能工具。

C.電動巴士

- a.建立電動車輛系統模組關鍵技術研發
- b.推動電動車產業聚落
- c.平台整合與驗證
- d.電池國產化整合技術

最近年度、未來一年度（預計投入）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6 月 30 日止	110 年度 預計研發經費
研究發展費用	159,430	159,026	83,165	207,551
佔營收比率(%)	5.68%	5.55%	6.51%	-

註：本公司預算未公開，故不揭露 110 年度研發經費佔營收比率。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6 月 30 日
項目	平均年資(年)	6.47	7.11	8.05	8.05
學歷分佈	博士	0	0	1	0
	碩士	29	30	29	34
	大專	70	73	71	62
	高中	6	5	5	7
	合計	105	108	106	103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研發費用	86,536	118,268	156,667	159,430	159,026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①電子事業部：

最近二年度開發完成 200 件之車用電子零組件，108 年完成 89 件，109 年完成 111 件。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研發成功之產品及技術有：汽車電子零組件研發成功 23 件、完成 regulator ASIC 的開發、Solenoid 控制電路、汽車安全控制裝置系統如有線/無線胎壓燒錄系統、電池管理系統(BMS)、電動車充電服務系統、電動車電池組(EV Battery Pack)、儲能管理系統(EMS)、車聯網路由器等，已成功與車廠配套量產出貨。

②工具事業部：

最近二年度開發完成 28 件之新產品及技術，109 年完成 14 項產品開發。

至 110 年 6 月 30 日將推出專業級拉釘工具，拉釘力道及速度與歐洲一線品牌已不分軒輊，拉深行程增加，可應付全球各式釘種需求，進而跨足航太產業，將產品的性能提昇至新一世代。預計 110 年第四季完成電纜式手持定扭工具，精準度可媲美高價伺服機種，取代精密組裝市場長期被價格壟斷，創造出平價且扭力精準的組裝工具。

持續開發智慧擰緊系統，將結合機械手臂智慧製造的市場需求，進一步對不關燈工廠的生態環境提供智能製造的完善設備。

持續發展高精度效能長，具環保節能之智慧型高階無刷馬達專業工具之研發，開發車用專業工具市場與通路。

③電動巴士：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下：

低底盤電動大客車的電池配置結構技術開發、電動大客車動力控制系統

技術開發、電動大客車電池異常偵測系統技術開發、電動巴士用的馬達傳動機構開發、電動巴士空調冷凝裝置開發、電動車儀錶板的圖形化使用者介面開發、電動巴士 FCWS、LDWS、自駕車等智能化之開發。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產品的研發、技術的創新，以提昇產品品質，符合客戶需求，面對日益競爭之市場，茲就本公司行銷策略、生產政策、產品發展方向、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等方面之長短期發展方向分述如下：

(一)短期發展方向		
	汽車電子事業部	工具事業部
1.行銷策略	(1)積極開發電子商務新市場新客戶。 (2)提升網路平台行銷及售後服務及網路銷售營收。	(1) 以 ACDelco 授權品牌跨入車用工具和電商平台通路。 (2)擴大 Durofix 自有品牌行銷，增加訂單自主性。
2.生產策略	(1) 增設自動化生產線，以提升附加價值及降低成本。 (2) 強化大陸廠之生產能力，以利台灣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及提高市場競爭力。	(1) 強化成本策略管理。 (2) 簡化生產模式，專注核心製程。
3.產 品 發 展 方 向	開發符合創新產品，擴展電動車電子控制模組。 擴展車用、產業及家用儲能產品市場。 協同華德動能建立智能汽車系統之車輛平台。	發展智慧製造相關產業工位需求，結合 AI 及相關智能技術推展，建構完整的系統平台。
4.營運規模	提升公司之製造技術及研發能力以獲得國際間之認同，並以 IS-9001 和 TS-16949 品質系統做好研發過程管理，開發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確保產品之競爭力，且以高品質之產品，持續開發國際市場爭取新客戶，拓展外銷據點，以擴大營運規模。	
5.財務配合	加強與金融機構間之合作關係，使本公司之財務運作以較穩健及安全為考量，適時籌措營運所需資金。	
(二)長期發展方向		
	汽車電子事業部	工具事業部
1.行銷策略	建立全球電子商務運籌行銷及服務架構。	建立自主品牌及全球服務能力。
2.生產策略	利用兩岸分工優勢，追求高附加價值與市場佔有率。	建立高彈性、自動化組裝線。
3.產 品 發 展 方 向	持續創新產品。 建構無人載具管理平台及服務事業。	發展工業 4.0 智能化充電式工具。
4.營運規模	藉由新產品的研發、生產技術的提升，全球運籌管理之落地，使營運規模迅速拓展，以提高市場佔有率，達到國內中同業領導廠商之地位。	
5.財務配合	經由資本市場籌措公司之長期發展所需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因應公司各階段成長所需資金以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銷售分布之區域主要以外銷為主，內銷為輔，主要地區為歐洲、美洲、亞洲及其他，其內容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美洲	1,510,705	53.86	1,456,126	50.80
歐洲	486,857	17.36	385,673	13.46
亞洲	742,616	26.48	971,030	33.88
其他	64,631	2.30	53,363	1.86
合計	2,804,809	100	2,866,192	100

(2)市場占有率

①汽車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供應國外售後維修市場，因尚無公證機構估算全世界總體市場之需求，去年全球整體銷售仍屬持平，以本公司長期在全球建立的行銷通路及新產品佈局，將有助於市佔率之提昇。

②五金產業及車用工具：

2020 年受疫情影響，全球經濟均呈衰退現象，所幸在下半年北美經濟溫和復甦，持續接單出貨給北美知名車用工具連鎖店和電商平台通路，俾使 2020 年美洲市場業績仍能穩定持平；且由於在大中華地區（中國大陸、台灣），以自有品牌透過經銷商通路銷售，對於自有品牌的業務之擴增多所助益。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需求方面：

A. 電子事業部：隨汽車產業持續發展車聯網、自駕車及電動車，Statista 機構預估，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預計 2020 年約為 2180 億美元，預計到 2028 年將達到 4000 億美元以上，2020 年至 2028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7.9%。而隨電動車發展，全球汽車產業在 2030 年將面臨重大的改變。依據 EnergyTrend 的報導，國際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2019 年 5 月 27 日報告表示，2018 年底，全球電動車的保有量年增 63%達到 510 萬輛，顯示電動車市場的增長非常快速。報告也預估至 2030 年，全球電動車銷量將會達到 2,200 萬輛，屆時全球電動車的保有量將達到 1.3 億輛。如果政府政策積極推動的話，2030 年全球電動車保有量可能達到 2.1 億輛，將佔到全球 10 億汽車市場的 20%比重。報告表示，目前電動車的採用主要

仍在於汽車市場，但未來電動巴士可能會成為新的增長點。根據 Arthur D. Little 報告，預計到 2040 年，全球電動巴士可能超過 130 萬輛，占公共運輸車輛總數的 50% 以上。未來電動巴士及電動商用車零組件及控制系統之市場商機發展潛力非常龐大。

B. 工具事業部：隨汽車產業持續發展車聯網、自駕車及電動車，Statista 機構預估，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預計 2020 年約為 2180 億美元，預計到 2028 年將達到 4000 億美元以上，2020 年至 2028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7.9%。而工業組裝工具市場對傳統氣動工具的需求因環保及綠能風潮的影響下將逐年減少，逐漸會被淘汰，電動工具的需求將逐漸擴大以取代傳統氣動工具。

② 供給方面：

A. 電子事業部：汽車電子零組件乃屬於汽車之關鍵性零件，近年來，因大陸廠商的崛起，價格的競爭日趨激烈。再加上全球經濟因素影響，大廠併購以提升市場佔有率現象頻繁，已形成大者恆大之勢。

B. 工具事業部：智能高精度組裝工具發展潛力龐大，車修工具提供較競爭者更多的鋰電工具以及鋰電數控工具的選擇。

(4) 競爭利基

① 優異的產品品質及品質可靠性：本公司品質系統已通過 IATF16949 及 OE 車廠認證，在品質可靠性上提供相當的保障，而本公司產品之品質亦獲得國家品質獎的肯定。經由與國際大廠的長期合作，所生產的產品品質在市場上已獲得業界及消費者的認同與肯定。

② 專業穩定的行銷團隊：本公司行銷團隊均為專業的資深工作者，對於市場需求及產品發展趨勢，具備相當的敏感度，能夠領導行銷及開發部門，開發符合市場趨勢及創新價值的新產品。

③ 快速的產品研發能力：本公司擁有堅強的資深研發團隊，對於客戶新產品的開發需求，即使只是概念性的產品規格敘述，均可以在極短的時間內，完成新產品的開發，量產上市。

④ 完備的機電整合能力：本公司電子事業部堅強的研發及生產技術，提供電動工具產品在電子相關零組件方面強大的支援能力。

⑤ 高效率的彈性製造系統：本公司的生產技術（NPS）製造系統為一高彈性的製造系統，可依據訂單需求的多寡，訂出最具效率及最經濟生產模式。

⑥ 先進的自動化生產系統：車王已自行研發出獨特的自動化生產系統，對品質及品質穩定度的提昇、生產效率及生產力的提高及生產成本的降低，都有很大的助益，亦強化了本公司的競爭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①汽車電子零組件

A.汽車售後維修市場日益重視汽車零組件品質與價格間之平衡因消費者對汽車駕駛之安全感及舒適感日益重視，及各汽車製造廠為降低製造成本及增加差異化，汽車電子零件佔整車成本比例日益增加，故預期全球汽車電子零組件市場仍將持續溫和成長。

B.車輛電動及智能化為汽車電子提供龐大的發展商機。

C.新興地區汽車銷售市場成長快速

新興地區如亞洲中國大陸、印度等地，汽車市場成長迅速，有利本公司汽車電子零組件銷售額成長。

D.通過國際認證，產品品質深受肯定

汽車產業具有封閉之特性，要進入汽車零組件供應鏈體系中最基本之條件是產品須有國際認證，目前本公司已由 RWTUV、SGS 等機構稽核通過 IATF16949、ISO-9001、ISO14000、OHSAS18000 之國際認證，並且獲得國際大廠及消費者認同，並藉著與國外廠商長期合作所累積之製造經驗，目前擁有相當穩定之客戶群。

E.國內擁有完整電子產業體系，可加速新產品研發

由於國內的電子及 IC 半導體產業結構完整，上、中、下游體系密切配合，產業供應鏈完整，在此產業完整群聚效應下，本公司可獲得豐沛的資源，技術發展將可獲得強而有利的支援。加上國內電子產業向來以創新、成本控制聞名全球，在競爭激烈的汽車市場中，可加速本公司產品研發速度。

F.中美貿易重大爭戰台灣製造產品展現發展機會。

②產業及車用鋰電工具

A.亞洲地區目前能提供完整之鋰電池及工具整合性解決方案之廠商只有車王及少數廠家。

B.車王強項之衝擊式電動工具已逐漸為市場接受，數量會逐漸增加。

C.授權知名品牌(ACDelco)全球知名度高。

D.新興市場仍有成長空間。

E.中國大陸汽車市場仍大幅成長，車王與大陸及台灣車廠關係良好。

F.本公司與知名品牌具有合作空間。

G.車廠組裝線開始大量使用充電式工具，逐漸取代傳統氣動工具，未來市場需求激增。

③電動巴士

本公司發展方向符合政府綠能產業政策，在綠能產業及油價逐漸高漲的

推動下，各國都把儲能電池和動力電池的發展放在國家戰略層面高度，配套資金和政策之大力支援，各國政府對於推動新能源車不遺餘力，並提出促進電動車產業發展之策略方案，以達到低耗電、低噪音、低汙染及零排碳之政策目標。

(2) 不利因素

①汽車電子零組件

A.台灣經濟邊緣化

近年來各國為促進國際貿易活動，發揮各自的比較利益，於是各國間都簽署所謂之自由貿易區協定(FTA)，藉由優惠關稅、投資障礙等排除非自由貿易區國家的產品進入，尤其是對汽車產業。而台灣因受限於國際政治因素，與主要貿易國家如美國、日本或重要自由貿易區域內成員國之 FTA 紛紛遭受拒絕，因此可能對本公司為拓展市場時，造成不利之影響。

因應對策：

增加本身產品的競爭力及提高附加價值，藉由高品質且較國際競爭者低的價格，不斷提高客戶認同度及依賴度以鞏固雙方合作關係，才不致於因國際間形成貿易壁壘而被取代。

B.產品認證嚴格且時間長

汽車電子產品涉及乘客安全問題，品質與信賴度較其他電子產品更為重要，因此產品皆須經過認證合格標準測試，而通常認證皆須經過長時間之測試，對公司之資金投入成本造成甚大壓力。

因應對策：

縮短新產品開發時間，加強與下游客戶之合作關係，並提升產品技術層次及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獲得汽車零組件供應鏈廠商產品之訂單，取得較競爭者搶佔市場之先機。

②產業及車用鋰電工具

A.知名品牌電動工具價格非常具有侵略性，已開始對鋰電池工具積極降價以刺激需求。

B.仍受到大陸生產的低價產品競爭。

C.各主要市場仍為知名品牌佔據。

D.大陸零件供應商水準與技術提升慢，人員流動性大、材料交期及品質無法符合需求。

因應對策：

A.加速產品創新。

B.強化跨領域技術整合能力。

C.強化電子商務行銷能力。

D.加速推出組裝線用之智能鋰電工具。

③電動巴士

A.由於台灣電動巴士產業尚屬萌芽階段，台灣內需規模較小，政府對此新興產業輔導政策力道欠缺。

因應對策：

華德動能以自身電動車為平台，不斷協助零組件供應商改善其產品性能，進而提高零組件供應商的技術能量。並提高自製率以帶動供應鏈廠商研發技術升級。

B.大陸業者的無序競爭：由於產業發展前景大好，因此造成中國大陸地區有為數眾多之材料供應商。但台灣多數廠家並無電動巴士自主設計能力，頻頻以非法拼裝型態進入國內市場，有可能造成不公平之反淘汰現象。

因應對策：

為克服對手之競爭，本公司除了加速新產品開發和提高產品品質並藉由國際合作新模式擴展國際市場，拉大與競爭對手差距，同時也藉由已建立品牌知名度吸引新客戶，並積極提供其他附加服務，以提升客戶忠誠度及使用。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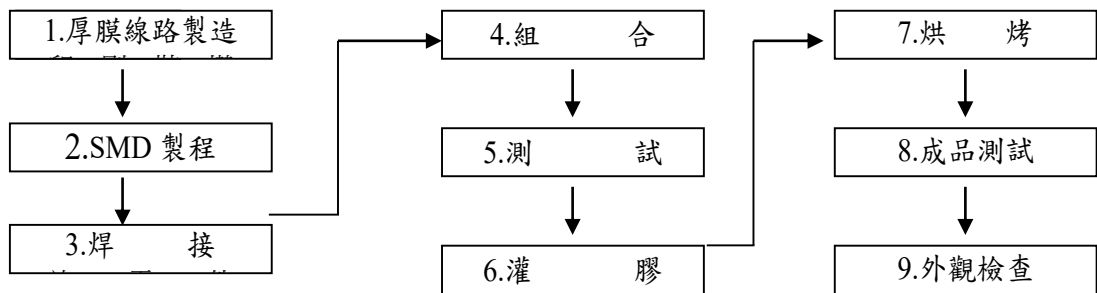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用途

主要產品	重 要 用 途
汽 車 電 子 點 火 器	為汽車心臟，其功能在控制汽車上之點火線圈，提供正確點火能量及角度，經分電盤分電後，送入引擎室，藉由火星塞點火，並配合引擎噴油系統在正確的時程內燃燒爆炸，推動活塞作上下運轉，帶動輪軸。
電 壓 調 整 器	控制發電機發電時電壓不致過高而將車上電器燒掉，另當電池電壓不足時能適時充電。
整 流 器	將發電機產生交流電轉化成直流電。
T P M S	汽車行駛時即時對輪胎氣壓進行自動監測，對輪胎漏氣和低氣壓進行警報，以保障行車安全，是駕駛者和乘車人員的生命安全保障預警系統。
儲 能 電 池 箱	包含電池管理系統(BMS)與電池包(Battery Pack)，提供完整的電池監測與控制，並具有電池包內的電池蕊主動電壓均衡及電池包之間的電壓平衡功能。 促使電池包的容量能有最大效能輸出並延展電池包使用壽命。
撞 擊 機	為主要的車用工具，作為旋緊或旋鬆螺栓或螺母之用。
定 扭 起 子 機	用於汽車廠、機密機械廠等工業 4.0 之組裝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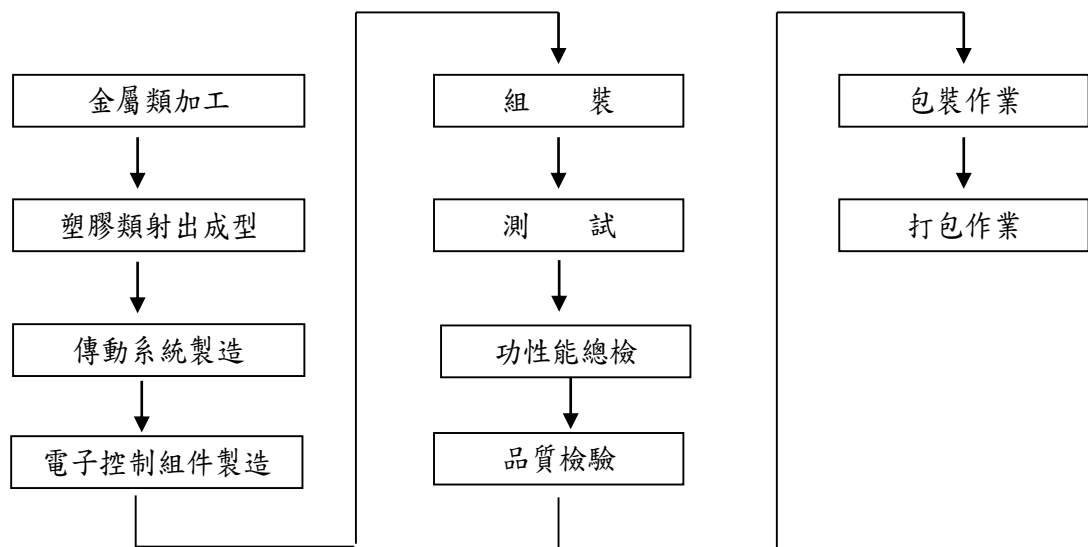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 要 用 途
電 鑽 / 起 子	使用於木工材料、金屬或水泥牆的鑽孔、打洞或做螺絲鎖定之用。
電 動 巴 士	大眾運輸
電動巴士三電 底 盤 車	大眾運輸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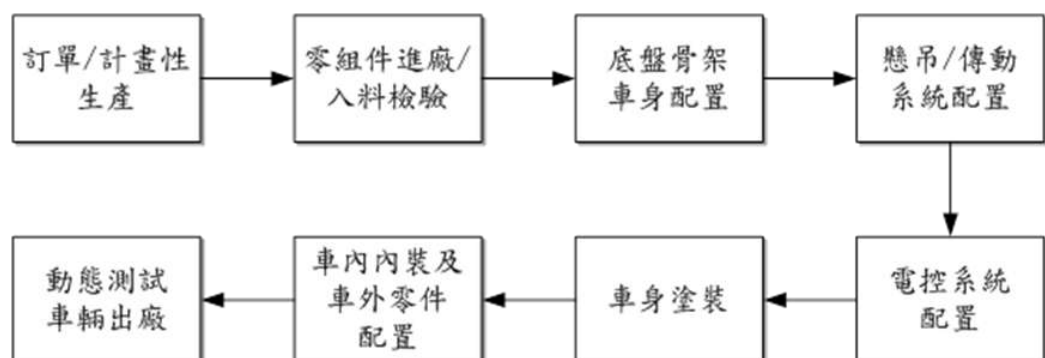
電子事業部



工具事業部



電動巴士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類別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	供應狀況
車用電子	IC、功率晶體、DICE、電晶體、碳刷、沖壓件、二極體	產品功能控制、模組輸出電流驅動、電路功能集成化、訊號控制、發電機轉子電流提供、模子外殼與電性連接端子、電路控制與整流功能。	良好
車用及產業工具	齒輪、電池、馬達、開關、機殼	電動工具傳動、能源、動力、驅控、包覆等功能元件	良好
電動巴士	馬達與驅動系統、電控管理系統、傳動系統、底盤、電池組、電池管理系統、充電機組等	整車動力傳動來源、具有動力控制、操作安全、異常管理、其基本功用是將馬達發出的動力傳給巴士的驅動車輪，產生驅動力，使巴士能在一定速度上行駛、提供電動車動力來源、偵測電池使用狀況及提供電動車充電等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之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804,809	2,866,192
營業毛利	938,427	803,978
毛利率	33.46%	28.05%
毛利率變動	-	(16.17)%

(2)營業毛利變動率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無重大變化，故無須進行價量分析。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108、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皆無進貨達 10%以上之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上半年度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當年度上半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646,089	23.04%	無	C	588,065	20.52%	無	-	-	-	-
	其他	2,158,720	76.96%		其他	2,278,127	79.48%		其他	1,277,555	100%	
	銷貨淨額	2,804,809	100.00%		銷貨淨額	2,866,192	100.00%		銷貨淨額	1,277,555	100.00%	

變動分析：C 客戶營收逐期下降，主係因新冠疫情及鋰電池全球大缺貨等因素影響銷售所致。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項 目	108 年			109 年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車 用 電 子	12,035	11,348	1,205,490	12,045	10,426	1,298,231
車 用 及 產 業 工 具	423	390	683,580	426	388	592,642
合 計	12,458	11,738	1,889,070	12,471	10,814	1,890,873

變動分析：(1)車用電子: 109 年產量降低、產值增加，係因車用巴士 109 年銷售提高所致。

(2)車用及產業工具:109 年產值降低，主係因新冠疫情及鋰電池全球大缺貨等因素影響銷售所致。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車用電子		121	147,484	11,433	1,680,205	88	356,852	11,312	1,599,742
車用及產業工具		63	59,096	322	918,024	39	61,209	386	848,389
合計		184	206,580	11,755	2,598,229	127	418,061	11,698	2,448,131

變動分析：(1)車用電子:109 年度內銷銷值成長係因車用巴士提高，外銷銷值下降係因匯率影響(新台幣兌美元升值)所致。

(2)車用及產業工具:109 年度整體銷值下降，係因主係因新冠疫情、鋰電池全球大缺貨、新台幣升值等因素影響銷售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人數/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6 月 30 日
上期員工人數		1018	1146	1030	1060
本期新進人數		378	150	178	174
離職人員	經理人	4	0	1	0
	一般職員	245	266	147	109
	合計	249	266	148	109
資遣及退休人員		1	0	0	2
期末人數		1146	1030	1060	1123
平均服務年資		5.8	6.66	6.89	6.58
平均年齡		36.77	37.81	38.04	37.53
離職率(%)		17.85	20.52	12.25	8.85
學歷分佈	碩、博士	78	86	99	105
	大專院校	503	518	509	529
	高中(含)以下	565	426	452	4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

-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其申領情形：本公司已依法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並符合空氣污染防制法規定，依許可證記載內容進行操作。
 -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其繳納情形：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109 年度空污費共計為 973 元。
 -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設立情形：本公司已通過 ISO14001 之認證，且設立專責部門，針對政府及法令規定之相關環保法規定期查詢外，每年亦委託專業機構實施污染物（空污、水質）排放檢測及申報；另依 ISO14001 之規定，執行定期及不定期之內部及外部稽核。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汙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無污染環境之情事。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之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台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 109 年 9 月 22 日派員至本公司廠辦新建工程(管制號:B108L72028-1)進行營建管理辦法複查，發現仍有缺失未改善，未採行有效抑制粉塵之防制設施致影響防制效果，核有違反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之缺失記點及其處理原則及管理辦法規定，已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23 條第 2 項相關規定，台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爰於 109 年 11 月 24 日裁處本公司罰鍰新台幣 105,000 元並限期改善。該

違規情事主係本公司新廠工程之承包廠商未依規定辦理，相關罰鍰已轉嫁該承包商，且後續已完成改善。除此之外，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其他環境污染糾紛事件。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①由公司辦理之福利措施

- A.勞工保險：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依規定辦理勞工保險。
- B.全民健保：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依規定辦理全民健康保險。
- C.勞工退休金：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依規定辦理勞工退休金提撥。
- D.團體保險：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辦理加入團體保險。
- E.定期健康檢查：員工任職滿一年以上者公司全額補助，針對特殊作業人員會另安排相關健檢項目。而新進同仁，若因到車王任職才進行健康檢查者，待試用期滿，公司採定額健康檢查補助。
- F.健康關懷：健康檢查項目異常者，公司會列入健康關懷對象。為鼓勵同仁維持身體健康，定額補助同仁接種流感疫苗。
- G.訓練課程：為有效協助員工提昇工作職能，達成公司以不斷創新、達成國際化之發展任務，並讓組織人力資本可作系統化之儲存。
- H.年終獎金、管理績效獎金：依員工考核、績效、年資及公司營運狀況，發放年終獎金及管理績效獎金。
- I.員工紅利：依年度結算後之盈餘提撥至少 3%。
- J.國外旅遊：資深員工旅遊。

②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福利金來源主要由公司提撥每名員工 270 元及員工自付薪資 0.5%，主要辦理福利措施有下列：

- A.國內旅遊：不定期辦理。
- B.春節、端午、中秋節、勞動節、生日禮券。
- C.婚喪喜慶等得依規定申請不定之禮金或奠儀。
- D.其他各項不定期活動：愛心園遊會、運動會、露營活動、員工聯誼聚餐、社團活動、家庭日等。

(2)員工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車王具有完備的「選、育、用、留」之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並投入大量之經費於人才培訓，編制專責之教育訓練單位；聘僱之新進人員必需接受嚴謹的

職前基礎教育及專業訓練，在職員工則依工作職掌之需求及前程規劃，予以職能別及階層別之教育訓練，使員工能夠「人盡其才」，而達成組織之有效運作及顧客服務品質之提升。

利用「年度方針規劃」、「部門方針規劃」、「職能落差規劃」及「外部稽核管理」來建立年度需求訓練規劃，藉由 TTQS（人才發展品質系統）建構完整的訓練架構，將車王訓練系統發展成經營策略、管理領導、專業能力、通識教育、新進職前訓練等五項的訓練主軸，以有效地規劃並發展提昇每位員工能力。

- ①新進職前訓練：每一位新進同仁都有一份依據個人學經歷背景、工作需求、績效評核結果與職涯發展需要，量身訂作的「職前訓練規劃」，幫助新進同仁有目標、有計劃、有紀律地學習與成長，循序漸進充實各項專業知識及技能。
- ②通識教育：每位同仁參加通識訓練課程，體現企業核心價值所需之職能訓練，培養同仁個人特質以符合企業文化，並展現於日常工作與生活之中，亦包括自我進修提昇之相關課程。
- ③專業能力：我們將各領域的專業課程區分，能讓每個分屬專業的人員有系列課程能夠遵循，以強化自我專業及能力提昇。
- ④經營與管理：為維繫組織發展及團隊運作，建立人員的經營與管理思維，培養策略分析與組織規劃能力，並以企業永續為目標。
- ⑤個人發展計畫：每位員工都有自己的個人訓練藍圖，透過多元的學習管道及豐富的學習資源，以提升專業能力和自我成長。
- ⑥多元學習：車王支持同仁充實新知及提昇專業能力，利用 e-LEARNING 數位學習、OJT（On-the-Job TRAINING）在職訓練、委外訓練、學位證照進修、師徒指導與知識管理系統等，達到個人與組織發展之目的。

本公司 109 年度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109 年受訓時數及費用統計：（新台幣：元）

年度	員工人數	訓練時數	平均受訓時數/人	年度訓練費用
109	469	6,358.67	13.56	1,492,521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①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②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③自民國 97 年 12 月 22 日起，本公司新增、修正勞工退休辦法「六○優退專案」，條件為車王工作年資加上年齡 $\geq$ 六十者。視情節並經公司退休準備金委員會審議通過同意者，准其退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人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車王電子十分重視員工的意見並強調勞資和諧，除每季定期舉辦季會與勞資會議來進行雙向溝通外，員工也可隨時透過公司信箱、直屬上司、人力資源部等管道反應問題亦可直接投遞實體意見箱或透過員工滿意度調查，讓員工的意見及需求能即時獲得有效的回覆，至 2020 年底目前並無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的勞工實務申訴案，另外亦於日常中不定期辦理員工懇談，了解員工的意見與想法，作為公司管理持續改善的重要參考依據，並無重大勞資協議情形。

(5)履行社會責任：

公司秉持價值觀-感恩與奉獻，不僅以公司名義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外，亦鼓勵員工主動發揮愛心，積極參與社會服務活動，並提供每位員工每年一日支薪志工假。

(6)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及相關辦法規範，內容符合相關政府法令與社會倫理且以車王核心價值觀為主，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頁，供同仁隨時取閱、遵循，重點項目分類及說明如下：

- ①營業秘密保密要求：任職期間於公司獲知之專門技術或業務機密，未經公司同意，嚴禁以任何管道告知外部廠商或競爭同業。
- ②內外部資料均需完整誠實記載：內部資料須依公司章程制度要求符合登錄或流通，外部公開資訊需依循法令規定呈現。
- ③嚴禁擅自非法使用外部資訊或資源：如：不得安裝未經授權軟體、不得侵犯他公司或使用他人智慧財產權。
- ④不得從事或參與和公司利益衝突之活動：禁止私自從事與職務相關之營業活動，禁止私用公司資源取得非法利益。
- ⑤嚴禁與往來之客戶或廠商進行非公司核可之互動交易或活動：與廠商或客戶之招待、餽贈、受理活動須嚴格依循公司內部規範準則。
- ⑥禁止內線交易活動：所有員工不得未經許可擅自洩露或散佈內線營業及財務資訊，圖利自己或他人，損害股東權益。

- ⑦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公司規章的遵守：全體員工均需共同維護工作場所及其周圍環境的安全衛生及整潔，並應主動協助防止竊盜、火災及其他災害的發生；公司提供相關防災演習，同仁均需共同參與。
- ⑧本公司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訂定性騷擾事件防治與處理辦法，供全體員工遵行。
- ⑨電腦、網路為公司員工必備之工作應用工具，為規範員工合理使用電子工具的行為，制定有資訊安全條款供員工遵守，以約束不當網路濫用之行為。
- ⑩全員均須依循並遵守政府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規定執行職務：員工是公司的重要資產，勞資雙方是互助互益之共同體，公司需善盡使員工安心工作、持續發展之義務，員工亦有責任維護實行可使公司長期有效經營之規範與策略，本公司要求員工須隨時遵守上述社會責任並維護車王利害關係人的權益。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對員工工作環境和人身安全均十分重視,定期進行相關查檢及更新作業；工作環境部份，主要堅持明亮、清潔原則，且符合環保法規要求，通過 ISO14001 認證，並為利員工安全衛生管理水準之提升及落實系統化運作，車王電於 2017 年建置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

因應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轉版為 ISO 45001，於 2020 年導入 ISO 45001 規範運作，並於同年 12 月取得 ISO 45001：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證書。人身安全部份則有下列幾個重點：

- ①作業流程皆有 SOP，無論新舊員工均能輕易瞭解相關作業流程與方式。
- ②機械設備均設有多重安全防護，例如油壓 PRESS 機器除需雙手按鈕外，另設有紅外線感應保護，具高危險性之射出機器，設有防呆裝置，大幅降低職業災害發生機率。
- ③安全教育：定期舉辦安全教育課程，持續灌輸員工應備之安全操作常識，使員工於潛意識中即可做好自我安全防護。
- ④安全追蹤：針對安全疑慮較高之機器設備，作定期之追蹤與改善，汰換無法排除重大危險性之設備，以機器設備本質安全及員工人身安全為第一考量。
- ⑤後續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 * 有害物質限用(ROHS)推動：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實現於製程產品皆符合歐盟規定不得含有 ROHS 相關有毒物質。
 - * 職業災害防止計畫：為達成零災害目標，本公司每年擬定年度職業災害防止計畫，依據計劃內容制訂詳細之執行計畫，不斷透過執行、稽核、檢討等，逐年降低事業單位之危害風險，達成零災害之最終目標。
 - * 實施自動檢查：為給予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公司積極推動自動檢查，藉此能提早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本公司自動檢查的項

目：包括設備、原物料使用、作業環境、作業機械與機動車輛等。

* 現場作業環境測定：本公司實施作業環境設定時，均擬定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訂計畫，從基本資料蒐集、原物料、製造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察、訪談記錄、調查、實地採樣等方式進行改善作業。

⑥建立災害防救體系，設立『緊急應變小組』與『急救人員』，以因應處理重大災害，統籌行政支援力量，提昇災害防救效能，降低災害事故損失，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工作場所之正常運作。

⑦實施『作業環境測定』，均擬定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定計畫，從基本資料蒐集、原物料、製程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察、訪談、調查的方式，規劃相似暴露群，然後，再針對最大可能暴露者委由合格之測定機構實施採樣；測定之項目，包含二氧化碳(CO₂)、噪音、有機溶劑(丁酮、甲苯)、粉塵……等。近年測定結果均符合法令規定。

⑧與醫療機構特約，聘請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每月定期臨廠駐診，及僱用護理師從事員工健康醫護服務，協助員工個人之健康、保健、關懷及管理。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訂之限制
REGITAR U.S.A.- 辦公室使用權	96,504	平方英尺	2018/9/1~ 2023/12/31	US\$59,847.25~ US\$69,379.37	YTT, LLC	按月匯款	無
DUROFIX INC.- 倉儲及辦公室使用權	26,673	平方英尺	2020/11/1~ 2021/10/31	US\$20,538.21	The Robert Wells and the Twedt Family Partnership	按月匯款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0年6月30日

項目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 狀況
台灣車王	24,666.5	524	汽車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整流器、TPMS、儲能電池箱、車用及產業工具	正常營運
寧波車王	31,600	422	汽車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整流器、車用及產業工具	正常營運
華德動能 (桃園廠)	4,579	135	電動巴士、底盤三電	正常營運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廠別	年度 主要產品	108				109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台灣車王	車用電子	2,680	2,461	91.83%	375,746	2,680	2,140	79.85%	332,910
台灣車王	車用及產業工具	324	314	96.91%	622,794	331	321	96.98%	557,267
寧波車王	車用電子	6,510	6,089	93.53%	435,338	6,560	5,510	83.99%	424,823
寧波車王	車用及產業工具	78	55	70.51%	55,051	80	52	65.00%	48,176
華德動能 (桃園廠)	電動巴士	0.080	0.013	16.25%	159,841	0.080	0.035	43.75%	341,326
合計		9,592	8,919	92.98%	1,648,770	9,651	8,023	83.13%	1,704,502

註：此表僅針對自製件產能計算，不含外購件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一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REGITAR U.S.A. INC. (子公司)	汽車零配件、 電動工具、五 金沖件等之批 發與零售及國 際貿易	98,695	651,584	100	100	651,584	—	權益法	11,975	—	—
STONEWALL VENTURE INC. (子公司)(註2)	進出口貿易及 一般投資業務	544,011	784,305	45	100	784,305	—	權益法	26,363	(註4)	—
MOBILETRON	進出口貿易及	439,725	784,305	20,921	100	784,305	—	權益法	—	(註4)	—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一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LIMITED(孫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曾孫公司)	電動手工具之零件、手電筒、分電盤、點火線圈、機動車輛用起動機及起動發電兩用機及電點火、起動設備之零件。	439,725	784,305	註 2	100	784,305	—	權益法	26,363	83,442(註 4)	—
MOBILETRON U.K. LTD. (子公司)	汽機車用電子控制裝置及其零組件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電動工具及其零配組件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164,021	150,084	3,400	100	150,084	—	權益法	2,879	—	—
DUROFIX INC.((孫公司)	汽機車用電子控制裝置及其零組件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電動工具及其零配組件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200,928	(17,839)	6,370	100	(17,839)	—	權益法	—	—	—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電動手工具之零件、手電筒、分電盤、點火線圈、機動車輛用起動機及起動發電兩用機及電點火、起動設備之零件。	50,000	50,441	5,000	100	50,441	—	權益法	78	—	—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寧波子公司)	汽車零配件及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2,283	39,703	註 2	100	39,703	—	權益法	1,716	—	—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電池製造、電池批發、汽車及其零件之製造、汽機車零件配備之零售等業務。	752,517	431,253	44,315	52.18	431,253	1,641,428(註 5)	權益法	(40,423)	—	—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3)	馬達次系統研發及服務	9,000	2,379	900	15.03	2,379	—	權益法	(290)	—	—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屬有限公司型態，並無劃分股份。

註 3：本公司佔一席董事，具重大影響力。

註 4：因應本公司資金運用需求，於 109 年 9 月 7 日經臨時董事會通過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盈餘分配案，並業已報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盈餘匯回一案，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匯回大陸地區投資事業 102~104 年之現金股利，故依關係企業持有概況，最終由 100%持有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之 STONEWALL VENTURE INC.再進行盈餘分配予本公司。

註 5：依華德動能 110 年 6 月 30 日均價 37.04 計算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6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 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REGITAR U.S.A. INC. (子公司)	100	100%	-	-	100	100%
STONEWALL VENTURE INC. (子公司)(註2)	45	100%	-	-	45	100%
MOBILETRON LIMITED(孫公司)	20,921	100%	-	-	20,921	100%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 司(曾孫公司)	註3	100%	-	-	註3	100%
MOBILETRON U.K. LTD. (子公司)	3,400	100%	-	-	3,400	100%
DUROFIX INC.((孫 公司)	6,370	100%	-	-	6,370	100%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	100%	-	-	5,000	100%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 限公司(寧波子公司)	註3	100%	-	-	註3	100%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子公司)	44,315	52.18%	-	-	44,315	52.18%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註4)	900	15.03%	-	-	900	15.03%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股數為每股600元美金，共45,485股。

註3：屬有限公司型態，並無劃分股份。

註4：本公司佔一席董事，具重大影響力。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中港分處	107.9.26-117.9.25	承租中港加工區土地	無
工程承攬契約	晨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2.27-110.3.31	中港廠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契約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8.12.27-工程完工	中港廠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	無
工程承攬契約(華德動能)	晨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0/3/25~雙方完全履行本契約內之義務時止。	中港廠車廠設備基礎工程。	無
工程承攬契約(華德動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晨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王水樹	110/3/25~雙方完全履行本契約內之義務時止。	中港廠車廠設備基礎工程，工程項目變更。追減關於車廠設備基礎、天車工程等項目。	無
品牌授權銷售及開發合約	A 公司	2020/1/1~2022/12/31	授權特定產品之商標使用範圍，約定授權金之計算方式及支付條件。	無
軟體授權合約	B 公司	107/2/26~每年自動延展	軟體使用授權，約定授權金之計算方式及支付條件。	無
銷售(華德動能)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109/10/27~110/12/31(依採購計畫清單備註條款 7 所律定交貨時間辦理各批裝備交貨作業。)	甲類電動低地板大客車 22 輛全車及充電設施。	華德動能需協助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獲取政府相關單位最高補助上限為標準，未能達成部分需由華德動能自行吸收。
銷售(華德動能)	三重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110/06/30~110/12/31(依採購契約書第一條採購標的及數量第 4 項交車期限：110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輛「甲類電動低地板大客車」買賣合約	一、華德動能需協助三重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獲取政府相關單位補貼款，若因華德動能因素未能達成，則未達成部分須由華德動能自行吸收。 二、甲方(三重汽車客運)解除契約：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權解除本契約；解約後乙方(華德動能)應於 30 日內退還已受領之全部款項，甲方則應將本採購契約標的物返還乙方；乙方應於甲方通知後七日內取回車輛，逾期甲方不負保管責任： a. 乙方交付之車輛與主要規格不符而又無法修正，以致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車輛無法使用，致使甲方權益嚴重受損。 b. 乙方未依約履行，經書面定期 30 日以上期間催告依約改善而不改善，以致車輛無法使用或使用上有明顯重大安全危害。
銷售(華德動能)	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110/06/30~110/12/31(依採購契約書第一條採購標的及數量第 4 項交車期限：11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 輛「甲類電動低地板大客車」買賣合約	一、華德動能需協助大都會汽車客運獲取政府相關單位補貼款，若因華德動能因素未能達成，則未達成部分須由華德動能自行吸收。 二、甲方(大都會汽車客運)解除契約：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權解除本契約； 解約後乙方(華德動能)應於 30 日內退還已受領之全部款項，甲方則應將本採購契約標的物返還乙方；乙方應於甲方通知後七日內取回車輛，逾期甲方不負保管責任： a. 乙方交付之車輛與主要規格不符而又無法修正，以致車輛無法使用，致使甲方權益嚴重受損。 b. 乙方未依約履行，經書面定期 30 日以上期間催告依約改善而不改善，以致車輛無法使用或使用上有明顯重大安全危害。
長期借款契約	彰化銀行	108/12/16-111/12/16	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玉山銀行	108/05/24-115/05/24	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彰化銀行	108/10/07-118/11/15	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國泰世華	109/06/03-111/06/03	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台新銀行	109/11/23-113/11/23	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華德動能)	彰化銀行	109/8/4-114/12/4	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華德動能)	玉山銀行	109/6/2-112/9/21	借款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之情事。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10,000 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利率 0%，預計募集總金額上限 1,000,000 仟元。本次轉換公司債以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2)本次計畫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部分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若未足額發行導致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減少償還銀行借款。

3.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 年第三季	1,000,000	1,00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之 1,000,000 仟元係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可強化財務結構及降低營運風險，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及減少因營運週轉需要向銀行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依擬償還金額及融資利率區間 0.85%~1.03%設算，預估 110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3,159 仟元，往後每年則可減少利息費用 9,477 仟元，未來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並提升償債能力。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 248 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應行記載事項

項目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公司名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上限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項目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3.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4.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間 3 年 償還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之 100%~101.5076%(實質收益率為 0%~0.5%)以現金一次償還。
5.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籌集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並於債券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保管方法：本公司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式。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7.前已募集公司債之未償還金額	無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金額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整，暫定以不低於面額發行，實際募集總額依競價拍賣結果決定。
9.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資本額：1,850,000,000 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98,547,486 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985,474,860 元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依 110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之餘額為 2,415,339 仟元。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告。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受託人：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對此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還本付息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及程序。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凱基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台北市民生東路五段 2 號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附件一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項目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1.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22.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核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之說明。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 157 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業經 110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並無不符。另依據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對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資金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上限為 1,000,000 仟元，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為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 3 年，其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競價拍賣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所募集資金 1,000,000 仟元預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強化財務結構，並提高資金靈活調度能力，並減少利息支出。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借款合同及額度動撥情形，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借款合同並無不得提前清償或其他特殊限制之約定。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核、辦理承銷及資金募集等作業時間，預計於 110 年第三季完成募集後，即可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募集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運用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總額 1,000,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茲就其必要性說明如下：

(1) 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1,999,875	2,001,526	1,744,081	432,335
營業利益	239,780	243,452	158,944	21,410
借款利息支出(註)	13,100	14,385	16,212	5,135
利息支出佔營業利益比率(%)	5.46%	5.91%	10.20%	23.98%
借款金額(註)	897,000	1,459,285	2,078,588	2,152,138
負債總額	2,218,715	2,599,171	3,090,933	3,204,865
借款佔負債總額比率(%)	40.43%	56.14%	67.25%	67.1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本公司提供

註：含商業本票

本公司於 71 年設立，一直專注投入於汽車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產品之發展，近幾年邁入綠能領域，成功發展電動商用車電能、電控系統及電動巴士。本公司電子事業部門為專業之引擎傳動電子控制零組件及車用安全系統產品製造廠家，產品包含發電機電壓調節器、發電機大功率整流模組、點火模組、無線胎壓監測系統等；電動工具事業部門則結合電子及機械科技，成功發展為專業之智能鋰電充電式車用工具及精密工具研發製造廠家。本公司更因應綠能及智能之潮流，持續推動智能、效能、儲能之發展策略。智能面：以智能聯網技術精進公司智慧製造系統、電動車輛控制系統及智能聯網化產業工具。效能面：持續發展高效能的汽車電子零組件運用於電動商用車、自駕車；加速電動車電力

控制模組產品之開發及行銷；發展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儲能面：持續精進智慧型電動大巴電能系統及推廣電動堆高機鋰電池系統業務，發展儲能系統、虛擬電廠相關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收較 107 年度維持穩健成長，109 年度營收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及國際貨幣貶值影響而下滑，110 年第一季則因汽車電子零組件需求提升，致營收較 109 年同期 390,862 仟元成長。本公司日常營運、業務拓展及資本支出等所需支出，除以自有資金支應外，不足部分皆以金融機構借款因應，致借款金額隨營運需求及業務擴張而增加，利息費用亦因此造成營運負擔。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利息支出金額分別為 13,100 仟元、14,385 仟元、16,212 仟元及 5,135 仟元，利息支出占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 5.46%、5.91%、10.20%及 23.98%，而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之借款(含商業本票)佔負債總額比率分別為 40.43%、56.14%、67.25%及 67.15%。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因興建新廠之資金需求，陸續增加借款支應，致借款佔負債總額上升至 6 成以上，另 110 年第一季個體營業利益因扣除未實現銷售利益致較低，利息支出佔比因而大幅提高。本公司利息支出占營業利益比率由 5.46%上升至 23.98%、借款佔負債比率由 40.43%上升至 67.15%，顯見本公司資金需求高度仰賴金融機構借款，而利息費用的增加，加劇本公司獲利之侵蝕。

雖目前仍處於低率環境，惟隨全球產業景氣欲將逐漸回升，市場預期利率水準也將上調，本公司將面臨逐漸調高之資金成本，進而加重其財務負擔，降低公司獲利能力。且若持續以向金融機構融資方式支應營運所需資金，本公司流動性信用風險將逐年提高，在企業舉債空間有限，以及本公司持續業務拓展之情形下，若無法彈性調度營運資金，企業對財務及營運風險之承受能力下降，對未來營運發展將產生不利之影響。

本公司為減輕財務負擔及對獲利侵蝕之影響，並降低對金融機構借款之依存度，將適度善用資本市場籌資功能，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中長期資金，募集資金 1,000,000 仟元預計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若以本公司擬償還借款金額及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10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3,159 仟元，未來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9,477 仟元，將可減輕公司資金流出負擔，並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更有助於確保或提升公司營業穩定性及市場競爭力，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具其必要性。

(2)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提高競爭力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7.32	51.26	55.73	56.53
	流動比率	75.16	76.81	91.39	91.69
	速動比率	48.60	49.09	62.05	59.3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7.32%、51.26%、55.73%及 56.53%，逐期提高主係本公司因應營運週轉及 108 年度啟動興建新廠之資金需求，陸續增加金融機構借款所致。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流動比率分別為 75.16%、76.81%、91.39%及 91.69%，速動比率分別為 48.60%、49.09%、62.05%及 59.39%。本公司 109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相較 108 年度大幅提升，主係 109 年度流動資產增加對子公司寧波車王之應收減資款，且流動負債隨新廠興建應付款陸續支付而減少所致。本公司各期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低於 100%，且本公司對金融機構融資依存度高，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短期借款(含商業本票)佔流動負債比率分別為 46.13%、59.50%、63.26%及 61.35%，顯示本公司短期償債能力偏弱、流動信用風險較高，不利因應未來景氣波動之影響，若以長期穩定之資金來源取代短期負債，適度調整負債結構，可有效改善短期償債能力、降低財務風險，並提升營運經營之穩定性。

項目		公司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車王	47.32	51.26	55.73	56.53
		朋程	32.47	26.04	28.18	-
		系統電	23.23	31.59	48.94	-
		鑽全	74.24	15.88	19.10	18.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車王	75.16	76.81	91.39	91.69
		朋程	144.32	242.52	124.75	-
		系統電	238.69	165.48	269.89	-
		鑽全	125.04	505.68	433.63	456.9
	速動比率	車王	48.60	49.09	62.05	59.39
		朋程	103.10	199.12	98.05	-
		系統電	219.85	148.32	252.22	-
		鑽全	53.20	424.57	361.32	368.9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提供、同業年報

另與同業比較，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負債比率除 107 年度低於鑽全，餘均高於採樣同業；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各期均低於採樣同業，顯示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有改善之空間，未來若面臨產業景氣迅速變化之際，本公司較易處於相對不利之地位，故對本公司長期發展而言，本次募集長期性資金以改善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實屬必要。

綜上所述，本公司藉由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將有助改善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且取得長期穩定的資金來源，可減少金融機構融資不確定風險，降低營運風險，提升本公司業務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而轉換公司債在轉換前雖屬負債性質，因其附有轉換權利，待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後，將提高公司自有資本率，並降低財務風險及健全財務結構，有助於增強因應景氣變化之能力及提高競爭力，故本次募資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 年第三季	1,000,000	1,000,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110 年 7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於申報生效後預計於 110 年第三季完成資金募集，並隨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且本公司擬償還之借款合同，並無提前還款之限制，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茲列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借款合同 期間(註)	借款動支 期間(註)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擬償還 金額	每年可減少利息支出	
							110 年度	往後年度
台北富邦	0.8500%	1091024-1101024	1100416-1101013	營運週轉	260,000	175,000	496	1,488
永豐銀行	1.0300%	1100630-1110630	1100630-1100827	營運週轉	80,000	80,000	275	824
玉山銀行	0.9500%	1100524-1110524	1100723-1100823	營運週轉	86,000	86,000	272	817
兆豐銀行	0.9000%	1090905-1100904	1100303-1100830	營運週轉	60,000	60,000	180	540
凱基銀行	0.9163%	1091008-1111008	1100701-1101001	營運週轉	50,000	50,000	153	458
盤谷銀行	0.9400%	1100409-1110409	1100303-1100830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313	940
日盛銀行	0.9000%	1100319-1110319	1100514-1100814	營運週轉	80,000	80,000	240	720
彰化銀行	1.0000%	1081216-1111216	1081216-1111216	營運週轉	369,000	369,000	1,230	3,690
合計					1,085,000	1,000,000	3,159	9,477

註：上述借款合同到期後皆可辦理展期，動支借款亦將於屆期後續借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方式，擬募集資金 1,000,000 仟元，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能降低利息對獲利之侵蝕，提高營運競爭力，亦可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另尚能提高自有資本率。本公司本次償還銀行借款金額 1,000,000 仟元，以預計償還之借款明細及借款利率，預計 110 年度將可減少利息支出 3,159 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為 9,477 仟元，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②改善企業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項目		110 年 3 月底 (自結數)	(籌資後)(註)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6.53	38.89
	流動比率	91.69	146.64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59.39	94.99

註：籌資後之預估數係以 110 年 3 月底自結為基礎，並假設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閉鎖期後全數轉換完畢估算。

就本次募資前後財務比率變動情形而言，在完成募集資金前，本公司 110 年 3 月底負債佔資產比率為 56.53%，惟隨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為股權後，本公司負債佔資產比率將可下降至 38.89%；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預計將由 91.69%及 59.39%，分別提高至 146.64%及 94.99%。本次募資計畫預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除可增加中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公司中長期競爭力之外，

亦將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係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當轉換公司債持有人陸續行使轉換權，將可逐漸降低負債比率而使得自有資本比率逐步提升，且可減緩轉換公司債到期之償債壓力，對降低整體經營風險具有正面效益，故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經評估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具可行性及必要性，且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3.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產生稀釋之影響。
債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掌握其轉換時點。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權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轉換公司債若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易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無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較短。 3.資金運用彈性大。 4.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較重，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較短，或需擔保品，故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購置不適宜以銀行借款支應。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國內外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可轉換公司債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效益，籌資額度不宜過低，故以本公司本次募資規模暫不予考慮。本公司可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考量本公司本次計畫項目，不宜以金融機構短期融通方式支應，而長期借款或普通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與可轉換公司債相較，利率較高，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本公司之負債比率進而導致財務風險增加外，亦將降低獲利能力，並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其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故僅就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比較其對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每股盈餘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註 1)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0%	0.5%	—
資金成本(註 3)	—	15,076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	98,547	98,547	98,547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4)	122,818	98,547	115,213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元)	—	0.15	—
增加流通在外股數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	19.76	—	14.47

註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上限為 1,000,000 仟元。

註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到期實質收益率為 0.5%(面額 x 1.5076%)。

註3：轉換公司債到期未轉換之資金成本為 1,000,000 仟元 x 1.5076% = 15,076 仟元

註4：若以本次申報日(110/7/26)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採 58.86 元為基礎價格，並以全年度流通期間設算：

(1) 假設採現金增資公開申購方式籌資，發行價格為 58.86 元 x 70% = 41.2 元，則需發行約 24,271 千股，設算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為 98,547 + 24,271 = 122,818 千股。

(2) 假設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以溢價率 102%之暫定轉換價格 60 元計算，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為 16,666 千股，設算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為 98,547 + 16,666 = 115,213 千股。

①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如上表設算，假設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為 14.47%，與其他籌資工具相較，優於以現金增資方式進行資金募集，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結合現金增資低資金成本優點與轉換公司債股本膨脹遞延效果，有效降低並遞延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故本次採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②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採取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各年度本公司雖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2 號及 39 號規定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本公司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③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影響；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可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本次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影響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整體而言，由對股權稀釋及每股淨值之效果觀之，發行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對股權稀釋效果較現金增資小，且淨值增加之效果較現金增資為大。考量股權稀釋及對每股淨值增加之影響，本公司本次以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來源，除對本公司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較低外，並有幫助本公

司每股淨值增加數較大，另如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轉換後，對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獲利能力顯具裨益，故符合本公司長期發展之規劃。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請參閱本公司說明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非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故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相關事項：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非用於轉投資其他公司，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①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本公司並無流通在外公司債，另關於銀行借款預計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②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7 月~110 年 12 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1)		538,224
非融資性收入(2)		1,063,462
非融資性支出(3)		1,901,03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0
預計增加之銀行借款(5)		500,000
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6)		1,000,000
現金餘額(短絀) (1)+(2)-(3)-(4)+(5)-(6)		(1,005,934)
因應方式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999,350)

依照本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110 年 7 月期初現金餘額為 538,224 仟元，加計預期 110 年 7 月至 110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1,063,462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1,901,036 仟元，並考量每月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200,000 仟元、預計增加之銀行借款 500,000 仟元及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 1,000,000 仟元，總計 110 年 7 月至 110 年 12 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999,350 仟元。若現金餘額短絀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財務風險並造成利息支出負擔，故為避免因舉借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辦理現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1,000,000 仟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之金額及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④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預計現金收支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376,406	310,059	393,596	355,364	364,097	546,253	538,224	424,684	299,025	233,595	289,349	273,910	376,406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98,348	179,413	137,131	205,029	147,161	160,187	162,478	164,834	167,224	169,648	172,108	174,604	1,938,165
應收票據收現	2,713	5,004	4,398	3,584	1,811	1,902	3,250	3,297	3,344	3,393	3,442	3,492	39,630
出口退稅收入	4,234	4,890	4,743	3,024	6,801	5,841	4,857	4,900	4,925	4,949	4,974	4,999	59,137
租金收入	-											2,744	2,744
子公司減資款匯入	-	-	-	-	199,278	-	-	-	-	-	-	-	199,278
合計	105,295	189,307	146,272	211,637	355,051	167,930	170,585	173,031	175,493	177,990	180,524	185,839	2,238,954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帳款付現	94,154	63,045	51,451	181,342	84,524	89,221	182,248	91,005	97,755	164,023	91,915	153,621	1,344,304
應付票據付現	5,549	7,802	6,343	4,254	6,111	5,133	3,645	5,460	5,865	4,921	5,515	5,530	66,128
應付費用付現	23,539	15,761	12,863	20,335	21,131	22,305	22,739	22,751	24,147	26,665	22,979	24,198	259,413
薪資付現	20,293	46,046	20,426	20,605	21,322	21,600	21,539	21,862	22,190	22,523	21,600	21,600	281,606
營利事業所得稅	-	-	-	-	-	22,225	-	-	-	-	-	-	22,225
員工及董事酬勞	-	-	-	-	-	-	-	-	7,198	-	-	-	7,198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	253,608	229,714	-	-	-	483,3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1	1,193	2,292	206	131	1,541	1,200	1,250	1,300	1,350	1,200	1,400	14,754
中港新廠工程	19,626	313	76,364	293	96,146	157	52,754	52,754	52,754	52,754	52,754	52,750	509,419
合計	164,852	134,160	169,739	227,035	229,365	162,182	284,125	448,690	440,923	272,236	195,963	259,099	2,988,36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364,852	334,160	369,739	427,035	429,365	362,182	484,125	648,690	640,923	472,236	395,963	459,099	5,388,36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116,849	165,206	170,129	139,966	289,783	352,001	224,684	(50,975)	(166,405)	(60,651)	73,910	650	1,255,147
融資淨額 7													
借 款	36,210	28,390	-	24,131	63,938	-	-	150,000	200,000	150,000	-	-	652,669
償 債	(43,000)	-	(14,765)	-	(7,468)	(13,777)	-	-	(1,000,000)	-	-	-	(1,079,010)
發行公司債	-	-	-	-	-	-	-	-	1,000,000	-	-	-	1,000,000
合計	(6,790)	28,390	(14,765)	24,131	56,470	(13,777)	-	150,000	200,000	150,000	-	-	573,659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10,059	393,596	355,364	364,097	546,253	538,224	424,684	299,025	233,595	289,349	273,910	200,650	200,65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預計現金收支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200,650	200,209	230,990	257,670	208,560	218,398	274,713	245,019	306,932	327,480	321,482	391,415	200,650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152,439	148,913	150,844	174,275	176,593	192,224	194,973	197,800	200,668	203,578	206,530	209,525	2,208,362
應收票據收現	3,562	3,633	3,706	3,780	3,856	3,933	4,011	4,092	4,173	4,257	4,342	4,429	47,774
出口退稅收入	5,049	5,099	5,150	5,202	5,254	5,306	5,359	5,413	5,467	5,522	5,577	5,633	64,031
租金收入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2,744	32,928
合計	163,794	160,389	162,444	186,001	188,447	204,207	207,087	210,049	213,052	216,101	219,193	222,331	2,353,095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帳款付現	84,739	85,110	92,612	184,968	90,441	95,466	185,893	97,376	112,419	167,304	97,890	163,607	1,457,825
應付票據付現	5,604	5,661	5,717	5,774	5,832	5,890	5,949	6,009	6,069	6,130	6,191	6,253	71,079
應付費用付現	25,892	17,337	15,435	22,369	23,244	24,536	22,739	22,751	24,147	26,665	22,979	24,198	272,292
薪資付現	47,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78,000
營利事業所得稅	-	-	-	--	36,892	-	-	-	18,446	-	-	-	55,338
員工及董事酬勞	-	-	-	-	-	-	-	-	9,223	-	-	-	9,2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0	500	1,000	1,000	1,200	1,000	1,200	1,000	1,200	1,000	1,200	1,000	12,300
合計	164,235	129,608	135,764	235,111	178,609	147,892	236,781	148,136	192,504	222,099	149,260	216,058	2,156,05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364,235	329,608	335,764	435,111	378,609	347,892	436,781	348,136	392,504	422,099	349,260	416,058	4,556,05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6=1+2-5	209	30,990	57,670	8,560	18,398	74,713	45,019	106,932	127,480	121,482	191,415	197,688	980,556
融資淨額 7													
借 款	-	-	-	-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	-	-	-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200,209	230,990	257,670	208,560	218,398	274,713	245,019	306,932	327,480	321,482	391,415	397,688	397,688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主要係考量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往來交易情形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目前銷售客戶之主要授信條件為月結 30~120 天。本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預估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依據上開授信政策，並參酌過去收款經驗及預估訂單，按保守穩健之原則估計，其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在應付款項方面，本公司所編製之 110 及 111 年度預估各月應付款項及費用付款情形，主要係依本公司之付款政策主要為月結 90~120 天，並預估未來之貨款及費用以推估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其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②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資本支出計畫之擬定，主係依中長期經營策略及營運規劃而定，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用於設備支出、新廠工程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預計 110 及 111 年度之資本支出金額分別為 1,007,495 仟元及 12,300 仟元，110 年 1~6 月實際之資本支出為 199,953 仟元，其中包含 A.中港廠新建工程 192,899 仟元、B.中港廠設備 1,130 仟元(列於不動產、設備及廠房)及 C.例行性設備汰換及維修 5,924 仟元。本公司預估 110 年 7 月~111 年底資本支出金額為 819,842 仟元，其中包含 A.中港廠新建工程 316,520 仟元、B.中港廠設備 5,702 仟元、C.例行性設備汰換及維修 14,298 仟元、D.長期股權投資 483,322 仟元。

本公司考慮新建廠房之工程進度、例行性設備汰換需求，及董事會通過長期股權投資案及預計投資時間點予以估列，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底	109 年底	110 年 3 月
財務槓桿度(倍)	1.07	1.12	1.26
負債比率(%)	51.26	55.73	56.53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本公司自結數

財務槓桿度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用以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108、109 年底及 110 年 3 月底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7 倍、1.12 倍及 1.26 倍，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由於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所募得之資金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未來將可節省利息支出，以維持穩健之財務槓桿度。

在負債比率方面，本公司 108、109 年底及 110 年 3 月底負債比率分別為 51.26%、55.73%及 56.53%，本公司因應興建台中港區新廠之資金需求，

於 109 年度增加長期借款，致 109 年底及 110 年 3 月負債比率提高至 55.73% 及 56.53%。若未來利率走升，持續高度依賴金融機構借款以支應營運各項需求，將面臨利息費用侵蝕獲利加劇之情形，且弱化財務結構及提高流動信用風險。本次募資計畫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提升未來資金調度彈性及長期資金穩定性。另，本次辦理國內轉換公司債，所募得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負債比率雖因增加轉換公司債致負債比率無法立即大幅減少，然隨著債權人未來逐漸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後，負債比率可望降低。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可舒緩營運擴張及各項投資所需資金壓力，減少因借款衍生之利息支出，並改善財務結構，對長期營運發展有正面助益，故辦理本次募資計劃應屬合理且必要。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預計募集資金 1,000,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償還借款明細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借款合同 期間(註)	借款動支 期間(註)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擬償還 金額	每年可減少利息支出	
							110 年度	往後年度
台北富邦	0.8500%	1091024-1101024	1100416-1101013	營運週轉	260,000	175,000	496	1,488
永豐銀行	1.0300%	1100630-1110630	1100630-1100827	營運週轉	80,000	80,000	275	824
玉山銀行	0.9500%	1100524-1110524	1100723-1100823	營運週轉	86,000	86,000	272	817
兆豐銀行	0.9000%	1090905-1100904	1100303-1100830	營運週轉	60,000	60,000	180	540
凱基銀行	0.9163%	1091008-1111008	1100701-1101001	營運週轉	50,000	50,000	153	458
盤谷銀行	0.9400%	1100409-1110409	1100303-1100830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313	940
日盛銀行	0.9000%	1100319-1110319	1100514-1100814	營運週轉	80,000	80,000	240	720
彰化銀行	1.0000%	1081216-1111216	1081216-1111216	營運週轉	369,000	369,000	1,230	3,690
合計					1,085,000	1,000,000	3,159	9,477

註:上述借款合同到期後皆可辦理展期，動支借款亦將於屆期後續借

①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1,000,000 仟元，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上述借款合同皆係續約，到期亦可再辦理展延，以供營運週轉使用。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專注開發汽車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各項產品，並因應綠能及汽車電動、智慧化之發展潮流，除深耕原有產品並提高附加價值外，積極推動新產品往智能、效能、儲能各領域發展，如:發展電動商用車電能及電控系統，致隨業務版圖擴張，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自有資金不足時即由銀行借款支應，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②原借款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9 年 上半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1,999,875	2,001,526	1,744,081	758,004	919,91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本公司提供

由上表觀之，本公司 107~109 年度之個體營業收入分別為 1,999,875 仟元、2,001,526 仟元及 1,744,081 仟元，本公司 108 年度營收較 107 年度微幅成長，109 年度營收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致下滑，110 年上半年度受惠車用電子零組件客戶需求提升，營收較 109 年同期 758,004 仟元成長 21.36%，顯示本公司營收已重回上升軌道。隨歐美地區疫苗施打率提高及陸續解封，供應鏈復工改善原料短缺問題，經濟活動持續復甦帶動車輛維修需求等，將使相關產品拉貨動能轉強，營收欲將持續增長，故上述借款對本公司營運之正面效益應已顯現。

-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 110 年 7 月~111 年 12 月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上編列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金額為 819,842 仟元，恐有超過本次募集資金總額 1,000,000 仟元*60%之 600,000 仟元之慮，究其內容係包含(1)中港廠新建工程 316,520 仟元、中港廠設備 5,702 仟元、(2)例行性設備 14,298 仟元、(3)長期股權投資 483,322 仟元，其中例行性設備主係依往年經驗估列，其用途係一般營運設備汰換及維修，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以下茲就中港新廠及長期股權投資計畫之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分別說明如下：

①中港新廠新建工程及設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總投入金額	截至 110/6 月 已投入	110/7~111/12 尚需投入
興建廠房	1,323,920	1,007,400	316,520
購置設備	15,000	9,298	5,702
合計	1,338,920	1,016,698	322,222

投資用途

本公司為專業汽車電子零組件、車用及產業鋰電工具供應商，以台灣及子公司車王(寧波)為生產基地，近年中美貿易戰，本公司汽車電子零組件產品亦被列入美國加徵關稅清單，且鋰電工具客戶建議本公司將產線移回台灣以降低國際政治風險，本公司評估此風險非短期現象，乃陸續將部分產品移回台灣廠區生產，致既有台灣廠區趨近飽和，無法滿足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所需空間。

在高度並快速的經濟發展造成空氣污染、氣候暖化等議題持續受到全球關注，碳中和成為顯學，以綠能為主之產業，包含車輛電動化、新能源(含再生能源)、節能及儲能成為未來產業經濟發展主流。本公司看好儲能市場並積

極開發，惟現有廠房空間已不敷未來業務發展規劃，加以子公司華德動能電動巴士業務有擴產需求，本公司考量其儲能電池箱產品目前出貨供應組裝於華德動能電動巴士，規劃出租新廠部分空間與華德動能，可同時提升雙方之生產效率。故本公司經 107 年 5 月董事會決議於經濟部加工出口區中港園區承租土地及興建新廠，並於 107 年 9 月與經濟部加工出口區中港分處簽訂為期 10 年之土地租賃契約，108 年 12 月簽訂工程承攬契約並開始興建，惟近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工程進度延遲，然目前整體工程已處於工程後期之消防檢查階段，預計於 110 年底前完工驗收及取得使用執照，111 年第一季進行量產。

資金來源

該中港新廠及設備預計總投入 1,338,920 仟元，本公司截至 110 年 6 月已累計投入 1,016,698 仟元，預估 110 年 7~12 月尚須支出 322,222 仟元。本公司已就該新廠整體規劃於 108 年度取得台商回台融資專案並陸續動支，後續相關新廠工程及設備之資金來源預計以銀行借款搭配自有資金因應。

預計效益

本公司預估新廠於 111 年第一季開始量產，預估 111 年至 119 年間共可增加營業收入 12,042,637 仟元、營業毛利 2,047,759 仟元及營業利益 912,567 仟元，茲說明如下：

A.營業收入

本公司新廠預計生產項目包含數位控制鋰電工具及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其營業收入係依據目前產品銷售量及銷售單價、在手訂單、洽談中訂單、預計行銷模式、市場狀況等予以估算。

(A)數位鋰電工具

本公司預估 111 年至 119 年間數位鋰電工具共可增加營業收入 2,319,437 仟元。本公司數位鋰電工具原在大雅廠生產，因產線重新規劃將全數移至新廠生產，故新廠效益以各年度營業收入較 110 年預計營業額增加部分計算。銷售單價部分，本公司係參考過去數位鋰電工具平均銷售單價預估，並預估數位鋰電工具 111~114 年度之平均單價維持約當，尚無重大異常情事。整體銷量年成長率則分別為 10%、8%、8%及 5%，115 年度之後維持 114 年銷售水準。本公司 111~113 年度銷量預計年成長率較高，主係本公司於 109 及 110 年度因受新冠疫情、原料短缺及貨運供給吃緊等影響，營收衰退程度較高，預期隨新冠疫情趨緩、疫苗施打及各國陸續解封，全球經濟預將快速復甦，故預估 111 年將回復疫情前銷售水準，且本公司將加強電商平台如:Amazon、eBay 等之銷售品項及銷售力道，以擴大 ACDelco 品牌(汽車大廠旗下品牌)銷售規模，另本公司積極拓展產業用之鋰電工具及亞洲市場，預期皆可為 111~113 年帶來較大幅度之成長動能。而 114 年度之後，則參考研究報告 GrandviewResearch 預測全球電動工具市場從 2020 年到 2027 年將以 4.2% 的複合年增長率 (CAGR) 增長，以 5%成長率預估，應尚屬合理。

(B)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

本公司預估 111 年至 119 年間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共可增加營業收入 9,723,200 仟元。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目前銷售主係搭配電動商用車，包含電動推高機及電動巴士。供應電動巴士之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銷量係依電動巴士銷售量預估，銷售單價則係依過去實際銷售單價預估，應尚屬合理。供應電動推高機之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係屬洽談中訂單，銷售單價及數量係依洽談情形預估，預計 111 年開始銷售，112 年 113 年皆呈倍數成長，114 年後則維持 113 年銷售量。汽機車產業朝向電動化已是全球趨勢，不僅全球各大廠紛紛斥資投入電動車，隨電池技術精進，堆高機廠商也從柴油車逐漸轉為電動化。本公司洽談中客戶係日本汽車製造大廠，且係電動堆高機之領導廠商，依本公司評估洽談中訂單係屬樂觀，其預估銷量應尚屬合理。

B.營業毛利

(A)數位鋰電工具

本公司預估 111 年至 119 年間數位鋰電工具共可增加營業毛利 603,055 仟元。本公司預估毛利率主要係參考歷史毛利率，並考量銷量提高及高毛利產品銷售比重將提高，預估 111 年~114 年毛利率為 26%，115 年以後維持，應尚屬合理。

(B)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

本公司預估 111 年至 119 年間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共可增加營業毛利 1,444,704 仟元。本公司預估供應電動巴士之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毛利率係維持過去水準，供應電動推高機之智慧儲能系統(Pack-電池箱)係屬洽談中訂單，該毛利率係依洽談產品預計售價及廠內預估之成本予以估算，該產品因成本包含外購電池，且電池成本佔比較高，致預計毛利率較低，應尚屬合理。

(C)營業利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預估 111 年至 119 年間共可增加營業利益 912,567 仟元。本公司營業費用之預估，係假設未來營業型態並無發生重大改變，故參考過去各事業部營業利益率，預估 111~117 年度營業利益率區間為 7.61%~7.76%，應尚屬合理。

本公司新廠及設備預計投入總金額為 1,338,920 仟元，若依各年度增加營業利益計算並考量折舊費用及出租華德動能部分廠區之租金收入效益，資金回收年限自 108 年 12 月資金開始投入計算，約為 10.44 年。

②長期股權投資

投資用途

本公司預計長期股權投資於 110 年 8 月支出 253,608 仟元，如若有特定人認購，則於 110 年 9 月估計支出 229,714 仟元，共計 483,322 仟元，係本公

司預計參與子公司華德動能現金增資案。本公司目前持有華德動能 52.18% 股權，華德動能為國內興櫃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電動巴士製造及銷售，是國內少數具有申請政府補助計畫的電動巴士製造廠商。華德動能於 110 年 2 月通過「交通部電動大客車示範計畫車輛業者資格審查作業要點」資格審查，成為交通部首批取得電動大客車示範型資格之廠家及車輛，並陸續與客運公司簽訂電動大客車買賣合約，預計營運規模及營運週轉金需求將隨訂單增加而擴大。由於華德動目前接單量未達經濟規模致仍處於虧損狀態，為因應未來業務擴增經其董事會討論通過預計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股、暫定每股 36 元，總計募資 540,000 仟元以充實營運資金，該增資案業經證期局於 110 年 7 月核准。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7,045~15,000 仟股及 253,608 仟元~540,000 仟元額度內參與華德動能本次現增案。除依原持股比例認購外，董事會同意於一定額度內得以特定人身分增加認購，主要係考量華德動能目前仍屬虧損，恐有原股東放棄認購，影響其資金募集進度，進而影響其營運發展，故其董事會通過得以特定人身分參與。依華德動能公告之現增預定排程，將於 110 年 8 月進行原股東及員工繳款，如有員工或原股東放棄，則於 9 月洽特定人繳款。由於特定人之繳款乃為確保現增募集成功之備案，目前尚無法預估特定人額度，故此處係以本公司上次參與華德動能增資總認購比例作為估算基礎，預計可能之總投資金額為 483,322 仟元(含原持股比例投資款 253,608 仟元及特定人 229,714 仟元)，應係合理。

資金來源

該長期投資款之資金來源預計為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預計效益

本公司考量華德動能所營之電動巴士產業，符合全球節能減碳潮流，目前我國已擬定「2030 年客運（公車）全面電動化」政策目標，車輛電動化成為我國政策重點扶植產業。反觀全球各國政府亦皆積極推動公共運輸電動化，顯見電動巴士未來將具高度發展商機。近年本公司以核心業務汽車電子產品為基礎，朝車聯網、電池管理、儲能等方向發展，並聚焦商用電動車市場，其商品及服務能應用於華德動能之電動巴士，如：本公司之電池箱儲能設備可供應其電動巴士之電能動力系統，且電動巴士退役下來的電池，亦能運用於本公司發展之儲能業務上，且透過雙方業務合作本公司能進一步提升智慧充電相關技術。以本公司專精於汽車電子領域，窺見汽車產業之發展趨勢，基於企業永續經營之長遠規劃，持續增加對華德動能持股比例，以利於隨產業成長之趨勢，可有效掌握其營運發展，並強化集團拓展節能、儲能、綠能等市場之營運綜效。

本公司本次參與華德動能現增，如若投入總金額為 483,322 仟元，依預華德動能預估損益計算，資金回收年限自 110 年 9 月資金開始投入約為 11 年。

-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

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非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故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非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0年6月30日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2,672,424	2,771,106	3,366,835	3,541,573	3,669,088	3,602,2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932,566	918,274	967,388	1,175,907	1,600,757	1,889,948
無 形 資 產		18,877	22,652	347,959	333,750	310,657	296,446
其他資產 (註 2)		524,765	586,718	471,228	857,364	848,259	933,722
資 產 總 額		4,148,632	4,298,750	5,153,410	5,908,594	6,428,761	6,722,38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253,669	1,416,524	2,163,780	2,086,542	1,882,773	2,059,474
	分 配 後	1,273,378	1,386,960	2,084,942	2,037,268	1,882,773	2,059,474
非 流 動 負 債		651,256	623,069	306,036	1,129,208	1,822,458	1,964,998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904,925	2,039,593	2,469,816	3,215,750	3,705,231	4,024,472
	分 配 後	1,924,634	2,010,029	2,390,978	3,166,476	3,705,231	4,024,47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2,243,707	2,259,157	2,469,814	2,471,407	2,455,083	2,468,166
股 本		985,475	985,475	985,475	985,475	985,475	985,475
資 本 公 積		271,128	271,128	271,173	271,213	316,109	318,06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43,692	1,092,760	1,437,206	1,493,312	1,455,028	1,491,077
	分 配 後	1,023,983	1,063,196	1,358,368	1,444,038	1,455,028	1,491,077
其 他 權 益		(56,588)	(90,206)	(224,040)	(278,593)	(301,529)	(326,446)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213,780	221,437	268,447	229,742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243,707	2,259,157	2,683,594	2,692,844	2,723,530	2,697,908
	分 配 後	2,223,998	2,229,593	2,604,756	2,643,570	2,723,530	2,697,908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1,226,091	1,312,704	1,461,651	1,403,167	1,524,3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713,387	725,420	754,990	968,031	1,425,496
無 形 資 產		12,768	13,195	10,205	15,856	14,056
其 他 資 產 (註 2)		2,143,522	2,270,329	2,461,683	2,683,524	2,582,137
資 產 總 額		4,095,768	4,321,648	4,688,529	5,070,578	5,546,016
流 動	分 配 前	1,204,572	1,441,586	1,944,608	1,826,874	1,667,870
負 債	分 配 後	1,224,281	1,412,022	1,865,770	1,777,600	1,667,870
非 流 動 負 債		647,489	620,905	274,107	772,297	1,423,063
負 債	分 配 前	1,852,061	2,062,491	2,218,715	2,599,171	3,090,933
總 額	分 配 後	1,871,770	2,032,927	2,139,877	2,549,897	3,090,933
股 本		985,475	985,475	985,475	985,475	985,475
資 本 公 積		271,128	271,128	271,173	271,213	316,109
保 留	分 配 前	1,043,692	1,092,760	1,437,206	1,493,312	1,455,028
盈 餘	分 配 後	1,023,983	1,063,196	1,358,368	1,444,038	1,455,028
其 他 權 益		(56,588)	(90,206)	(224,040)	(278,593)	(301,529)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2,243,707	2,259,157	2,469,814	2,471,407	2,455,083
總 額	分 配 後	2,223,998	2,229,593	2,390,976	2,422,133	2,455,083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2.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財務資料 (註2)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2,325,444	2,488,225	2,887,948	2,804,809	2,866,192	1,277,555
營業毛利	870,311	941,536	943,189	938,427	803,978	406,016
營業損益	226,532	305,412	223,621	164,910	64,002	12,4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855)	(118,271)	87,242	5,792	(3,860)	(10,239)
稅前淨利	165,677	187,141	310,863	170,702	60,142	2,2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5,677	187,141	310,863	170,702	60,142	2,21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3,905	113,143	209,461	121,216	(5,000)	(2,6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6,835)	(39,596)	(15,758)	(55,520)	(22,900)	(24,9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930)	73,547	193,703	65,696	(27,900)	(27,57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3,905	113,143	267,439	201,666	85,187	36,04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57,978)	(80,450)	(90,187)	(38,7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2,930)	73,547	251,681	146,146	62,287	11,1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57,978)	(80,450)	(90,187)	(38,705)
每股盈餘	0.85	1.15	2.71	2.05	0.86	0.37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381,238	1,646,348	1,999,875	2,001,526	1,744,081
營 業 毛 利	396,516	463,661	601,228	572,824	440,353
營 業 損 益	111,432	137,994	239,780	243,452	158,9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73	18,112	99,207	(1,626)	(22,188)
稅 前 淨 利	119,805	156,106	338,987	241,826	136,75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83,905	113,143	267,439	201,666	85,18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83,905	113,143	267,439	201,666	85,1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16,835)	(39,596)	(15,758)	(55,520)	(22,9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930)	73,547	251,681	146,146	62,287
每 股 盈 餘	0.85	1.15	2.71	2.05	0.86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9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之查核報告。
10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之查核報告。
107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之查核報告。
10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之查核報告。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楊明經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係配合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管理規範之調整。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3）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截至110年 6月30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92	47.45	47.93	54.42	57.64	59.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0.43	313.87	286.94	306.20	267.22	246.7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3.17	195.63	155.6	169.73	194.88	174.91	
	速動比率	137.43	123.58	90.16	101.55	138.66	107.69	
	利息保障倍數	9.72	14.73	19.27	6.31	2.98	1.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	4.62	4.46	4.33	4.68	3.85	
	平均收現日數	83	79	82	84	78	95	
	存貨週轉率（次）	1.21	1.31	1.35	1.10	1.33	1.1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9	5.25	5.39	5.41	5.16	3.65	
	平均銷貨日數	303	280	270	332	274	3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4	2.69	3.06	2.62	2.06	1.4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5	0.59	0.61	0.51	0.46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4	2.95	4.73	2.66	0.31	0.14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0	5.03	8.86	4.91	3.46	(0.10)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2.99	30.99	22.69	16.73	6.49	1.26
		稅前純益	16.81	18.99	31.54	17.32	6.10	0.23
	純益率（%）	3.61	4.55	7.25	4.32	(0.17)	(0.21)	
	每股盈餘（元）	0.85	1.15	2.71	2.05	0.86	0.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70	23.90	1.39	16.29	21.9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6.01	170.02	118.35	151.75	91.69	10.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8.12	8.38	0.01	3.21	7.54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3	1.30	1.51	2.03	3.70	7.71	
	財務槓桿度	1.09	1.05	1.08	1.24	1.90	(5.2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 速動比率：主係流動負債減少 203,769 仟元(主為短期借款減少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2.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10,560 仟元，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電動巴士因產能利用率低仍為虧損及匯損增加所致。
3. 存貨週轉率(次)：主係 2018 年~2019 年因中美貿易戰備庫存致合併存貨金額增加，此部份庫存已於 2020 年陸續銷售及華德動能於 2020 年有出車致合併存貨金額減少。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中港新建廠，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5. 資產報酬率：主係本年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股東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減少所致。
7. 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電動巴士因產能利用率低仍為虧損及匯損增加所致。
8. 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主係本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10,560 仟元，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電動巴士因產能利用率低仍為虧損及匯損增加所致。
9. 純益率：主要係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16,479 仟元、非控制權益損失增加 9,737 仟元所致。。
10. 每股盈餘(元)：主要係本年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16,479 仟元。
11.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應收帳款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短期借款減少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雖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74,164 仟元，但因中港新建廠造成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滑。
13. 營運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100,908 仟元所致。
14. 財務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100,908 仟元所致。

註1：上開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平均母公司期末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22	47.72	47.32	51.26	55.7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5.28	397.02	363.44	335.08	272.0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79	91.06	75.16	76.81	91.39
	速動比率		70.8	59.94	48.6	49.09	62.05
	利息保障倍數		8.60	13.87	26.88	16.32	8.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55	4.87	4.77	4.93	4.73
	平均收現日數		103	75	77	74	77
	存貨週轉率 (次)		2.27	2.49	2.57	2.46	2.3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17	3.13	3.08	3.50	3.22
	平均銷貨日數		161	147	142	148	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94	2.29	2.7	2.32	1.4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3	0.39	0.44	0.41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34	2.93	6.17	4.39	1.8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3.70	5.03	11.31	8.16	3.4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11.31	14	24.33	24.70	16.13
		稅前純益	12.16	15.84	34.4	24.54	13.88
	純益率 (%)		6.07	6.87	13.37	10.08	4.88
	每股盈餘 (元)		0.85	1.15	2.71	2.05	0.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13	11.42	7.31	11.11	11.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99.83	134.28	103.99	120.24	61.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23	4.23	3.43	3.37	3.1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27	1.41	1.33	1.11	1.15
	財務槓桿度		1.16	1.1	1.06	1.07	1.1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1. 速動比率：主係流動負債減少 159,004 仟元，主為短期借款減少及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05,070 仟元，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投資華德虧損增加、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主為係中港新建廠，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4. 資產報酬率：主係本年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股東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05,070 仟元所致。
6. 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所致
7. 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投資華德虧損增加、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9. 純益率：主要係本年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16,479 仟元所致。
10. 每股盈餘(元)：主要係本年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16,479 仟元所致。
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因中港新建廠造成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註：上開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9,016	20.46	1,412,561	21.97	203,545	16.84	主係因 109 年度投資華德動能股權及中港廠建廠之資金需求較高，加上定存利率水準受疫情衝擊影響大幅下降，減少定存投資水位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426,798	7.22	725,207	11.28	298,409	69.92	主係於 109 年第四季營收增加，致應收帳款大幅增加。
存貨	1,396,331	23.63	1,042,854	16.22	(353,477)	(25.31)	主係 109 年受疫情衝擊影響，集團銷售策略以消耗庫存為主，故隨客戶訂單陸續交貨並持續去化庫存，致存貨減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5,907	19.90	1,600,757	24.90	424,850	36.13	主係 108 年底因產能需求投入興建新廠，隨整體工程規劃進度投入，109 年認列之未完工程金額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80,485	18.29	803,846	12.50	(276,639)	(25.60)	主係 109 年償還到期之短期借款所致。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4.06	320,000	4.98	80,000	33.33	主係因資金需求，新增短期票券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292,616	4.95	472,258	7.35	179,642	61.39	主係為滿足已有訂單需求及受原物料短缺影響預先增加備料，致應付款項大幅增加。
其他應付款	399,971	6.77	148,872	2.32	(251,099)	(62.78)	主係 108 年底簽訂之新建工程承攬合約簽約款 218,858 仟元於 109 年初支付完畢所致。
長期借款	372,285	6.30	1,098,697	17.09	726,412	195.12	主係 109 年為支應興建新廠工程及購置設備之資金需求，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未分配盈餘	925,073	15.66	818,742	12.74	(106,331)	(11.49)	主係 109 年本期淨利較 108 年下滑所致。
營業成本	(1,866,382)	(66.54)	(2,062,214)	(71.95)	(195,832)	(10.49)	主係 109 年車用電子零件營收下滑，且因關稅課徵致成本提高，以及電動巴士因產能利用率尚低，致整體營業成本增加。
營業毛利	938,427	33.46	803,978	28.05	(134,449)	(14.33)	主係 109 年電動巴士產能利用率低，加上中

會計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美貿易戰關稅課徵衝擊產品毛利率，致 109 年度營業毛利較 108 年度下降。
營業利益	164,910	5.88	64,002	2.23	(100,908)	(61.19)	主係隨毛利率下滑而減少。
稅前淨利	170,702	6.09	60,142	2.10	(110,560)	(64.77)	主係 109 年營業淨利隨毛利率下滑而減少，連帶使得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本期淨利(淨損)	121,216	4.32	(5,000)	(0.17)	(126,216)	(104.12)	主係 109 年營業淨利隨毛利率下滑而減少，連帶使得本期淨利較 108 年減少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696	2.34	(27,900)	(0.97)	(93,596)	(142.47)	主係隨本期淨利下滑而減少。

2.國際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6,477	8.81	315,217	5.68	(131,260)	(29.40)	主係 109 年興建新廠及增加長期股權投資，致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其他應收款	14,864	0.29	216,341	3.90	201,477	1,355.47	主係增加子公司車王寧波減資應收款。
存貨	493,709	9.74	431,033	7.77	(62,676)	(12.69)	主係 109 年受疫情衝擊影響，集團銷售策略以消耗庫存為主，故隨客戶訂單陸續交貨並持續去化庫存，致存貨減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8,031	19.09	1,425,496	25.70	457,465	47.26	主係 108 年底因產能需求投入興建新廠，隨整體工程規劃進度投入，109 年認列之未完工程金額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847,000	16.70	735,130	13.26	(111,870)	(13.21)	主係 109 年償還到期之短期借款所致。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4.73	320,000	5.77	80,000	33.33	主係因資金需求，新增短期票券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146,733	2.89	203,557	3.67	56,824	38.73	主係為滿足已有訂單需求及受原物料短缺影響預先增加備料，致應付款項大幅增加。
其他應付款	339,631	6.70	92,410	1.67	(247,221)	(72.79)	主係 108 年底簽訂工程承攬合約之簽約款 218,858 仟元已於 109 年初支付完畢所致。
長期借款	372,285	7.34	1,023,458	18.45	651,173	174.91	主係 109 年為支應興建新廠工程及購置設備之資金需求，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未分配盈餘	925,073	18.24	818,742	14.76	(106,331)	(11.49)	主係 109 年本期淨利較 108 年下滑所致。
營業收入	2,001,526	39.47	1,744,081	31.45	(257,445)	(12.86)	主係 109 年新冠疫情影響車用電子零件營收下滑。
營業毛利淨額	608,588	12.00	480,126	8.66	(128,462)	(21.11)	主係 109 年電動巴士產能利用率低，加上中美貿易戰關稅課徵衝擊產品毛利率，致 109 年度營業毛利較 108 年度下降。
營業利益	243,452	4.80	158,944	2.87	(84,508)	(34.71)	主係隨毛利率下滑而減少。
稅前淨利	241,826	4.77	136,756	2.47	(105,070)	(43.45)	主係 109 年營業利益隨毛利率下滑而減少，連帶使得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本期淨利	201,666	3.98	85,187	1.54	(116,479)	(57.76)	主係 109 年營業利益隨毛利率下滑而減少，連帶使得本期淨利較 108 年減少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6,146	2.88	62,287	1.12	(83,859)	(57.38)	主係隨本期淨利下滑而減少。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3.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2.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八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金額	%
流動資產	3,669,088	3,541,573	127,515	3.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0,757	1,175,907	424,850	36.13%
其他資產(註一)	848,259	857,364	(9,105)	(1.06%)
無形資產	310,657	333,750	(23,093)	(6.92%)
資產總計	6,428,761	5,908,594	520,167	8.80%
流動負債	1,882,773	2,086,542	(203,769)	(9.77%)
長期負債	1,098,697	372,285	726,412	195.12%
其他負債	723,761	756,923	(33,162)	(4.38%)
負債總計	3,705,231	3,215,750	489,481	15.22%
股本	985,475	985,475	0	0.00%
資本公積	316,109	271,213	44,896	16.55%
保留盈餘	1,455,028	1,493,312	(38,284)	(2.56%)
其他權益	(301,529)	(278,593)	(22,936)	8.2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455,083	2,471,407	(16,324)	(0.66%)
註一：其他資產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				
註二：前後期變動金額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予以分析如下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數及未來因應計畫：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在建工程較去年同期增加 474,984 仟元，主為中港加工區新建廠房所致				
2. 長期負債：主係台商回台融專案借款增加 582,360 仟元(為中港加工區新建廠房用)。				

2.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866,192	2,804,809	61,383	2.19%
營業成本	(2,062,214)	(1,866,382)	(195,832)	10.49%
營業毛利	803,978	938,427	(134,449)	(14.33%)
營業費用	(739,976)	(773,517)	33,541	(4.34%)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淨利	64,002	164,910	(100,908)	(61.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60)	5,792	(9,652)	(166.64%)
稅前淨(損)利	60,142	170,702	(110,560)	(64.77%)
所得稅利益(費用)	(65,142)	(49,486)	(15,656)	31.64%
本期淨(損)利	(5,000)	121,216	(126,216)	(104.12%)
1.營業淨利：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00,908 仟元，，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電動巴士因產能利用率低仍為虧損所致。 2.稅前淨(損)利：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電動巴士因產能利用率低仍為虧損及匯損增加所致。 3.所得稅利益(費用)：雖本期稅前淨利減少，但所得稅費用卻增加，主為本期台灣車王境外資金匯回不可抵稅額及寧波車王兩期財稅差補認列所致)。 4.本期淨利：主要係汽車電子因疫情營收減少、電動巴士因產能利用率低仍為虧損及匯損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

單位：仟個

項 目	預計銷售數量
車用電子	14,547
車用及產業工具	464

(2)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多年來深耕汽車電子產品研發創新與品質提升，各系列產品項目齊全，提供客戶完整的產品線，車王電子品牌 MOBILETRON 及 REGITAR 已深獲全球客戶及汽車原廠供應鏈肯定與信賴，將持續擴大產品服務，並透過台灣與中國製造之技術服務及全球子公司行銷服務，提升 OES 及連鎖通路商客戶銷售比重。近年來無線胎壓監測系統以新品牌 MORESENSOR 已成功打入 AMAZON、E-Bay 等電商平台通路並獲消費者好評，未來營收可望穩定大幅成長。隨著車用電動堆高機改用鋰電池系統逐年增加之趨勢，預期 BMS 及儲能電池箱之銷售數量將逐年上升，中大型儲能系統，也會因為政府政策及公司備用電力之考量，需求將日漸上升。另，旗下負責電動巴士領域之子公司華德動能於 110 年 2 月 1 日通過「交通部電動大客車示範計畫車輛業者資格審查作業要點」資格審查，直接有助華德動能搶先取得國內客運業者電動巴士訂單之商機，將大幅帶動 2021 年營收。

工具部門方面，與北美知名品牌客戶合作開發之 ODM 產品，於 2021 年仍將持續出貨。且由於供應美國知名車用工具連鎖店之產品上市後熱賣，加上客戶持續拓展新店，擴增銷售額。ACDelco 品牌工具在 Amazon、eBay 等電商平台暢銷熱賣，且公司在大中華地區亦有布建完整之銷售通路，對 2021 年業績成長將有所助益及提昇。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1.95	16.29	34.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69	151.75	(39.58%)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4	6.57	14.76%
差異原因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應收帳款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短期借款減少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雖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74,164 仟元，但因中港新建廠造成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滑。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 籌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理財 計畫
1,412,561	262,604	(786,198)	888,967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變動情形說明：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262,604 仟元，主係預計 110 年度華德大巴出貨致營收成長，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本年度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新建中港園區廠及參與華德動能現增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 項目	實際或預 期之資金 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興建廠 房及附 屬設備	自有資金 及借款	2021.12.31	1,360,186	650,614	99,561	-

註:包含華德動能投資金額

預計效益：

設廠最主要目的是為因應集團發展所需的產能擴充，以承接來自於國內外客戶、集團國內外子公司的訂單，在廠房完工而有效提高產能之後，能有大幅成長之機會與空間，未來集團數位控制鋰電工具和儲能系統的生產將逐漸集中於中港廠，可提升產品供應效率。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立基於電能、智能、節能、綠能的長

期發展大方向下，考量相關產品和技術發展或製造之需求，尋找符合所需的策略性標的物並進而投資。

2.轉投資主要虧損原因:本公司 109 年度各轉投資子公司營運皆屬良好並有獲利，唯華德電巴銷量雖增加，但仍未達經濟規模而出現虧損，致 109 年度轉投資損失新台幣 3,281 仟元。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除了即將完工、試營運之中港廠的剩餘工程款及新廠設備等資本支出外，未來一年預計將聚焦於南美洲營運中心(行銷、製造、維修)之設立。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之改善情形：未發現重大缺失之情事。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本公司稽核人員除於稽核過程中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提出改善建議且要求相關作業人員改正外，並未發現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重大缺失情形。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33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估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34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35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本公司 90 年度申請股票上市，承諾事項如下，且已執行完成。另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情事。

(一)本公司申請上市時之法人董事、監察人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其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自掛牌後四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本公司業已於 89 年 10 月 3 日出具承諾書，且於上市掛牌買賣開始日起四年內未有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其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轉讓其持有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情事。

(二)本公司 90 年度申請股票上市，承諾於上市後改選董、監事時增選外部董、監事席位二人以上。本公司業已於 91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及監察人，並增選一席外部董事及二席外部監察人。

(三)本公司 90 年度申請股票上市，承諾制定長、短期股權投資管理辦法，對本公司及綜合持股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公司投資於上市、上櫃股票額度作適度規範，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並據以執行；爾後該管理辦法若有修訂，將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備查。本公司長、短期投資作業管理辦法業已於 89 年 8 月 19 日訂定，修訂時亦已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備查。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八。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六條規定，相關人員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第 136~137 頁。

十五、發行公司辦理治理資訊揭露之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與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刊印日止，第十三屆開會 4 次，第十四屆開會 8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第十三屆出席情形：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蔡裕慶	4	-	100%	
董事	魏成毅	4	-	100%	
董事	蔡志惠	4	-	100%	
董事	曾韋嵐	4	-	100%	
董事	寶富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裕成	3	-	75%	
董事	蔡珠蘭	4	-	100%	
董事	陳文國	0	4	0%	
獨立董事	許恩得	4	-	100%	
獨立董事	詹家昌	4	-	100%	

第十四屆出席情形：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蔡裕慶	8	-	100%	
董事	魏成毅	8	-	100%	
董事	蔡志惠	8	-	100%	
董事	曾韋嵐	8	-	100%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註 2)	備 註
董事	寶富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裕成	8	-	100%	
董事	蔡珠蘭	8	-	100%	
董事	陳文國	8	-	100%	
董事	蔡文正	8	-	100%	
獨立董事	許恩得	8	-	100%	
獨立董事	詹家昌	8	-	100%	
獨立董事	余日新	8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63 頁至第 65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09 年 1 月 21 日，第十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案內容：審核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度年終獎金及營運績效獎金案。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蔡志惠董事、曾韋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09 年 8 月 11 日，第十四屆第一次董事會議案內容：

a. 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報酬案。

利益迴避董事：詹家昌、許恩得、余日新獨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b. 議案內容：蔡志惠董事退休及回任顧問案。

利益迴避董事：蔡志惠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c. 議案內容：審核經理人 109 年度調薪。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曾韋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d. 議案內容：審核經理人 108 年度員工酬勞。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曾韋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e. 議案內容：審核董監事 108 年度董監酬勞。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蔡志惠董事、曾韋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110 年 1 月 26 日，第十四屆第三次董事會議案內容：審核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及營運績效獎金案。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曾韋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110 年 8 月 10 日，第十四屆第一次董事會議案內容：

- a. 議案內容：審核經理人 110 年度調薪。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曾韋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b. 議案內容：審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曾韋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c. 議案內容：審核董監事 109 年度董監酬勞。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董事長、蔡珠蘭董事、魏成毅董事、蔡裕成董事、蔡志惠董事、曾韋嵐及陳文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 2.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內部控制。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內部控制。

上述績效評估之內容及建議事項已提至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中報告。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輔助董事會以執行其職責。前述功能性委員會皆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並得視需要委託外部專家出具意見。
- 2.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每年定期進行內部自我評鑑、得視需要委請外部績效評鑑，且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

務，以強化董事會效能及提供董事行使職務所須之支援。

- 3.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完成董事全面改選，選任董事 11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董事會其職責包括任命與監督公司管理階層、監督經營績效、防制利益衝突及確保公司遵循各種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並致力於股東權益極大化。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每年至少召開六次，由公司經營階層向董事會報告經營績效，並由董事會決議未來的經營方針及重大政策。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於 109 年董事改選後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舉詹家昌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並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性表達、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簽證會計師之委（解）任及獨立性評估、公司遵循相關法令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財務報告。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8(A)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08.11	1. 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自編之財務報告。 3. 本公司新增背書保證案。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訂定自行評估作業之程序及方法」。 5. 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6. 對轉投資公司-華德動能增資案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09.07	1.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資金匯回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11.10	1. 110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計劃。 2. 本公司 109 年第三季自編之財務報告。 3. 本公司 109 年截至第三季衍生性商品交易執行情形及績效報告。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4.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減資案。 5. 本公司新增背書保證案。		
110.01.26	1.本公司 109 年第四季自編之財務報告。(自結) 2.一一〇年度預算書。 3.本公司 109 年截至第四季衍生性商品交易執行情形及績效報告。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3.23	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核議案。 2.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3.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4.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5.本公司出租中港廠辦予華德動能案。 6.本公司 110 年截至 2/28 衍生性商品交易執行情形及績效報告。 7.新增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5.11	1.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自編之財務報告。 2.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衍生性商品交易執行情形及績效報告。 3.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4.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5.新增轉投資公司-華德動能資金貸與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6.28	1.對轉投資公司-華德動能增資案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8.10	1.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自編之財務報告。 2.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衍生性商品交易執行情形及績效報告。 3.新增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目前審計委員會由 3 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刊印日止開會 8 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次數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詹家昌	8	100%	
獨立董事	許恩得	8	100%	
獨立董事	余日新	8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形。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 109 年 08 月 11 日，第一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 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報酬案。
- 利益迴避董事：詹家昌、許恩得、余日新獨立董事。
-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法及結果等）：
- (一) 內部稽核部門除不定期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亦會針對稽核重大發現於董事會上向各董事成員報告，若遇重大事項則隨時召開會議。
- (二) 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及證券期貨局 2004 年 3 月 11 日發布之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函規定。於規劃階段及完成階段每季就本公司合併報表（年度並包含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之治理事項，彙列資訊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書面或當面溝通。
- (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稽核主管針對稽核事項及重大發現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向獨立董事及董事報告。
1.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定期溝通，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董事、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2. 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至少每季一次定期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3. 獨立管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會計師定期召開之溝通會議，其溝通情形之紀錄請詳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治理單位溝通。
- (四) 車王公司營運秉持嚴謹之公司治理精神，確保公司之經營團隊執行最佳營運策略與風險承受合適化及經營管理最佳化，並均衡所有利害關係人之利益。車王電子重視營運透明度及公司治理，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以及其它相關法令制定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與執行實務規範，並支持電子行業行為準則（Electron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 EICC）及 OECD 多國企業指導綱領（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等國際勞工、人權及商業行為標準，持續提升管理績效，保障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
- 本公司經 107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蔡淑貞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人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蔡淑貞經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人員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
- 公司主管治理主管 109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 (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 (3)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109.3.20安排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稽核主管與會計師溝通。
 - (4)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
- (1)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 (2)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 (3)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 維護投資人關係：視需要安排董事與主要股東、機構投資人或一般股東交流與溝通，使投資人能獲得足夠資訊評估決定企業合理的資本市場價值，並使股東權益受到良好的維護。
4.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5.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能有效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根據與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公司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子公司監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予他人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準則等相關內控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依「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為依據辦理，每年至少一次向內部人進行宣導，以防內線交易之發生，本公司亦會不定期檢討相關辦法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需要，相關辦法均可於本公司網站中查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亦依守則確實執行。另董事會成員內有 1 名女性董事。	符合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以及於 109/6/24 設置審計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再評估設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於 108 年 08 月 08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已於 110.03.23 董事會中提報，將擬訂相關辦法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每年定期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進行評估。 2. 本公司取得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聲明書及會計師背景資料制定評估表進行評估。 3. 評估標準包含會計師與公司利益關係、有否雙重身分、檢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為非利害關係人。另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者需迴避，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評估結果如下：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3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 109 年度財報簽證會計師徐建業及王玉娟皆符合獨立性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其運作情形？	V		公司在規劃接班計劃中，接班人除了具有專業能力及卓越的工作績效表現外，價值觀及核心職能更要與公司相符，包含正向思考、學習成長、誠信正直、創新能力、主動積極、溝通能力。 集團總部設置多位協理，不僅可協助研發技術開發及公司重要專案推動，更可培養其策略分析及組織規劃能力，透過不同單位的歷練，訓練總經理接替人選。目前集團中有多位副總及總經理，即有多位在公司經歷協理職歷練晉升，而透過管理幅度的調整，磨練提升決策能力及經營敏銳度，進而從中挑選接班董事會成員及 CEO 接班人選。 高階管理階層接班人培訓模式分為專業職能、管理職能及工作輪調，其包含內容涵蓋人力資源、財務管理、專案管理、海外輪調等等，每個模式規劃為期 2-3 年，透過訓練讓受訓者進行專業及管理能力提升，進而培養決策判斷能力。能力提升，進而培養決策判斷能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1.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指定蔡淑貞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 公司治理專責單位： (1) 財務處：依主管機關指示，遵循辦理「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評鑑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條文檢核之自評作業，並協助各相關部門落實應遵循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相關法律規範。擬訂公司股東會、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議程及會議相關資料，並於會後製作議事錄，並依法定期限辦理公告申報及變更登記事項。建置並維護公司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文版網站資訊，揭露公司財務、營運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及成效。股東聯繫與服務之及時處理（包含公司問題說明及資料提供）。 (2) 人力資源部：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每年稽核單位隨時監督查核，人力資源部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經營誠信執行狀況。 (3) 企劃室：負責統整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每年度定期利用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2. 執行情形說明：各權責單位依相關法規執行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其運作正常，均符合法規及公司之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顧客、員工、供應商、政府、社區、非政府組織等)彼此間權利及義務關係的平衡。除了平時與各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外，並設立電子信箱、電話及聯絡人供利害關係人投訴之用，均由專人處理。 (2)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董事會決議重要事項及重大訊息等內容。 (3) 本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網頁內容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履行狀況及最新動態，供投資大眾參考，並設有專人管理之電子信箱 mobiletron.csr@more.com.tw，提供投資大眾反饋意見。 (4) 另於，網頁中之「聯絡我們」提供利害關係人反饋意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作為辦理本公司股東會相關事務，該機構資料如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 http://www.kgieworld.com.tw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 www.more.com.tw ，設有「投資人關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本公司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1. 網站設置中英文版投資人專區。 2. 公司網站，建「投資人專區」，提供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聯絡方式。 3. 公司財務處專責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相關工作。 4. 公司自辦或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的資訊於網站可查得，且亦已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皆有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惟尚無法提早公告並申報。	本公司將積極提升年度財務報告出具時間，以利可提早公告申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在內部我們設有勞資會議組織及員工溝通協商委員，每季定期開會檢討勞資關係；我們也一向重視員工意見，希望透過提供良好工作環境給所有員工，使得以充分發揮其才能。車王任何員工可隨時向公司反應個人權益、福利、管理及工作環境方面之意見，反應的途徑包括透過 Email 或書面意見轉呈直屬上司或人力資源部亦可直接投遞實體意見箱。我們經多個國外大廠以 SA8000 標準到廠稽核，均確實符合。 (2) 僱員關懷：基於「安居樂業」之精神，本公司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助互信之合諧勞資關係。如：提供免費員工宿舍、提供免費員工停車位、辦理員工定期健檢、定期醫師駐診、員工旅遊補助、結婚禮金、喪亡慰問、專業職能提升課程、管理職能提升課程、產學合作課程等等。 (3) 投資者關係： a. 設置投資人關係服務人員： 股東權益向為車王所重視，為確保股東權益，設置投資人關係服務人員，秉持資訊透明、公開的態度專責處理及回覆股東問題及股東建議事項，以建立公司與投資人良好溝通管道，滿足投資人對公司資訊之需求，並提高投資人對公司價值之認定及提高公司可信度。 b. 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 車王相當重視投資人服務，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並由專人即時維護更新，以確保可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得以及時、完整、公平、透明等原則揭露。除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各項公告均能即時完成外，另外公司年報、財務報告、每月營收狀況、股價行情、歷年股利資訊、除權除息資訊皆能從網站中一目了然，讓投資人快速了解公司營運實績及相關資訊。 c. 資訊透明化與溝通： 我們不定期接受國內、外投資法人之參訪、電話會議及對台灣、寧波工廠之參訪，讓投資法人即時且深入了解公司之運作及未來展望，並同時吸收各項關於營運、財務、公司治理等方面之正面建議。 (4) 供應商關係：落實公平、公正交易為車王與供應商合作之宗旨。 ◆與主要供應商簽訂供應商合約 ◆反賄絡協議 ◆設置供應商申訴管道 ●專責專線： 聯絡人：簡經理 電話：04-25683366 分機 1310 電子郵件：Chien @more.com.tw 專屬實體信箱進行檢舉或申訴。 ●處理原則：保密、客觀、時效、回應。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董事進修情形」說明（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0~131 頁）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及內控辦法並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風險管理之組織及運作（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 頁），並由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車王營運一直以來秉持公司治理精神，以確保公司營運維持在最佳狀態，並平衡所有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顧客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均為全體董事、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改善事項： (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公司評估改善中。 (2)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書：公司評估改善中。 (3)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21 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公司評估改善中。 (4) 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是否至少一人具有國際內部稽核師、國際電腦稽核師或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等證照？公司將視實際需求評估專業人員增聘事宜。 (5) 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執行長）是否非為同一人或配偶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因本公司區分多個事業部，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故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以達更有效率之決策體系。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及獨立性，目前已積極培訓適合人選並著手規劃組織內部未來之分工。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 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 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詹家昌	v	v		v	v	v	v	v	v	v	v	1	-
其他	余日新	v	v		v	v	v	v	v	v	v	v	1	-
獨立董事	許恩得	v	v		v	v	v	v	v	v	v	v	4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酬委員會職責：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

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任命。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依其組織章程規定，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第三屆委員會任期：106年6月14日至109年6月13日，最近109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
- (3) 第四屆委員會任期：109年6月24日至112年6月23日，最近109年度（本屆）及110年截至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

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刊印日止，第三屆及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各開會 2 次(A)及 4 次(A)，合計 6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詹家昌	6	-	100	
委 員	余日新	6	-	100	
委 員	許恩得	6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反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刊印日止，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下：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01.21	1. 審核子公司經理人獎金案。 2. 審核母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3. 審核母公司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03.19	1. 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08.11	1. 修訂「薪酬管理辦法」。 2. 獨立董事報酬案。 3. 蔡志惠董事退休及回任顧問案。 4. 審核經理人 109 年度調薪。 5. 審核經理人 108 年度員工酬勞。 6. 審核董監事 108 年度董監酬勞。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1.26	1. 審核子公司經理人獎金案。 2. 審核母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3. 審核母公司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3.23	1. 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8.10	1. 修訂「薪酬管理辦法」。	委員會全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審核經理人 110 年度調薪。 3.審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 4.審核董監事 109 年度董監酬勞。	體 成 員 同 意通過	董事同意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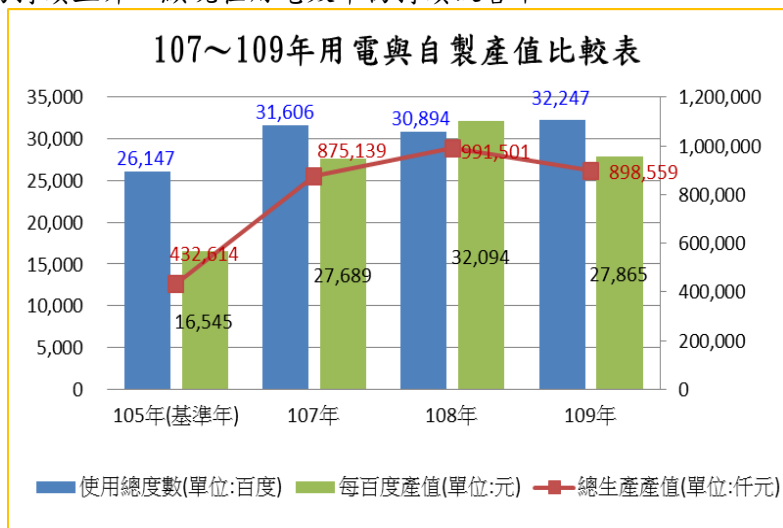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3)		V	車王電子根據與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公司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子公司監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予他人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準則等相關內控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除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執行情形外，管理階層並每月定期與子公司召開營運管理會議。 車王營運一直以來秉持公司治理精神，以確保公司營運維持在最佳狀態，並平衡所有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1. 車王電子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風險控管機制可分為三個層級，第一層級為主辦單位及承辦人，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層級為總經理及董事長，負責企業風險控管權責，責成相關單位進行風險評估，並對作業單位的評估結果進行審批。第三層級則為稽核室的審查及董監事的審議。 2. 車王電子重要風險評估事項，須是牽涉層面多寡知會相關單位，必要值要先知會法律顧問或稽核單位。平時發覺若有立即之可能風險，需立即報告上級妥為防範。極重要事項如投資理財、工程招標均需會審，並實施定期查核。 風險管理組織表 <table><tr><th>重要風險評估事項</th><th>第一層級風險控管 (業務主辦單位)</th><th>第二層級 風險審議及控制</th><th>第三層級 執行成效審議</th></tr><tr><td>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td><td>財務處</td><td rowspan="7">總經理或 董事長</td><td rowspan="7">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td></tr><tr><td>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作業、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理財投資</td><td>財務處</td></tr><tr><td>3. 研發計畫</td><td>研發處</td></tr><tr><td>4. 企業形象</td><td>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td></tr><tr><td>5. 擴產或生產</td><td>製造處</td></tr><tr><td>6.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td><td>事業發展暨策略投資組</td></tr><tr><td>7. 政策與法律變動</td><td>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及法務室</td></tr></table>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第一層級風險控管 (業務主辦單位)	第二層級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三層級 執行成效審議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處	總經理或 董事長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作業、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處	3. 研發計畫	研發處	4. 企業形象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5. 擴產或生產	製造處	6.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事業發展暨策略投資組	7. 政策與法律變動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及法務室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第一層級風險控管 (業務主辦單位)	第二層級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三層級 執行成效審議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處	總經理或 董事長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作業、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處																							
3. 研發計畫	研發處																							
4. 企業形象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5. 擴產或生產	製造處																							
6.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事業發展暨策略投資組																							
7. 政策與法律變動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及法務室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table><tr><td>8.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變動</td><td>財務處、董事會</td></tr><tr><td>9. 訴訟及非訟事項</td><td>法務室</td></tr><tr><td>10.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td><td>各級主管及人力資源部</td></tr><tr><td>11. SOP 及法規之遵守</td><td>各級主管</td></tr><tr><td>12. 經營權變動</td><td>財務處、董事會</td></tr><tr><td>13. 其他營運事項</td><td>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td></tr><tr><td>14. 董事會議事管理</td><td>財務處</td></tr><tr><td>15. 資訊安全及管理</td><td>資訊部</td></tr><tr><td>16.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及其他風險機會</td><td>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財務處、董事會</td></tr></table>	8.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9. 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室	10.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人力資源部	11. 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12. 經營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13. 其他營運事項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14. 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15. 資訊安全及管理	資訊部	16.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及其他風險機會	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財務處、董事會				
8.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9. 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室																								
10.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人力資源部																								
11. 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12. 經營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13. 其他營運事項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14. 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15. 資訊安全及管理	資訊部																								
16.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及其他風險機會	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財務處、董事會																								
其他詳細內容請參閱「2020 年車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二章公司治理，第 2.1.7 節風險控管機制。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設立「車王電子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成立宗旨在於落實實踐車王電子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各項承諾，由董事長兼總經理蔡裕慶先生擔任主任委員，秘書處由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擔任，車王電子部門主管擔任委員，針對經濟、環境、社會等永續等議題之運作與規劃，委員會不定期開會，並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執行狀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配合政府政策及法規要求持續進行生活廢棄物及工業廢棄物分類、回收與減量活動，並建立管理及應變制度落實執行。且依產業特性建立且通過 ISO 14001 認證之環境管理系統，並設有專責單位維護環境管理系統之運作。 本公司之環境政策如下： 1.遵守政府環保法令及相關規定之要求。 2.節用能資源及污染預防，持續改善環境績效。 3.致力於環境保護工作，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 4.強化員工環保認知及對客戶和供應商溝通。 109 年環境方案執行狀況如下： <table><tr><th>方案名稱</th><th>開始日期</th><th>完成日期</th><th>效果確認</th></tr><tr><td>1. 降低大扭力機種隔音室壽測噪音暴露時間</td><td>109/05/01</td><td>109/08/26</td><td>確認大扭力機種隔音室壽測輪值記錄表作業者暴露時間.不超過 2 小時</td></tr></table>			方案名稱	開始日期	完成日期	效果確認	1. 降低大扭力機種隔音室壽測噪音暴露時間	109/05/01	109/08/26	確認大扭力機種隔音室壽測輪值記錄表作業者暴露時間.不超過 2 小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方案名稱	開始日期	完成日期	效果確認																						
1. 降低大扭力機種隔音室壽測噪音暴露時間	109/05/01	109/08/26	確認大扭力機種隔音室壽測輪值記錄表作業者暴露時間.不超過 2 小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2. 作業環境之二氧化碳濃度露點遠端監控	109/04/06	109/05/25	設置環境監控記錄器,監控室內空氣二氧化碳,(CO2)不高於 1000ppm (八小時平均)	
			3. IG 產品組合膠材 S2000 (31010211)改成變更蔭乾固化膠材 8358 (31010270)	109/04/01	109/06/03	6 月底前完成 IG 產品變更膠材工變.原需烘烤 1h. 工變膠材後靜置即可.	
			4. 新產品 B2035LE-2 大容量鋰電池盒開發	108/02/01	109/08/30	RI20160 搭配 B2035LE-2,壽命提升 1.35 倍	
			5. 空污防治設備空濾壓差值遠端監控	109/06/01	109/07/03	7 月底前完成增設空濾壓差值遠端監控及看板系統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積極推動資源回收之方式及處理,提倡 1).e 化作業,利用文件管理系統降低紙張使用量;2)室內溫度 28°C(含)以上,始啟用空調設備等措施。;3)符合歐盟環保指令 RoHS 之規定。4)訂定能源管理辦法,每月針對各項能源使用做稽核,並將稽核結果填入「能源管理日常稽核表」中,如有發現缺失則列入改善。5)在不影響產品品質之原則下,儘量使用塑膠回料,例如:工具之膠盒。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極端氣候近來總是困擾各國,不論是洪水、地震、海嘯,除了威脅人們生命財產安全,更帶來企業營運風險,進而可能衝擊產業鏈安全性與穩健性。唯有正視氣候變遷帶來的巨大影響,才能有效防範風險造成損害。 全球暖化速度加劇,導致近來極端氣候事件頻傳,不但對許多國家造成生命與財產的重大損失,也對世界經濟產生劇烈衝擊。面臨現今詭譎多變的氣候變遷問題,本公司除積極開發節能減碳之綠色產品,公司也必須成為因應氣候變遷風險的先驅者,才能協助防範氣候變遷風險,同時又達到長期穩健經營的目標。 近年來全球暖化氣候異常導致企業營運風險升高,為因應極端氣候事件對公司營運產生的影響,避免因氣候變遷所造成之財務風險,已將相關政策或原則納入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氣候變遷治理方針,未來由各單位提具執行策略、執行計畫、短中長期目標、KPI 並追蹤成效,定期提報董事會執行成果並進行檢討,針對重大風險建置風險管理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略計畫作為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的核心，並據以估算管理成本及財務衝擊。根據上述架構收集之資料，強化公司之氣候變遷治理，並有系統性的評估財務關連，以降低風險並掌握商機。 車王承諾盡其所能，提供給消費者能夠提昇能源轉換效率之產品，生產之產品及企業之經營需能促成社會持續進步，顧客、員工及股東因車王之經營成果而獲得幸福的人生。汽車電子產品中提供的電力電子相關產品如充電系統、點火系統及引擎各種感知器能提供氣候劇烈變化出現極端爆冷、爆熱、大雨、大雪時相關零件損壞替換補修的需求。因應氣候變遷以及經濟部「新能源政策」車王的中長期的策略是擴展車用、產業及家用儲能產品市場、儲能是能源轉型重要的一環，由於再生能源（風力、太陽能等）受限天候條件的限制，因此儲能技術顯得重要。 車王與日本公司所合作開發的電池管理系統(BMS)及儲能電池箱(Battery pack)，除了安裝在電動大巴上，也提供客戶在家用、商業及工業用市場之應用。隨著儲能系統相關產業的需求快速成長市場趨勢及全球市場的策略與佈局，預期將大幅溢注車王集團之營收。 目前車王電子尚未導環境會計，尚無法評估成效及對財務面之影響。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一、能資源管理與減量： 車王電子企業總部，其結構設計與建造，即是以節能減碳為目標，各樓層採光與通風，為最基本要求，向陽部份牆壁採雙層壁之建築及採環保隔熱窗，阻絕日光幅射熱，降低室溫，藉以降低室內空調用電；企業總部外觀弧形造型，除視覺美觀外，更有減少風阻，降低噪音，避免影響周遭居民生活安寧，提昇居住品質。辦公區域則推動電子公文以減少用紙，宣導廢紙回收列印，飲水機設定節能模式定時斷電。 因應全球溫室氣體減量趨勢、方便電力管理資訊，除訂定合理契約容量、提高功率因數外，更設置電力監控系統及需量控制系統，透過即時的用電資訊蒐集各回路負載、使電力使用合理化及最佳效率化、降低二氧化碳排放。 1.用電管理： 車王電子進行儲能櫃併市電電網改善方案，方案目的為於晚上離峰進行充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白天尖峰時間進行放電降低電力契約容量，並透過遠端監控中心能即時掌握儲能櫃運轉現況，加以分析做調整。 車王電子透過廠務系統控管中心監控每套設備運轉用電，以利即時調整設定減少不必要耗能，並分析高用電設備進行節能改善措施。車王電子用電完全使用外購電力，並無使用再生與非再生能源。 因應政府節能推行政策新購節能變頻空壓機，在使用運轉可有效降低能源消耗，在生產設備空壓管路上增設監控流量、壓力 sensor 即時掌握洩漏源降低空壓機耗能運轉，廠務系統增設車王電子所自製雲端產品 MORECONN，可透過手機 APP 即時掌握系統異常、遠端設定調整等效益。在產線設備也做了智能化系統的改善透過大數據的資料收集分析，調整改善生產設備降低能源損耗。並經由空調系統監控系統，掌握監控空調使用狀況，並感測是否有人員，如無人員時自動關閉空調開關，以達到節電效果。 近三年度用電與自製產值比較如「107~109 用電與自製產值比較表」。109 年用電量增加之主要因為生產機台增設及產能增加，109 年每百度產值較 106 基準年比仍持續上升，顯現在用電效率仍持續改善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2.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 氣候變遷為全球性議題，尤其是在溫室氣體及碳排放影響甚巨，本公司除致力開發綠色產品及進行能資源管理外，並考量溫室氣體及碳排放可能對公司永續經營之影響，已於 103 年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期透過系統的導入逐步建置溫室氣體排放的管理能力，以制定公司溫室氣體減量之策略，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車王電子 109 年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計算標準採用環保署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所提供之「溫室氣體盤查表單 3.0.0 版 (106.07)」、各排放源之係數來自於「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3 版」及全球暖化潛勢係數(GWP)使用「IPCC 2007 年第四次評估報告」。 109 年車王電子台灣台中大雅廠 109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1693.8317 公噸 CO2e/年，主要來源為範疇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外購電力）佔 96.44%（註 2），其餘為範疇一，所包含之固定燃燒排放 0.03%；製程排放 0%；移動燃燒排放 1.02%；與逸散排放 2.15%，佔比例最高的逸散排放源來自於空調設備冷媒、化糞池等相關排放；而與生產有關之製程排放為 0。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佔 3.56%；109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與基準年比較增加 319.3 公噸 CO2e/年，因 109 年度廠內自製之總生產產值、電力、工時，相對高於基準年造成溫室氣體年排放總量增加，但每仟元產值所平均排放溫室氣體卻是下降 1.24 公斤 CO2e/仟元，參考近三年度溫室氣體與自製產值比較如「溫室氣體排放量與自製產值比較表」，溫室氣體排放量仍屬有效管控，以 105 年為基準年，每仟元產值平均排放 3.18 公斤 CO2e，預定 114 年仟元產值平均排放量下降 17%。車王電子非屬於環保署公告第一批之行業別，但為了環境保護，仍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參考近三年溫室氣體排放統計表），尋找節能減碳的改善機會。 近三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與自製產值比較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溫室氣體排放量與自製產值比較表 <table><thead><tr><th></th><th>105年 (基準年)</th><th>107年</th><th>108年</th><th>109年</th></tr></thead><tbody><tr><td>加總 - 產值 (仟元)</td><td>432,614</td><td>875,139</td><td>991,501</td><td>872,956</td></tr><tr><td>加總 - 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td><td>1,374.53</td><td>1,879.09</td><td>1,757.22</td><td>1,693.83</td></tr><tr><td>加總 - 每仟元產值平均排放 (公斤)</td><td>3.18</td><td>2.15</td><td>1.77</td><td>1.94</td></tr></tbody></table>		105年 (基準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加總 - 產值 (仟元)	432,614	875,139	991,501	872,956	加總 - 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1,374.53	1,879.09	1,757.22	1,693.83	加總 - 每仟元產值平均排放 (公斤)	3.18	2.15	1.77	1.94																																																																																								
	105年 (基準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加總 - 產值 (仟元)	432,614	875,139	991,501	872,956																																																																																																											
加總 - 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1,374.53	1,879.09	1,757.22	1,693.83																																																																																																											
加總 - 每仟元產值平均排放 (公斤)	3.18	2.15	1.77	1.94																																																																																																											
			107~109 年車王電子總公司及宿舍各項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統計之結果 <table><thead><tr><th rowspan="2">類別 \ 年度</th><th colspan="2">105 (基準年)</th><th colspan="2">107</th><th colspan="2">108</th><th colspan="2">109</th></tr><tr><th>排放當量 (公噸 CO_{3e}/年)</th><th>氣體別 占比(%)</th><th>排放當量 (公噸 CO_{3e}/年)</th><th>氣體別 占比(%)</th><th>排放當量(公噸 CO_{3e}/年)</th><th>體別占比 (%)</th><th>排放當量(公 噸 CO_{3e}/年)</th><th>體別占比 (%)</th></tr></thead><tbody><tr><td>二氧化碳(CO₂)</td><td>17.1514</td><td>29.90%</td><td>24.0553</td><td>35.73%</td><td>17.5186</td><td>28.37%</td><td>17.2309</td><td>28.55%</td></tr><tr><td>甲烷(CH₄)</td><td>31.935</td><td>55.67%</td><td>37.1175</td><td>55.13%</td><td>38.2275</td><td>61.90%</td><td>36.3525</td><td>60.22%</td></tr><tr><td>氧化亞氮(N₂O)</td><td>0.4768</td><td>0.83%</td><td>0.6854</td><td>1.02%</td><td>0.5364</td><td>0.87%</td><td>0.5066</td><td>0.84%</td></tr><tr><td>氟氯碳化物(HFCs)</td><td>7.7984</td><td>13.60%</td><td>5.4751</td><td>8.13%</td><td>5.4751</td><td>8.87%</td><td>6.2721</td><td>10.39%</td></tr><tr><td>全氟碳化物(PFCs)</td><td>0</td><td>0.00%</td><td>0</td><td>0.00%</td><td>0</td><td>0.00%</td><td>0.0000</td><td>0.00%</td></tr><tr><td>六氟化硫(SF₆)</td><td>0</td><td>0.00%</td><td>0</td><td>0.00%</td><td>0</td><td>0.00%</td><td>0.0000</td><td>0.00%</td></tr><tr><td>三氟化氮(NF₃)</td><td>0</td><td>0.00%</td><td>0</td><td>0.00%</td><td>0</td><td>0.00%</td><td>0.0000</td><td>0.00%</td></tr><tr><td>總計</td><td>57.3616</td><td>3.92%</td><td>67.3333</td><td>3.58%</td><td>61.7576</td><td>3.51%</td><td>60.3621</td><td>3.56%</td></tr><tr><td>範疇一(直接排放)</td><td>1,317.17</td><td>95.94%</td><td>1,811.7501</td><td>96.42%</td><td>1,695.4643</td><td>96.49%</td><td>1633.4696</td><td>96.44%</td></tr><tr><td>範疇二(能源間接 排放)</td><td>1374.532</td><td>100.00%</td><td>1,879.0834</td><td>100.00%</td><td>1,757.2219</td><td>100.00%</td><td>1693.8317</td><td>100.00%</td></tr></tbody></table> 3. 車王電子製程所產生之廢棄物主要為一般事業廢棄物，有害事業廢棄物產量非常少 0，但車王還是在管理上有制定廢棄物管理辦法，將一般和有害分開儲存分開處理，並依據環保主管機關核備之『廢棄物清運計畫書』之劃分廢棄物類別、處理及處置各項廢棄物方式，委託經政府單位許可之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代為清除處理本公司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及資源回收廢棄物。除資源回收再利用	類別 \ 年度	105 (基準年)		107		108		109		排放當量 (公噸 CO _{3e} /年)	氣體別 占比(%)	排放當量 (公噸 CO _{3e} /年)	氣體別 占比(%)	排放當量(公噸 CO _{3e} /年)	體別占比 (%)	排放當量(公 噸 CO _{3e} /年)	體別占比 (%)	二氧化碳(CO ₂)	17.1514	29.90%	24.0553	35.73%	17.5186	28.37%	17.2309	28.55%	甲烷(CH ₄)	31.935	55.67%	37.1175	55.13%	38.2275	61.90%	36.3525	60.22%	氧化亞氮(N ₂ O)	0.4768	0.83%	0.6854	1.02%	0.5364	0.87%	0.5066	0.84%	氟氯碳化物(HFCs)	7.7984	13.60%	5.4751	8.13%	5.4751	8.87%	6.2721	10.39%	全氟碳化物(PFCs)	0	0.00%	0	0.00%	0	0.00%	0.0000	0.00%	六氟化硫(SF ₆)	0	0.00%	0	0.00%	0	0.00%	0.0000	0.00%	三氟化氮(NF ₃)	0	0.00%	0	0.00%	0	0.00%	0.0000	0.00%	總計	57.3616	3.92%	67.3333	3.58%	61.7576	3.51%	60.3621	3.56%	範疇一(直接排放)	1,317.17	95.94%	1,811.7501	96.42%	1,695.4643	96.49%	1633.4696	96.44%	範疇二(能源間接 排放)	1374.532	100.00%	1,879.0834	100.00%	1,757.2219	100.00%	1693.8317	100.00%	
類別 \ 年度	105 (基準年)		107		108		109																																																																																																								
	排放當量 (公噸 CO _{3e} /年)	氣體別 占比(%)	排放當量 (公噸 CO _{3e} /年)	氣體別 占比(%)	排放當量(公噸 CO _{3e} /年)	體別占比 (%)	排放當量(公 噸 CO _{3e} /年)	體別占比 (%)																																																																																																							
二氧化碳(CO ₂)	17.1514	29.90%	24.0553	35.73%	17.5186	28.37%	17.2309	28.55%																																																																																																							
甲烷(CH ₄)	31.935	55.67%	37.1175	55.13%	38.2275	61.90%	36.3525	60.22%																																																																																																							
氧化亞氮(N ₂ O)	0.4768	0.83%	0.6854	1.02%	0.5364	0.87%	0.5066	0.84%																																																																																																							
氟氯碳化物(HFCs)	7.7984	13.60%	5.4751	8.13%	5.4751	8.87%	6.2721	10.39%																																																																																																							
全氟碳化物(PFCs)	0	0.00%	0	0.00%	0	0.00%	0.0000	0.00%																																																																																																							
六氟化硫(SF ₆)	0	0.00%	0	0.00%	0	0.00%	0.0000	0.00%																																																																																																							
三氟化氮(NF ₃)	0	0.00%	0	0.00%	0	0.00%	0.0000	0.00%																																																																																																							
總計	57.3616	3.92%	67.3333	3.58%	61.7576	3.51%	60.3621	3.56%																																																																																																							
範疇一(直接排放)	1,317.17	95.94%	1,811.7501	96.42%	1,695.4643	96.49%	1633.4696	96.44%																																																																																																							
範疇二(能源間接 排放)	1374.532	100.00%	1,879.0834	100.00%	1,757.2219	100.00%	1693.8317	100.0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廢棄物外，其他產生之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皆全數上網申報，加以追蹤廢棄物清運及最終處理情形。 107-109 年資源回收及廢棄物統計如下： <table><tr><th colspan="4">資源回收/廢棄物產出統計</th></tr><tr><th colspan="3"></th><th>單位：公噸</th></tr><tr><th>年度</th><th>回收再利用類</th><th>一般廢棄物類</th><th>事業廢棄物類</th></tr><tr><td>109</td><td>40.41</td><td>18.64</td><td>1.49</td></tr><tr><td>108</td><td>97.19</td><td>22.7</td><td>2.37</td></tr><tr><td>107</td><td>60.63</td><td>18.4</td><td>1.09</td></tr></table> 備註： 再利用類：依據廢棄物分類代碼為 R 類公告應回收或再利用廢棄物項目。 一般類：依據廢棄物分類代碼為 D 類一般事業棄物、H 類一般廢棄物項目。 事業廢棄物類：依據廢棄物分類代碼為 C 類有害特性認定廢棄物、E 類混合五金廢料項目。 以上統計類別，依據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分類，處理及處置依據廢棄物清運計畫書辦理。 車王電子所產生的廢棄物以落實分類管理與持續減量為目標，在整體廢棄物的產出量 0 變化不大，這表示車王電子對於廢棄物處理，除產生後之消極處理措施外，更積極宣導垃圾減量措施，如選用包材較少的零件、物料及對會產生有害廢棄物的製程也將持續精進與改善。 生活垃圾的部分，除了持續推廣員工自備環保餐具外，並鼓勵供應商使用塑膠製物料週轉箱、減少包材消耗等，透過環保生活化，培養員工環保觀念與習慣。	資源回收/廢棄物產出統計							單位：公噸	年度	回收再利用類	一般廢棄物類	事業廢棄物類	109	40.41	18.64	1.49	108	97.19	22.7	2.37	107	60.63	18.4	1.09	
資源回收/廢棄物產出統計																												
			單位：公噸																									
年度	回收再利用類	一般廢棄物類	事業廢棄物類																									
109	40.41	18.64	1.49																									
108	97.19	22.7	2.37																									
107	60.63	18.4	1.09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車王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台灣勞動基準法、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Code of Conduct-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訂定人權政策，並設立管理機制保障員工人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	V		本公司有制度完善的管理規章，包含薪酬管理辦法、從業人員請假管理辦法、公司同仁賀慰應酬辦法，明確規範薪酬、休假及福利事項，且分享公司利潤，每年會依年度結算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之盈餘提撥至少 3%當員工紅利，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提供一個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是車王對員工及其眷屬的責任。車王每年編列員工健康檢查預算，實施全面員工健康檢查。 公司深信唯有身心健康的員工，才有可能帶著積極正面的工作情緒，發揮最大的潛能。我們除了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外，並規定新進人員初進廠時必須進行體格檢查，特殊作業人員（主要包括化學品作業人員、粉塵作業人員、游離輻射作業人員、噪音環境中的作業人員等）更須每年接受檢查，以確保健康無虞。 在工作安全上，本公司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並建立工傷預防及追蹤制度，營造安全工作環境，以期降低工作環境中意外事故發生的機率，並減輕對於公司資產及員工安全的不利影響。 為關心及維護同仁身體健康，公司設有衛生醫療保健室，並特別敦聘仁愛醫院專任醫師到廠實施健康服務，辦理一般傷病之防治、醫療及健康諮詢等服務。 為利員工安全衛生管理水準之提升及落實系統化運作，本公司已於 106 年建立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取得證書，因應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轉版為 ISO 45001，於 2020 年導入 ISO 45001 規範運作，並於同年 12 月取得 ISO 45001：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證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實施辦法」及「員工生涯規劃辦法」，人資部門針對同仁本職及職涯發展，訂定個人發展計畫，每個職務都有自己的訓練藍圖，透過多元的學習管道及豐富的學習資源，以提升專業能力及自我成長。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所編制之「2020 年車王電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2.3 客戶關係章節內容。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		V	公司在供應商管理政策上，在新供應商實地評鑑與供應商手冊內有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所編制之「2020 年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王電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2.4 供應鏈關係章節內容。	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及可靠度，本公司所編制之「2019 年車王電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參考 GRI Standard 核心選項 (Core) 進行編制，並委託第三方單位英國標準協會 (BSI) 台灣分公司依據 AA1000 AS(2008) 第一類型中度保證 (Type 1 Moderate) 及 GRI Standard 核心選項 (Core) 進行查證，獨立保證聲明書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附錄第 130 頁。 「2020 年車王電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亦將持續委由 BSI 查證，預計於 110 年 7 月完成查證及發行作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公司長期以來投入各項公益活動並推動共好理念，近幾年來主要推動及參與活動為： 1. 群聚共榮：藉由企業力量，資源整合，群策群力，共存共榮。 (1) 車王電子 107 年~108 年連續 2 年舉辦「物聯網系統整合創新服務競賽」，109 年因為新冠肺炎疫情關係停辦，但仍持續推廣相關教育訓練，109 年接受逢甲大學「數位暨智慧物聯網」課程師生、東海大學「數位轉型與智慧物聯網商業模式研討」課程到車王現場學習。 (2) 107 年~108 年活動競賽作品之內容涵蓋智慧農業、智慧物流、食品保鮮、健康照護、輔具監測、智慧家庭、災防空調、智慧製造、智慧養殖、智慧停車、氣體監測、自動搬運、智慧救災、環境監控、區塊鏈房管、影像辨識、智慧交通、山難搜救等相關物聯網作業，兩屆累計參與人次超過 850 人次。另為推展第一屆及第二屆得獎作品構想商品化之可見度，特別邀請兩屆獲獎的學校共 10 支隊伍於車王電子於 108 年 10 月「AIoT 系統整合創新服務競賽主題館」中一併參展，期能藉由參展擴展得獎作品商品化合作之機會。 2. 交流合作： 本公司每年接待多個團體參訪，透過參訪行程，傳達公司的企業文化，包含願景、經營理念、企業使命及價值觀，並針對參訪對象規劃分享本公司在經營管理、資訊管理及製造管理上之經驗，透過各項交流及互動，共同成長。 (1) 兩岸交流：介紹台灣企業軟實力，謀求合作雙贏 109 年因為新冠肺炎疫情關係並無大陸參訪團體。97 年至 108 年底接待大陸機關團體參訪計 1,566 人次。 (2) 企業、學校及政府機關交流：經驗分享，學習成長。 97 年至 109 年底接待國內外企業學校等團體參訪計 3,908 人次。109 年接待了監察院委員暨貴賓、109 年度創新產業深度職場體驗計畫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活動學員、逢甲大學「數位暨智慧物聯網」課程師生、東海大學「數位轉型與智慧物聯網商業模式研討」課程師生及東海大學 EMBA0 師生.....等團體到廠參訪。 除接待到廠參訪外，109 年高階主管亦於 2019 年在台灣智庫講授「國內無人自駕巴士之發展及產業生態系建立」、台灣區電機電子同業公會講授「華德動能電動巴士關鍵零組件與商機」及嶺東科技大學講授「邁向世界級產業隱形冠軍”企業轉型升級關鍵模式”」等經驗分享給機關團體及企業代表。 3. 志工推廣：企業支付一日薪資，鼓勵員工參與志工活動。 本公司自 94 年起，為鼓勵員工善用自己專長從事志工活動即建立”員工社會服務及志工日管理辦法”，每位員工每人每年有一日有薪之志工假，激勵同仁發揮大愛精神。 4. 志工台灣：藉由公益平台，推動善念，傳播善行，營造共善社會。 本公司已持續 14 年與好家庭廣播古典音樂台（台中 FM97.7，台北 FM91.3）合作，報導社會福利公益團體及志工人物，累計至 109 年底已訪問超過 127 個社福團體及超過 350 位志工。本公司希望藉由廣播傳媒的影響力，推廣及教育志工活動，除讓社會大眾更瞭解各個社會福利團體及志工服務內容，更讓我們學會更懂得尊重別人和珍惜生命，同時為許多一直在不同的角落裡，默默付出的公益團體與志工朋友，致上最衷心的敬意。 在 109 年度，報導主軸圍繞於『溫暖台灣每一個角落』及『志工你我他』，上半年度著重於台灣社會每一個角落，介紹社會資源較為缺乏的角落，及需要被幫助的地方，並報導車王電子長期捐助關懷的對象，讓這些公益組織能更受到社會大眾的關注與溫暖。 下半年著重於『志工你我他』，承接 108 年度的「我是志工」感動心聲的投稿，強化採訪時對志工服務內容的瞭解，從志工的「你」，到志工台灣的「我」，進而擴散到空中聽眾的「他」，形成交流性更強的對話網絡，無論是誰，將更親近志願服務，看得更清楚，體會就會更深植入人心。車王電子將持續觀察志工發展趨勢及感動的心路歷程，拓展關心各領域議題，公益將深化及擴展在城市的各角落，車王電子在志工的道路上與大家一起「為愛前行」。 5. 推動愛的書庫： 藉由愛的書庫推動共同閱讀，達到愛與分享，智慧循環的目的。 本公司認為「閱讀」不僅是學校的事，而是所有人一輩子的事。所以，推動閱讀應該以全體社會的力量和資源一起來做。「閱讀」不僅可累積個人實力，更是厚實國家競爭力的投資。 「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一直秉持「愛與分享，智慧循環」的信念，並以「愛的書庫」方式推動閱讀，期望讓閱讀蔚然成林，形成一股風潮。車王因認同此「閱讀」理念，故積極參與此項有意義的捐助活動，除捐助設立台中市大雅區大雅國小、清水區大秀國小及沙鹿區公民國中等「愛的書庫」外，董事長亦擔任該基金會董事並持續贊助參與該基金會各項活動。 6. 教育文化藝術推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除以上長期支持活動外，本公司亦不定期對各項文化藝文活動及學術團體給予支持與贊助，109 年捐助及活動及團體有：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社團法人台中市企業經理協進會、台中市大雅文教基金會、台中市大雅區員林社區發展協會、兩岸企業家峰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修平科技大學、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海峽兩岸經貿文化交流協會、台中市大雅區長生會.....等。 除公司支持之活動外，在 98 年冬天公司員工秉持著「感恩」的價值觀及希望透過自己的力量回饋社會的初衷下，主動發起認捐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下所屬台中育嬰院及光音育幼院院童聖誕節圓夢小小心願卡之活動，讓育幼院小朋友感受到社會的溫暖與愛，累計至 109 年已送出約 646 份禮物，達成許多院童的聖誕願望。	

註 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 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0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並由人力資源部負責修訂、執行、諮詢服務、定期教育訓練、監督執行並於每年彙整向董事會報告。 (二)本公司規範禁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從事任何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三)本公司所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詳細規範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不定期宣導公司誠信經營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規範。另為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建立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訂定了「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0 並落實執行？	V		(一)公司於「工作規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禁止員工執行業務時不得提供、接受或要求具價值之禮品，所有供應商不收禮、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違背即斷絕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 (二)人力資源部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 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教育訓練、及負責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目前尚無重大缺失。 (三)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並依聘任合約必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外，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會之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並離席不參與表決。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針對新進同仁宣導誠信經營，並將其轉為數位檔案，讓所有員工易於隨時檢閱，並於每季季會或部門會議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 公司在 109 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訓練課程(包含誠信經營法規遵循、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共計 164 人次，93.5 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明訂檢舉制度及申訴管道，由專責單位總經理室專員處理相關事務，且可透過專線電話 04-25683402、電子郵件信箱 audit@more.com.tw、及專屬實體信箱進行檢舉或申訴。 (二)本公司相關辦法已明定應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內容保密之責任。 (三)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會作成紀錄並保存。 對於檢舉人會進行保護而檢舉內容會進行保密並視情節依公司規定給予獎勵。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辦法及推動成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相關資料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車王與股東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櫃相關法令規章，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本公司網站開設投資人專區，載有營業資訊、財務報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股價與股利資訊等內容，以供投資人參考，務求資訊揭露之完整、及時、正確、透明，以保障股東權益，創造公司價值。 (二)車王與顧客 1. 及時提供顧客滿意的產品、品質與服務。 2. 每年固定投入研發經費，積極創新，同時思考與客戶產品結合，開創新商機。 3. 客戶導向，贏得客戶長期信賴與合作。 4. 產品設計製造不含有害物質及通過客戶要求檢驗機構認證之安規測試。 (三)車王與供應商 1. 結合供應商以共同經營為目標。 2. 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料、產品符合環保規範外，同時要求遵守職業道德倫理，例如反貪汙、反收賄、禁用童工等。 3. 定期稽核供應商。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more.com.tw/8082/Investor/Rules> 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 2.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訂定「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除對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加強宣導外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以供董事、經理人、員工及投資人參閱。
 -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總經理/ 董 事	蔡裕慶	109.07.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鍛鏈還是斷煉?危機如何變轉機	6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副總經理/ 董 事	魏成毅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6
		109.11.13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肺炎(COVID-19)疫後經濟發展的趨勢對產業的契機與經營的危機	
總工程師/ 董 事	蔡志惠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6
		109.09.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董 事	曾韋嵐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6
		109.10.30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讀懂財務報表的密碼-給非財務背景的董監事與治理主管聽的故事	
董 事	蔡裕成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6
		109.10.30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讀懂財務報表的密碼-給非財務背景的董監事與治理主管聽的故事	
財務長/ 董 事	蔡珠蘭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6
		109.12.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	
董 事	陳文國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6
		109.09.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董 事	蔡文正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6
		109.10.30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讀懂財務報表的密碼-給非財務背景的董監事與治理主管聽的故事	
獨立董事	許恩得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9
		109.01.13		公司治理下的董監事責任說明與案例介紹	
獨立董事	詹家昌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之風險評估及案例解析	6
		109.11.12		資本市場之法律義務與責任	
獨立董事	余日新	109.05.2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開資訊財報分析	6
		109.06.09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會計經理	蔡淑貞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12
		109.04.30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	
會計經理	蔡淑貞	109.09.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 109.09.11	發展基金會	持續進修班（精選套裝）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釋例範本解析 2.國際實施「境外公司經濟實質法」對企業之財稅影響與因應 3.「獨立董事」於公司治理之角色與運作實務 4.「偽證」在經濟犯罪中的關鍵角色及法律責任	
公司治理 主管	蔡淑貞	109.05.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增強財報自編能力：內控內稽與資訊科技專業研習課程	12
		109.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109.10.16	大智激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如何衡量董事會的績效？董監事該做的三件事	
		109.11.13	大智激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經營如何與 ESG 國際潮流接軌-策略性 CSR 觀點	

● 本公司 109 及 110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時 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09.6.24	1. 通過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通過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完成分配，訂定 109 年 9 月 2 日為分配基準日，109 年 9 月 18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5 元）。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於 109 年 7 月 17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將公司章程公告於公司網站。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 執行情形：於股東會後已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 5. 本公司第十四屆董事選舉案。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董事：蔡裕慶、魏成毅、蔡珠蘭、蔡志惠、曾韋嵐、蔡文正、陳文國、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裕成）。 獨立董事：詹家昌、許恩得、余日新。 經濟部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7 日經商授字第 10901127750 核准登記在案。 6.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辦理。
110.07.26	1. 通過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通過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時 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109 年度不分派盈餘，故後續無相關作業須執行)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 138 頁~第 139 頁。

二、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140~147 頁。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148 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上限 10,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



承銷部門主管：林能顯



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為壹萬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者。
- (二)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 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 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 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 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裕慶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 26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者。
- (二)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 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 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 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 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 道 義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 26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屆第五次董事會議紀錄(節錄版)

-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四十分整
- 二、地點：本公司會議室(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4段85號)
- 三、出席董事：蔡裕慶；魏成毅；蔡珠蘭；蔡志惠；曾韋嵐；蔡裕成；蔡文正；
陳文國；詹家昌；許恩得；余日新
- 列席：會計經理蔡淑貞；稽核薛珮玲；陸美良經理；陳炳宏協理；
李政奮協理；陳永華副理；
- 董事出席狀況：蔡裕慶；魏成毅；蔡珠蘭；蔡志惠；曾韋嵐；蔡裕成；蔡文正；
陳文國；詹家昌；許恩得；余日新

主席：蔡裕慶

紀錄：蔡淑貞

四、報告事項：略。

五、討論事項：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2、發行金額及條件：
 - (1)發行總額：每張債券發行面額為新台幣10萬元整，上限10,000張，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1,000,000仟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0%。
 - (2)本案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銷售，底標以不低於面額為限，實際發行總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部分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若未足額發行導致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減少償還銀行借款。
 - (2)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附件；發行及轉換辦法擬請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修訂之，並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之。
 - (3)本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請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 (4)為配合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發行作業，擬請授權董事長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契約文件及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 4、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有價證券，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
- 5、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資金運用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
- 6、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

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修正，或因應金融市場狀況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有所變化而需修訂或修正時，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7、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如有未盡事宜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8、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依法提董事會決議。

9、提請 討論。

決 議：本議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12:20

名 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編 號	CBP-001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定名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定為 MOBILETRON ELECTRONICS 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二)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三)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四)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五)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六)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七)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八)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九)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十) CP01010 手工具製造業。
- (十一)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十二)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三)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十四)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十五)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十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十七)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十八)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 (十九)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二十)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二十一)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二十二)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二十三)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二十四) 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二十五)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二十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二十七)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八) JE01010 租賃業。
- (二十九)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名 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編 號	CBP-001

第 四 條：本公司如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 五 條：本公司得就業務需要及互惠原則辦理同業或關係企業間之對外保證，及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第 六 條：本公司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七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捌億伍仟萬元，分為壹億捌仟伍佰萬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伍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得分次發行之。

第 八 條：本公司股票應編號，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亦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本公司股務處理作業，悉依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 九 條：股票如有轉讓、過戶或遺失、毀滅等情事時，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股票處理準則」等相關法令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十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依公司法規定召集之。

第 十一 條：股東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第 十二 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人。

第 十三 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若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 十四 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

版次：27

名 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編 號	CBP-001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第 十五 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 十六 條：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一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

審計委員會及成員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依證券交易法暨相關法令辦理。

第 十七 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未達本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 十八 條：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 十九 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 二十 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其代理依公司法二〇八條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

名 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編 號	CBP-001

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決 算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該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營業年度終了辦理決算。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提請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 (一) 營業報告書
- (二) 財務報表
- (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六條：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名 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編 號	CBP-001

第七章 股利政策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正處成長期階段，未來數年仍有擴充生產之計劃資金需求，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利分派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其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作適當之股利分派，股利之分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八章 附 則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二十九 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四月十二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五月七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六月三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

名 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編 號	CBP-001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裕慶  			
版次：27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前 修	備 註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定名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定名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英文名稱定為</u> <u>MOBILETRON ELECTRONICS CO., LTD.</u>	新增英文名稱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二)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三)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四)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六)CC01090 電池製造業。 (七)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馬達)。 (八)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九)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十)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十一)CP01010 手工具製造業。 (十二)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十三)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十四)F401030 製造輸出業。 (十五)F113010 機械批發業。 (十六)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十七)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十八)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十九)F106010 五金批發業。 (二十)F206010 五金零售業。 (二十一)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二十二)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二十三)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二十四)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二十五)F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馬達)。 (二十六)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馬達)。 (二十七)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二十八)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二十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二)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三)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四)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六)CC01090 電池製造業。~~ (六)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馬達)~~ 。 (七)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八)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九)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十)CP01010 手工具製造業。 (十一)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十二)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十四)F401030 製造輸出業。~~ (十三)F113010 機械批發業。 (十四)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十五)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十六)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十七)F106010 五金批發業。 (十八)F206010 五金零售業。 (十九)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二十)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二十一)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二十二)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二十三)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馬達)~~ 。 (二十四)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馬達)~~ 。 (二十五)CC01090 電池製造業。 (二十六)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二十七)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二十八)JE01010 租賃業。 (二十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調整營業項次順序及因營運需求，新增、刪除營業項目。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前	修 正 後	備 註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臺灣省</u> 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臺灣省</u> 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依現況刪除
第 八 條：本公司股票，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機構簽證後發行之，亦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但應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登錄。	第 八 條： <u>本公司股票應編號，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之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亦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本公司股務處理作業，悉依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u>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 <u>或</u> 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u>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u>	新增修章日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807,751,923
加(減): 實際取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74,232,918)
加: 民國 109 度稅後淨利	85,186,490
加(減): 當年度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6,237
小計	85,222,727
減: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8,522,273)
減: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註 1	(22,937,047)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87,282,41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
期末未分配盈餘	787,282,412
附註:	
註 1: 依金管會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 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 22,937,047 元	

董事長: 蔡裕慶



經理人: 蔡裕慶



會計主管: 蔡淑貞



一、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 辦法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一、債券名稱：

車王電子(股)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〇年〇月〇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暫定以不低於面額發行，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壹萬張。本次轉換公司債以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〇年〇月〇日發行，至〇年〇月〇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之100%~101.5076%(實質收益率為0%~0.5%)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〇年〇月〇日)起，至到期日(〇年〇月〇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暫定以○年○月○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105%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每股繳款額}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註3)}} \div \text{每股時價(註4)} \right]$$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

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 (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權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

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a. 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c.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債券之贖回權

- (一)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

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一律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四) 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 價格計算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10 年 5 月 11 日之董事會討論並決議通過，發行上限 10,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以不低於面額為限，實際發行總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股

項目 年度	每股 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7 年 (108 年分配)	2.71	0.8	—	—	0.8
108 年 (109 年分配)	2.05	0.5	—	—	0.5
109 年 (110 年分配)	0.86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該公司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110 年 3 月 31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2,718,521 仟元
110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股)	98,547,486 股
110 年 3 月 31 日每股帳面淨值(元/股)	27.59(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3 月31日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3,366,835	3,541,573	3,669,088	3,575,9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967,388	1,175,907	1,600,757	1,710,139
無 形 資 產		347,959	333,750	310,657	303,182
其 他 資 產（註2）		471,228	857,364	848,259	934,117
資 產 總 額		5,153,410	5,908,594	6,428,761	6,523,385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163,780	2,086,542	1,882,773	1,859,147
	分 配 後	2,084,942	2,037,268	1,882,773	1,859,147
非 流 動 負 債		306,036	1,129,208	1,822,458	1,945,71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469,816	3,215,750	3,705,231	3,804,864
	分 配 後	2,390,978	3,166,476	3,705,231	3,804,8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69,814	2,471,407	2,455,083	2,464,422
股 本		985,475	985,475	985,475	985,475
資 本 公 積		271,173	271,213	316,109	318,06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437,206	1,493,312	1,455,028	1,463,222
	分 配 後	1,358,368	1,444,038	1,455,028	1,463,222
其 他 權 益		(224,040)	(278,593)	(301,529)	(302,335)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213,780	221,437	268,447	254,099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683,594	2,692,844	2,723,530	2,718,521
	分 配 後	2,604,756	2,643,570	2,723,530	2,718,521

註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該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2,887,948	2,804,809	2,866,192	572,838
營 業 毛 利	943,189	938,427	803,978	194,705
營 業 損 益	223,621	164,910	64,002	4,870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87,242	5,792	(3,860)	(993)
稅 前 淨 利	310,863	170,702	60,142	3,87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10,863	170,702	60,142	3,87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09,461	121,216	(5,000)	(6,154)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5,758)	(55,520)	(22,900)	(80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93,703	65,696	(27,900)	(6,96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67,439	201,666	85,187	8,194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57,978)	(80,450)	(90,187)	(14,34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51,681	146,146	62,287	7,38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57,978)	(80,450)	(90,187)	(14,348)
每 股 盈 餘	2.71	2.05	0.86	0.08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預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10,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以不低於面額為限，實際發行總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及計算方式，並視中華民國境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之發展等因素訂定，其計算方法及訂立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 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訂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訂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geq (MA^1, MA^3, MA^5)$ ，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 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將轉換溢價比率暫訂為 102%~105%，其轉換價格應屬合理。

3. 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近期國際經濟隨美、歐等經濟體加速 COVID-19 疫苗施打，並維持寬鬆性貨幣政策及擴張性財政政策，經貿活動持續升溫，全球經濟可望強勁復甦，依據國際貨幣基金(IMF)在最新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顯示，2021 年全球經濟

成長率上調至 6%。然近期變種病毒肆虐，英國、日本、馬來西亞與泰國等地區疫情再起，使得經濟陷入封鎖及解封循環，疫情的不確定性可能影響經濟復甦表現。

依台灣經濟研究院資料指出，在國內方面，本土疫情快速蔓延，全國實施三級警戒，民眾配合防疫減少外出消費，嚴重衝擊服務業、零售業與餐旅業表現，且相關產業預期消費市場於下半年仍無法回復疫情爆發前水準而看壞下年度景氣。製造業方面，由於受惠 5G、高效能運算、車用電子等應用晶片需求仍強，加上遠距商機延續，全球半導體市場景氣盛況仍持續，另全球對鋼需求持續回升，國際鐵礦砂、廢鋼及煤焦等煉鋼原料以及工業金屬報價創新高或維持高檔，且海運運能受阻、南美礦國疫情反覆，帶動全球鋼材報價大幅調漲。故儘管國內疫情升溫，然目前尚未大規模影響製造業生產產能，對於出口、投資與生產動能影響有限，製造業廠商持續看好未來半年景氣表現。

另中華經濟研究院指出，全球經濟自 2021 年開春以來，即因美中兩大經濟體復甦力道超乎預期，帶動臺灣經濟走勢也持續 2020 年下半年以來的強勁走勢，穩健復甦，不過 5 月中旬後因本土疫情爆發，隨即實施三級管制措施，民間消費因此受挫，然外貿部門仍因全球經濟之強勁復甦、國際貿易維持暢旺而屢創新高；內需之民間消費因 2020 年比較基期已偏低，且國內投資仍因科技大廠、都更改建等挹注下維持成長，預估台灣經濟呈現「外熱內回溫」，全年成長率約為 5.16%，較 2020 年之 3.12% 增加 2.04 個百分點。

◎所屬產業趨勢

A. 汽車電子零組件

隨汽車產業持續發展車聯網、自駕車及電動車，Statista 機構預估，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預計 2020 年約為 2180 億美元，預計到 2028 年將達到 4000 億美元以上，2020 年至 2028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7.9%。

依 Grand View Research 資料，將汽車電子應用分類為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資訊娛樂(Infotainment)、車身(Body Electronics)、安全系統(Safety Systems)、電力總成(Powertrain)。2020 年安全系統佔汽車電子最大比重約 29%，安全系統包括安全氣囊、胎壓監測系統、無鑰匙進入系統、電子製動分配、電子穩定控制、電動助力轉向等組件。2021 年到 2028 年，安全系統預計將超過 8.1% 的複合年增長率，主係未來消費者對車輛安全設備要求日益提高，為安全系統增長的潛在驅動力。另 2021 年到 2028 年，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複合年增長率預計將超過 10.6%，是增長幅度最大的應用領域。由於 ADAS 重要零件-傳感器應用和功能增加，從初期立體相機到最新的 LiDAR 技術，傳感器可以單獨使用或組合使用來執行複雜的功能，加上各國政府對車輛安全配備要求日益嚴格，2022 年歐盟已強制新出廠汽車需搭載倒車顯影與感應系統等多項安全配備，均帶動 ADAS 傳感器的需求增長。未來隨自動駕駛的需求不斷增長，預計將進一步推升對汽車電子零件的

需求。

我國工研院亦指出，在自動駕駛、聯網、電動車等發展趨勢下，帶動全球車輛產業走向新紀元，預估 2023 年全球汽車電子與車聯網規模達 4,511 億美元，2030 年全球汽車電子與車聯網市場規模則將達到 8,000 億美元。我國汽車電子部分，工研院 IEK 則預估 2025 年我國汽車電子年產值將因而受惠成長至超過 3,100 億元，後續發展可期。

B. 產業及車用鋰電工具

根據 GrandviewResearch 的預測，2019 年全球電動工具市場規模為 323 億美元，預計從 2020 年到 2027 年將以 4.2% 的複合年增長率 (CAGR) 增長，2027 年全球電動工具市場規模將達到 409 億美元左右。

GrandviewResearch 預計汽車和建築行業越來越多地採用電動工具，將推動未來成長需求。汽車生產和裝配線涉及大量緊固工作，電動工具有助於減少與這些冗餘任務相關的時間，同時提高效率。因此，電動工具越來越多地被汽車製造商以及汽車行業的維修和保養服務提供商使用。同樣，越來越多地使用鑽頭、砂光機、扳手和其他工具在建築領域增加了對這些工具的需求。由於易於操作和移動方便，電動工具在家庭應用中越來越受歡迎。自己動手(DIY)活動的增長趨勢導致家庭用戶的需求增加。為了滿足未受過培訓的專業人員的需求，相關廠商亦推出具有增強安全功能的產品，以降低傷害風險，並有助於在家庭應用中採用電動工具。另相關廠商推出技術先進的產品，以提高其產品的效率，亦推動市場增長。

2020 年由於 COVID-19 疫情導致汽車和其他行業遭受挫折將下滑，然預估隨疫情趨緩，未來家庭應用需求的增長和工業的復甦預計將帶來市場增長。

依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指出，預期 2021 年該產業仍將受到疫情、新台幣匯率及客戶採購策略等因素影響，但由於歐美房屋修繕及 DIY 工具需求因疫情促使民眾在家時間拉長而維持熱絡，且車市回溫有利於車用動力工具需求擴增，同時，上游鋼材及基本金屬報價調漲，有利於產品報價走勢，故預期 2021 年我國動力手工具製造業銷售值可望延續 2020 年的成長，年增率並擴大為 5.75%，產業景氣亦將呈現好轉。

C. 電動巴士

根據 Arthur D. Little 報告，預計到 2040 年，全球電動巴士可能超過 130 萬輛，占公共運輸車輛總數的 50% 以上。

觀察地區別發展，根據 CALSTART Report 資料，2020 年底美國電動巴士保有量已近 2800 輛，於 2020 年美國共有 15 個州簽署協議，表示將逐步將燃油巴士改為電動巴士。美國總統拜登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賓州匹茲堡發表演講，公布 2.65 兆美元的基礎建設計畫當中，金額最高者是編列 6,210 億美元的「交通基礎建設」，以修復各類交通設施為主，其中也包含了推廣

電動車的 1,740 億美元（約 5 兆台幣），包括購車補貼、全美興建 50 萬座充電站、要求政府機構用車改為電動車，以及推動學校改用電動巴士等，積極推動電動車上路。

歐洲部分，依據 European Alternative Fuels Observatory, EAFO 資料，歐洲地區 2020 年電動巴士保有量已達 6,750 輛，前 3 大電動巴士保有國家為荷蘭（1227 輛）英國（888 輛）德國（861 輛）。歐洲市場在政策方向明確下，穩健發展電動車核心技術，並藉由 ZeEUS 示範運行經驗提供電巴營運模式與選購指南，未來將隨各國政府增加電動巴士採購計畫進一步增長。

另中國在強大政策扶植，希望減少城市污染並支持國內製造商，在全球電動巴士市場將佔主導地位。到 2026 年預計電池價格將下跌，電動巴士的前期費用將減少，這將增強電動巴士相對柴油巴士的競爭優勢。根據彭博社資料，2019 年初，全球 425,000 輛電動巴士中，有 421,000 輛在中國運營，占比達 99%。不過，由於補貼政策將於 2020 年底終止，預計電動巴士的年增長率將放緩。

國內部分，交通部自 2020 年開始，擬定了「2030 年客運（公車）全面電動化」政策目標，要在 10 年內將 1.5 萬輛客運公車全面汰舊換新成為純電動車，並以國產化為目標。為了扶植國內大客車全面電動化，交通部規劃了先導期（2020 年～2022 年）、推廣期（2023 年～2026 年）、普及期（2027 年～2030 年）三階段執行。交通部並已規劃 200 億元新台幣，投入相關補助案中，預期到了 2030 年為止將至少投入 600 億元。這樣的投入，預期可以帶動國內電動大客車產業在 10 年內創造 1700 億元產值。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說明如下：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之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2.07%、45.58%、42.36%及 41.67%；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7.93%、54.42%、57.64%及 58.33%。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主係為擴充集團產能於 108 年度投入興建新廠工程，以及增加日常營運資金周轉彈性，故增加借款以支應資金需求，致負債占資本比率逐年上升至 58.33%，權益占資本比率降至 41.67%。

在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86.94%、306.20%、267.22%及 257.88%。108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07 年度增加，主係 108 年度因產能需求投入興建新廠，並增加長期借款支應，加上 108 年度首次適用 IFRS16 號公報規定認列租賃負債，使非流動負債金額增加，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隨著整體工程規劃

進度投入，將未完工程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得 109 年度至 110 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逐期增加，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至 257.88%。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皆大於 100%，顯示資金運用並無以短支長之情事，整體而言，該公司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及車用安全系統等電子零組件、傳統電動工具、車用電動工具、車用數位工具等之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依產品類型可分為汽車電子與車用及產業工具等二大類。汽車電子產品主要為汽車電子零組件，包含電子點火模組、發電機電壓調整器、整流器、胎壓監測系統等，供應汽車售後服務維修使用，近年來該公司技術研發有成，汽車電子產品增加電池管理系統、儲能系統等，107 年併入華德動能之電動巴士，使汽車電子產品更加多元。車用及產業工具產品主要為電動扳手、電動起子、電動電鑽等，近年來推出的車用鋰電工具、鋰電數位控制工具，使該公司產品不只站穩車用維修工具市場，亦成功攻佔產業用高精度數控工具領域。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2,887,948 仟元、2,804,809 仟元、2,866,192 仟元及 572,838 仟元。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減少 83,139 仟元、減幅 2.88%，主係中美貿易戰影響全球經濟及需求，致該公司汽車電子產品營收減少；109 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國際貨幣貶值影響，該公司車用電子零件及電動工具產品營收下滑，然受惠政府大客車電動化政策推動，電動巴士營收增加，故該公司 109 年度營收較 108 年度增加 61,383 仟元、增幅 2.19%；110 年第一季該公司受原料缺貨及貨櫃航運供給吃緊影響，加上電動巴士並未交車，故 110 年第一季營收較 109 年同期減少 2.66%。

營業毛利及毛利率方面，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分別為 943,189 仟元、938,427 仟元、803,978 仟元及 194,705 仟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32.66%、33.46%、28.05%及 33.99%。108 年度受中美貿易戰影響營收下滑，營業毛利因此較 107 年度減少，然銷售組合中，毛利率較高之產業精密工具營收比重提高，故 108 年度營業毛利率較 107 年度略為上升；109 年度營收因電動巴士交車增加而成長，然電動巴士產能利用率低，處負毛利階段，加上其他產品受中美貿易戰關稅課徵衝擊產品毛利率，致 109 年度營業毛利較 108 年度減少，毛利率降至 28.05%；110 年第一季營收雖受原料缺貨及航運擁擠影響而下降，然電動巴士未出貨，加上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高，使 110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較 109 年同期增加 22,314 仟元，平均毛利率回升至 33.99%。經評估該公司各期營業毛利及毛利率變化原因，尚未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方面，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營業利益分別為 223,621 仟元、164,910 仟元、64,002 仟元及 4,870 仟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7.74%、5.88%、2.23%及 0.85%；營業費用分別為 719,568 仟元、

773,517 仟元、739,976 仟元及 189,835 仟元，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24.92%、27.58%、25.82%及 33.14%。108 年度營業費用較 107 年度增加 53,949 仟元，此係該公司積極經營電商平台支付電商服務費、電動及產業工具銷售成長致品牌授權金增加，以及北美子公司租金調漲等因素所致，另該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始將華德動能納入合併個體，故 107 年度合併營業費用較低，108 年度合併營業費用較 107 年度為高，致 108 年度營業費用率自 107 年度之 24.92% 上升至 27.58%，加上 108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下滑，致營業利益較 107 年度減少 58,711 仟元，營業利益率自 7.74%下降至 5.88%；109 年度除電動巴士部門外，車用電子零件、車用及產業工具等產品受疫情影響營收金額下滑，業績獎金、出口費、運費等支出因而下降，該公司暫停出差、參訪參展行程，使差旅費、交際費減少，加上中國因應新冠肺炎提供企業社保減免，故 109 年度合併營業費用較 108 年度減少 33,541 仟元，營業費用率降低為 25.82%，然因營業毛利下滑，營業利益較 108 年度減少 100,908 仟元，故 109 年度營業利益率降為 2.23%；110 年第一季因美西子公司股權移轉支付相關稅負、社保費用回復繳納、業務獎金及研究專案費用等支出增加，致營業費用較 109 年同期增加 13,466 仟元，而營收較 109 年同期下滑，故營業費用率上升至 33.14%，110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率雖然上升，因營收規模下滑、營業費用增加，故營業利益僅 4,870 仟元，營業利益率降至 0.85%。經評估各期營業費用率及營業利益率之變化原因，尚未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之經營績效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訂為 0%，一方面可減少公司每年實際之現金支出，一方面則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之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具合理性。

B.發行年限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三年，係配合該公司財務規劃、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故應屬合理可行。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年○月○日)起，至到期日(○年○月○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D. 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 賣回權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設有賣回權。

F. 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該公司提前贖回權規定如下：

- (a)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b)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年○月○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一律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 (d)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上述贖回條款(一)係規範債券持有人如將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在30%以上時，發行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如此一方面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則可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二)之規定主要目的則在使發行公司可藉由贖回少量流通在外債券餘額，以減少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在贖回權行使程序上，已訂定相關流程以通知書及公告方式通知債券持有人，以保障債券持有人之權益。(三)以更明確說明未以書面回覆之債券持有人之處理方式，避免可能爭議。(四)明定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俾使投資人有足夠時間作意思表示，以維護投資人權益。綜合言之，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已兼顧發行公司及債券持有人雙方之權益，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台灣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0.755%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5,927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競價拍賣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競拍結果而定。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原則、方式、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係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暨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暫

訂為 102%~105%，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①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 O 年 O 月 O 日發行，至 O 年 O 月 O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②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③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之 100%~101.5076%(實質收益率為 0%~0.5%)以現金一次償還。

④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⑤轉換標的

該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⑥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O 年 O 月 O 日)起，至到期日(O 年 O 月 O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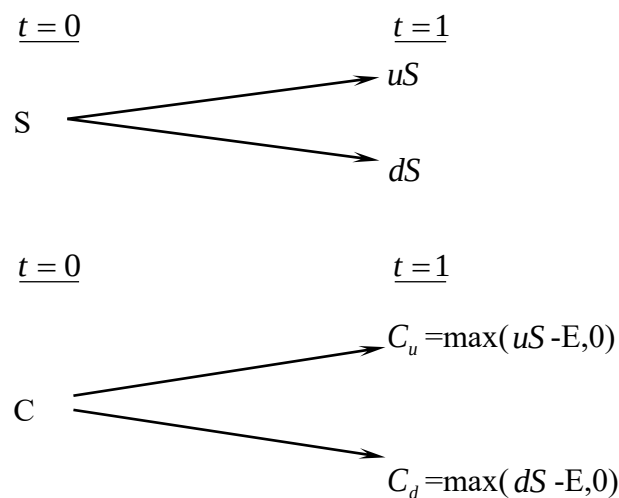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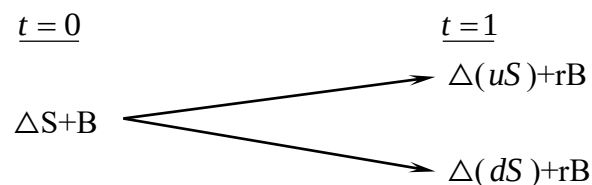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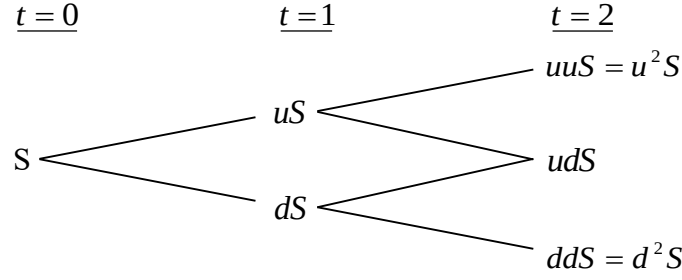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 $1-p=(u-r)/(u-d)$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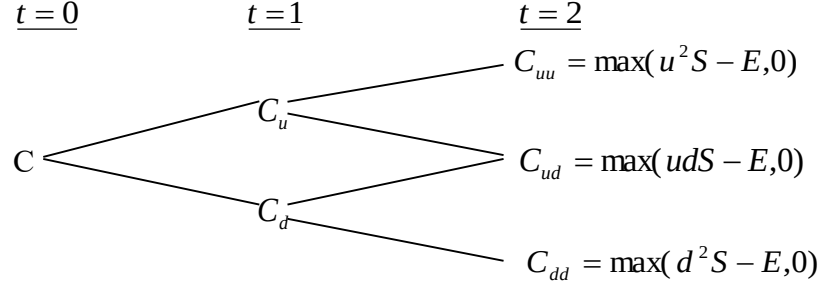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

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在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geq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 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參數說明
評價日期	110/7/23	
基準價格	58.86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0/7/26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

參數項目	數值	參數說明
		五個營業日之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為基準價格 58.86 元。
轉換價格	60.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2%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60.0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29.66%	因 109/1/1-110/2/3、110/5/3-110/5/19 期間，台灣股票市場大幅波動，期間大盤指數年化波動度分別為 20.94%、39.23%(108 年為 10.46%)，故去除此期間離群/極端資料樣本，採用能包含 245 個正常樣本期間，估算歷史一年波動度。 樣本期間-(108/5/30-110/7/23)，正常樣本數-245 1. 採 110/7/23 起前一年(正常樣本數 245)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5，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1968%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0/7/22，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0 央債甲 6(剩餘年限約為 1.906 年)及 110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4.479 年)之 0.1580%及 0.2492%，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1968%，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0.9256%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0.9256%，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72.88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5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5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及利息補償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0.9256%(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0.9256\%)^3=98,74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7,45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8,740 元，得轉換權價值 8,71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即為買回權的價值，由於該公司股價波動度較低，本模型計算後之買回權價值為(60)元。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8,740	91.95%
轉換權價值	8,710	8.11%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60)	(0.06)%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7,390	100.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7,390 元，以 110 年 7 月 23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0.755%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6,585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6,585 \times 0.9 = 95,927$ 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裕慶



(限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限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三、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1533)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85 號
電 話：(04)2568-336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 14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5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6 ~ 17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 73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20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59
	(七) 關係人交易	59 ~ 60
	(八) 質押之資產	60 ~ 61

項	目	頁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 62
(十二)	其他	62 ~ 7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0 ~ 71
(十四)	部門資訊	71 ~ 73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裕慶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376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車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車王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車王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一)；營業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車王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為外銷，銷售產品包括汽車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銷售對象遍布全球許多地區，與不同客戶間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可能有所不同。而車王集團係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收入，並於每期期末就商品所有權因所約定之交易條件未達成而導致商品之控制權尚未移轉予買方之部分予以迴轉。因未達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之資料彙整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就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就其人工作業彙整之未達交易條件收入報表進行檢視，並驗證其計算的正確性與完整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並核對合約或原始訂單資訊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

事項說明

有關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車王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衡量日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車王集團係仰賴專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淨資產價值法及收益基礎法，輸入值為股價淨值比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此外，管理階層須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專家報告之評價方法中重大不可觀察值之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截至民

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車王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評價調整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67,745 仟元及新台幣 18,501 仟元。

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衡量所作估計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涉及多項假設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會計估計最終結果，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衡量結果對本期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此外，相關附註揭露亦相對複雜，故將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專家採用之評價模型、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包括：
 - (1) 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 (2) 檢查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就該受評價資產為其所屬產業及環境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 (3) 檢查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與相關產業其未來市場趨勢之合理性。
 - (4) 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並驗證市場利率、資本結構及舉債成本等假設之合理性，以及與公開資訊可得之類似資產報酬作比較。
 - (5) 評估評價模型參數與公式計算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對上述重大假設所執行之敏感度分析，以確認該等重大假設於衡量日之合理可能變動對評估結果之影響。
3. 複核財務報表附註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揭露內容。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車王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712,336 仟元及 316,005 仟元。

車王集團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因正常損耗產生存貨跌價

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華德動能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華德動能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估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華德動能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華德動能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以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當年度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期末存貨之存在與完整，同時於存貨盤點時觀察並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3.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查銷售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評估期末存貨預計未來銷售之合理性；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車王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08 年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17,198 仟元及 307,232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37%及 5.96%，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354,922 仟元及 393,786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2.65%及 13.64%。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733 仟元及 2,360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64%及 1.22%。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車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車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車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車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車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

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車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車王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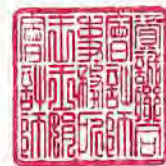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09,016	20	\$ 1,048,371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67,279	1	57,57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221,083	4	36,84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1,471	-	24,50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八	511,680	9	697,636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23,730	-	30,644	1		
130X	存貨	六(五)及八	1,396,331	24	1,370,956	2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0,983	2	100,30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41,573	60	3,366,835	6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244	2	166,260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						
	流動		-	-	71,90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444	-	4,13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175,907	20	967,388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90,490	8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33,750	6	347,959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70,603	3	164,57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44,583	1	64,35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67,021	40	1,786,575	35		
1XXX	資產總計		\$ 5,908,594	100	\$ 5,153,410	100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1,080,485	18	\$ 887,285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240,000	4	24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739	-	13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7,005	-	18,515	-
2150	應付票據			15,797	-	15,168	-
2170	應付帳款			292,616	5	366,349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399,971	7	174,92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150	-	81,601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6,727	-	3,98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33,292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六)		760	-	375,829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86,542	35	2,163,780	4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372,285	6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13	-	25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215,194	4	204,237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442,884	7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98,332	2	101,54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29,208	19	306,036	6
2XXX	負債總計			3,215,750	54	2,469,816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985,475	17	985,475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71,213	4	271,173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344,199	6	317,45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4,040	4	90,20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25,073	16	1,029,545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278,593)	(5)	(224,040)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471,407	42	2,469,814	48
36XX	非控制權益			221,437	4	213,780	4
3XXX	權益總計			2,692,844	46	2,683,594	5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5,908,594	100	\$ 5,153,41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	2,804,809	100	\$	2,887,94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	1,866,382)	(66)	(	1,944,759)	(67)
5900 營業毛利			938,427	34		943,189	33
營業費用	六(十七)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	363,684)	(13)	(	331,520)	(12)
6200 管理費用		(	250,403)	(9)	(	231,38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59,430)	(6)	(	156,667)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73,517)	(28)	(	719,568)	(25)
6900 營業利益			164,910	6		223,62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44,872	1		51,87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	5,205)	-		67,597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	32,142)	(1)	(	17,01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1,733)	-	(	15,21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92	-		87,242	3
7900 稅前淨利			170,702	6		310,863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	49,486)	(2)	(	101,402)	(4)
8200 本期淨利		\$	121,216	4	\$	209,461	7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1,209)	-	(\$	2,5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十一)	(	16,599)	-	(	13,0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七)		4,699	-		2,66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3,109)	-	(	12,95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	53,014)	(2)	(	7,78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73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七)		10,603	-		4,24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42,411)	(2)	(	2,80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5,520)	(2)	(\$	15,75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5,696	2	\$	193,703	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1,666	7	\$	267,439	9
8620 非控制權益		(	80,450)	(3)	(	57,978)	(2)
		\$	121,216	4	\$	209,461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6,146	5	\$	251,68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	80,450)	(3)	(	57,978)	(2)
		\$	65,696	2	\$	193,703	7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		2.05	\$		2.7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		2.04	\$		2.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類	屬	於	母		公	盈	司	其	他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附註																																																																																																																																																																																																																																																																																																																																																																																																																																																																																																																																																																																																																																																																																																																																																																																																																																																																																																																																																																																																																																																																																																																																																																																																																																																																																																																										
往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兒	損	現	實	融	金	現	益	總	額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107	年	度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15-

會計主管：蔡淑貞



蔡叔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0,702	\$ 310,8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六(二十四)	703	31,70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6,029)	(8,432)
折舊費用	六(八)	93,873	86,979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	43,907	-
無形資產各項攤提	六(十)	32,800	26,7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四)	1,684	3,99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733	15,213
提前解約損失		100	-
長期預付費用攤提	六(十一)	-	987
重衡量利益	六(二十四)	-	(67,22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9,996)	(15,137)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4,79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20,100	17,01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二十五)	12,04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債款		200	-
應收票據		13,095	(3,856)
應收帳款		191,794	(192,518)
其他應收款		12,770	(5,906)
存貨		(29,016)	(185,426)
其他流動資產		(3,496)	2,1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9,169)	3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1,510)	8,971
應付票據		629	(16,245)
應付帳款		(73,733)	28,241
其他應付款		657	41,281
負債準備-流動		2,745	-
其他流動負債		(2,075)	(9,84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63	25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426)	(4,8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5,552	65,427
本期收取利息		14,140	15,203
本期收取股利		4,795	-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		(19,859)	(14,608)
本期支付所得稅		(94,805)	(36,0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9,823	29,976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112,337)	(\$ 93,746)
預付投資款增加		-	(38,3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資退回股款		-	1,44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98,176)	(135,5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5,334	5,785
無形資產增加	六(十)	(17,616)	(12,09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285	(3,195)
收購子公司(扣除支付之現金)	六(二十九)	-	9,95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7,510)	(268,7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343,345	218,855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148,675)	(17,816)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44,316)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3,285	-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3,994)	(3,378)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78,838)	(29,564)
非控制權益變動		22,35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159	168,097
匯率變動數		(54,827)	(23,0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0,645	(93,7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8,371	1,142,1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09,016	\$ 1,048,3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4 月 6 日起經核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540,643

仟元，並調增租賃負債 514,007 仟元，及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 26,636 仟元。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區間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5,788 仟元。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0.83%~2.82%。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287,367
加：重新判斷原屬服務之租賃合約		77,876
加：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260,982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626,225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0.83%~2.82%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514,007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買賣與本公司產 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
本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 U. K.)	買賣與本公司產 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
本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海外轉投資之控 股公司	100	100	-
本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德克斯)	買賣與本公司產 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
本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	汽車及其零件之 製造	47.47	40.53	註一 、 註二
STONEWALL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車王)	海外轉投資之控 股公司	100	100	-
STONEWALL		DUROFIX, INC. (DUS)	買賣與本公司產 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
MOBILETRON LIMITED		車王電子(寧波) 有限公司 (車王寧波)	主要業務與本公 司同	100	100	-
車王電子(寧 波)有限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 商貿有限公司 (車王商貿)	主要業務與本公 司同	100	100	-

註一：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陸續買進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普通股股票金額為 177,649 仟元，使持股比由 40.53%上升至 47.47%，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沖減未分配盈餘之金額為 65,755 仟元。

註二：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以 103,135 仟元現金增資華德動能取得 4.78%之股權，加計原持有股權 35.75%，合計為 40.53%，經評估本集團已對華德動能具有實質控制力，故自該日起納入本集團之合併個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

(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種 類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20~5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模具設備	2~8 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20 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八)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

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2)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3)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2 年攤銷。

(二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一)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二)應付帳款及票據

-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

(二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七)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三十一)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

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及電動巴士及相關零件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或產品之使用)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另，電動巴士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

2. 保修服務

本集團提供電動車保修諮詢服務，保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三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予本集團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三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表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專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資產淨價值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流動性貼水。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額為 149,244 仟元。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396,331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26	\$ 2,50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9,006	332,625
外幣存款	510,908	513,908
短期票券-RP	35,481	28,983
定期存款	331,295	170,354
	<u>\$ 1,209,016</u>	<u>\$ 1,048,37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非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及提供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作為質押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221,083 仟元及 108,746 仟元。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41,481	\$ 41,676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52,285	52,480
加：評價調整	14,994	5,093
合計	<u>\$ 67,279</u>	<u>\$ 57,573</u>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739	\$ 130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含衍生性金融商品)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 9,297 仟元(含處分利益 5 仟元及評價利益 9,292 仟元)及淨損失 1,707 仟元。

2. 本集團投資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商品種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美金交 換台幣	USD 2,200 仟元	108/12/09~ 109/03/30	USD 5,050 仟元	107/11/13~ 108/02/11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03,683	\$ 36,845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17,400	-
合計	<u>\$ 221,083</u>	<u>\$ 36,845</u>
非流動項目：		
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u>\$ -</u>	<u>\$ 71,901</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加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21,083 仟元及 108,746 仟元。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484	\$ 24,579
減：備抵損失	(13)	(73)
	<u>\$ 11,471</u>	<u>\$ 24,506</u>
應收帳款	\$ 534,165	\$ 724,136
減：備抵損失	(22,485)	(28,323)
	<u>\$ 511,680</u>	<u>\$ 695,813</u>
應收租賃款	-	1,83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帳款	-	(15)
	<u>\$ 511,680</u>	<u>\$ 697,63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59,449	\$ 576,513
30天內	57,005	123,737
31-90天	7,391	17,977
91-180天	4,294	3,126
181天以上	6,026	2,783
	<u>\$ 534,165</u>	<u>\$ 724,13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545,649 仟元及 748,715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1,484 仟元及 24,579 仟元；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34,165 仟元及 724,136 仟元。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中計 84,882 仟元及 105,840 仟元係屬變動對價之性質：
 - (1) 電動巴士車體、電池及充電機及充電站於民國 108 年度之銷售 154,230 仟元，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有尾款 93,114 仟元，其中 80,840 仟元(含稅 84,882 仟元)係屬變動對價之銷售，依合約規定，前述變動對價以能全數獲取交通部等相關單位補助款最高上限為標準，未能達成部分需由本集團自行吸收，並由貨款中扣除。經本集團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惟須待客戶取得政府補助款後始支付。
 - (2) 前述屬變動對價部分，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客戶尚未取得補助款之要項僅尚待本集團提供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依據本集團以往年度之送審經驗及記錄，取得該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具高度可能性。
 - (3) 前述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取得後，客戶向交通部申請補助款及交通部之核發至客戶支付本集團第(1)點所述尾款，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完成。
 - (4) 民國 107 年度欣欣客運電動巴士一案屬變動對價之銷售 105,840 仟元(含稅)，相關款項已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7 日全數收訖。

5. 應收租賃款

本集團之應收租賃款係子公司與客戶間之銷售型租賃所產生，一次收足期票，認列未實現利息收入，依其期間，區分為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為年利率 4.41%。應收租賃款總額及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 總額	未賺得融資 收益	應收租賃款 淨額	備抵損失	應收租賃款 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1,838 (\$ 15)	\$ 1,823 (\$ 18)		\$ 1,805

6. 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7.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34,201	(\$ 141,799)	\$ 492,402
在製品	233,200	(41,984)	191,216
製成品	692,781	(111,714)	581,067
商品	152,154	(20,508)	131,646
合計	<u>\$ 1,712,336</u>	<u>(\$ 316,005)</u>	<u>\$ 1,396,331</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24,676	(\$ 136,866)	\$ 487,810
在製品	260,806	(31,328)	229,478
製成品	623,434	(106,267)	517,167
商品	157,040	(20,539)	136,501
合計	<u>\$ 1,665,956</u>	<u>(\$ 295,000)</u>	<u>\$ 1,370,956</u>

1. 本集團當期認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56,579	\$ 1,863,76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1,442	8,956
跌價及呆滯損失	37,268	39,429
報廢損失	42,013	33,127
其他	(920)	(517)
	<u>\$ 1,866,382</u>	<u>\$ 1,944,759</u>

2.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167,745	\$ 184,077
評價調整	(18,501)	(17,817)
合計	\$ 149,244	\$ 166,260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49,244 仟元及 166,260 仟元。
2.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7 日經臨時股東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67%，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3 日辦理變更，本公司對其投資金額減少 16,332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將 V2Plus Technology Inc. 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12,142)	(\$ 11,719)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末仍持有者	\$ 4,613	\$ -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9,244 仟元及 166,260 仟元。
6.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重大關聯企業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2,444	\$ 4,137

2.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	107年1月1日至3月15日
收入	\$ -	\$ 6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7,988)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2,444	\$ 4,137

- (1)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行使認購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9.76%下降為 19.61%，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增加資本公積之金額為 40 仟元，而本公司對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佔有一席次董事，仍具有重大影響。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4 日參與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 20%下降為 19.76%，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增加資本公積之金額為 45 仟元，而本公司對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佔有一席次董事，仍具有重大影響。
- (3) 本公司未參與 V2Plus Technology Inc. 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增資，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率降為 18.15%致喪失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4. 本集團個別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2,853)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733)	(2,3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3)	(\$ 15,213)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而得。

5. 如附註六(二十九)所述，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參與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增加為 40.53%，經評估本集團對其已具實質控制力，故自 107 年 3 月 16 日起納入本集團之合併個體，民國 107 年第一季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期間為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
6. 前述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V2Plus Technology Inc. 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分別轉列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合併個體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而產生之重衡量利益共計 67,222 仟元，詳附註六(二十四)。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原 始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313,035	\$ -	\$ -	\$ -	\$ 362	\$ 313,397
房 屋 及 建 築	611,190	7,006	-	-	(7,168)	611,028
機 器 設 備	579,547	29,156	(21,460)	-	(5,479)	581,764
模 具 設 備	315,927	13,356	(17,203)	-	(1,190)	310,890
運 輸 設 備	41,282	2,641	(3,090)	-	(678)	40,155
其 他 設 備	210,605	18,841	(8,352)	4,721	(4,941)	220,874
完 工 程 計	1,530	239,888	-	(1,080)	(138)	240,200
合 計	\$ 2,073,116	\$ 310,888	\$ 50,105	\$ 3,641	\$ 19,232	\$ 2,318,308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274,923)	(\$ 20,084)	\$ -	\$ -	\$ 5,095	(\$ 289,912)
機 器 設 備	(386,250)	(39,631)	18,106	-	3,975	(403,800)
模 具 設 備	(258,475)	(17,997)	17,199	-	732	(258,541)
運 輸 設 備	(26,532)	(3,289)	3,058	-	531	(26,232)
其 他 設 備	(159,548)	(12,872)	4,724	-	3,780	(163,916)
合 計	(\$ 1,105,728)	(\$ 93,873)	\$ 43,087	\$ -	\$ 14,113	(\$ 1,142,401)
帳 面 價 值	\$ 967,388					\$ 1,175,907

107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企業合併取得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313,962	\$ -	\$ -	\$ -	\$ -	(\$ 927)	\$ 313,035
房屋及建築	612,616	-	2,637	-	-	(4,063)	611,190
機器設備	544,749	13,166	80,427	(56,535)	-	(2,260)	579,547
模	302,147	-	19,442	(4,996)	219	(885)	315,927
運輸	32,778	3,380	7,188	(1,846)	-	(218)	41,282
其他設備	192,873	7,913	27,599	(16,935)	840	(1,685)	210,605
未完工程	220	-	2,391	-	(1,059)	(22)	1,530
合計	\$ 1,999,345	\$ 24,459	\$ 139,684	(\$ 80,312)	\$ -	(\$ 10,060)	\$ 2,073,11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企業合併取得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257,470)	\$ -	(\$ 20,191)	\$ -	\$ -	\$ 2,738	(\$ 274,923)
機器設備	(391,308)	(8,536)	(36,268)	48,444	-	1,418	(386,250)
模	(245,848)	-	(18,140)	4,940	-	573	(258,475)
運輸	(24,390)	(1,806)	(2,013)	1,489	-	188	(26,532)
其他設備	(162,055)	(4,393)	(10,367)	15,663	-	1,604	(159,548)
合計	(\$ 1,081,071)	(\$ 14,735)	(\$ 86,979)	\$ 70,536	\$ -	\$ 6,521	(\$ 1,105,728)
帳面價值	\$ 918,274				\$ -		\$ 967,388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5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民國108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存貨電動車轉列展示試乘車設備。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土地	\$ 143,906
房屋	343,722
運輸設備	2,336
生財器具	526
	<u>\$ 490,490</u>
	108年度
	折舊費用
土地	\$ 7,069
房屋	35,480
運輸設備	1,224
生財器具	134
	<u>\$ 43,907</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3,595 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2,042</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5,788</u>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50,104 仟元。

6.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 (1)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 (2) 基於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使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增加 2,344 仟元。

(十)無形資產

108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163,307	\$ 6,919	\$ -	\$ 1,204	(\$ 97)	\$171,333
電 腦 軟 體	71,841	10,609	(753)	-	(619)	81,078
商 譽	197,091	-	-	-	-	197,091
其他無形資產	-	88	-	-	-	88
合 計	<u>\$432,239</u>	<u>\$ 17,616</u>	<u>(\$ 753)</u>	<u>\$ 1,204</u>	<u>(\$ 716)</u>	<u>\$449,590</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36,310)	(\$ 19,704)	\$ -	\$ -	\$ 97	(\$ 55,917)
電 腦 軟 體	(47,970)	(13,089)	753	-	390	(59,916)
其他無形資產	-	(7)	-	-	-	(7)
合 計	<u>(\$ 84,280)</u>	<u>(\$ 32,800)</u>	<u>\$ 753</u>	<u>\$ -</u>	<u>\$ 487</u>	<u>(\$115,840)</u>
帳 面 價 值	<u>\$347,959</u>					<u>\$333,750</u>

107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企業合併取得	本期增加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22,675	\$ 140,687	\$ -	(\$ 55)	\$ 163,307	
電 腦 軟 體	55,865	3,859	12,095	22	71,841	
商 譽	-	197,091	-	-	197,091	
合 計	<u>\$ 78,540</u>	<u>\$ 341,637</u>	<u>\$ 12,095</u>	<u>(\$ 33)</u>	<u>\$ 432,239</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企業合併取得	本期增加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20,663)	\$ -	(\$ 15,702)	\$ 55	(\$ 36,310)	
電 腦 軟 體	(35,225)	(1,617)	(11,095)	(33)	(47,970)	
合 計	<u>(\$ 55,888)</u>	<u>(\$ 1,617)</u>	<u>(\$ 26,797)</u>	<u>\$ 22</u>	<u>(\$ 84,280)</u>	
帳 面 價 值	<u>\$ 22,652</u>					<u>\$ 347,959</u>

1. 民國 108 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預付投資款轉列專利權。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 19,667	\$ 15,003
推銷費用	1,348	1,294
管理費用	8,284	8,363
研究發展費用	3,501	2,137
	<u>\$ 32,800</u>	<u>\$ 26,797</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因併購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商譽為 197,091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營業收入成長及潛在客戶關係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

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有關民國 107 年度所產生之商譽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九)之說明。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電動低地盤大型客車訂單，預期民國 108 年度至民國 112 年度因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均較前一年度成長。

管理階層依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21,479	\$ 10,173
存出保證金	13,935	19,220
土地使用權	-	26,572
預付投資款	-	8,388
其他	9,169	-
合計	<u>\$ 44,583</u>	<u>\$ 64,353</u>

本集團於民國 82 年 10 月 13 日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簽訂位於遠東工業城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987 仟元。土地使用權業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轉列使用權資產科目。

(十二)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979,485	1.00%-2.91%	無
銀行擔保借款	101,000	1.05%-2.50%	土地、房屋及建築、活期存款
	<u>\$ 1,080,485</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844,285	1.02%-3.90%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05%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887,285</u>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240,000</u>	1.03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 240,000	1.03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36,975	\$ 12,957
應付薪資	57,837	56,122
應付獎金	34,280	33,271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2,728	17,841
其他	58,151	54,730
合計	\$ 399,971	\$ 174,921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主要係保固準備)係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未來原料替換、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計算，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其維修之項目主係車體及電池，本集團所提供之保固多數為期3至6年，最長含保修至12年，本集團計算保固準備皆係以新品進貨成本作為計算基礎。負債準備之衡量係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保固	\$ 3,982	\$ 8,726	(\$ 5,981)	\$ 6,727

107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保固	\$ 3,569	\$ 2,912	(\$ 2,499)	\$ 3,982

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使用 2,375 仟元。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1,587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0.70%	無	1,150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4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548
				<u>\$ 372,28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5年12月16日至108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369,000
擔保借款	自103年5月28日至108年8月27日，並按月付息，按月償還本金。	5.13%	應收租賃款	2,452
擔保借款	自103年2月25日至108年1月12日，並按月付息，按月償還本金。	1.04%-1.13%	應收租賃款	200
擔保借款	自103年6月30日至108年3月3日，並按月付息，按月償還本金。	3.63%	存出保證金	1,342
減：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372,994</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與國泰世華銀行簽訂總額度 10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動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與玉山銀行簽訂總額度 525,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2,135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7 日與彰化銀行簽訂總額度 1,656,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370,150 仟元。

(十七)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另提列委任經理人退休金準備，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6 仟元及 604 仟元(列入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屬委任經理人之淨確定福利負債為 44,869 仟元及 39,605 仟元。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3,530	\$ 167,5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5,198)	(66,04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8,332	\$ 101,549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67,593	(\$ 66,044)	\$ 101,549
當期服務成本	1,029	-	1,029
利息費用(收入)	1,197	(447)	750
福利支付數	-	-	-
	169,819	(66,491)	103,3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502)	(2,50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23	-	32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94	-	694
經驗調整	2,694	-	2,694
	3,711	(2,502)	1,209
提撥退休基金	-	(6,205)	(6,205)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173,530	(\$ 75,198)	\$ 98,332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160,784	(\$ 56,977)	\$ 103,807
當期服務成本	1,335	-	1,335
利息費用(收入)	1,546	(523)	1,023
福利支付數	(441)	-	(441)
	<u>163,224</u>	<u>(57,500)</u>	<u>105,7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799)	(1,799)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34	-	63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583	-	3,583
經驗調整	152	-	152
	<u>4,369</u>	<u>(1,799)</u>	<u>2,570</u>
提撥退休基金	-	(7,186)	(7,186)
支付退休金	-	441	441
12月31日餘額	\$ <u>167,593</u>	(\$ <u>66,044</u>)	\$ <u>101,54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0%	0.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務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434)	\$ 3,559	\$ 3,504	(\$ 3,400)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3,609) \$ 3,749 \$ 3,693 (\$ 3,5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048仟元。

(7)截至108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2,669
1-2年		22,721
2-5年		40,779
5年以上		106,870
	\$	183,039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8年及107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901仟元及13,190仟元。

3.車王寧波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費征繳暫行條例」相關退休養老金規定，本地員工及外來務工每月依余姚市人民政府公告之基本養老保險繳費基數之14%計提員工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僱員之退休金由國家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列外，無其餘義務。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車王寧波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368仟元及7,313仟元。

4.REGITAR U.S.A INC.，申請設立401K之福利計畫，計畫係由員工自願提撥薪資總額之1%~6%至其退休金帳戶，雇主相對提撥1%~3.5%之退休金成本。民國108年及107年度，REGITAR U.S.A INC.，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50仟元及1,193仟元。

5.本公司之其餘子公司採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771仟元及684仟元。

(十八)股本

民國108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1,850,000仟元，分為185,000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5,000仟股)，每股新台幣10元，實收資本額為985,475仟元，分為98,547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股數(即期末股數)	98,547	98,547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3) 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3,834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及 107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133,834		\$ 33,618	
法定盈餘公積	26,744		11,314	
現金股利	78,838	\$ 0.8	29,564	\$ 0.3
	<u>\$ 239,416</u>		<u>\$ 74,496</u>	

6. 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 54,553	
法定盈餘公積	13,494	
現金股利	49,274	\$ 0.5
	<u>\$ 117,321</u>	

本次盈餘分配，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分別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4,553 仟元。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價(損)益				
108年1月1日	(\$ 142,865)	(\$ 81,175)	(\$ 224,040)		
評價調整	(16,599)	-	(16,599)		
評價調整之稅額	4,457	-	4,45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53,014)	(53,014)		
- 集團之稅額	-	10,603	10,603		
108年12月31日	<u>(\$ 155,007)</u>	<u>(\$ 123,586)</u>	<u>(\$ 278,59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之未實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損益 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現損益	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7年1月1日	(\$ 11,831)	\$ -	(\$ 78,375)	(\$ 90,206)
簡易追溯之影響數	11,831	(131,146)	-	(119,315)
稅改影響數	-	415	2,832	3,247
評價調整	-	(13,050)	-	(13,050)
評價調整之稅額	-	916	-	91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7,780)	(7,780)
- 集團之稅額	-	-	1,557	1,557
- 關聯企業	-	-	739	739
- 關聯企業之稅額	-	-	(148)	(148)
107年12月31日	<u>\$ -</u>	<u>(\$ 142,865)</u>	<u>(\$ 81,175)</u>	<u>(\$ 224,040)</u>

(二十二)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804,809	\$ 2,887,94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8年度					
	汽車電子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989,284	\$ 719,205	\$ 910,289	\$ 64,631	\$ 2,663,409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55,474)	(307,337)	(398,824)	-	(961,635)
合約收入	\$ 713,810	\$ 411,868	\$ 511,465	\$ 64,631	\$ 1,701,774

108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853,548	\$ 82,340	\$ 330,919	\$ -	\$ 1,266,80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56,653)	(7,351)	(225,684)	-	(289,688)
合約收入	\$ 796,895	\$ 74,989	\$ 105,235	\$ -	\$ 977,119

108年度					
	電動巴士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159,841	\$ -	\$ 159,84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33,925)	-	(33,925)
合約收入	\$ -	\$ -	\$ 125,916	\$ -	\$ 125,916

107年度					
	汽車電子				合計
107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099,403	\$ 760,800	\$1,145,583	\$ 55,723	\$ 3,061,509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420,456)	(286,791)	(520,798)	-	(1,228,045)
合約收入	\$ 678,947	\$ 474,009	\$ 624,785	\$ 55,723	\$ 1,833,464

107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107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755,170	\$ 71,582	\$ 309,438	\$ -	\$ 1,136,19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7,992)	(8,278)	(183,893)	-	(220,163)
合約收入	\$ 727,178	\$ 63,304	\$ 125,545	\$ -	\$ 916,027

107年度					
107年度	電動巴士				合計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169,214	\$ -	\$ 169,21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30,757)	-	(30,757)
合約收入	\$ -	\$ -	\$ 138,457	\$ -	\$ 138,457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7,005	\$ 18,515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17,937	\$ 8,191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6,810	\$ 12,753
其他利息收入	3,156	2,384
利息收入合計	19,966	15,137
股利收入	4,795	-
政府補助收入	-	20,185
其他收入-其他	20,111	16,548
	\$ 44,872	\$ 51,870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393)	\$ 36,3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84)	(3,991)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703)	(31,707)
重衡量利益	-	67,222
什項支出	(425)	(295)
	(\$ 5,205)	\$ 67,597

重衡量利益請參閱附註六(七)之說明。

(二十五)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7,930	\$ 15,196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12,042	-
其他財務費用	2,170	1,816
	<u>\$ 32,142</u>	<u>\$ 17,012</u>

(二十六)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9,165	\$ 341,591	\$ 550,756
勞健保費用	18,883	23,485	42,368
退休金費用	10,973	15,196	26,169
董事酬金	-	6,989	6,989
其他用人費用	10,387	7,647	18,034
	<u>\$ 249,408</u>	<u>\$ 394,908</u>	<u>\$ 644,316</u>
折舊費用	<u>\$ 68,967</u>	<u>\$ 68,813</u>	<u>\$ 137,780</u>
攤銷費用	<u>\$ 19,667</u>	<u>\$ 13,133</u>	<u>\$ 32,800</u>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6,108	\$ 341,897	\$ 548,005
勞健保費用	16,311	21,926	38,237
退休金費用	9,996	14,742	24,738
董事酬金	-	8,463	8,463
其他用人費用	9,540	7,058	16,598
	<u>\$ 241,955</u>	<u>\$ 394,086</u>	<u>\$ 636,041</u>
折舊費用	<u>\$ 58,680</u>	<u>\$ 28,299</u>	<u>\$ 86,979</u>
攤銷費用	<u>\$ 15,003</u>	<u>\$ 11,794</u>	<u>\$ 26,797</u>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031 人及 1,11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 5 人及 4 人。

1. 本公司

- (1)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依章程規定按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監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7,637	\$ 10,705
董監酬勞	5,091	7,136
	<u>\$ 12,728</u>	<u>\$ 17,841</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員工酬勞 3%及董監酬勞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7,637 仟元及 5,091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2.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依子公司華德動能之章程規定，華德動能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華德動能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薪酬委員會提議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華德動能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尚處累積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 本公司及華德動能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7,385	\$ 71,6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39	3,28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471)	(6,870)
當期所得稅總額	29,253	68,01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0,233	38,882
稅改影響數	-	(5,492)
所得稅費用	<u>\$ 49,486</u>	<u>\$ 101,40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0,603	\$ 1,4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 允價值變動	4,457	91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242	51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064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5,302</u>	<u>\$ 6,90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2,312	\$ 93,343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9,945	10,644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2,291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50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471)	(6,870)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5,49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398	2,2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39	3,280
遞延所得稅適用稅率差異影響數	(3,836)	4,256
所得稅費用	<u>\$ 49,486</u>	<u>\$ 101,402</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714	(\$ 6,646)	\$ -	\$ 31,068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20,210	(166)	-	20,044
呆帳損失	4,610	(623)	-	3,987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收入	4,253	(964)	-	3,289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4,454	(886)	-	13,568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 權投資損失	41,224	2,000	-	43,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3,687	-	4,457	8,144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5,961	-	242	6,203
累計未休假獎金	2,755	134	-	2,889
買方稅率影響數	8,471	(2,539)	-	5,932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20,293	-	10,603	30,896
其他	945	414	-	1,359
合計	<u>\$ 164,577</u>	<u>(\$ 9,276)</u>	<u>\$ 15,302</u>	<u>\$ 170,60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專利權攤提	(25,260)	3,837	-	(21,423)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72,495)	(10,879)	-	(183,374)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6,419)	326	-	(6,093)
其他	(63)	(4,241)	-	(4,304)
合計	<u>(\$ 204,237)</u>	<u>(\$ 10,957)</u>	<u>\$ -</u>	<u>(\$ 215,194)</u>
		<u>(\$ 20,233)</u>	<u>\$ 15,302</u>	

107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8,176	\$ 9,538	\$ -	\$ 37,71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18,736	1,474	-	20,210
呆帳損失	5,972	(1,362)	-	4,610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收入	-	4,253	-	4,253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3,927	527	-	14,454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 權投資損失	22,115	19,109	-	41,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2,356	-	1,331	3,687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4,630	-	1,331	5,961
累計未休假獎金	2,351	404	-	2,755
買方稅率影響數	17,387	(8,916)	-	8,471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16,052	-	4,241	20,293
課稅損失	3,792	(3,792)	-	-
其他	1,595	(650)	-	945
合計	<u>\$ 137,089</u>	<u>\$ 20,585</u>	<u>\$ 6,903</u>	<u>\$ 164,5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專利權攤提	-	(25,260)	-	(25,260)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48,098)	(24,397)	-	(172,495)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2,164)	(4,255)	-	(6,419)
其他	-	(63)	-	(63)
合計	<u>(\$ 150,262)</u>	<u>(\$ 53,975)</u>	<u>\$ -</u>	<u>(\$ 204,237)</u>
		<u>(\$ 33,390)</u>	<u>\$ 6,903</u>	

4. 本公司僅就部分美國子公司-Regitar U.S.A 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均為 90,288 仟元。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惟民國 105 年度尚未核定。
6.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8. 適用稅率情形

子、孫

公司名稱	適用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
車王寧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15%
REGITAR	州稅:美國阿拉巴馬州稅法	適用稅率6.65%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21%
DUROFIX	州稅: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稅法	適用稅率8.84%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21%
車王商貿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10%
MUK	英國稅法	稅率視所得額而定，適用率19.25%

(二十八)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 2.0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26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1,666	98,810	\$ 2.04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67,439	98,547	\$ 2.7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67,439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3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7,439	98,865	\$ 2.71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九)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以 103,135 仟元現金增資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取得 4.78%之股權，加計原持有股權 35.75%，合計為 40.53%，經評估本集團已對華德動能具有實質控制力故自該日起將之納入本集團之合併個體。該公司主要業務為電池製造、電池批發、汽車及其零件之製造、汽機車零件配備之零售等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
2. 收購華德動能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7年3月16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103,135
先前已持有華德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279,186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271,758
	<u>\$ 654,079</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13,093
應收票據淨額	867
應收帳款淨額	7,471
其他應收款淨額	178
存貨淨額	195,423
預付款項	67,644
其他流動資產	16,324
固定資產淨額	9,724
無形資產合計	2,242
專利權	140,687
其他資產合計	14,529
短期借款合計	(5,900)
應付票據	(4,973)
應付帳款	(24,679)
應付費用	(20,055)
其他應付款	(3,838)
其他流動負債	(22,138)
長期借款	(1,4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遞延所得稅負債-專利權產生	(28,137)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 456,988</u>
商譽	<u>\$ 197,091</u>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併購案之價格分攤期間結束，本集團依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修正價格分攤期間之初步估計值，並依 IFRS 3 追溯調整收購日之財務報表。

3. 本集團自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起合併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 169,214 仟元及 83,470 仟元。若假設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69,769 仟元及減少 119,426 仟元。

(三十) 政府補助

本集團之子公司執行經濟部「提升電動巴士國際競爭力推動計畫」，該計畫所需開發總經費 65,000 仟元，政府提供之補助款共計 21,000 仟元，計畫執行期間為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開發時程 16 個月），需開立專戶處理補助款，並提供銀行履約保票據 21,000 仟元，其計畫案相關費用由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委派相關人員對本集團進行查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業經獲得補助核銷款為 20,185 仟元，表列其他收入。

(三十一) 營業租賃協議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車王電子

- (1) 營業租賃係為承租加工出口區土地，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需重新簽約。租賃土地面積為 20,789.62 平方公尺。
- (2)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1,968 仟元。
-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 1,968
1至5年	9,842
5年以上	7,381
總計	<u>\$ 19,191</u>

2. 子公司-華德動能

- (1) 營業租賃係為承租工廠、辦公室及公務用車，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不動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 (2)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2,545 仟元。
-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 7,640
1至5年	74
總計	<u>\$ 7,714</u>

3. 與關係人間之營業租賃，請詳附註七。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0,888	\$ 139,68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957	9,31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6,975)	(12,957)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0,173)	(10,685)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21,479	10,173
本期支付現金	\$ 98,176	\$ 135,534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887,285	\$ 372,994	\$ 240,000	\$ -	\$ 514,007	\$2,014,286
本期新增	-	-	-	78,838	-	78,83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94,670	(709)	-	(78,838)	(44,316)	70,80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15,082	15,0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70)	-	-	-	(8,597)	(10,067)
108年12月31日	\$1,080,485	\$ 372,285	\$ 240,000	\$ -	\$ 476,176	\$2,168,946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678,436	\$ 369,000	\$ 240,000	\$ -	\$ 1,287,436
首次併入影響數	5,900	7,372	-	-	13,272
本期新增	-	-	-	29,564	29,56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01,039	(3,378)	-	(29,564)	168,0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10	-	-	-	1,910
107年12月31日	\$ 887,285	\$ 372,994	\$ 240,000	\$ -	\$ 1,500,27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YTT, LLC	該公司之董事長為本公司子公司-REGITAR負責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 YTT, LLC 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7 年至 117 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2. 取得使用權資產

	108年12月31日
YTT, LLC	\$ 197,390

本集團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225,211 仟元。

3. 租賃負債

(1) 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YTT, LLC	\$ 202,969

(2) 利息費用

	108年12月31日
YTT, LLC	\$ 6,005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7,998	\$ 53,850
退職後福利	1,155	1,766
總計	\$ 49,153	\$ 55,616

(四) 營業租賃協議(民國 107 年適用)

子公司-REGITAR 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關係人-YTT, LLC 承租廠房及辦公室，其租金計算係參考工業區內之租金價格及所出租之面積而定，租期自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起，為期 5 年，並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重新簽訂新約，重新簽訂後，租期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但原倉庫已無多餘空間，故增加承租面積，而重新簽約，租期自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至 117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7 年度每月租金為 USD50 仟元，民國 107 年度租金為 USD558 仟元。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USD 740仟元
1至5年	USD 4,045仟元
5年以上	USD 3,695仟元
總計	USD 8,480仟元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 283,717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51,674	262,9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擔保	17,4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保固之保證金	7,200	14,485
存貨	長期借款擔保	-	11,961
存出保證金	長期借款擔保	-	1,800
應收租賃款	長期借款擔保	-	1,805
		\$ 559,991	\$ 576,731

前述土地及建築物屬擔保之長期借款已於 105 年度清償，惟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消設質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製造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約期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4%計算，若銷售淨額超過每年保證額之部分，以銷售淨額3.5%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109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44,870	\$ 19,9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華德動能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應募對象為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私募股數暫估 5,000,000 股(總投資金額 4.5 億日圓，實際股數依匯款當日匯率換算新台幣總金額後換算股數)，以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為訂價日，實際私募每股認購價格為 25 元，私募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以擴展營運規模及提升市場競爭力。已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收足股款 123,072 仟元，換算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922,875 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目前辦理變更登記中。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發行普通股相同。

2. 華德動能與基隆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基隆客運)於民國 109 年 2 月簽訂「電動低地板大型客車」採購案，共計 18 台電動巴士，總價款計 189,000 仟元，由基隆客運分九筆支付，分別於各期取得政府購車補助款及里程補助款後三日內，以電匯支付。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基隆客運有權解除合約，本公司應於 30 日內退還已向基隆客運所領之所有款項，基隆客運應歸還本公司已交之所有貨品。

- (1) 華德動能所交貨品與車輛主要規格不符而又無法修正，以致基隆客運權益受損。
- (2) 華德動能未依約履行、經糾正而不改善。

華德動能通知基隆客運辦理交車後，若基隆客運逾期 15 日仍未派員辦理，華德動能有權解除合約，而華德動能可保留基隆客運已支付之所有款項，且基隆客運不得要求任何賠償。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279	\$ 57,5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244	166,2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9,016	1,048,3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1,083	108,746
應收票據	11,471	24,506
應收帳款	511,680	697,636
其他應收款	23,730	30,644
存出保證金	13,935	19,220
	<u>\$ 2,207,438</u>	<u>\$ 2,152,956</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739	\$ 1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80,485	887,285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240,000
應付票據	15,797	15,168
應付帳款	292,616	366,349
其他應付帳款	399,971	174,921
長期借款(包括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72,285	372,994
	<u>\$ 2,401,893</u>	<u>\$ 2,056,847</u>
租賃負債(包括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476,176</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

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②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④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及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其他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095	29.98	\$ 422,568	3%	\$ 12,677	\$ -
歐元：新台幣	10,906	33.59	366,333	3%	10,990	-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19,803	29.98	\$ 593,694	3%	\$ -	\$ 17,811
人民幣：新台幣	233,353	4.31	1,005,750	3%	-	30,173
英鎊：新台幣	4,859	39.36	191,244	3%	-	5,7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05	29.98	\$ 108,078	3%	\$ 3,242	\$ -
人民幣：新台幣	17,603	4.31	75,869	3%	2,276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12月31日			107年度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其他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702	30.72	\$ 451,572	3%	\$ 13,547	\$ -
歐元：新台幣	6,962	35.20	245,062	3%	7,352	-
美金：人民幣	7,647	6.87	52,535	3%	1,576	-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18,187	30.72	\$ 558,604	3%	\$ -	\$ 16,758
人民幣：新台幣	222,308	4.47	994,161	3%	-	29,825
英鎊：新台幣	4,714	38.88	183,273	3%	-	5,4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23	30.72	\$ 135,852	3%	\$ 4,076	\$ -
人民幣：新台幣	26,033	4.47	116,420	3%	3,493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393 仟元及利益 36,368 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364 仟元及 2,879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7,462 仟元及 8,313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①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 假若借款及票券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54 仟元及 1,200 仟元。

(2)信用風險

- ①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②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品質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③ 本集團採用採用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而採用個別認定。
- ④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⑤ 本集團先就應收款項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評估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以預期損失評估後，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22,498 仟元及 28,396 仟元。
- ⑥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8年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1月1日	\$ 28,396
減損損失迴轉	(5,064)
匯率影響數	(834)
12月31日	\$ 22,498
107年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1月1日_IAS 39	\$ 24,780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11,057
1月1日_IFRS 9	35,837
減損損失迴轉	(8,505)
匯率影響數	(487)
企業合併取得	1,551
12月31日	\$ 28,396

(3) 流動性風險

- ①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②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③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131,000
一年以上到期	1,908,715	700,000
	<u>\$ 1,908,715</u>	<u>\$ 831,000</u>

- ④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080,485	\$ -	\$ -	\$ -	\$ 1,080,485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15,797	-	-	-	15,797
應付帳款	292,616	-	-	-	292,616
其他應付款	399,971	-	-	-	399,971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772	22,005	43,252	489,030	577,05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67	2,227	4,394	376,586	385,374
合計	<u>\$ 2,053,808</u>	<u>\$ 24,232</u>	<u>\$ 47,646</u>	<u>\$ 865,616</u>	<u>\$ 2,991,302</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87,285	\$ -	\$ -	\$ -	\$ 887,285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15,168	-	-	-	15,168
應付帳款	366,349	-	-	-	366,349
其他應付款	154,638	20,283	-	-	174,92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384	371,522	-	-	375,906
合計	<u>\$ 1,667,824</u>	<u>\$ 391,805</u>	<u>\$ -</u>	<u>\$ -</u>	<u>\$ 2,059,629</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興）櫃股票投資及理財商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券型基金	\$ 63,512	\$ -	\$ -	\$ 63,512
-上市櫃公司股票	3,767	-	-	3,76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公司股票	-	14,572	-	14,57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4,672	134,672
合計	<u>\$ 67,279</u>	<u>\$ 14,572</u>	<u>\$ 134,672</u>	<u>\$ 216,523</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739	\$ -	\$ 739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54,185	\$ -	\$ -	\$ 54,185
-上市櫃公司股票	3,388	-	-	3,3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	12,836	-	12,836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53,424	153,424
合計	<u>\$ 57,573</u>	<u>\$ 12,836</u>	<u>\$ 153,424</u>	<u>\$ 223,833</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130	\$ -	\$ 130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5)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6)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		

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7)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2,987	可類比上市 上櫃	股權淨值比	50%-75%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28,676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3,009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 本率	9.85%~12.75%	權益資金成本率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0,416	可類比上市 上櫃	股權淨值比	75%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24,909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108,099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 本率	6.8%~15.54%	權益資金成本率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6.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150)	\$ 4,150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	± 5%	-	-	(1,149)	1,149
		\$ -	\$ -	(\$ 5,299)	\$ 5,299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輸入值	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5,405)	\$ 5,405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	± 5%	-	-	(1,021)	1,021
			\$ -	\$ -	(\$ 6,426)	\$ 6,426

7.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8.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9.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經營業務及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部門分為電子和電動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等產品。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汽車電子部門	電動工具部門	電動巴士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2,663,409	\$ 1,266,807	\$ 159,841	\$ 4,090,057
內部客戶收入	(961,635)	(289,688)	(33,925)	(1,285,248)
部門收入	\$ 1,701,774	\$ 977,119	\$ 125,916	\$ 2,804,809
部門稅前損益	\$ 168,066	\$ 86,923	(\$ 84,287)	\$ 170,702

107年度

	汽車電子部門	電動工具部門	電動巴士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3,061,509	\$ 1,136,190	\$ 169,214	\$ 4,366,913
內部客戶收入	(1,228,045)	(220,163)	(30,757)	(1,478,965)
部門收入	\$ 1,833,464	\$ 916,027	\$ 138,457	\$ 2,887,948
部門稅前損益	\$ 313,118	\$ 58,620	(\$ 60,875)	\$ 310,863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對民國108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總計
折舊費用增加	\$ 29,499	\$ 204	\$ 14,204	\$ 43,907
部門資產增加	\$ 314,483	\$ 1,679	\$ 174,328	\$ 490,490
部門負債增加	\$ 323,441	\$ 1,692	\$ 151,043	\$ 476,176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整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4,090,057	\$ 4,366,913
消除部門間收入	(1,285,248)	(1,478,965)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 2,804,809	\$ 2,887,948

2. 本期調整後稅後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前	\$ 192,842	\$ 362,862
稅前損益		
消除部門間損益	(22,140)	(51,99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170,702	\$ 310,863

(四) 產品別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於經營汽車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整流器、撞擊器、電鑽、起子及電動打釘機等之製造、買賣及銷售。

	108年度	107年度
產品銷貨收入	\$ 2,804,809	\$ 2,887,948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1,510,705	\$ 338,935	\$ 1,406,126	\$ 24,839
歐洲地區	454,883	-	497,615	-
中國大陸	284,123	159,424	370,841	173,462
亞洲其他	251,913	-	263,822	-
英國	31,974	36,330	39,696	35,909
中華民國	206,580	1,496,106	254,125	1,126,270
其他	64,631	-	55,723	-
合計	\$ 2,804,809	\$ 2,030,795	\$ 2,887,948	\$ 1,360,480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國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客戶	\$ 646,089	電動	\$ 630,339	電動
B客戶	\$ 138,789	電子	\$ 184,652	電子
C客戶	\$ 110,336	電動巴士	\$ 144,000	電動巴士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聯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有短期融資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L, INC.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	是	\$ 45,032	\$ 2,573	\$ 2,573	3.85%	(1)	不適用	\$ -	無	\$ -	\$ 90,285	\$ 494,281	註1、 註3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	是	18,900	-	-	2.00%	(1)	不適用	-	無	-	27,314	494,281	註1、 註3
1	德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關聯人	是	20,000	20,000	20,000	0.50%	(2)	營運週轉	-	無	-	20,134	20,134	註4

註1：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2：資金貸與性質。

(1). 為有業務往來者。

(2). 為有短期融資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兩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4：有短期融資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生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全 額佔最近期財務 报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屬子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生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FLEX, INC.	102	\$ 484,281	\$ 125,560	\$ 53,960	\$ 53,960	\$ -	2.43%	\$ 988,583	Y	N	N	

註1：編號編之說明如下：

- (1). 母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親直接持有之權益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信務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0,885	3.12%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公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8,889	1.28%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北緯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6.67%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Next-Solu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20	8.87%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V2Plu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37,500	18.15%
東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股票 長春精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6.87%
評價調整				167,745	
				<u>\$ 149,244</u>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野村台灣選等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0,000	-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新五項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9,471	-
德克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瑞豐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9,967	-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6,024	-
評價調整				52,285	
				<u>\$ 14,594</u>	
				<u>\$ 67,279</u>	

註1：其餘有價證券未起過總科目5%起1行萬元者以其他類別表示。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總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 221,862)	(8)%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註1	一起客戶為30-90天收款	\$ 37,771	11%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314,687)	(11)%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65,466	2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託加工之總貨	459,293	34%	月結提180天內支付	註2	月結提90天內支付	161,447	(45)%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61,865	12%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註1	月結提90天內支付	37,888	(10)%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成14%-18%作為售價。

附表四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 本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161,447	週轉率 2.3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限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
					金額	處理方式	收回金額 (註1)	金額	
			\$		\$	-	\$	-	\$

註1：係截至民國109年3月17日之金額。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交易金額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銷貨收入	\$ 221,882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221,882	8%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銷貨收入	314,687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314,687	11%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CFIX, INC.	(1)	銷貨收入	90,265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90,265	3%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虎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459,293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459,293	16%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虎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161,885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161,885	6%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寧德縣龍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27,314	月結後30天內支付	27,314	1%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應收帳款	65,466	-	65,466	1%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CFIX, INC.	(1)	應收帳款	82,247	-	82,247	1%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應收帳款	37,771	-	37,771	1%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虎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61,447	-	161,447	3%
0	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虎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37,866	-	37,866	1%

註1：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及資金往來應分別於編製說明如下：

(1). 母子公司間。

(2). 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及資金往來應分別於編製說明如下：

註2：與關係人交易種類：

(1). 母子公司間之交易。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之交易。

註3：應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同期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證券投資業務	\$ 743,289	\$ 743,289	45,485	100%	\$ 948,390	\$ 59,799	\$ 59,799	註2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639,003	639,003	20,920,736	100%	1,005,750	50,093	-	註1、註2
STONEWALL VENTURES INC.	DU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200,928	200,928	6,360,990	100%	(57,360)	9,706	-	註1、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件、電動工具、五金沖件等之買賣業務	98,695	98,695	100,000	100%	651,054	10,074	10,074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件及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91,244	4,300	4,300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336	216	216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勤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巴士製造及銷售	557,306	379,657	33,227,884	47.47%	385,354	133,996	68,383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為達沃系統研發及服務	9,000	9,000	900,000	19.61%	2,444	8,813	1,733	-

註1：為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綜合損益表已沖銷。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美元)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宣稱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腦文庫及印刷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20,970	1	\$ 639,003	\$ -	\$ -	\$ 639,003	\$ 50,093	100%	\$ 50,093	\$ 1,005,750	\$ -	註3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腦文庫及印刷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	10,437	100%	10,437	31,027	-	-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透過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資訊係根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39,003	\$ 639,003	\$ 1,482,844

附表八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線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陸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進(銷)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利率區間	債項利息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459,283	34%	\$ -	-	(\$ 161,447)	(45)%	\$ -	-	\$ -	-	\$ -	-	-	\$ -	-	無
余姚市皇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161,885	12%	-	-	(37,886)	(10)%	-	-	-	-	-	-	-	-	-	無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900061 號

會員姓名：(1)徐建業

(2)王玉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04827138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建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玉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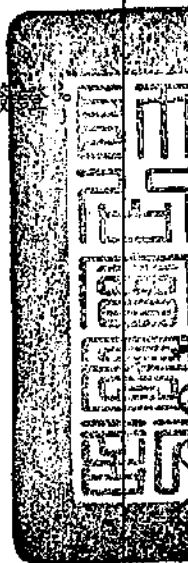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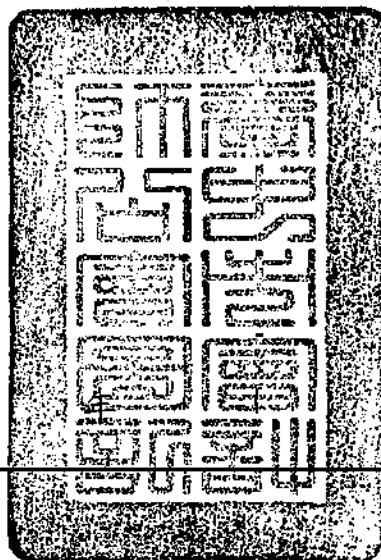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9

月

31

日



四、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1533)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85 號
電 話：(04)2568-336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1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 13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4 ~ 15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6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 18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 74	
	（一） 公司沿革	19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9 ~ 20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 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60	
	（七） 關係人交易	60 ~ 61	
	（八） 質押之資產	6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 6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十二)	其他	62 ~ 7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1 ~ 72	
(十四)	部門資訊	72 ~ 74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蔡裕慶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522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車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車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車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398,797 仟元及新台幣 355,943 仟元。

車王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電子零組件、電動工具及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車王集團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車王集團因產品多樣化且存貨類型眾多，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車王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列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

事項說明

有關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車王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衡量日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車王集團係仰賴專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淨資產價值法及收益基礎法，輸入值為股價淨值比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此外，管理階層須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專家報告之評價方法中重大不可觀察值之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車王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評價調整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73,745 仟元及新台幣 22,700 仟元。

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衡量所作估計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涉及多項假設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會計估計最終結果，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衡量結果對本期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此外，相關附註揭露亦相對複雜，故將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專家採用之評價模型、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包括：
 - (1) 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 (2) 檢查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就該受評價資產為其所屬產業及環境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 (3) 檢查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與相關產業其未來市場趨勢之合理性。
 - (4) 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並驗證市場利率、資本結構及舉債成本等假設之合理性，

以及與公開資訊可得之類似資產報酬作比較。

(5)評估評價模型參數與公式計算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對上述重大假設所執行之敏感度分析，以確認該等重大假設於衡量日之合理可能變動對評估結果之影響。
3. 複核財務報表附註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揭露內容。

電動巴士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銷貨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車王集團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因銷售電動巴士依據銷售合約約定部分款項須待政府補助款核發予銷售客戶後始支付。因該等款項之收取係取決於客戶取得相關政府補助，故該等銷售款項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第 50 至 54 段所指之變動對價。華德動能就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計入交易價格中。故華德動能於電動巴士已領牌、客戶已驗收、控制權已移轉客戶時，以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金額認列銷貨收入。由於華德動能銷售電動巴士之收入認列，與一般行業於出貨即達到可認列收入要件之情形不同，尤其變動對價是否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評估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估計，易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華德動能電動巴士銷貨收入之認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電動巴士銷貨收入認列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本年度新增之銷售合約，並就其銷售價格、收款條件確認已經適當授權及核准。
2. 瞭解及評估交車程序之適當性並取得交車且經客戶試營運後之交車驗收單。
3. 取得華德動能評估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資料，評估並測試相關資料之合理性。

4. 取得財務報導結束日因客戶尚未取得補助款致尚未收取款項之銷售個案，檢視尚未取得補助所需要件之項目，評估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估計可達成補助要件之合理性，並抽核相關資料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車王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15,087 仟元及 317,19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90%及 5.37%，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85,112 仟元及 354,922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9.95%及 12.65%。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725 仟元及 1,733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6.18%及(2.64%)。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車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車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車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車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車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車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資誠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車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3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12,561	22	\$ 1,209,016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2,408	1	67,279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69,836	3	221,083	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三)	96,566	2	84,88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5,483	-	11,47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25,207	11	426,798	7		
1200	其他應收款		21,441	-	23,730	-		
130X	存貨	六(五)	1,042,854	16	1,396,331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2,732	2	100,98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69,088	57	3,541,573	6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045	2	149,24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718	-	2,44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600,757	25	1,175,907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55,436	7	490,490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10,657	5	333,750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169,921	3	170,603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八	71,139	1	44,58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59,673	43	2,367,021	40		
1XXX	資產總計		\$ 6,428,761	100	\$ 5,908,594	100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803,846	13	\$	1,080,485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320,000	5		240,0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574	-		73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13,768	-		7,005	-
2150	應付票據			18,374	-		15,797	-
2170	應付帳款			472,258	7		292,616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48,872	2		399,971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972	1		9,15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0,018	-		6,72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33,771	1		33,29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六)(十七)		16,320	-		76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82,773	29		2,086,542	3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098,697	17		372,285	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33	-		51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205,616	3		215,194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410,356	7		442,884	7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七)		17,086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90,170	2		98,33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22,458	29		1,129,208	19
2XXX	負債總計			3,705,231	58		3,215,750	5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985,475	15		985,475	1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16,109	5		271,213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357,693	6		344,199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8,593	4		224,04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818,742	13		925,073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01,529)	(5)		(278,593)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455,083	38		2,471,407	42
36XX	非控制權益			268,447	4		221,437	4
3XXX	權益總計			2,723,530	42		2,692,844	4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6,428,761	100	\$	5,908,59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	\$	2,866,192	100	\$	2,804,8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 (二十八)	(	2,062,214)	(72)	(	1,866,382)	(66)
5900 營業毛利			803,978	28		938,427	34
營業費用	六(十八) (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353,776)	(12)	(	363,684)	(13)
6200 管理費用		(	227,174)	(8)	(	250,40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59,026)	(6)	(	159,430)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39,976)	(26)	(	773,517)	(28)
6900 營業利益			64,002	2		164,91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17,492	1		19,96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58,606	2		24,90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	47,852)	(2)	(	5,20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及七(		30,381)	(1)		32,14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1,725)	-	(	1,73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3,860)	-		5,792	-
7900 稅前淨利			60,142	2		170,702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	65,142)	(2)	(	49,486)	(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5,000)	-	\$	121,216	4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45	-	(\$	1,2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二十二)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4,380)	-	(	16,5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二) 稅		416	-		4,69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3,919)	-	(	13,10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六(二十二) 兌換差額	(	23,726)	(	53,014)	(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六(二十二) 得稅		4,745	-		10,6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18,981)	(	42,411)	(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2,900)	(	55,520)	(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900)	(	65,696)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5,187	3	\$	201,666	7
8620	非控制權益	(	90,187)	(	80,450)	(	3)
		(\$	5,000)	-	\$	121,21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2,287	2	\$	146,146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90,187)	(	80,450)	(	3)
		(\$	27,900)	(	65,696)	2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	\$	0.86		\$	2.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	\$	0.86		\$	2.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新 興 有 限 公 司 之 主 持 人

108 年 度

108 年度合併淨利(損)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09年1月1日餘額

109 年其他綜合損益

108 年盈餘指撥及分

持別公積金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

非控制權盜



16-

蔡貞叔

卷之六

\$ 985,475	\$ 271,173	\$ 317,455	\$ 90,206	\$ 1,029,545	(\$ 81,175)	(\$ 142,865)	\$ 2,469,814	\$ 213,780	\$ 2,683,594
-	-	-	-	201,666	-	-	201,666	(80,450)	121,216
-	-	-	-	(967)	(42,411)	(12,142)	(55,520)	-	(55,520)
-	-	-	-	200,699	(42,411)	(12,142)	146,146	(80,450)	65,696
-	-	26,744	-	(26,744)	-	-	-	-	-
-	-	-	133,834	(133,834)	-	-	-	-	-
-	-	-	-	(78,838)	-	-	(78,838)	-	(78,838)
-	-	-	-	(65,755)	-	-	(65,755)	-	(65,755)
-	40	-	-	-	-	-	40	-	40
-	-	-	-	-	-	-	-	88,107	88,107
\$ 985,475	\$ 271,213	\$ 344,199	\$ 224,040	\$ 925,073	(\$ 123,586)	(\$ 155,007)	\$ 2,471,407	\$ 221,437	\$ 2,692,844
-	-	-	-	-	-	-	-	-	-
-	-	-	-	85,187	-	-	85,187	(90,187)	(5,000)
-	-	-	-	36	(18,981)	(3,955)	(22,900)	-	(22,900)
-	-	-	-	85,223	(18,981)	(3,955)	62,287	(90,187)	(27,900)
-	-	13,494	-	(13,494)	-	-	-	-	-
-	-	-	54,553	(54,553)	-	-	-	-	-
-	-	-	-	(49,274)	-	-	(49,274)	-	(49,274)
-	-	-	-	(74,233)	-	-	(74,233)	-	(74,233)
-	44,896	-	-	-	-	-	44,896	123,072	167,968
-	-	-	-	-	-	-	-	14,125	14,125
\$ 985,475	\$ 316,109	\$ 357,693	\$ 278,593	\$ 818,742	(\$ 142,567)	(\$ 158,962)	\$ 2,455,083	\$ 268,447	\$ 2,723,53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142	\$ 170,7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六(二十六)	2,693	70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10)	(6,029)
折舊費用	六(八)	95,032	93,873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	43,180	43,907
無形資產各項攤提	六(十)	34,436	3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六)	516	1,684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六)	(5,884)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725	1,733
提前解約損失		-	100
政府補助收入	(	66)	-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17,492)	(19,99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五)	(4,093)	(4,79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19,713	20,10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二十七)	10,668	12,0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13	200
合約資產	(	11,684)	20,958
應收票據	(	3,999)	13,095
應收帳款	(	298,473)	170,836
其他應收款		3,266	12,770
存貨		353,477	(29,016)
其他流動資產	(	31,749)	(3,4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69)	(9,1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6,783	(11,247)
應付票據		2,577	629
應付帳款		179,642	(73,733)
其他應付款	(	13,977)	657
負債準備		3,291	2,745
其他流動負債		6,261	(2,07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117)	(4,4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0,502	435,552
本期收取利息		16,515	14,140
本期收取股利		4,093	4,795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	(	19,772)	(19,85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8,152)	(94,80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3,186	339,823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六(三)	\$ 51,247	(\$ 112,3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六)		
產增加		(6,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779,177)	(98,1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4,181	5,334
無形資產增加	六(十)	(11,880)	(17,61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632)	5,2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8,261)	(217,51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332,597	343,345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606,236)	(148,67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三十三)	80,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44,015)	(44,316)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751,323	3,285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32)	(3,994)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三十三)	(49,274)	(78,838)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三十一)	(34,105)	-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三十一)	141,966	22,3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2,224	93,159
匯率變動數		(33,604)	(54,8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3,545	160,6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9,016	1,048,3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2,561	\$ 1,209,0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4 月 6 日起經核准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名	稱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買賣與本公司產 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
本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 U. K.)	買賣與本公司產 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
本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海外轉投資之控 股公司	100	100	-
本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	買賣與本公司產 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
本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	汽車及其零件之 製造	52.18	47.47	註一 註二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STONEWALL	MOBILETRON	海外轉投資之控		100	100	-
	LIMITED	股公司				
	(香港車王)					
MOBILETRON	DUROFIX, INC.	買賣與本公司產		100	100	註三
U.K. LTD.	(DUS)	品相關之產品				
MOBILETRON	車王電子(寧	主要業務與本公		100	100	-
LIMITED	波)有限公司	司同				
	(車王寧波)					
車王電子(寧	余姚市車王電	主要業務與本公		100	100	-
波)有限公司	子商貿有限公	司同				
	司(車王商貿)					

註一：本集團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底陸續買進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普通股股票，及參與華德動能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30 日現金增資，使本公司對華德動能之持股由 47.47%上升至 52.18%，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註二：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參與華德動能現金增資，使持股由 40.53%上升至 47.16%，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註三：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集團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原持有之孫公司 DUROFIX, INC.，轉由子公司 MOBILERON U.K. LTD. 持有，此交易以現金方式進行。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

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

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種 類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5~5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模具設備	2~8 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2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及電動巴士及相關零件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或產品之使用)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另，電動巴士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
- (2)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依據歷史經驗估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主係為月結 30~90 天，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附有退款之義務。
- (4)若企業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前，已藉由移轉商品予客戶而履約，本集團將合約列報為合約資產(不含任何列報為應收款之金額)。合約資產係企業因已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對所換得之對價之權利。
- (5)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產品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保修服務

本集團提供電動車保修諮詢服務，保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三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組織重組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107 年 10 月 26 日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所述，由於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集團內組織重組其會計處理仍應應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財務報表。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車王集團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因銷售電動巴士依據銷售合約約定部分款項須待車輛取得合格證及領牌，以及政府補助款核發予銷售客戶後始支付。因該等款項之收取係取決於客戶取得車輛合格證及相關政府補助，故該等銷售尾款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第50至54段所指之變動對價。華德動能就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計入交易價格中。故當華德動能於電動巴士已領牌、客戶已驗收、控制權已移轉客戶且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時認列銷貨收入。由於華德動能銷售電動巴士之收入認列時點，尤其變動對價是否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評估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估計，易有高度不確定性。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042,854仟元。

3.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表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專

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資產淨價值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流動性貼水。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額為 151,045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07	\$ 2,32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84,690	329,006
外幣存款	641,701	510,908
定期存款	83,163	331,295
短期票券	-	35,481
	<u>\$ 1,412,561</u>	<u>\$ 1,209,01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非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提供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作為質押，及境外資金專戶中屬實質投資及金融投資限制之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169,836 仟元及 221,083 仟元。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34,253	\$ 41,481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45,057	52,285
加：評價調整	7,351	14,994
合計	<u>\$ 52,408</u>	<u>\$ 67,279</u>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1,574	\$ 739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2,693 仟元(含處分利益 5,785 仟元及評價損失 8,478 仟元)及淨利益 9,297 仟元(含處分利益 5 仟元及

評價損失 9,292 仟元)。

2. 本集團投資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商品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美金交 換台幣	USD 900 仟元	109/12/02~ 110/02/02	USD 2,200 仟元	108/12/09~ 109/03/30
遠期外 匯合約	USD 5,314 仟元	109/12/10~ 110/02/18	-	-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 101,386	\$ 196,483
受限制之超過三個月到期之 定期存款	21,961	7,200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46,489	17,400
合計	<u>\$ 169,836</u>	<u>\$ 221,083</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加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69,836 仟元及 221,083 仟元。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483	\$ 11,484
減：備抵損失	-	(13)
	<u>\$ 15,483</u>	<u>\$ 11,471</u>
應收帳款	\$ 747,615	\$ 449,283
減：備抵損失	(22,408)	(22,485)
	<u>\$ 725,207</u>	<u>\$ 426,798</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75,991	\$ 15,483	\$ 357,442	\$ 11,169
30天內	44,342	-	57,005	315
31-90天	3,973	-	7,391	-
91-180天	1,951	-	4,909	-
181天以上	21,358	-	22,536	-
	<u>\$ 747,615</u>	<u>\$ 15,483</u>	<u>\$ 449,283</u>	<u>\$ 11,48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763,098 仟元、460,767 仟元及 642,875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帳面金額。
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中計 101,408 仟元，由於該合約條件具變動對價之性質，相關帳款之回收係依約定條件達成時點而定，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96,808	(\$ 154,368)	\$ 442,440
在製品	134,346	(50,085)	84,261
製成品	560,787	(128,522)	432,265
商品	106,856	(22,968)	83,888
合計	<u>\$ 1,398,797</u>	<u>(\$ 355,943)</u>	<u>\$ 1,042,854</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34,201	(\$ 141,799)	\$ 492,402
在製品	233,200	(41,984)	191,216
製成品	692,781	(111,714)	581,067
商品	152,154	(20,508)	131,646
合計	<u>\$ 1,712,336</u>	<u>(\$ 316,005)</u>	<u>\$ 1,396,33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911,410	\$ 1,756,57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4,639	31,442
跌價及呆滯損失	64,637	37,268
報廢損失	25,432	42,013
其他	6,096	(920)
	<u>\$ 2,062,214</u>	<u>\$ 1,866,382</u>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興櫃公司股票	\$ 22,583	\$ 22,583
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151,162	145,162
評價調整	(22,700)	(18,501)
合計	<u>\$ 151,045</u>	<u>\$ 149,244</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51,045 仟元及 149,244 仟元。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認購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仟普通股，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23 日辦理變更，本集團對其投資金額增加 6,000 仟元。
3.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太優勢)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7 日經臨時股東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67%，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其投資金額減少 16,332 仟元，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未參與因而持股比例由 3.12% 下降為 1.79%，亞太優勢已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益(損)之		
公允價值變動	(\$ 4,380)	(\$ 16,599)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末仍持有者	<u>\$ 3,925</u>	<u>\$ 4,613</u>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51,045 仟元及 149,244 仟元。

6.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不重大關聯企業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u>718</u>	\$ <u>2,444</u>

2.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u>718</u>	\$ <u>2,444</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行使認購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9.76%下降為 19.61%，因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而增加資本公積之金額為 40 仟元，而本公司對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佔有一席次董事，仍具有重大影響。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淨利	(\$ <u>1,725</u>)	(\$ <u>1,733</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而得。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原 始 成 本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土地	\$ 313,397	\$ 3,623	\$ -	\$ -	(\$ 347)
房屋及建築	611,028	1,375	-	3,643	3,162
機器設備	581,764	24,793	(14,582)	471	1,094
模 具 設 備	310,890	6,712	(972)	-	602
運輸設備	40,155	3,626	(10,430)	-	(28)
其他設備	220,874	3,118	(5,642)	2,035	(41)
未完工程	240,200	480,684	(5)	5,678	(17)
合 計	\$ 2,318,308	\$ 523,931	(\$ 31,631)	\$ 471	\$ 4,425
					\$ 2,815,504

累 計 折 舊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房屋及建築	(\$ 289,912)	(\$ 21,977)	\$ -	\$ -	(\$ 2,417)
機器設備	(403,800)	(41,177)	13,058	-	(782)
模 具 設 備	(258,541)	(14,522)	101	-	(492)
運輸設備	(26,232)	(2,826)	8,422	-	(54)
其他設備	(163,916)	(14,530)	5,353	-	(503)
合 計	(\$ 1,142,401)	(\$ 95,032)	\$ 26,934	\$ -	(\$ 4,248)
帳 面 價 值	\$ 1,175,907				\$ 1,600,757

108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313,035	-	\$ -	-	\$ 362	\$ 313,397
房屋及建築	611,190	7,006	-	-	(7,168)	611,028
機器設備	579,547	29,156	(21,460)	-	(5,479)	581,764
模 具 設 備	315,927	13,356	(17,203)	-	(1,190)	310,890
運輸設備	41,282	2,641	(3,090)	-	(678)	40,155
其他設備	210,605	18,841	(8,352)	4,721	(4,941)	220,874
未完工程	1,530	239,888	-	(1,080)	(138)	240,200
合 計	\$ 2,073,116	\$ 310,888	(\$ 50,105)	\$ 3,641	(\$ 19,232)	\$ 2,318,308

累 計 折 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274,923)	(\$ 20,084)	-	-	\$ 5,095	(\$ 289,912)
機器設備	(386,250)	(39,631)	18,106	-	3,975	(403,800)
模 具 設 備	(258,475)	(17,997)	17,199	-	732	(258,541)
運輸設備	(26,532)	(3,289)	3,058	-	531	(26,232)
其他設備	(159,548)	(12,872)	4,724	-	3,780	(163,916)
合 計	(\$ 1,105,728)	(\$ 93,873)	\$ 43,087	-	\$ 14,113	(\$ 1,142,401)
帳 面 價 值	\$ 967,388					\$ 1,175,907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5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民國108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存貨電動車轉列展示試乘車設備。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5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36,520	\$ 143,906
房屋	317,126	343,722
運輸設備	1,398	2,336
生財器具	392	526
	<u>\$ 455,436</u>	<u>\$ 490,490</u>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6,871	\$ 7,069
房屋	35,279	35,480
運輸設備	896	1,224
生財器具	134	134
	<u>\$ 43,180</u>	<u>\$ 43,907</u>

3.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567仟元及3,595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0,668</u>	<u>\$ 12,042</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4,667</u>	<u>\$ 5,788</u>
租賃修改損益	<u>\$ 5,884</u>	<u>\$ -</u>

5.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8,682仟元及50,104仟元。

6. 租賃負債-流動與租賃負債-非流動之餘額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租賃負債-流動	<u>\$ 33,771</u>	<u>\$ 33,292</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410,356</u>	<u>\$ 442,884</u>

7.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1)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

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2)基於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使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2,567仟元及2,344仟元。

(十)無形資產

109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171,333	\$ -	(\$ 19,810)	\$ -	(\$ 14)	\$ 151,509
電 腦 軟 體	81,078	11,880	(37,479)	(471)	(323)	54,685
商 譽	197,091	-	-	-	-	197,091
其他無形資產	88	-	-	-	-	88
合 計	\$ 449,590	\$ 11,880	(\$ 57,289)	(\$ 471)	(\$ 337)	\$ 403,373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55,917)	(\$ 21,057)	\$ 19,810	\$ -	\$ 14	(\$ 57,150)
電 腦 軟 體	(59,916)	(13,361)	37,479	-	257	(35,541)
其他無形資產	(7)	(18)	-	-	-	(25)
合 計	(\$ 115,840)	(\$ 34,436)	\$ 57,289	\$ -	\$ 271	(\$ 92,716)
帳 面 價 值	\$ 333,750					\$ 310,657

108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163,307	\$ 6,919	\$ -	\$ 1,204	(\$ 97)	\$ 171,333
電 腦 軟 體	71,841	10,609	(753)	-	(619)	81,078
商 譽	197,091	-	-	-	-	197,091
其他無形資產	-	88	-	-	-	88
合 計	\$ 432,239	\$ 17,616	(\$ 753)	\$ 1,204	(\$ 716)	\$ 449,590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36,310)	(\$ 19,704)	\$ -	\$ -	\$ 97	(\$ 55,917)
電 腦 軟 體	(47,970)	(13,089)	753	-	390	(59,916)
其他無形資產	-	(7)	-	-	-	(7)
合 計	(\$ 84,280)	(\$ 32,800)	\$ 753	\$ -	\$ 487	(\$ 115,840)
帳 面 價 值	\$ 347,959					\$ 333,750

1. 民國108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預付投資款轉列專利權。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19,850	\$ 19,667
推銷費用	1,415	1,348
管理費用	6,176	8,284
研究發展費用	6,995	3,501
	<u>\$ 34,436</u>	<u>\$ 32,800</u>

3.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併購華德動能產生商譽為 197,091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營業收入成長及潛在客戶關係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之減損測試系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華德動能本身為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現金產生單位，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華德動能之使用價值與淨資產帳面資產帳面評估是否需提列減損。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電動低地盤大型客車訂單，預期民國 110 年度至民國 114 年度因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均較前一年度成長。

管理階層依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41,234	\$ 21,479
存出保證金	20,567	13,935
其他	9,338	9,169
合計	<u>\$ 71,139</u>	<u>\$ 44,583</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776,716	0.85%~1.80%	無
銀行承兌匯票	27,130	-	無
	<u>\$ 803,846</u>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979,485	1.00%~2.91%	無
銀行擔保借款	101,000	1.05%~2.50%	土地、房屋及建築、活期存款
	<u>\$ 1,080,485</u>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320,000</u>	0.95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 240,000	1.03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56,840	\$ 57,837
應付獎金	30,186	34,28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198	12,728
應付設備款	1,484	236,975
應付營業稅	8,865	6,446
其他	44,299	51,705
合計	\$ 148,872	\$ 399,971

(十五) 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係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未來原料替換、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計算，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其維修之項目主係車體及電池，本集團所提供之保固多數為期3至6年，最長含保修至12年，本集團計算保固準備皆係以新品進貨成本作為計算基礎。

109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保固	\$ 6,727	\$ 5,830	(\$ 2,539)	\$ 10,018

108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保固	\$ 3,982	\$ 8,726	(\$ 5,981)	\$ 6,727

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使用 2,012 仟元。

(十六)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9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00%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6,528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70%	無	583,510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3日至111年6月3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0.89%	無	80,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8月14日至112年9月21日，並按月付息，自111年8月起按月攤還本金。	1.3%~1.5%	註	83,07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1月23日至113年11月23日，自109年12月起按月攤還本金。	1.50%	運輸設備	1,468
小計				1,123,576
減：政府補助折價				(15,58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299)
				<u>\$ 1,098,697</u>

註：前述擔保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擔保。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1,587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70%	無	1,150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4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548
				<u>\$ 372,285</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與玉山銀行簽訂總額度 525,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6,528 仟元。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7 日與彰化銀行簽訂總額度 1,656,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952,510 仟元。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 日與玉山銀行簽訂總額度 6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60,000 仟元。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與國泰世華銀行簽訂總額度 10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80,000 仟元。
5.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8 月 4 日與彰化銀行簽訂總額度 9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23,070 仟元。
6.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23 日與台新銀行簽訂總額度 1,468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1,468 仟元。

(十七) 政府補助

1.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別向玉山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金額分別為 6,528 仟元及 583,510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周轉，該借款分別於 115 年 9 月及 118 年 11 月到期償還。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估計借款

公允價值分別為 6,126 仟元及 566,76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分別為 402 仟元及 16,750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表列「長期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於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轉列其他收入 66 仟元。

2. 本公司因適用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於民國 109 年度針對政府補貼之營運資金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7,425 仟元。及適用經濟部「無人載具科技實證運行補助計畫」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7,137 仟元和其他補助款 449 仟元。
3. REGITAR U.S.A INC. 及 DUROFIX, INC. 於民國 109 年度向 U.S. 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取得「Paycheck Protection Program」之政府紓困金，金額分別為 10,842 仟元及 3,185 仟元，用於薪資支出及其他固定支出等，帳列為「其他流動負債」。待達成豁免還款資格轉列其他收入，其中 REGITAR U.S.A INC. 業已通過豁免還款資格，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10,842 仟元。
4. 華德動能因適用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於民國 109 年度針對政府補貼之營運資金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9,116 仟元，及適用勞動部「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中小企業臨場健康服務補助計畫」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225 仟元和其他補助款 2,897 仟元。
5. 本集團之其餘子公司取得政府紓困金及其他補助款 3,858 仟元。

(十八)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另提列委任經理人退休金準備，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9 仟元及 266 仟元(列入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屬委任經理人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為 40,322 仟元及 44,869 仟元。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1,829	\$ 173,5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1,659)	(75,1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0,170</u>	<u>\$ 98,332</u>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173,530	(\$ 75,198)	\$ 98,332
當期服務成本	1,015	-	1,015
利息費用(收入)	<u>1,170</u>	<u>(493)</u>	<u>677</u>
	<u>175,715</u>	<u>(75,691)</u>	<u>100,0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金額)	-	(2,482)	(2,48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1)	-	(1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313	-	5,313
經驗調整	<u>(2,865)</u>	<u>-</u>	<u>(2,865)</u>
	<u>2,437</u>	<u>(2,482)</u>	<u>45</u>
提撥退休基金	-	(5,916)	(5,916)
支付退休金	<u>(6,323)</u>	<u>2,430</u>	<u>(3,893)</u>
12月31日餘額	<u>\$ 171,829</u>	<u>(\$ 81,659)</u>	<u>\$ 90,170</u>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67,593	(\$ 66,044)	\$ 101,549
當期服務成本	1,029	-	1,029
利息費用(收入)	<u>1,197</u>	<u>(447)</u>	<u>750</u>
	<u>169,819</u>	<u>(66,491)</u>	<u>103,32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金額)	-	(2,502)	(2,50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23	-	32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94	-	694
經驗調整	<u>2,694</u>	<u>-</u>	<u>2,694</u>
	<u>3,711</u>	<u>(2,502)</u>	<u>1,209</u>
提撥退休基金	-	(6,205)	(6,205)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173,530</u>	<u>(\$ 75,198)</u>	<u>\$ 98,332</u>

-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務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355)	\$ 3,473	\$ 3,407	(\$ 3,308)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434)	\$ 3,559	\$ 3,504	(\$ 3,40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988仟元。

- (7)截至109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2,574
1-2年		7,423
2-5年		44,589
5年以上		100,556
	\$	175,142

-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043 仟元及 14,901 仟元。

3. 車王寧波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費征繳暫行條例」相關退休養老金規定，本地員工及外來務工每月依余姚市人民政府公告之基本養老保險繳費基數之 14% 計提員工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僱員之退休金由國家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列外，無其餘義務。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車王寧波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60 仟元及 7,368 仟元。
4. REGITAR U.S.A INC.，申請設立 401K 之福利計畫，計畫係由員工自願提撥薪資總額之 1%~6% 至其退休金帳戶，雇主相對提撥 1%~3.5% 之退休金成本。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REGITAR U.S.A INC.，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67 仟元及 1,350 仟元。
5. 本集團之其餘子公司採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 1,544 仟元及 771 仟元。

(十九)股本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 1,850,000 仟元，分為 185,000 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5,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985,475 仟元，分為 98,547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股數(即期末股數)	98,547	98,547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9年度	108年度
發行溢價	\$ 270,461	\$ 270,46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44,896	-
合併溢價	666	6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86	86
	<u>\$ 316,109</u>	<u>\$ 271,213</u>

(二十一)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4 日及 108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 13,494		\$ 26,744	
特別盈餘公積	54,553		133,834	
現金股利	49,274	\$ 0.5	78,838	\$ 0.8
	<u>\$ 117,321</u>		<u>\$ 239,416</u>	

6. 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 8,522	
特別盈餘公積	22,936	
現金股利	-	\$ -
	<u>\$ 31,458</u>	

本次盈餘分配，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936 仟元。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9年1月1日	(\$	155,007)	(\$	123,586)	(\$ 278,593)
評價調整	(	4,380)		-	(4,380)
評價調整之稅額		425		-	42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23,726)	(23,726)
- 集團之稅額		-		4,745	4,745
109年12月31日	(\$	158,962)	(\$	142,567)	(\$ 301,5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8年1月1日	(\$	142,865)	(\$	81,175)	(\$ 224,040)
評價調整	(	16,599)		-	(16,599)
評價調整之稅額		4,457		-	4,45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53,014)	(53,014)
- 集團之稅額		-		10,603	10,603
108年12月31日	(\$	155,007)	(\$	123,586)	(\$ 278,593)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866,192	\$ 2,804,80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9年度				合計
	汽車電子				
109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913,954	\$ 512,974	\$ 886,128	\$ 53,383	\$ 2,376,419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14,666)	(177,246)	(389,228)	-	(761,140)
合約收入	\$ 699,288	\$ 335,728	\$ 526,900	\$ 53,383	\$ 1,615,279

109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109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836,859	\$ 53,807	\$ 320,612	\$ -	\$ 1,211,27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80,021)	(3,862)	(217,797)	-	(301,680)
合約收入	<u>\$ 756,838</u>	<u>\$ 49,945</u>	<u>\$ 102,815</u>	<u>\$ -</u>	<u>\$ 909,598</u>

109年度

	電動巴士				合計
109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341,327	\$ -	\$ 341,32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12)	-	(12)
合約收入	<u>\$ -</u>	<u>\$ -</u>	<u>\$ 341,315</u>	<u>\$ -</u>	<u>\$ 341,315</u>

108年度

	汽車電子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969,284	\$ 719,205	\$ 910,289	\$ 64,631	\$ 2,663,409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55,474)	(307,337)	(400,819)	-	(963,630)
合約收入	<u>\$ 713,810</u>	<u>\$ 411,868</u>	<u>\$ 509,470</u>	<u>\$ 64,631</u>	<u>\$ 1,699,779</u>

108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853,548	\$ 82,340	\$ 330,919	\$ -	\$ 1,266,80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56,653)	(7,351)	(225,684)	-	(289,688)
合約收入	<u>\$ 796,895</u>	<u>\$ 74,989</u>	<u>\$ 105,235</u>	<u>\$ -</u>	<u>\$ 977,119</u>

108年度

	電動巴士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159,841	\$ -	\$ 159,84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31,930)	-	(31,930)
合約收入	<u>\$ -</u>	<u>\$ -</u>	<u>\$ 127,911</u>	<u>\$ -</u>	<u>\$ 127,911</u>

(1) 電動巴士車體、電池及充電機及充電站之銷售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銷售 339,667 仟元，其中 184,707 仟元(含稅 193,942 仟元)係屬變動對價之銷售，依合約規定，前述變動對價以能全數獲取交通部相關單位補助款最高上限為標準，未能達成部分由貨款中扣除。經本集團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惟須待客戶取得政府補助款後始支付。

(2) 前述屬變動對價部分，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客戶尚未

取得補助款之要項，本集團業已提供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依據本集團以往年度之送審經驗及記錄，取得該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具高度可能性。

(3)前述屬變動對價之每年妥善率至少應達 98%(營運前三年)，依據本公司以往年度之車輛行駛經驗及記錄，妥善率達 98%具高度可能性。

(4)前述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取得後，客戶向交通部申請補助款及交通部之核發至客戶支付本集團第(1)點所述各期款項，預計 11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5)民國 108 年度南台灣客運電動巴士一案屬變動對價之銷售為 80,850 仟元(含稅)，相關款項於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全數收訖。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96,566	\$ 84,882	\$ 105,840
合約負債	\$ 13,768	\$ 7,005	\$ 18,515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5,796	\$ 17,937

(二十四)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2,756	\$ 16,810
其他利息收入	4,736	3,156
	\$ 17,492	\$ 19,966

(二十五)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42,015	\$ -
股利收入	4,093	4,795
其他收入—其他	12,498	20,111
	\$ 58,606	\$ 24,906

有關政府補助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49,371)	(\$ 2,393)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2,693)	(7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16)	(1,684)
租賃修改利益	5,884	-
什項支出	(1,156)	(425)
	<u>(\$ 47,852)</u>	<u>(\$ 5,205)</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存款	\$ 17,815	\$ 17,93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10,668	12,042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1,898	2,170
	<u>\$ 30,381</u>	<u>\$ 32,142</u>

(二十八)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9,030	\$ 328,991	\$ 528,021
勞健保費用	17,630	22,062	39,692
退休金費用	7,573	12,133	19,706
董事酬金	-	5,924	5,924
其他用人費用	9,754	7,587	17,341
	<u>\$ 233,987</u>	<u>\$ 376,697</u>	<u>\$ 610,684</u>
折舊費用	<u>\$ 70,431</u>	<u>\$ 67,781</u>	<u>\$ 138,212</u>
攤銷費用	<u>\$ 19,850</u>	<u>\$ 14,586</u>	<u>\$ 34,436</u>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9,165	\$ 341,591	\$ 550,756
勞健保費用	18,883	23,485	42,368
退休金費用	10,973	15,196	26,169
董事酬金	-	6,989	6,989
其他用人費用	10,387	7,647	18,034
	<u>\$ 249,408</u>	<u>\$ 394,908</u>	<u>\$ 644,316</u>
折舊費用	<u>\$ 68,967</u>	<u>\$ 68,813</u>	<u>\$ 137,780</u>
攤銷費用	<u>\$ 19,667</u>	<u>\$ 13,133</u>	<u>\$ 32,800</u>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035 人及 1,03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 11 人及 5 人。

1. 本公司

(1)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依章程規定按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監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 4,319	\$ 7,637
董監酬勞	2,879	5,091
	<u>\$ 7,198</u>	<u>\$ 12,728</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員工酬勞 3%及董監酬勞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4,319 仟元及 2,879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業已實際配發。

2.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依子公司華德動能之章程規定，華德動能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華德動能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薪酬委會提議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華德動能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尚處累積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 本公司及華德動能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0,718	\$ 47,3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33	1,339
境外匯回不可扣抵稅額	8,34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682	(19,471)
當期所得稅總額	68,877	29,25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735)	20,233
所得稅費用	\$ 65,142	\$ 49,486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4,745)	(\$ 10,6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25)	(4,457)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9	(242)
所得稅利益	(\$ 5,161)	(\$ 15,30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144	\$ 32,312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5,624	13,901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958	55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90	22,29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682	(19,47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46	2,39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33	1,339
境外匯回不可扣抵稅額	8,344	-
遞延所得稅適用稅率差異影響數	(479)	(3,836)
所得稅費用	\$ 65,142	\$ 49,486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1,068	(\$ 8,314)	\$ -	\$ 22,75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0,044	(198)	-	19,846
呆帳損失	3,987	(181)	-	3,806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收入	3,289	6,277	-	9,566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3,568	(845)	-	12,723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43,224	-	-	43,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8,144	-	425	8,56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6,203	-	(9)	6,194
累計未休假獎金	2,889	171	-	3,060
買方稅率影響數	5,932	(4,198)	-	1,734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30,896	-	4,745	35,641
其他	1,359	1,445	-	2,804
合計	<u>\$ 170,603</u>	<u>(\$ 5,843)</u>	<u>\$ 5,161</u>	<u>\$ 169,92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專利權攤提	(21,423)	3,837	-	(17,586)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83,374)	6,560	-	(176,814)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6,093)	1,680	-	(4,413)
其他	(4,304)	(2,499)	-	(6,803)
合計	<u>(\$ 215,194)</u>	<u>\$ 9,578</u>	<u>\$ -</u>	<u>(\$ 205,616)</u>
		<u>\$ 3,735</u>	<u>\$ 5,161</u>	

108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714	(\$ 6,646)	\$ -	\$ 31,068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20,210	(166)	-	20,044
呆帳損失	4,610	(623)	-	3,987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收入	4,253	(964)	-	3,289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4,454	(886)	-	13,568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 權投資損失	41,224	2,000	-	43,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3,687	-	4,457	8,144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5,961	-	242	6,203
累計未休假獎金	2,755	134	-	2,889
買方稅率影響數	8,471	(2,539)	-	5,932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20,293	-	10,603	30,896
其他	945	414	-	1,359
合計	<u>\$ 164,577</u>	<u>(\$ 9,276)</u>	<u>\$ 15,302</u>	<u>\$ 170,60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專利權攤提	(25,260)	3,837	-	(21,423)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72,495)	(10,879)	-	(183,374)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6,419)	326	-	(6,093)
其他	(63)	(4,241)	-	(4,304)
合計	<u>(\$ 204,237)</u>	<u>(\$ 10,957)</u>	<u>\$ -</u>	<u>(\$ 215,194)</u>
		<u>(\$ 20,233)</u>	<u>\$ 15,302</u>	

4. 本公司僅就部分美國子公司 - REGITAR U.S.A INC. 及 DUROFIX, INC. 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1,041 仟元及 54,833 仟元。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惟民國 105 年度尚未核定。

6.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德動能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	核定數	\$ 25,559	\$ 25,559	110
101	核定數	48,874	48,874	111
102	核定數	40,659	40,659	112
103	核定數	54,474	54,474	113
104	核定數	79,723	79,723	114
105	核定數	124,338	124,338	115
106	核定數	111,633	111,633	116
107	核定數	116,568	116,568	117
108	申報數	110,537	110,537	118
109	申報數	112,954	112,954	119

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24,485	\$ 167,279

8.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

9. 適用稅率情形

子、孫		
公司名稱	適用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
車王寧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15%
REGITAR	州稅:美國阿拉巴馬州稅法	適用稅率6.65%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21%
DUROFIX	州稅: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稅法	適用稅率8.84%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21%
車王商貿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10%
MUK	英國稅法	稅率視所得額而定，適用率19.25%

(三十)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85,187	98,547	\$ 0.8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85,187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19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5,187	98,738	\$ 0.86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 2.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26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1,666	98,810	\$ 2.04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三十一)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以現金 34,105 仟元購入華德動能額外 3.05% 已發行股份。因股權淨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而調減保留盈餘 22,903 仟元。

2.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1) 華德動能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30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計 180,000 仟元，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普通股股票金額為 161,106 仟元，因股權淨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而調減保留盈餘 51,330 仟元。

(2) 華德動能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私募增資 4,923 仟股計 123,072

仟元，因股權淨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調增資本公積 44,896 仟元。

(3) 華德動能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計 200,000 仟元，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普通股股票金額為 173,802 仟元，使持股由 40.53% 上升至 47.16%，因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而調減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5,755 仟元。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3,931	\$ 310,88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6,975	12,95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84)	(236,975)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1,479)	(10,173)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41,234	21,479
本期支付現金	\$ 779,177	\$ 98,176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1,080,485	\$ 372,285	\$ 240,000	\$ -	\$ 476,176	\$ 2,168,946
本期新增	-	-	-	49,274	-	49,27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73,639)	751,291	80,000	(49,274)	(44,015)	464,36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5,580)	-	-	28,041	12,4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00)	-	-	-	(16,075)	(19,075)
109年12月31日	\$ 803,846	\$ 1,107,996	\$ 320,000	\$ -	\$ 444,127	\$ 2,675,969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887,285	\$ 372,994	\$ 240,000	\$ -	\$ 514,007	\$ 2,014,286
本期新增	-	-	-	78,838	-	78,83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94,670	(709)	-	(78,838)	(44,816)	70,80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15,082	15,0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70)	-	-	-	(8,597)	(10,067)
108年12月31日	\$ 1,080,485	\$ 372,285	\$ 240,000	\$ -	\$ 476,176	\$ 2,168,94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YTT, LLC	該公司之董事長為本公司子公司-REGITAR負責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 YTT, LLC 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7 年至 117 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2. 利息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YTT, LLC	\$ 5,159	\$ 6,005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0,600	\$ 47,998
退職後福利	5,044	1,155
總計	\$ 55,644	\$ 49,15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 283,717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34,369	251,674
運輸設備	長期借款擔保	1,80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擔保	-	17,4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保固之保證金	7,261	7,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專案計畫之保證金	14,700	-
存出保證金(表列 「其他非流動資 產」)	租賃保證金、 保固保證金	20,567	13,935
		\$ 562,423	\$ 573,926

前述土地及建築物屬擔保之長期借款已於 105 年度清償，惟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消設質擔保。

本集團除上述資產提供擔保，亦以銀行授信額度 17,800 仟元作為補助計畫之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銷售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約期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4%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109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8,069	\$ 1,244,87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408	\$ 67,2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045	149,2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12,561	1,209,0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836	221,083
應收票據	15,483	11,471
應收帳款	725,207	426,798
其他應收款	21,441	23,730
存出保證金	20,567	13,935
	<u>\$ 2,568,548</u>	<u>\$ 2,122,556</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574	\$ 7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03,846	1,080,485
應付短期票券	320,000	240,000
應付票據	18,374	15,797
應付帳款	472,258	292,616
其他應付款	148,872	399,971
長期借款(包括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07,996	372,285
	<u>\$ 2,872,920</u>	<u>\$ 2,401,893</u>
租賃負債(包括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444,127</u>	<u>\$ 476,176</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②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④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及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

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088	28.48	\$ 458,186	3%	\$ 13,746
歐元：新台幣	8,105	35.02	283,837	3%	8,515
美金：人民幣	12,510	6.51	81,440	3%	2,4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24	28.48	\$ 100,364	3%	\$ 3,011
人民幣：新台幣	22,737	4.38	99,588	3%	2,988
美金：人民幣	6,198	6.51	40,349	3%	1,210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630	29.98	\$ 558,527	3%	\$ 16,756
歐元：新台幣	12,855	33.59	431,799	3%	12,9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12	29.98	\$ 108,288	3%	\$ 3,249
人民幣：新台幣	17,603	4.31	75,869	3%	2,276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49,371仟元及損失2,393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542仟元及3,327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之稅前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7,552 仟元及 7,462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①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假若借款及票券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798 仟元及 1,354 仟元。

(2)信用風險

- ①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②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品質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③本集團採用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而採用個別認定。
- ④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⑤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⑥本集團先就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評估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預期損失評估後，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22,408 仟元及 22,498 仟元。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4%	\$ 788,040	\$ 281
逾期30天內	0.36%	44,342	160
逾期31~90天	4.81%	3,973	191
逾期91~180天	30.86%	1,951	602
逾期181以上	99.14%	21,358	21,174
合計		859,664	22,408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5%	\$ 453,494	\$ 236
逾期30天內	0.16%	57,320	89
逾期31~90天	1.57%	7,391	116
逾期91~180天	19.76%	4,909	970
逾期181以上	93.57%	22,535	21,087
合計		545,649	22,498

⑦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9年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1月1日	\$ 22,498
減損損失迴轉	(351)
匯率影響數	261
12月31日	\$ 22,408

	108年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1月1日	\$ 28,396
減損損失迴轉	(5,064)
匯率影響數	(834)
12月31日	\$ 22,498

(3) 流動性風險

- ①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②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③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 1,308,892	\$ 1,908,715

④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776,716	\$ 27,130	\$ -	\$ -	\$ 803,846
應付短期票券	320,000	-	-	-	320,000
應付票據	18,374	-	-	-	18,374
應付帳款	472,258	-	-	-	472,258
其他應付款	148,872	-	-	-	148,872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164	21,472	41,902	443,939	529,47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944	13,974	501,218	636,596	1,156,732
合計	<u>\$1,763,328</u>	<u>\$ 62,576</u>	<u>\$543,120</u>	<u>\$1,080,535</u>	<u>\$3,449,559</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080,485	\$ -	\$ -	\$ -	\$1,080,485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15,797	-	-	-	15,797
應付帳款	292,616	-	-	-	292,616
其他應付款	399,971	-	-	-	399,971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772	22,005	43,252	489,030	577,059
長期借款	2,167	2,227	4,394	376,586	385,374
合計	<u>\$2,053,808</u>	<u>\$ 24,232</u>	<u>\$ 47,646</u>	<u>\$ 865,616</u>	<u>\$2,991,302</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48,390	\$ -	\$ -	\$ 48,390
-上市櫃公司股票	4,018	-	-	4,0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13,898	-	-	13,89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7,147	137,147
合計	<u>\$ 66,306</u>	<u>\$ -</u>	<u>\$ 137,147</u>	<u>\$ 203,453</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1,574	\$ -	\$ 1,574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63,512	\$ -	\$ -	\$ 63,512
-上市櫃公司股票	3,767	-	-	3,7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	14,572	-	14,57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4,672	134,672
合計	<u>\$ 67,279</u>	<u>\$ 14,572</u>	<u>\$ 134,672</u>	<u>\$ 216,523</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739	\$ -	\$ 739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淨值

- (2)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依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3)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4)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5)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6)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7)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8)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7,614	可類比上市 上櫃	股權淨值比	50%~75%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29,098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0,435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 本率	11.99%~12.99%	權益資金成本率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2,987	可類比上市 上櫃	股權淨值比	50%~75%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28,676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3,009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 本率	9.85%~12.75%	權益資金成本率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6.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022)	\$ 4,022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	± 5%	-	-	(1,381)	1,381
			<u>\$ -</u>	<u>\$ -</u>	<u>(\$ 5,403)</u>	<u>\$ 5,403</u>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150)	\$ 4,150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	± 5%	-	-	(1,149)	1,149
			\$ -	\$ -	(\$ 5,299)	\$ 5,299

7.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

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8.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9.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3)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 1,000 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經營業務及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部門分為電子和電動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等產品。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調整後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年度

	汽車電子部門	電動工具部門	電動巴士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2,376,419	\$ 1,211,278	\$ 341,327	\$ 3,929,024
內部客戶收入	(761,140)	(301,680)	(12)	(1,062,832)
部門收入	<u>\$ 1,615,279</u>	<u>\$ 909,598</u>	<u>\$ 341,315</u>	<u>\$ 2,866,192</u>
部門稅前損益	<u>\$ 101,398</u>	<u>\$ 49,899</u>	<u>(\$ 91,155)</u>	<u>\$ 60,142</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13,610	\$ 3,760	\$ 122	\$ 17,492
財務成本	(14,507)	(12,599)	(3,275)	(30,381)
折舊與攤銷	(116,093)	(37,890)	(18,665)	(172,648)

108年度

	汽車電子部門	電動工具部門	電動巴士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2,663,409	\$ 1,266,807	\$ 159,841	\$ 4,090,057
內部客戶收入	(963,630)	(289,688)	(31,930)	(1,285,248)
部門收入	<u>\$ 1,699,779</u>	<u>\$ 977,119</u>	<u>\$ 127,911</u>	<u>\$ 2,804,809</u>
部門稅前損益	<u>\$ 242,337</u>	<u>\$ 86,923</u>	<u>(\$ 158,558)</u>	<u>\$ 170,702</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14,428	\$ 5,403	\$ 135	\$ 19,966
財務成本	(15,714)	(11,804)	(4,624)	(32,142)
折舊與攤銷	(115,505)	(38,062)	(17,013)	(170,580)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整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3,929,023	\$ 4,090,057
消除部門間收入	(1,062,831)	(1,285,248)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2,866,192</u>	<u>\$ 2,804,809</u>

2. 本期調整後稅後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前	\$ 73,062	\$ 192,842
稅前損益		
消除部門間損益	(12,920)	(22,14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60,142</u>	<u>\$ 170,702</u>

(五)產品別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於經營汽車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整流器、撞擊器、電鑽、起子及電動打釘機等之製造、買賣及銷售。

	109年度	108年度
產品銷貨收入	<u>\$ 2,866,192</u>	<u>\$ 2,804,809</u>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1,456,126	\$ 311,567	\$ 1,510,705	\$ 338,935
歐洲地區	361,165	-	454,883	-
中國大陸	319,032	135,212	284,123	159,424
亞洲其他	233,937	-	251,913	-
英國	24,508	34,042	31,974	36,330
中華民國	418,061	1,936,601	206,580	1,496,106
其他	53,363	-	64,631	-
合計	<u>\$ 2,866,192</u>	<u>\$ 2,417,422</u>	<u>\$ 2,804,809</u>	<u>\$ 2,030,795</u>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國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客戶	<u>\$ 588,065</u>	電動	<u>\$ 646,089</u>	電動
B客戶	<u>\$ 134,458</u>	電子	<u>\$ 138,789</u>	電子
C客戶	<u>\$ 153,651</u>	電動巴士	<u>\$ 110,336</u>	電動巴士

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聯人	本 期 最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累積 未收金額	有短期融資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供擔保 其他保證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關聯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貸與 總額	備註

0	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DPA, INC.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	是	\$ 5,289	\$ -	\$ -	3.85%	(1)	\$ 105,082	不適用	-	\$ -	\$ 105,082	\$ 491,017	註3

1	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鼎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關聯人	是	20,000	20,000	20,000	0.50%	(2)	-	普通週轉	-	-	20,145	20,145	註4

- 註1：編號圖之說明如下：
 (1) 銀行人頭0。
 (2) 被投資公司係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
 (1) 為有票據往來者。
 (2) 為有短期融資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有票據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4：有短期融資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票面 背書保證總額	期末背書 保證總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5)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保證	保證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IOFIX, INC.	(1)	\$ 491,017	\$ 60,500	\$ 56,960	\$ 56,960	\$ -	2.32%	\$ 992,033	Y	N	N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491,017	338,000	338,000	-	-	-	992,033	Y	N	N

註1：編號編之說明如下：

- (1). 終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關係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

- (1).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非全资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康怡證券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0,685	\$ 8,044	1.78%	\$ 20,648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公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8,829	22,583	1.28%	13,888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北科之夏創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20,000	6.67%	29,098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Next-Solu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20	97,583	8.87%	80,435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Y2Plu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37,500	17,765	18.15%	-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6,000	15.81%	3,941
皇王電子(華成)有限公司	股票 共榮綠電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760	16.67%	3,025
					178,745		\$ 151,045
				評價調整	(22,700)		
					\$ 151,045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新主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9,471	\$ 5,000	-	\$ 18,174
德克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研盛宏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7,688	29,253	-	30,218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7,694	10,804	-	4,018
					45,057		\$ 52,408
				評價調整	7,351		
					\$ 52,408		

註1：其餘有價證券未通過科目5%或1作萬元者以其他類別表示。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外)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成本		本期其他增(減)		期末	
					股款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認購辦法之披露 華達電腦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33,227,684 \$ 385,354 11,087,411 \$ 105,211 - \$ - \$ - (\$ 107,581) 44,315,085 \$ 472,984

註1：本公司所有買進、賣出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係指認購辦法之披露、認購辦法之披露、認購辦法之披露、認購辦法之披露。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係按會計分期計算，若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在認購辦法之披露時，應將認購辦法之披露，以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為限，以實收資本額為計算基礎。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連、接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款、溢款		佔總應收(付)票款、溢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比率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 S. 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89,595)	(7)%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 46,731	1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181,107)	(6)%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67,583	17%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EWIX,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105,082)	(4)%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78,929	19%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託加工之進貨	395,000	33%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註2	月結後90天內支付	(171,482)	(38)%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58,939	18%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註1	月結後90天內支付	(51,677)	(12)%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成14%-18%作為售價。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帳項之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 本公司之聯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2.38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 171,482		\$ -	-	\$ -	\$ -

註1：係截至民國110年3月23日之金額。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子公司及本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銷售收入	\$ 189,595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7%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銷售收入	181,107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6%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URCFIX, INC.	(1)	銷售收入	105,082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4%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售收入	29,555	月結25天後，60-90天內支付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銷售金額	396,000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14%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華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158,939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6%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應收帳款	87,583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URCFIX, INC.	(1)	應收帳款	78,928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應收帳款	46,731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2,508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03,632	-	3%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71,482	-	3%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華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51,677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20,075	-	1%	

註1：母子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如下：

(1). 母子公司間。

(2). 子公司與子公司間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關係人交易種類：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之交易。

註3：僅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及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 743,289	\$ 743,289	45,485	100%	\$ 769,823	\$ 39,106	\$ 39,106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件、電動工具、五金沖	98,695	98,695	100,000	100%	648,387	6,427	6,427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件及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71,990	31,315	31,315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363	222	222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納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動巴士製造及銷售	752,517	557,305	44,315,095	52.18%	472,984	153,977	78,626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馬達系統研發及服務	\$ 0	0	900,000	19.61%	718	8,797	1,725	-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639,003	639,003	20,920,736	100%	769,823	39,106	-	註1、註2
MOBILETRON U.K. LTD.	DUR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200,928	200,928	6,869,990	100%	20,372	19,781	-	註1、註2

註1：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於合併報告已沖銷。

華正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美元)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大陸匯出累積 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持有 之持股比例	本期匯出 金額	本期投資 總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總額	備註
				匯出	收回						
華正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20,970	1	\$ -	\$ -	\$ 639,003	100%	\$ 639,003	\$ 39,106	\$ 796,823	註3
余姚市華正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100%	-	6,904	38,604	-

註1：直接對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透過華正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資訊係根據台灣母公司查帳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彙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大陸匯出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規定對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金額	美金	金額	美金
華正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39,003	\$ 639,003	\$ 1,473,050	\$ 1,473,05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被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進(出)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常期利息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396,000	33%	\$ -	-	(\$ 171,482)	(38)%	\$ -	-	\$ -	\$ -	-	\$ -	無
余姚市皇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158,939	13%	-	-	(51,677)	(12)%	-	-	-	-	-	-	無

華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十一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56,327		13.55%

說明：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華保公司以每季月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附掛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備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特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所法令辦理特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000028 號

會員姓名：(1)徐建業
(2)王玉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04827138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建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玉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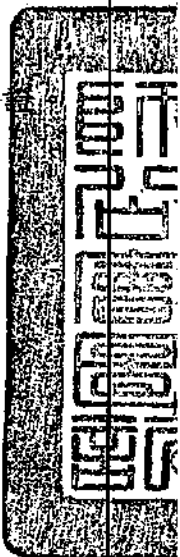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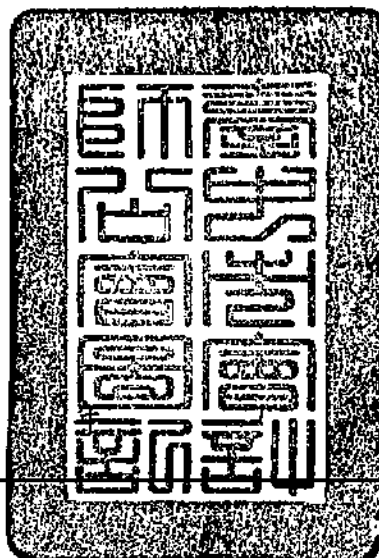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0

月

13

日



五、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1533)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85 號

電 話：(04)2568-336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63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 49
(十二)	其他	49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 62
(十四)	部門資訊	62 ~ 63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1001481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9,832 仟元及新台幣 260,102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20%及 4.3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14,852 仟元及新台幣 249,19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7.82%及 7.41%；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71,443 仟元、新台幣 45,589 仟元、新台幣 136,999 仟元及新台幣 84,069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0.14%、8.90%、10.72%及 7.64%；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134 仟元、新台幣 1,732 仟元、新台幣 5,675 仟元及新台幣 3,36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4.91%)、(2.85%)、(20.58%)及(3.44%)。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車王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110年及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

列入車王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核閱報告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該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336,139仟元及新台幣305,875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5.00%及5.09%,民國110年及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81,493仟元、新台幣45,741仟元、新台幣155,816仟元及新台幣144,098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1.56%、8.92%、12.20%及13.09%。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5683號

金管證審字第1020028992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8 月 1 0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6月30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19,925	18	\$ 1,411,248 22 \$ 1,357,263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57,805	1	52,408 1 48,01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及八			
	流動		224,422	3	169,836 3 214,891 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三)	58,176	1	48,938 1 4,03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8,118	-	15,483 - 17,9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15,990	8	705,272 11 387,981 6
1200	其他應收款		16,430	-	21,441 - 32,803 1
130X	存貨	六(五)	1,341,933	20	1,042,854 16 1,295,216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9,465	3	132,732 2 111,65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02,264	54	3,600,212 56 3,469,849 5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六)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570	2	151,045 2 140,920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及八			
	非流動		1,293	-	1,313 - 1,257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二十三)	38,302	1	47,628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379	-	718 - 1,68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889,948	28	1,600,757 25 1,366,212 2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428,413	6	455,436 7 462,544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96,446	4	310,657 5 324,413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3,553	3	169,921 3 183,35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四)(十一)			
	及八		142,212	2	91,074 1 62,79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20,116	46	2,828,549 44 2,543,187 42
1XXX	資產總計		\$ 6,722,380	100	\$ 6,428,761 100 \$ 6,013,036 100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6月30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888,118	13	\$	803,846	13	\$	986,637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320,000	5		320,000	5		240,0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負債—流動			-	-		1,574	-		38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26,755	-		13,768	-		4,633	-
2150	應付票據			8,062	-		18,374	-		6,490	-
2170	應付帳款			456,949	7		472,258	7		311,671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89,037	3		148,872	2		177,95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773	-		43,972	1		17,30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9,724	-		10,018	-		6,49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2,800	1		33,771	1		32,64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六)									
		(十七)		108,256	2		16,320	-		14,20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59,474	31		1,882,773	29		1,798,418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243,898	19		1,098,697	17		820,416	1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780	-		533	-		54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7,739	3		205,616	3		218,543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388,650	6		410,356	7		420,714	7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七)		26,170	-		17,086	-		11,51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7,761	1		90,170	2		94,904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64,998	29		1,822,458	29		1,566,631	26
2XXX	負債總計			4,024,472	60		3,705,231	58		3,365,049	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985,475	15		985,475	15		985,475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18,060	5		316,109	5		316,109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366,215	5		357,693	6		357,69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1,530	4		278,593	4		278,59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823,332	12		818,742	13		795,831	1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	326,446)	(4)	(	301,529)	(5)	(	329,060)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468,166	37		2,455,083	38		2,404,641	40
36XX	非控制權益			229,742	3		268,447	4		243,346	4
3XXX	權益總計			2,697,908	40		2,723,530	42		2,647,987	4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22,380	100	\$	6,428,761	100	\$	6,013,03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盡詳細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	\$ 704,717	100	\$ 512,506	100	\$ 1,277,555	100	\$ 1,100,9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二十八)	(493,406)	(70)	(368,833)	(72)	(871,539)	(68)	(784,914)	(71)
5900 營業毛利		211,311	30	143,673	28	406,016	32	316,064	29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97,968)	(14)	(79,556)	(16)	(193,564)	(15)	(170,017)	(15)
6200 管理費用		(60,064)	(9)	(53,682)	(10)	(116,830)	(9)	(105,699)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692)	(6)	(38,844)	(8)	(83,165)	(7)	(72,735)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3,724)	(29)	(172,082)	(34)	(393,559)	(31)	(348,451)	(3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587	1	(28,409)	(6)	12,457	1	(32,38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793	-	4,948	1	1,824	-	10,592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14,068	2	12,908	3	23,806	2	16,1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16,195)	(2)	(4,483)	(1)	(20,757)	(2)	(4,17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及 七	(7,665)	(1)	(7,850)	(2)	(14,822)	(1)	(16,26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47)	-	(649)	-	(290)	-	(75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46)	(1)	4,874	1	(10,239)	(1)	5,565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659)	-	(23,535)	(5)	2,218	-	(26,822)	(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九)	5,157	-	(11,794)	(2)	(4,874)	-	(20,613)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3,498	-	(\$ 35,329)	(7)	(\$ 2,656)	-	(\$ 47,435)	(4)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表示任何保證，請參閱會計師查核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二十二)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3,471)	-	\$ 1,205	-	(\$ 3,475)	-	(\$ 8,324)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六(二十二)							
	得稅	881	-	493	-	1,950	-	94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								
	額	(2,590)	-	1,698	-	(1,525)	-	(7,38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六(二十二)							
	之兌換差額	(26,901)	(4)	(33,820)	(6)	(29,240)	(2)	(53,854)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六(二十二)							
	所得稅	5,380	1	6,764	1	5,848	-	10,77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總額	(21,521)	(3)	(27,056)	(5)	(23,392)	(2)	(43,083)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111)	(3)	(\$ 25,358)	(5)	(\$ 24,917)	(2)	(\$ 50,467)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613)	(3)	(\$ 60,687)	(12)	(\$ 27,573)	(2)	(\$ 97,902)	(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855	3	(\$ 9,361)	(2)	\$ 36,049	3	\$ 1,078	-
8620	非控制權益	(24,357)	(3)	(25,968)	(5)	(38,705)	(3)	(48,513)	(4)
		\$ 3,498	-	(\$ 35,329)	(7)	(\$ 2,656)	-	(\$ 47,43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744	-	(\$ 34,719)	(7)	\$ 11,132	1	(\$ 49,38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24,357)	(3)	(25,968)	(5)	(38,705)	(3)	(48,513)	(4)
		(\$ 20,613)	(3)	(\$ 60,687)	(12)	(\$ 27,573)	(2)	(\$ 97,902)	(9)
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 0.28	(\$ 0.09)	\$ 0.37	\$ 0.0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 0.28	(\$ 0.09)	\$ 0.37	\$ 0.0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代理人：蔡裕慶

三景樓：湖州志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5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218	(\$ 26,82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利益)損失	六(二十六)	(6,971)	6,09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441)	1,660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八)	44,663	47,815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八)	21,348	21,594
無形資產各項攤提	六(十)(二十八)	17,532	16,3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六)	272	208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	(20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90	756
政府補助收入	六(十七)	(240)	(27)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1,824)	(10,592)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五)	(3,580)	(2,70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9,810	10,774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二十七)	5,012	5,486
外幣兌換損失	六(三十三)	92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814
合約資產		88	-
應收票據		7,365	(6,510)
應收帳款		192,045	118,609
其他應收款		5,106	(5,721)
存貨		(299,079)	101,115
其他流動資產		(26,733)	(10,6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2,987	(2,372)
應付票據		(10,312)	(9,307)
應付帳款		(15,309)	19,055
其他應付款		(16,273)	(39,849)
負債準備		9,706	(228)
其他流動負債		(6,282)	13,441
負債準備-非流動		-	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590	(3,4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1,359)	257,336
本期收取利息		1,729	7,241
本期收取股利		3,580	2,700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		(13,107)	(10,546)
本期支付所得稅		(24,880)	(11,0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4,037)	245,693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5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54,566)	\$ 4,93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330,903)	(499,3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81	1,330
無形資產增加	六(十) (3,385)	(7,5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4	4,3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8,479)	(496,35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216,713	63,270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130,274)	(156,41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17,108)	(22,241)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250,193	459,214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187)	-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三十一) -	(20,753)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三十一) -	123,0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9,337	446,144
匯率影響數	(38,144)	(47,2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1,323)	148,2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11,248	1,209,0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19,925	\$ 1,357,26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4 月 6 日起經核准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制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

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本公司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100	-
本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 U. K.)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100	-
本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本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100	註三
本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	汽車及其零件之製造	52.18	52.18	46.21	註一
STONEWALL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車王)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MOBILETRON U. K. LTD.		DUROFIX, INC. (DUS)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100	註二 註三
MOBILETRON LIMITED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車王寧波)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同	100	100	100	-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同	100	100	100	-
	司(車王商貿)					

註一：本集團截至民國 109 年 6 月底陸續買進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普通股股票金額為 20,753 仟元，及華德動能於 109 年 2 月 12 日私募增資，使本公司對華德動能之持股由 47.47%下降至 46.21%，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底陸續買進華德動能普通股股票，及參與華德動能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30 日現金增資，使本公司對華德動能之持股由 46.21%上升至 52.18%。

註二：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集團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原持有之孫公司 DUROFIX, INC.，轉由子公司 MOBILERON U. K. LTD. 持有，此交易以現金方式進行。

註三：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42	\$ 3,007	\$ 2,64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42,779	683,377	554,957
外幣存款	564,223	641,701	299,502
定期存款	-	83,163	182,308
短期票券	111,481	-	317,848
	<u>\$ 1,219,925</u>	<u>\$ 1,411,248</u>	<u>\$ 1,357,26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非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提供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作為質押，及境外資金專戶中屬實質投資及金融投資限制之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餘額分別為 224,422 仟元、169,836 仟元及 214,891 仟元。
3.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之海關保證金帳戶為限制用途之銀行存款，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餘額分別為 1,293 仟元、1,313 仟元及 1,257 仟元，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34,253	\$ 34,253	\$ 34,446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10,804
		45,057	45,057	45,250
加：評價調整		12,748	7,351	2,763
合計		<u>\$ 57,805</u>	<u>\$ 52,408</u>	<u>\$ 48,013</u>
項	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1,574	\$ 386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含衍生性金融商品)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淨利益 2,462 仟元、淨利益 2,734 仟元、淨利益 6,971 仟元及淨損失 6,099 仟元(含處分利益 5,779 仟元及評價損失 11,878 仟元)。

2. 本集團投資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商品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美金交 換台幣	USD 900 仟元	109/12/02~ 110/02/02	USD 2,200 仟元	109/06/15~ 109/09/17
遠期外 匯合約	USD 5,314 仟元	109/12/10~ 110/02/18	-	-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 190,555	\$ 101,386	\$ 214,891
受限制之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21,961	21,961	-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資金回台專戶	11,906	46,489	-
合計	<u>\$ 224,422</u>	<u>\$ 169,836</u>	<u>\$ 214,891</u>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海關保證金	<u>\$ 1,293</u>	<u>\$ 1,313</u>	<u>\$ 1,257</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加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25,715 仟元、171,149 仟元及 216,148 仟元。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8,118	\$ 15,483	\$ 17,994
減：備抵損失	-	-	-
	<u>\$ 8,118</u>	<u>\$ 15,483</u>	<u>\$ 17,994</u>
應收帳款	\$ 535,635	\$ 727,680	\$ 411,436
減：備抵損失	(19,645)	(22,408)	(23,455)
	<u>\$ 515,990</u>	<u>\$ 705,272</u>	<u>\$ 387,981</u>

2. 長期應收帳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長期應收款	\$ 19,043	\$ 19,935	\$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	-	-
-長期應收帳款	-	-	-
	<u>\$ 19,043</u>	<u>\$ 19,935</u>	<u>\$ -</u>

3.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475,082	\$ 8,118	\$ 675,991	\$ 15,483	\$ 345,484	\$ 17,994
30天內	39,376	-	44,342	-	31,530	-
31-90天	17,253	-	3,973	-	5,685	-
91-180天	2,304	-	1,951	-	5,291	-
181天以上	20,663	-	21,358	-	23,446	-
	<u>\$ 554,678</u>	<u>\$ 8,118</u>	<u>\$ 747,615</u>	<u>\$ 15,483</u>	<u>\$ 411,436</u>	<u>\$ 17,99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524,108 仟元、720,755 仟元、405,975 仟元及 438,269 仟元。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帳面金額。
-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中分別計 96,478 仟元、96,566 仟元及 4,032 仟元，因合約條件具變動對價之性質，相關帳款之回收係依約定條件達成時點而定，故予以認列為「合約資產」，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30,563	(\$ 154,621)	\$ 575,942
在製品	195,450	(70,384)	125,066
製成品	643,474	(115,264)	528,210
商品	137,056	(24,341)	112,715
合計	<u>\$ 1,706,543</u>	<u>(\$ 364,610)</u>	<u>\$ 1,341,933</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96,808	(\$ 154,368)	\$ 442,440
在製品	134,346	(50,085)	84,261
製成品	560,787	(128,522)	432,265
商品	106,856	(22,968)	83,888
合計	<u>\$ 1,398,797</u>	<u>(\$ 355,943)</u>	<u>\$ 1,042,854</u>

109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 帳面金額
原料	\$ 585,622	(\$ 148,677)	\$ 436,945
在製品	269,663	(52,905)	216,758
製成品	662,366	(132,997)	529,369
商品	136,890	(24,746)	112,144
合計	<u>\$ 1,654,541</u>	<u>(\$ 359,325)</u>	<u>\$ 1,295,21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69,661	\$ 327,61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882	14,409
虧損性合約損失	9,111	-
跌價及呆滯損失	933	25,931
報廢損失	7,587	635
其他	232	239
	<u>\$ 493,406</u>	<u>\$ 368,833</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27,130	\$ 705,01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5,059	31,913
虧損性合約損失	9,111	-
跌價及呆滯損失	10,894	46,744
報廢損失	9,124	1,063
其他	221	183
	<u>\$ 871,539</u>	<u>\$ 784,914</u>

相關虧損性合約損失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五)。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興權公司股票	\$ 22,583	\$ 22,583	\$ 22,583
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151,162	151,162	145,162
評價調整	(26,175)	(22,700)	(26,825)
合計	<u>\$ 147,570</u>	<u>\$ 151,045</u>	<u>\$ 140,920</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47,570 仟元、151,045 仟元及 140,920 仟元。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認購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仟普通股，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23 日辦理變更，本集團對其投資金額為 6,000 仟元。
3.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太優勢)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使其持股比例由 3.12%下降為 1.79%，亞太優勢已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3 日辦理變更。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 3,471)	\$ 1,205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末仍持有者	<u>\$ 3,580</u>	<u>\$ 2,700</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3,475)	(\$ 8,324)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末仍持有者	<u>\$ 3,580</u>	<u>\$ 2,700</u>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不重大關聯企業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u>\$ 2,379</u>	<u>\$ 718</u>	<u>\$ 1,688</u>

2.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u>\$ 2,379</u>	<u>\$ 718</u>	<u>\$ 1,688</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5 日增資，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9.61%下降為 15.03%，因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而增加資本公積之金額為 1,951 仟元，而本公司對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佔有一席次董事，仍具有重大影響。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淨損	<u>(\$ 247)</u>	<u>(\$ 649)</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淨損	<u>(\$ 290)</u>	<u>(\$ 756)</u>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得。

(本頁以下空白)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316,673	\$ -	\$ -	\$ -	(\$ 272)	\$ 316,401
房屋及建築	619,208	708	-	-	(3,065)	616,851
機器設備	593,540	10,125	(1,978)	-	(2,421)	599,266
模貝設備	317,232	5,533	(1,487)	-	(567)	320,711
運輸設備	33,323	2,514	(1,430)	-	(307)	34,100
其他設備	220,344	5,378	(431)	-	(2,524)	222,767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715,184	312,196	-	-	(21)	1,027,359
合計	\$ 2,815,504	\$ 336,454	(\$ 5,326)	\$ -	(\$ 9,177)	\$ 3,137,455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314,306)	(\$ 10,502)	-	\$ -	\$ 2,332	(\$ 322,476)
機器設備	(432,701)	(19,872)	1,855	-	1,945	(448,773)
模貝設備	(273,454)	(6,144)	1,409	-	456	(277,733)
運輸設備	(20,690)	(1,226)	1,287	-	217	(20,412)
其他設備	(173,596)	(6,919)	422	-	1,980	(178,113)
合計	(\$ 1,214,747)	(\$ 44,663)	\$ 4,973	\$ -	\$ 6,930	(\$ 1,247,507)
帳面價值	\$ 1,600,757					\$ 1,889,948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313,397	\$ -	\$ -	\$ -	(\$ 2,209)	\$ 311,188
房屋及建築	611,028	1,370	-	310	(5,338)	607,370
機器設備	581,764	8,886	(3,718)	471	(3,596)	583,807
模貝設備	310,890	2,007	(127)	-	(841)	311,929
運輸設備	40,155	509	(3,144)	-	(423)	37,097
其他設備	220,874	2,151	(3,353)	2,035	(4,085)	217,62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40,200	230,246	(10)	(2,345)	(94)	467,997
合計	\$ 2,318,308	\$ 245,169	(\$ 10,352)	\$ 471	(\$ 16,586)	\$ 2,537,010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289,912)	(\$ 10,985)	-	-	\$ 3,805	(\$ 297,092)
機器設備	(403,800)	(20,421)	2,673	-	2,674	(418,874)
模貝設備	(258,541)	(7,582)	-	-	566	(265,557)
運輸設備	(26,232)	(1,507)	3,072	-	349	(24,318)
其他設備	(163,916)	(7,320)	3,069	-	3,210	(164,957)
合計	(\$ 1,142,401)	(\$ 47,815)	\$ 8,814	-	\$ 10,604	(\$ 1,170,798)
帳面價值	\$ 1,175,907					\$ 1,366,212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資本化金額	\$ 2,282	\$ 672
資本化利率區間	0.7%	0.7%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32,703	\$ 136,520	\$ 137,563
房屋	293,478	317,126	322,781
運輸設備	1,908	1,398	1,742
生財器具	324	392	458
	<u>\$ 428,413</u>	<u>\$ 455,436</u>	<u>\$ 462,544</u>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723	\$ 1,715
房屋	8,665	8,780
運輸設備	193	217
生財器具	33	33
	<u>\$ 10,614</u>	<u>\$ 10,745</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448	\$ 3,442
房屋	17,426	17,613
運輸設備	407	472
生財器具	67	67
	<u>\$ 21,348</u>	<u>\$ 21,594</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938 仟元及 0 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468	\$ 2,73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080	\$ 1,090
租賃修改損益	\$ -	\$ 4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012	\$ 5,48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2,122	\$ 2,465
租賃修改損益	\$ -	\$ 204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2,099 仟元、17,611 仟元、24,242 仟元及 30,192 仟元。

(十) 無形資產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151,509	\$ 952	\$ -	\$ -	\$ 152,461
電腦軟體	54,685	2,433	-	(305)	56,813
商譽	197,091	-	-	-	197,091
其他無形資產	88	-	-	-	88
合計	\$ 403,373	\$ 3,385	\$ -	(\$ 305)	\$ 406,453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57,150)	(\$ 10,563)	\$ -	\$ -	(\$ 67,713)
電腦軟體	(35,541)	(6,960)	-	241	(42,260)
其他無形資產	(25)	(9)	-	-	(34)
合計	(\$ 92,716)	(\$ 17,532)	\$ -	\$ 241	(\$ 110,007)
帳面價值	\$ 310,657				\$ 296,446

(本頁以下空白)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171,333	\$ -	(\$ 2,498)	\$ -	(\$ 26)	\$ 168,809
電腦軟體	81,078	7,565	(2,495)	(471)	(331)	85,346
商譽	197,091	-	-	-	-	197,091
其他無形資產	88	-	-	-	-	88
合 計	\$ 449,590	\$ 7,565	(\$ 4,993)	(\$ 471)	(\$ 357)	\$ 451,334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55,917)	(\$ 10,540)	\$ 2,498	\$ -	\$ 26	(\$ 63,933)
電腦軟體	(59,916)	(5,764)	2,495	-	213	(62,972)
其他無形資產	(7)	(9)	-	-	-	(16)
合 計	(\$ 115,840)	(\$ 16,313)	\$ 4,993	\$ -	\$ 239	(\$ 126,921)
帳面價值	\$ 333,750					\$ 324,413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4,897	\$ 4,974
推銷費用	170	431
管理費用	1,408	1,341
研究發展費用	2,214	1,590
	<u>\$ 8,689</u>	<u>\$ 8,336</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9,795	\$ 9,951
推銷費用	315	865
管理費用	2,844	3,048
研究發展費用	4,578	2,449
	<u>\$ 17,532</u>	<u>\$ 16,313</u>

2.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因併購華德動能產生商譽為 197,091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營業收入成長及潛在客戶關係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之減損測試系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華德動能本身為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現金產生單位，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華德動能之使用價值與淨資產帳面資產帳面評估是否需提列減損。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電動低地盤大型客車訂單，預期民國 110 年度至民國 114 年度因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均較前一年度成長。

管理階層依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預付設備款	\$ 93,390	\$ 41,234	\$ 44,007
長期應收款	19,043	19,935	-
存出保證金	20,273	20,567	9,618
其他	9,506	9,338	9,169
合計	<u>\$ 142,212</u>	<u>\$ 91,074</u>	<u>\$ 62,794</u>

本集團將存出保證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786,943	0.85%-1.80%	無
銀行購料借款	101,175	-	無
	<u>\$ 888,118</u>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776,716	0.85%-1.80%	無
銀行購料借款	27,130	-	無
	<u>\$ 803,846</u>		
借款性質	109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943,637	0.85%-2.12%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986,637</u>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10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320,000</u>	0.938%-0.95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320,000</u>	0.95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9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 240,000	0.98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	\$ 60,350	\$ 56,840	\$ 52,467
應付設備款	59,191	1,484	5,301
應付獎金	15,378	30,186	10,87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8,980	7,198	13,707
應付營業稅	8,650	8,865	3,384
應付股利	-	-	49,274
其他	36,488	44,299	42,942
合計	\$ 189,037	\$ 148,872	\$ 177,950

(十五) 負債準備

1. 保固準備係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未來原料替換、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計算，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其維修之項目主係車體及電池，本集團所提供之保固多數為期3至6年，最長含保修至12年，本集團計算保固準備皆係以新品進貨成本作為計算基礎。

110年6月30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保固	\$ 10,018	\$ 6,447	(\$ 5,852)	\$ 10,613

109年6月30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保固	\$ 6,727	\$ 823	(\$ 1,051)	\$ 6,499

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使用 2,133 仟元。

2. 虧損性合約

110年6月30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虧損性合約	\$ -	\$ 9,111	\$ -	\$ 9,111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7 日與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銷售合約，其內容包含充電場站之建置，於後續建置過程中，發生未預期之追加工程支出，致使可能發生虧損性合約之情形，故本公司於

本期提列相關之負債準備及合約損失，其合約損失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十六)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00%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10%	無	7,345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70%	無	743,880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3日至111年6月3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0.89%	無	80,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8月14日至117年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30%~1.50%	無	172,076
擔保借款	自109年11月23日至113年11月23日，自109年12月起按月攤還本金。	1.50%	運輸設備	1,281
小計				1,373,582
減：政府補助折價				(21,92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7,764)
				<u>\$ 1,243,898</u>

(本頁以下空白)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00%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10%	無	6,528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70%	無	583,510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3日至111年6月3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0.89%	無	80,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8月14日至114年12月4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30%~1.50%	無	83,070
擔保借款	自109年11月23日至113年11月23日，自109年12月起按月攤還本金。	1.50%	運輸設備	1,468
小計				1,123,576
減：政府補助折價				(15,58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299)
				<u>\$ 1,098,69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00%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10%	無	4,179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0.70%	無	378,320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3日至111年6月3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0.89%	無	80,000
小計				831,499
減：政府補助折價				(11,083)
				<u>\$ 820,416</u>

(十七)政府補助

1.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分別向玉山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金額分別為 7,346 仟元及 743,880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周轉，該借款分別於 115 年 9 月及 118 年 11 月到期償還。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估計借款公允價值分別為 6,910 仟元及 723,244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分別為 436 仟元及 20,636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表列「長期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於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轉列其他收入 34 仟元。
2.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華德動能向兆豐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之借款為政府優惠利率貸款，金額分別為 1,320 仟元及 110,756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周轉，該借款分別於 115 年 5 月及 117 年 1 月到期償還。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估計借款公允價值分別為 1,243 仟元及 105,429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分別為 77 仟元及 5,327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表列「長期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隨時間經過以利息法轉列政府補助收入 206 仟元。
3. REGITAR U.S.A INC. 於民國 110 年第一季向 U.S. 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取得「Paycheck Protection Program」之政府紓困金，金額為 10,221 仟元，用於薪資支出及其他固定支出等。待達成豁免還款資格轉列其他收入。
4. DUROFIX, INC. 於民國 110 年第一季向 U.S. 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取得「Paycheck Protection Program」之政府紓困金，金額為 3,184 仟元，用於薪資支出及其他固定支出等。已達成豁免還款資格故轉列其他收入。
5. 華德動能因適用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於民國 110 年第二季針對政府補貼之營運資金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8,782 仟元。
6. 本集團之其他補助款 1,743 仟元。

(十八)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

其差額。

-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皆為 621 仟元及 1,244 仟元。
 - (3)本公司另提列委任經理人退休金準備，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1 仟元、63 仟元、82 仟元及 126 仟元(列入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
 - (4)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988 仟元。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117 仟元、3,723 仟元、8,033 仟元及 7,481 仟元。
- 3.車王寧波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費征繳暫行條例」相關退休養老金規定，本地員工及外來務工每月依余姚市人民政府公告之基本養老保險繳費基數之 14%計提員工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僱員之退休金由國家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列外，無其餘義務。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車王寧波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735 仟元、(353)仟元、3,502 仟元及 557 仟元。
- 4.REGITAR U.S.A INC.，申請設立 401K 之福利計畫，計畫係由員工自願提撥薪資總額之 1%~6% 至其退休金帳戶，雇主相對提撥 1%~3.5%之退休金成本。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REGITAR U.S.A INC.，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7 仟元、271 仟元、875 仟元及 564 仟元。
- 5.本集團之其餘子公司採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 311 仟元、131 仟元、469 仟元及 781 仟元。

(十九)股本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 1,850,000 仟元，分為 185,000 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5,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985,475 仟元，分為 98,547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股數(即期末股數)	98,547	98,547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6月30日	109年6月30日
發行溢價	\$ 270,461	\$ 270,46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44,896	44,896
合併溢價	666	6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2,037	86
	<u>\$ 318,060</u>	<u>\$ 316,109</u>

(二十一)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1) 本公司原訂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召開股東會，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延後至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召開，有關民國 109 年盈餘分配案已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電子投票達法定通過決議門檻。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及 109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

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金額	每股股利(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 8,522		\$ 13,494	
特別盈餘公積	22,937		54,553	
現金股利	-	\$ -	49,274	\$ 0.5
	<u>\$ 31,459</u>		<u>\$ 117,321</u>	

民國 109 年度及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分別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937 仟元及 54,553 仟元。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10年1月1日	(\$ 158,962)	(\$ 142,567)	(\$ 301,529)
評價調整	(3,475)	-	(3,475)
評價調整之稅額	1,950	-	1,95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29,240)	(29,240)
- 集團之稅額	-	5,848	5,848
110年6月30日	<u>(\$ 160,487)</u>	<u>(\$ 165,959)</u>	<u>(\$ 326,44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9年1月1日	(\$ 155,007)	(\$ 123,586)	(\$ 278,593)
評價調整	(8,324)	-	(8,324)
評價調整之稅額	940	-	9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53,854)	(53,854)
- 集團之稅額	-	10,771	10,771
109年6月30日	<u>(\$ 162,391)</u>	<u>(\$ 166,669)</u>	<u>(\$ 329,060)</u>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704,717	\$ 512,506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277,555	\$ 1,100,97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汽車電子				合計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64,841	\$ 154,651	\$ 298,329	\$ 14,560	\$ 732,38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87,648)	(63,658)	(138,352)	-	(289,658)
合約收入	\$ 177,193	\$ 90,993	\$ 159,977	\$ 14,560	\$ 442,723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工具				合計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97,123	\$ 23,724	\$ 87,378	\$ 9,092	\$ 317,31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8,395)	(5,949)	(51,108)	-	(95,452)
合約收入	\$ 158,728	\$ 17,775	\$ 36,270	\$ 9,092	\$ 221,865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巴士				合計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40,122	\$ -	\$ 40,122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7	-	7
合約收入	\$ -	\$ -	\$ 40,129	\$ -	\$ 40,129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汽車電子				合計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93,465	\$ 92,939	\$ 228,818	\$ 17,918	\$ 533,14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68,035)	(32,242)	(84,513)	-	(184,790)
合約收入	\$ 125,430	\$ 60,697	\$ 144,305	\$ 17,918	\$ 348,350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工具				合計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39,318	\$ 10,641	\$ 72,238	\$ -	\$ 222,19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0,137)	(1,494)	(42,266)	-	(63,897)
合約收入	<u>\$ 119,181</u>	<u>\$ 9,147</u>	<u>\$ 29,972</u>	<u>\$ -</u>	<u>\$ 158,300</u>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巴士				合計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5,856	\$ -	\$ 5,856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	-	-
合約收入	<u>\$ -</u>	<u>\$ -</u>	<u>\$ 5,856</u>	<u>\$ -</u>	<u>\$ 5,856</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汽車電子				合計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31,307	\$ 309,209	\$ 515,890	\$ 28,127	\$ 1,384,533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61,584)	(131,299)	(246,874)	-	(539,757)
合約收入	<u>\$ 369,723</u>	<u>\$ 177,910</u>	<u>\$ 269,016</u>	<u>\$ 28,127</u>	<u>\$ 844,776</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工具				合計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72,333	\$ 43,115	\$ 152,300	\$ 9,430	\$ 577,17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78,768)	(6,429)	(99,888)	-	(185,085)
合約收入	<u>\$ 293,565</u>	<u>\$ 36,686</u>	<u>\$ 52,412</u>	<u>\$ 9,430</u>	<u>\$ 392,093</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巴士				合計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40,693	\$ -	\$ 40,693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7)	-	(7)
合約收入	<u>\$ -</u>	<u>\$ -</u>	<u>\$ 40,686</u>	<u>\$ -</u>	<u>\$ 40,686</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汽車電子				合計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96,048	\$ 245,136	\$ 395,918	\$ 29,772	\$ 1,066,87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03,680)	(75,290)	(157,043)	-	(336,013)
合約收入	<u>\$ 292,368</u>	<u>\$ 169,846</u>	<u>\$ 238,875</u>	<u>\$ 29,772</u>	<u>\$ 730,861</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工具				合計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19,962	\$ 28,310	\$ 132,245	\$ -	\$ 480,51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0,810)	(2,501)	(83,187)	-	(116,498)
合約收入	<u>\$ 289,152</u>	<u>\$ 25,809</u>	<u>\$ 49,058</u>	<u>\$ -</u>	<u>\$ 364,019</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電動巴士				合計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	\$ 6,110	\$ -	\$ 6,11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12)	-	(12)
合約收入	<u>\$ -</u>	<u>\$ -</u>	<u>\$ 6,098</u>	<u>\$ -</u>	<u>\$ 6,098</u>

- (1) 電動巴士車體、電池及充電機及充電站之銷售係屬變動對價之銷售，依合約規定，前述變動對價以能全數獲取交通部相關單位補助款最高上限為標準，未能達成部分由貨款中扣除。經本集團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惟須待客戶取得政府補助款後始支付。
- (2)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客戶尚未取得前述屬變動對價之補助款要項，附加價值率達 50% 以上之證明文件本公司尚在準備中，依據本公司以往年度之送審經驗及記錄，取得該附加價值率達 50% 之證明文件具高度可能性。
- (3) 前述屬變動對價之每年妥善率至少應達 98% (營運前三年)，依據本公司以往年度之車輛行駛經驗及記錄，妥善率達 98% 具高度可能性。
- (4) 前述附加價值率達 50% 之證明文件取得後，客戶向交通部申請補助款及交通部之核發至客戶支付本集團第(1)點所述各期款項，預計 11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u>\$ 96,478</u>	<u>\$ 96,566</u>	<u>\$ 4,032</u>	<u>\$ 84,882</u>
合約負債	<u>\$ 26,755</u>	<u>\$ 13,768</u>	<u>\$ 4,633</u>	<u>\$ 7,005</u>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u>733</u>	\$ <u>4,431</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u>1,447</u>	\$ <u>5,742</u>

(二十四)利息收入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760	\$ 3,475
其他利息收入	<u>33</u>	<u>1,473</u>
	\$ <u>793</u>	\$ <u>4,948</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1,496	\$ 7,769
其他利息收入	<u>328</u>	<u>2,823</u>
	\$ <u>1,824</u>	\$ <u>10,592</u>

(二十五)其他收入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政府補助收入	\$ 8,675	\$ 5,186
股利收入	3,580	2,700
其他收入—其他	<u>1,813</u>	<u>5,022</u>
	\$ <u>14,068</u>	\$ <u>12,908</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政府補助收入	\$ 13,949	\$ 5,186
股利收入	3,580	2,700
其他收入—其他	<u>6,277</u>	<u>8,276</u>
	\$ <u>23,806</u>	\$ <u>16,162</u>

(二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61)	(\$ 212)
外幣兌換損失	(18,384)	(6,981)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2,462	2,734
什項支出	(12)	(24)
	(\$ <u>16,195</u>)	(\$ <u>4,483</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72)	(\$ 208)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7,438)	1,973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6,971	(6,099)
什項支出	(18)	161
	<u>(\$ 20,757)</u>	<u>(\$ 4,173)</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5,992	\$ 5,271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2,468	2,731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441	520
減：符合要件之利息資本化金額	(1,236)	(672)
	<u>\$ 7,665</u>	<u>\$ 7,850</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1,084	\$ 10,338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5,012	5,486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1,008	1,108
減：符合要件之利息資本化金額	(2,282)	(672)
	<u>\$ 14,822</u>	<u>\$ 16,260</u>

(本頁以下空白)

(二十八)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3,971	\$ 85,190	\$ 149,161
勞健保費用	5,049	6,554	11,603
退休金費用	2,807	4,254	7,061
其他用人費用	2,571	1,968	4,539
	<u>\$ 74,398</u>	<u>\$ 97,966</u>	<u>\$ 172,364</u>
折舊費用	<u>\$ 16,502</u>	<u>\$ 16,226</u>	<u>\$ 32,728</u>
攤銷費用	<u>\$ 4,897</u>	<u>\$ 3,792</u>	<u>\$ 8,689</u>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8,988	\$ 78,201	\$ 127,189
勞健保費用	4,381	5,580	9,961
退休金費用	1,638	2,755	4,393
其他用人費用	2,404	1,815	4,219
	<u>\$ 57,411</u>	<u>\$ 88,351</u>	<u>\$ 145,762</u>
折舊費用	<u>\$ 17,470</u>	<u>\$ 17,319</u>	<u>\$ 34,789</u>
攤銷費用	<u>\$ 4,974</u>	<u>\$ 3,362</u>	<u>\$ 8,336</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9,857	\$ 167,839	\$ 287,696
勞健保費用	10,021	12,802	22,823
退休金費用	5,535	8,588	14,123
其他用人費用	5,050	4,024	9,074
	<u>\$ 140,463</u>	<u>\$ 193,253</u>	<u>\$ 333,716</u>
折舊費用	<u>\$ 33,542</u>	<u>\$ 32,469</u>	<u>\$ 66,011</u>
攤銷費用	<u>\$ 9,795</u>	<u>\$ 7,737</u>	<u>\$ 17,532</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3,116	\$ 156,010	\$ 249,126
勞健保費用	8,659	11,063	19,722
退休金費用	3,881	6,746	10,627
其他用人費用	4,890	3,603	8,493
	<u>\$ 110,546</u>	<u>\$ 177,422</u>	<u>\$ 287,968</u>
折舊費用	<u>\$ 35,346</u>	<u>\$ 34,063</u>	<u>\$ 69,409</u>
攤銷費用	<u>\$ 9,951</u>	<u>\$ 6,362</u>	<u>\$ 16,313</u>

1. 本公司

(1)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依章程規定按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3%，董事酬勞不高於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534	(\$ 45)
董事酬勞	357	() 29)
	<u>\$ 891</u>	<u>(\$ 74)</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1,069	\$ 587
董事酬勞	713	392
	<u>\$ 1,782</u>	<u>\$ 979</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員工酬勞3%及董事酬勞2%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110年8月10日止，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尚未實際配發。

2.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依子公司華德動能之章程規定，華德動能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華德動能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薪酬委員會提議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

股東會。

(2) 華德動能於民國 110 年第二季及 109 年第二季因尚處累積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及華德動能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410	\$ 4,9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88	88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8,624)	4,57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526)	10,43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369	1,357
稅改影響數	-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5,157)	\$ 11,794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516	\$ 12,8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88	88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5,620)	4,57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16)	18,30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172	2,304
稅率改變之影響	(3,882)	-
所得稅費用	\$ 4,874	\$ 20,61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5,380)	(\$ 6,7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881)	(493)
所得稅利益	(\$ 6,261)	(\$ 7,257)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5,848)	(\$ 10,7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950)	(940)
所得稅利益 (\$	7,798)	(\$ 11,711)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3.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

4. 適用稅率情形

子、孫

公司名稱	適用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
車王寧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25%
REGITAR	州稅:美國阿拉巴馬州稅法	適用稅率6.65%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21%
DUROFIX	州稅: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稅法	適用稅率8.84%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21%
車王商貿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10%
MUK	英國稅法	稅率視所得額而定，適用率19.25%

(三十) 每股(虧損)盈餘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7,855	98,547	\$ 0.2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7,855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855	98,565	\$ 0.28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9,361)	98,547	(\$ 0.09)
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9,361)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361)	98,547	(\$ 0.09)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6,049	98,547	\$ 0.3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6,049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6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049	98,616	\$ 0.37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78	98,547	\$ 0.0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78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17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78	98,723	\$ 0.01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三十一)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間陸續以現金 20,753 仟元購入華德動能已發行股份。因股權淨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而調減保留盈餘 12,999 仟元。

2.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華德動能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私募增資 4,923 仟股計 123,072 仟元，因股權淨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調增資本公積 44,896 仟元。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6,454	\$ 245,16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84	236,97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9,191)	(5,301)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41,234)	(21,47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93,390	44,007
本期支付現金	\$ 330,903	\$ 499,371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803,846	\$ 1,107,996	\$ 320,000	\$ -	\$ 444,127	\$ 2,675,96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6,439	250,007	-	-	(17,108)	319,33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929)	(6,341)	-	-	938	(6,3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38)	-	-	-	(6,507)	(7,745)
110年6月30日	\$ 888,118	\$ 1,351,662	\$ 320,000	\$ -	\$ 421,450	\$ 2,981,230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1,080,485	\$ 372,285	\$ 240,000	\$ -	\$ 476,176	\$ 2,168,94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3,148)	459,214	-	-	(22,241)	343,825
本期新增	-	-	-	49,274	-	49,27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1,083)	-	-	3,187	(7,8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700)	-	-	-	(3,765)	(4,465)
109年6月30日	\$ 986,637	\$ 820,416	\$ 240,000	\$ 49,274	\$ 453,357	\$ 2,549,68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YTT, LLC	該公司之董事長為本公司子公司-REGITAR負責人之直系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 YTT, LLC 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7 年至 117 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2. 使用權資產

期末餘額：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YTT, LLC	\$ 154,463	\$ 168,427	\$ 184,247

3. 租賃負債

期末餘額：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YTT, LLC	\$ 165,597	\$ 178,140	\$ 191,975

4. 利息費用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YTT, LLC	\$ 1,123	\$ 1,341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YTT, LLC	\$ 2,291	\$ 2,697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9,552	\$ 6,975
退職後福利	301	276
總計	\$ 9,853	\$ 7,251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18,916	\$ 19,183
退職後福利	522	591
總計	\$ 19,438	\$ 19,77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 283,717	\$ 283,717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29,853	234,369	247,158
運輸設備	長期借款擔保	1,657	1,80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保固之保證金	7,261	7,261	7,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專案計畫之保證金	14,700	14,7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海關保證金	1,293	1,313	1,257
存出保證金(表列 「其他非流動資 產」)	租賃保證金、 保固保證金	20,273	20,567	-
		<u>\$ 558,754</u>	<u>\$ 563,736</u>	<u>\$ 539,332</u>

前述土地及建築物屬擔保之長期借款已於 105 年度清償，惟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尚未取消設質擔保。

本集團除上述資產提供擔保，亦以銀行授信額度 17,800 仟元作為補助計畫之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銷售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約期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4%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109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05,915</u>	<u>\$ 598,069</u>	<u>\$ 820,13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經民國 110 年 6 月 17 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取得金管會核准函，每股發行價格 36 元，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訂為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增資基

準日訂為民國 110 年 9 月 3 日，待收足股款進行驗資後辦理變更登記。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57,805	\$ 52,408	\$ 48,0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570	151,045	140,9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19,925	1,411,248	1,357,2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225,715	171,149	216,148
應收票據	8,118	15,483	17,994
應收帳款	515,990	705,272	387,981
其他應收款	16,430	21,441	32,803
長期應收帳款	19,043	19,935	-
存出保證金	20,273	20,567	9,618
	<u>\$ 2,230,869</u>	<u>\$ 2,568,548</u>	<u>\$ 2,210,740</u>

(本頁以下空白)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574	\$ 3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88,118	803,846	986,637
應付短期票券	320,000	320,000	240,000
應付票據	8,062	18,374	6,490
應付帳款	456,949	472,258	311,671
其他應付款	189,037	148,872	177,950
長期借款(包括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51,662	1,107,996	820,416
存入保證金	9,197	-	-
	<u>\$ 3,223,025</u>	<u>\$ 2,872,920</u>	<u>\$ 2,543,550</u>
租賃負債(包括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421,450</u>	<u>\$ 444,127</u>	<u>\$ 453,35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②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④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

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及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241	27.86	\$ 675,354
歐元：新台幣		8,795	33.15	291,554
美金：人民幣		9,104	6.47	253,63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22	27.86	98,123
歐元：新台幣		2,091	33.15	69,317
人民幣：新台幣		23,108	4.31	99,5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190	27.86	\$ 228,173
人民幣：新台幣		35,688	4.31	153,815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088	28.48	\$ 458,186
歐元：新台幣		8,105	35.02	283,837
美金：人民幣		12,510	6.51	356,2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24	28.48	\$ 100,364
人民幣：新台幣		22,737	4.38	99,588
美金：人民幣		6,198	6.51	176,519

		109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081	29.63	\$ 683,890
歐元：新台幣		5,486	33.27	182,5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060	29.63	\$ 179,558
人民幣：新台幣		24,805	4.19	103,933

⑤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	20,261	\$	-
歐元：新台幣	3%		8,747		-
美金：人民幣	3%		7,609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6,845		-
人民幣：新台幣	3%		4,614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	13,746	\$	-
歐元：新台幣	3%		8,515		-
美金：人民幣	3%		10,689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3,011		-
人民幣：新台幣	3%		2,988		-
美金：人民幣	3%		5,296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	20,517	\$	-
歐元：新台幣	3%		5,47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5,387		-
人民幣：新台幣	3%		3,118		-

- ⑥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18,384 仟元、損失 6,981 仟元、損失 27,438 仟元及利益 1,973 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890 仟元及 2,381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稅前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7,379 仟元及 7,046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①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假若借款及票券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033 仟元及 823 仟元。

(2)信用風險

- ①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②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品質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③本集團採用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

已顯著增加，而採用個別認定。

④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⑤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⑥本集團先就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評估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預期損失評估後，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9,645 仟元、22,408 仟元及 23,455 仟元。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0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4%	\$ 579,678	\$ 217
逾期30天內	0.04%	39,376	16
逾期31~90天	0.19%	17,253	32
逾期91~180天	7.77%	2,304	179
逾期181以上	92.92%	20,663	19,201
合計		\$ 659,274	\$ 19,645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4%	\$ 788,040	\$ 281
逾期30天內	0.36%	44,342	160
逾期31~90天	4.81%	3,973	191
逾期91~180天	30.86%	1,951	602
逾期181以上	99.14%	21,358	21,174
合計		\$ 859,664	\$ 22,408

109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7%	\$ 367,510	\$ 250
逾期30天內	0.31%	31,530	99
逾期31~90天	2.01%	5,685	114
逾期91~180天	11.21%	5,291	593
逾期181以上	95.53%	23,446	22,399
合計		\$ 433,462	\$ 23,455

⑦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0年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1月1日	\$ 22,408
減損損失迴轉	(2,441)
匯率影響數	(322)
6月30日	\$ 19,645

	109年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1月1日	\$ 22,498
減損損失提列	1,572
匯率影響數	(615)
6月30日	\$ 23,455

(3)流動性風險

- ①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②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③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88,684	\$ 1,001,724	\$ -
一年以上到期	1,497,088	1,308,892	1,449,501
合計	\$ 2,385,772	\$ 2,310,616	\$ 1,449,501

- ④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6月30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88,118	\$ -	\$ -	\$ -	\$ 888,118
應付短期票券	320,000	-	-	-	320,000
應付票據	8,062	-	-	-	8,062
應付帳款	456,949	-	-	-	456,949
其他應付款	189,037	-	-	-	189,037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326	20,777	42,097	417,339	501,53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552	24,079	557,889	812,015	1,408,535
合計	<u>\$1,898,044</u>	<u>\$ 44,856</u>	<u>\$ 599,986</u>	<u>\$1,229,354</u>	<u>\$ 3,772,240</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776,716	\$ 27,130	\$ -	\$ -	\$ 803,846
應付短期票券	320,000	-	-	-	320,000
應付票據	18,374	-	-	-	18,374
應付帳款	472,258	-	-	-	472,258
其他應付款	148,872	-	-	-	148,872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164	21,472	41,902	443,939	529,47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944	13,974	501,218	636,596	1,156,732
合計	<u>\$1,763,328</u>	<u>\$ 62,576</u>	<u>\$ 543,120</u>	<u>\$1,080,535</u>	<u>\$ 3,449,559</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6月30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986,637	\$ -	\$ -	\$ -	\$ 986,637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6,490	-	-	-	6,490
應付帳款	311,671	-	-	-	311,671
其他應付款	177,413	537	-	-	177,950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032	21,878	43,611	460,015	547,53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498	3,558	87,006	763,710	857,772
合計	<u>\$1,747,741</u>	<u>\$ 25,973</u>	<u>\$130,617</u>	<u>\$1,223,725</u>	<u>\$3,128,056</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

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52,102	\$ -	\$ -	\$ 52,102
-上市櫃公司股票	5,703	-	-	5,7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15,528	-	-	15,52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2,042	132,042
合計	<u>\$ 73,333</u>	<u>\$ -</u>	<u>\$ 132,042</u>	<u>\$ 205,375</u>
<u>109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48,390	\$ -	\$ -	\$ 48,390
-上市櫃公司股票	4,018	-	-	4,0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13,898	-	-	13,89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7,147	137,147
合計	<u>\$ 66,306</u>	<u>\$ -</u>	<u>\$ 137,147</u>	<u>\$ 203,453</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1,574	\$ -	\$ 1,574

109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44,601	\$ -	\$ -	\$ 44,601
-上市櫃公司股票	3,412	-	-	3,4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20,847	-	-	20,847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20,073	120,073
合計	<u>\$ 68,860</u>	<u>\$ -</u>	<u>\$ 120,073</u>	<u>\$ 188,933</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386	\$ -	\$ 386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淨值

(2)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依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6)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7)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8)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37,147	\$ 134,672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05)	(14,599)
6月30日	\$ 132,042	\$ 120,073

5.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3,721	可類比上市上櫃	股權淨值比	50%-7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7,63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70,683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11.99%-12.99%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7,614	可類比上市上櫃	股權淨值比	50%-7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9,09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0,435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11.99%-12.99%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上櫃	\$ 17,119	可類比上市	股權淨值比	50%-75%	乘數愈高，公允
公司股票		上櫃			價值愈高
	24,646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	不適用
	78,308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	9.85%-12.75%	權益資金成本率
			本率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3,534)	\$ 3,534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	± 5%	-	-	(1,686)	1,686
			<u>\$ -</u>	<u>\$ -</u>	<u>(\$ 5,220)</u>	<u>\$ 5,220</u>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022)	\$ 4,022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	± 5%	-	-	(1,381)	1,381
			<u>\$ -</u>	<u>\$ -</u>	<u>(\$ 5,403)</u>	<u>\$ 5,403</u>
109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3,915)	\$ 3,915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	± 5%	-	-	(856)	856
			<u>\$ -</u>	<u>\$ -</u>	<u>(\$ 4,771)</u>	<u>\$ 4,771</u>

8.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

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9.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10.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四) 其他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公司之營運並未受疫情及相關防疫措施產生實際影響，同時針對防止疫情傳播影響公司營運，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 1,000 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經營業務及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部門分為電子和電動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等產品。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損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汽車電子部門	電動工具部門	電動巴士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1,384,533	\$ 577,178	\$ 40,693	\$ 2,002,404
內部客戶收入	(539,757)	(185,085)	(7)	(724,849)
部門收入	\$ 844,776	\$ 392,093	\$ 40,686	\$ 1,277,555
部門稅前損益	\$ 37,005	\$ 14,576	(\$ 49,363)	\$ 2,218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汽車電子部門	電動工具部門	電動巴士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1,066,874	\$ 480,517	\$ 6,110	\$ 1,553,501
內部客戶收入	(336,013)	(116,498)	(12)	(452,523)
部門收入	\$ 730,861	\$ 364,019	\$ 6,098	\$ 1,100,978
部門稅前損益	\$ 8,478	\$ 5,968	(\$ 41,268)	\$ 26,822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整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2,002,404	\$ 1,553,501
消除部門間收入	(724,849)	(452,523)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1,277,555</u>	<u>\$ 1,100,978</u>

2. 本期調整後稅後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調節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前	\$ 17,330	(\$ 36,163)
稅前損益		
消除部門間損益	(15,112)	9,34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2,218</u>	<u>(\$ 26,822)</u>

(本頁以下空白)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連人	本順 最高金額	期不整期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供擔保 抵押品名稱	對相對對象 資金貸與性質		期限	原註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越物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	是	35,000	35,000	-	1.70%	(1)	40,257	不適層		-	40,257	402,633	註1、 註3
1	德克斯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關聯人	是	\$ 20,000	\$ 20,000	\$ 20,000	0.50%	(2)	\$ -	營運週轉	\$ -	-	\$ 20,176	\$ 20,176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為行人填0。
(2). 該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質與性質。

- (1). 為有業務往來者。
(2). 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4：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給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總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1)	\$ 493,633	\$ 57,076	\$ 55,720	\$ 55,720	\$	\$	2.25%	\$ 987,266	Y	N	N	N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勤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493,633	478,000	478,000	82,076	-	-	19.32%	987,266	Y	N	N	N	

註1：編號開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

(1). 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附屬。

(2).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資產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資產淨值百分之四十。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信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0,685	\$ 8,044	\$ 25,84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6,829	22,583	15,528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20,000	27,638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NEXI-Solu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20	97,593	70,683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V2Plu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97,500	17,785	-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6,000	4,857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股票 長春精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760	3,024
					173,745	\$ 147,570
				評價調整	(26,175)	
					\$ 147,57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新主流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471	\$ 5,000	\$ 21,855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7,669	29,253	30,247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7,694	10,804	5,703
				評價調整	45,057	\$ 57,805
					12,748	
					\$ 57,805	

註1：其餘有價證券未超過該科目5%或1仟萬元者以其他類別表示。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0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註)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首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移轉日期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港廠房	2019/12/27	\$ 1,149,002	\$ 929,543	展前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比價及議價	興建廠房工程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32,659)	(10)%	出貨後30-60天 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 30-90天收款	\$ 52,200	1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137,727)	(11)%	出貨後180天內 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 30-90天收款	73,225	17%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NIX,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107,693)	(8)%	出貨後180天內 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 30-90天收款	131,990	31%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託加工之進貨	218,285	30%	月結後180天內 支付	註2	月結後90天內支 付	258,395)	(49)%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03,390	14%	貨物進口後 30-60天內支付	註1	月結後90天內支 付	54,814)	(10)%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成14%-18%作為售價。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58,395	2.03	\$ -	-	\$ 84,971	-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1,990	2.04	-	-	-	-

註1：係截至民國110年8月10日之金額。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8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負債之比率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負債之比率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銷售收入	\$ 132,659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10%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銷售收入	137,727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1%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LX, INC.	(1)	銷售收入	107,693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8%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售收入	21,258	月結25天後，60-90天內支付	2%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218,285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17%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卓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103,390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8%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應收帳款	73,225	-	1%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LX, INC.	(1)	應收帳款	131,990	-	2%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應收帳款	52,200	-	1%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258,395	-	4%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卓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54,814	-	1%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20,025	-	0%	

註1：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如下：

- (1). 母子公司間。
- (2). 子公司與子公司間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關係人交易種類：

-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之交易。

註3：僅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暨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美國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益 其銷售業務	\$ 544,011	\$ 743,239	45,485	100%	\$ 784,305	\$ 26,363	\$ 26,363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件、電 動工具、五金沖 件等之買賣業務	98,695	98,695	100,000	100%	651,584	11,975	11,975	註2、註3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件及電 動工具之買賣業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50,084	2,879	2,879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441	78	78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巴士製造及 銷售	752,517	752,517	44,315,095	52.18%	431,253	(71,695)	(40,423)	註2、註3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為達或系統研發 及服務	9,000	9,000	900,000	15.03%	2,379	(1,834)	(290)	-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439,725	639,003	20,920,736	100%	784,305	26,363	-	註1、註2
MOBILETRON U.K. LTD.	DU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200,928	200,928	6,369,990	100%	(17,835)	5,887	-	註1、註2

註1：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於合併報告已沖銷。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經本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	\$	\$	\$	\$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動火及組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439,725	1	\$ 639,003	-	\$ 199,278	\$ 439,725	100%	\$ 26,363	\$ 784,305	\$ 83,442	註3
余姚市皇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動火及組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1,716	100%	1,716	39,703	-	-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透過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額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視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439,725	\$ 439,725	\$ 1,480,900	

東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該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進(銷)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東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218,285	30%	\$ -	-	(\$ 258,395)	(40)%	\$ -	-	\$ -	-	-
余姚市東王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103,390	14%	-	-	(54,814)	(10)%	-	-	-	-	-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十一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寶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356,327	13.55%

說明：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權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權登錄交付股款，可能因編號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1533)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85 號
電 話：(04)2568-336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1 ~ 12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3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4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5 ~ 16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7 ~ 63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9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7 ~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50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8 ~ 29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

項	目	頁	次
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9 ~ 30	
5.	存貨	30 ~ 31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 ~ 33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 ~ 35	
9.	租賃交易－承租人	35	
10.	無形資產	35 ~ 36	
11.	短期借款	36	
12.	應付短期票券	36 ~ 37	
13.	其他應付款	37	
14.	長期借款	37 ~ 38	
15.	退休金	38 ~ 41	
16.	股本	41	
17.	資本公積	41	
18.	保留盈餘	41 ~ 42	
19.	其他權益項目	42 ~ 43	
20.	營業收入	43 ~ 44	
21.	其他收入	44	
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	
23.	財務成本	44	
24.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45 ~ 46	
25.	所得稅	46 ~ 48	

項	目	頁次
26.	每股盈餘	49
27.	營業租賃協議	49
28.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50
2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 ~ 82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248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營業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收入來源為外銷，銷售產品包括汽車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銷售對象遍布全球許多地區，與不同客戶間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可能有所不同。而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收入，並於每期期末就商品所有權因所約定之交易條件未達成而導致商品之控制權尚未移轉予買方之部分予以迴轉。因未達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之資料彙整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就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就其人工作業彙整之未達交易條件收入報表進行檢視，並驗證其計算的正確性與完整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並核對合約或原始訂單資訊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

事項說明

有關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衡量日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仰賴專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淨資產價值法及收益基礎法，輸入值為股價淨值比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此外，管理階層須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專家報告之評價方法中重大不可觀察值之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評價調整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65,985 仟元及新台幣 19,131 仟元。

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衡量所作估計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涉及多項假設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會計估計最終結果，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衡量結果對本期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此外，相關附註揭露亦相對複雜，故將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專家採用之評價模型、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包括：
 - (1)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 (2)檢查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就該受評價資產為其所屬產業及環境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 (3)檢查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與相關產業其未來市場趨勢之合理性。
 - (4)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並驗證市場利率、資本結構及舉債成本等假設之合理性，以及與公開資訊可得之類似資產報酬作比較。
 - (5)評估評價模型參數與公式計算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對上述重大假設所執行之敏感度分析，以確認該等重大假設於衡量日之合理可能變動對評估結果之影響。
3. 複核財務報告附註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揭露內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考量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因正常損耗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估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該子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子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以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當年度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期末存貨之存在與完整，同時於存貨盤點時觀察並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3. 驗證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查銷售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評估期末存貨預計未來銷售之合理性；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進而評估子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之部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對前述公司民國 108 年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93,688 仟元及 187,410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3.82%及 4.00%，民國 108 年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542 仟元及 3,908 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 1.74%及 1.5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

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車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6,477	9	\$ 387,049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36,991	1	27,24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30,799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6,551	-	10,05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36,963	3	215,865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87,034	4	254,196	5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14,864	-	44,223	1
130X	存貨	六(五)	493,709	10	477,079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9,779	1	45,94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03,167	28	1,461,651	3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854	3	164,460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228,822	44	2,131,527	4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968,031	19	754,990	1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17,045	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5,856	-	10,2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59,934	3	148,972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869	1	16,72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667,411	72	3,226,878	69
1XXX	資產總計		\$ 5,070,578	100	\$ 4,688,529	100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847,000	17	\$ 657,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240,000	5	24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739	-	13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1,387	-	3,637	-
2150	應付票據			15,774	-	14,918	-
2170	應付帳款			146,733	3	170,65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99,313	4	270,147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339,631	7	111,333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0,185	-	26,51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65	-	78,69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3,774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73	-	371,579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26,874	36	1,944,608	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372,285	7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87,679	4	172,558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114,001	2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98,332	2	101,54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72,297	15	274,107	6
2XXX	負債總計			2,599,171	51	2,218,715	47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985,475	20	985,475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271,213	5	271,173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344,199	7	317,45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4,040	4	90,20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25,073	18	1,029,545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278,593)	(5)	(224,040)	(5)	
3XXX	權益總計			2,471,407	49	2,469,814	5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070,578	100	\$ 4,688,529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2,001,526	100	\$	1,999,8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	1,428,702)	(72)	(	1,398,647)	(70)
5900 營業毛利			572,824	28		601,228	3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	24,796)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5,764	2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08,588	30		576,432	29
營業費用	六(十五)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104,315)	(5)	(	70,465)	(4)
6200 管理費用		(	152,155)	(8)	(	157,71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8,666)	(5)	(	108,473)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65,136)	(18)	(	336,652)	(17)
6900 營業利益			243,452	12		239,78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20,191	1		23,84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	7,761)	-		62,769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	15,790)	(1)	(	13,10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734	-		25,69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626)	-		99,207	5
7900 稅前淨利			241,826	12		338,987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40,160)	(2)	(	71,548)	(3)
8200 本期淨利		\$	201,666	10	\$	267,439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209)	-	(\$	2,5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 益	六(十九)	(	17,606)	(1)	(	13,357)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九)		1,007	-		3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4,699	-		2,66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六(十九)	(	53,014)	(3)	(	7,78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九)		-	-		73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10,603	1		4,24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5,520)	(3)	(\$	15,75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6,146	7	\$	251,681	13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05	\$		2.7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04	\$		2.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08 年	度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備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推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未 實 現 損 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5,475	\$ 271,128	\$ 306,141	\$ 56,588	\$ 730,031	\$ 78,375	\$ -	\$ -	\$ -	\$ -	\$ -	\$ 11,831	\$ -	\$ -	\$ 2,259,157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108,258	-	-	(131,146)	-	-	-	11,831	-	-	(11,057)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985,475	271,128	306,141	56,588	838,289	78,375	-	(131,146)	-	-	-	-	-	-	2,248,100
107 年度淨利	-	-	-	-	267,439	-	-	-	-	-	-	-	-	-	267,439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39	-	-	(11,719)	-	-	-	-	-	-	15,7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6,200	-	-	(11,719)	-	-	-	-	-	-	251,681
106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14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3,618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實際取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45	-	-	-	-	-	-	-	-	-	-	-	-	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5,475	\$ 271,173	\$ 317,455	\$ 90,206	\$ 1,029,545	\$ 81,175	\$ 142,865	\$ -	\$ -	\$ -	\$ -	\$ -	\$ -	\$ -	\$ 2,469,814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5,475	\$ 271,173	\$ 317,455	\$ 90,206	\$ 1,029,545	\$ 81,175	\$ 142,865	\$ -	\$ -	\$ -	\$ -	\$ -	\$ -	\$ -	\$ 2,469,814
108 年度淨利	-	-	-	-	201,666	-	-	-	-	-	-	-	-	-	201,666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7	-	-	(12,142)	-	-	-	-	-	-	55,5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0,699	-	-	(12,142)	-	-	-	-	-	-	146,146
107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26,744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33,834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實際取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40	-	-	-	-	-	-	-	-	-	-	-	-	65,755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5,475	\$ 271,213	\$ 344,199	\$ 224,040	\$ 925,073	\$ 123,586	\$ 155,007	\$ -	\$ -	\$ -	\$ -	\$ -	\$ -	\$ -	\$ 2,471,40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董事長：蔡裕慶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1,826	\$ 338,98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損失		(35,764)	24,796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865	31,84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0)	(1,105)
折舊費用	六(八)	49,127	44,937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	4,197	-
各項攤提	六(十)	8,733	8,695
重衡量利益	六(二十二)	-	(67,2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622	1,83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734)	(25,69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5,326)	(4,495)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4,79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4,385	13,10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二十三)	1,40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501	1,996
應收帳款		78,912	(31,177)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589	(124,106)
其他應收款		31,709	(1,652)
存貨	(	(16,630)	(50,815)
其他流動資產	(	(6,656)	(17,9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5,72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2,250)	(3,841)
應付票據		856	(11,157)
應付帳款	(	(23,925)	(10,4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	(70,834)	(4,516)
其他應付款		260	20,96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6,427)	-
其他流動負債	(	(1,107)	7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426)	(4,8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5,381	158,703
收取之利息		5,549	4,398
收取之股利		4,795	-
支付之利息	(	(14,241)	(13,082)
支付之所得稅	(	(88,526)	(7,9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2,958	142,094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30,79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資退回股款		-	1,44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77,649)	(106,13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33,394)	(80,5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89	1,811
無形資產增加	六(十)	(13,180)	(5,70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	(1,889)
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323	-
預付投資款增加		-	(38,3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3,105)	(229,38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190,000	50,000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	(11,91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6,06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4,872)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3,285	-
給付現金股利	六(十八)	(78,838)	(29,5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575	14,5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9,428	(72,7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7,049	459,7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6,477	\$ 387,04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1年7月19日。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0年4月6日起經核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109年0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為 121,242 仟元。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區間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565 仟元。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0.83%~1.18%。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19,192
加：重新判斷原屬服務之租賃合約		45,622
加/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85,427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150,241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0.83%~1.18%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121,242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

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

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

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種 類</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20~50年
機器設備	2~15年
模具設備	2~8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2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2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七)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或產品之使用)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表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專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資產淨價值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流動性貼水。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額為 146,854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88	\$ 2,14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582	6,954
外幣存款	400,326	243,059
短期票券-RP	35,481	28,983
定期存款	-	105,904
	<u>\$ 446,477</u>	<u>\$ 387,04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非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30,799 仟元及 0 仟元。
3.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12,035	\$ 12,035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u>22,839</u>	<u>22,839</u>
加：評價調整	14,152	4,408
合計	<u>\$ 36,991</u>	<u>\$ 27,247</u>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739	\$ 130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及淨損失 9,135 仟元及 1,841 仟元。
2. 本公司投資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商品種類</u>	<u>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流動項目：		
美金交換台幣	USD 2,200 仟元	108/12/09~109/03/30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商品種類</u>	<u>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流動項目：		
美金交換台幣	USD 5,050 仟元	107/11/13~108/02/11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30,799	\$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0,799 仟元及 0 仟元。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6,551	\$ 10,052
應收帳款	\$ 137,322	\$ 216,234
減：備抵損失	(359)	(369)
	\$ 136,963	\$ 215,865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19,625	\$ 160,406
30天內	16,813	53,124
31-90天	871	2,570
91-180天	10	110
181天以上	3	24
	<u>\$ 137,322</u>	<u>\$ 216,23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143,873 仟元及 226,286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6,551 仟元及 10,052 仟元；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37,322 仟元及 261,234 仟元。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98,517	(\$ 58,496)	\$ 240,021
原物料-委託海外			
子公司加工	69,379	-	69,379
在製品	14,647	(263)	14,384
製成品	197,585	(35,514)	162,071
商品	11,060	(3,206)	7,854
合計	<u>\$ 591,188</u>	<u>(\$ 97,479)</u>	<u>\$ 493,709</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08,131	(\$ 52,555)	\$ 255,576
原物料-委託海外			
子公司加工	77,137	-	77,137
在製品	6,718	(202)	6,516
製成品	156,615	(33,361)	123,254
商品	20,589	(5,993)	14,596
合計	<u>\$ 569,190</u>	<u>(\$ 92,111)</u>	<u>\$ 477,07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94,233	\$ 1,376,15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6,659	8,840
跌價及呆滯損失	18,270	13,477
存貨盤(盈)虧	(460)	174
	<u>\$ 1,428,702</u>	<u>\$ 1,398,647</u>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165,985	\$ 182,317
評價調整	(19,131)	(17,857)
合計	<u>\$ 146,854</u>	<u>\$ 164,460</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46,854 仟元及 164,460 仟元。
2.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7 日經臨時股東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67%，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3 日辦理變更，本公司對其投資金額減少 16,332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將 V2Plus Technology Inc. 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2,142)	(\$ 11,719)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u>\$ 4,613</u>	<u>\$ -</u>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6,854 仟元及 164,460 仟元。
6.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出售 資產利益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00.00%	\$ 960,525	(\$ 9,859)	(\$ 105)	(\$ 2,171)	\$ 948,390
REGITAR U.S.A. INC.	100.00%	720,753	(75,473)	-	5,774	651,054
MOBILETRON U.K. LTD.	100.00%	253,976	(85,061)	-	2,329	191,244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0,336	-	-	-	50,336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47%	386,319	(965)	-	-	385,354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1%	2,444	-	-	-	2,444
		<u>\$ 2,374,853</u>	<u>(\$ 151,358)</u>	<u>(\$ 105)</u>	<u>\$ 5,932</u>	<u>\$2,228,822</u>

107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出售 資產利益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00.00%	\$ 938,000	(\$ 11,535)	(\$ 296)	(\$ 2,140)	\$ 924,029
REGITAR U.S.A. INC.	100.00%	728,413	(107,934)	-	8,257	628,736
MOBILETRON U.K. LTD.	100.00%	246,673	(65,754)	-	2,354	183,273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0,443	-	-	-	50,443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3%	342,808	(1,899)	-	-	340,909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76%	4,137	-	-	-	4,137
		<u>\$ 2,310,474</u>	<u>(\$ 187,122)</u>	<u>(\$ 296)</u>	<u>\$ 8,471</u>	<u>\$2,131,527</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陸續買進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金額為 177,649 仟元，使持股比由 40.53%上升至 47.47%，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沖減未分配盈餘之金額為 65,755 仟元。
2.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行使認購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9.76%下降為 19.61%，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增加資本公積之金額為 40 仟元，而本公司對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佔有一席董事，仍具有重大影響。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4 日參與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 20%下降為 19.76%，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增加資本公積之金額為 45 仟元，而本公司對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佔有一席董事，仍具有重大影響。
4. 本公司未參與 V2Plus Technology Inc. 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增資，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率降為 18.15%致喪失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參與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增加為 40.53%，經評估本公司對其已具實質控制力，故自 107 年 3 月 16 日起納入本公司之合併個體。
6. 前述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V2Plus Technology Inc. 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分別轉列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合併個體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而產生之重衡量利益共計 67,222 仟元，詳附註六(二十二)。

7.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其投資損益認列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59,799	(\$ 31)	\$ 59,768
REGITAR U.S.A. INC.	10,074	(2,483)	7,591
MOBILETRON U.K. LTD.	4,300	(25)	4,275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6	-	216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383)	-	(68,383)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3)	-	(1,733)
	<u>\$ 4,273</u>	<u>(\$ 2,539)</u>	<u>\$ 1,734</u>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39,380	(\$ 322)	\$ 39,058
REGITAR U.S.A. INC.	41,334	(6,454)	34,880
MOBILETRON U.K. LTD.	8,408	(2,140)	6,268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	-	214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366)	-	(52,366)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0)	-	(2,360)
	<u>\$ 34,610</u>	<u>(\$ 8,916)</u>	<u>\$ 25,694</u>

8.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原始成本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地	\$ 283,717	\$ -	\$ -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418,454	1,079	-	419,533
機器設備	399,786	20,552	(10,187)	410,151
模 具 設 備	272,989	7,361	(53)	280,297
運輸設備	21,590	150	(1,850)	19,890
其他設備	50,119	1,076	(1,987)	49,208
未完工程	454	234,352	-	234,806
合 計	\$ 1,447,109	\$ 264,570	(\$ 14,077)	\$ 1,697,60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144,064)	(\$ 10,988)	\$ -	(\$ 155,052)
機器設備	(264,099)	(26,102)	8,022	(282,179)
模 具 設 備	(230,622)	(9,114)	49	(239,687)
運輸設備	(9,651)	(1,799)	1,850	(9,600)
其他設備	(43,683)	(1,124)	1,754	(43,053)
合 計	(\$ 692,119)	(\$ 49,127)	\$ 11,675	(\$ 729,571)
帳面價值	\$ 754,990			\$ 968,031

原始成本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地	\$ 283,717	\$ -	\$ -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415,895	2,559	-	418,454
機器設備	361,401	57,599	(19,214)	399,786
模 具 設 備	265,337	7,922	(270)	272,989
運輸設備	14,107	8,086	(603)	21,590
其他設備	51,170	1,725	(2,776)	50,119
未完工程	-	454	-	454
合 計	\$ 1,391,627	\$ 78,345	(\$ 22,863)	\$ 1,447,10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133,140)	(\$ 10,924)	\$ -	(\$ 144,064)
機器設備	(255,493)	(24,223)	15,617	(264,099)
模 具 設 備	(223,020)	(7,816)	214	(230,622)
運輸設備	(9,131)	(1,123)	603	(9,651)
其他設備	(45,423)	(851)	2,591	(43,683)
合 計	(\$ 666,207)	(\$ 44,937)	\$ 19,025	(\$ 692,119)
帳面價值	\$ 725,420			\$ 754,990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117,045	\$ 4,197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0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565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6,437 仟元。

(十)無形資產

		108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20,000	\$ 6,919	\$ 1,204	\$ 28,123
電 腦 軟 體		45,440	6,261	-	51,701
合 計	\$	65,440	\$ 13,180	\$ 1,204	\$ 79,824

累 計 攤 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19,310)	(\$ 510)	\$ -	(\$ 19,820)
電 腦 軟 體	(	35,925)	(8,223)	-	(44,148)
合 計	(\$	55,235)	(\$ 8,733)	\$ -	(\$ 63,968)
帳 面 價 值	\$	10,205			\$ 15,856

		107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20,000	\$ -	\$ -	\$ 20,000
電腦軟體		39,735	5,705	-	45,440
合計	\$	59,735	\$ 5,705	\$ -	\$ 65,440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18,007)	(\$ 1,303)	\$ -	(\$ 19,310)
電腦軟體	(	28,533)	(7,392)	-	(35,925)
合計	(\$	46,540)	(\$ 8,695)	\$ -	(\$ 55,235)
帳面價值	\$	13,195			\$ 10,205

1. 民國 108 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預付投資款轉列專利權。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 53	\$ -
管理費用	6,745	7,111
研究發展費用	1,935	1,584
	<u>\$ 8,733</u>	<u>\$ 8,695</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804,000	1.00%-1.05%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05%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847,000</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614,000	1.02%-1.19%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05%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657,000</u>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240,000</u>	1.03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 240,000	1.03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35,529	\$ 7,538
應付薪資	31,872	31,087
應付獎金	31,168	30,23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2,728	17,841
其他	28,334	24,635
合計	\$ 339,631	\$ 111,333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1,587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0.70%	無	1,150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4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548
				\$ 372,28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5年12月16日至108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369,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369,000)
				\$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與國泰世華銀行簽訂總額度 10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動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與玉山銀行簽訂總額度 525,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2,135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7 日與彰化銀行簽訂總額度 1,656,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370,150 仟元。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退休金成本 266 仟元及 604 仟元(列入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屬委任經理人之淨確定福利負債為 44,869 仟元及 39,605 仟元。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3,530	\$ 167,5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5,198)	(66,04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8,332	\$ 101,54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劃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67,593	(\$ 66,044)	\$ 101,549
當期服務成本	1,029	-	1,029
利息費用(收入)	1,197	(447)	750
福利支付數	-	-	-
	<u>169,819</u>	<u>(66,491)</u>	<u>103,328</u>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金額)	-	(2,502)	(2,50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23	-	32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94	-	694
經驗調整	<u>2,694</u>	<u>-</u>	<u>2,694</u>
	<u>3,711</u>	<u>(2,502)</u>	<u>1,209</u>
提撥退休基金	-	(6,205)	(6,205)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173,530</u>	<u>(\$ 75,198)</u>	<u>\$ 98,332</u>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劃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160,784	(\$ 56,977)	\$ 103,807
當期服務成本	1,335	-	1,335
利息費用(收入)	1,546	(523)	1,023
福利支付數	<u>(441)</u>	<u>-</u>	<u>(441)</u>
	<u>163,224</u>	<u>(57,500)</u>	<u>105,724</u>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金額)	-	(1,799)	(1,79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34	-	63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583	-	3,583
經驗調整	<u>152</u>	<u>-</u>	<u>152</u>
	<u>4,369</u>	<u>(1,799)</u>	<u>2,570</u>
提撥退休基金	-	(7,186)	(7,186)
支付退休金	-	441	441
12月31日餘額	<u>\$ 167,593</u>	<u>(\$ 66,044)</u>	<u>\$ 101,54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

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0%	0.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務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434)	\$ 3,559	\$ 3,504	(\$ 3,400)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609)	\$ 3,749	\$ 3,693	(\$ 3,5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支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制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048仟元。

(7) 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劃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一年	\$ 12,669
1-2年	22,721
2-5年	40,779
5年以上	106,870
	<u>\$ 183,039</u>

2.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

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097 仟元及 10,538 仟元。

(十六)股本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 1,850,000 仟元，分為 185,000 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5,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985,475 仟元，分為 98,547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8年	107年
期初股數(即期末股數)	98,547	98,547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3) 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

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3,834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及 107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特別盈餘公積	\$ 133,834		\$ 33,618	
法定盈餘公積	26,744		11,314	
現金股利	78,838	\$ 0.8	29,564	\$ 0.3
	<u>\$ 239,416</u>		<u>\$ 74,496</u>	

6. 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特別盈餘公積	\$ 54,553	
法定盈餘公積	13,494	
現金股利	49,274	\$ 0.5
	<u>\$ 117,321</u>	

本次盈餘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4,553 仟元。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8年1月1日	(\$ 142,865)	(\$ 81,175)	(\$ 224,040)		
評價調整	(17,606)	-	(17,606)		
評價調整之稅額	4,658	-	4,658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1,007	-	1,007		
評價調整之稅額-關聯企業	(201)	-	(20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53,014)	(53,014)		
- 本公司之稅額	-	10,603	10,603		
108年12月31日	<u>(\$ 155,007)</u>	<u>(\$ 123,586)</u>	<u>(\$ 278,593)</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7年1月1日	(\$ 11,831)	\$ -	(\$ 78,375) (\$ 90,206)
簡易追溯之影響數	11,831	(131,146)	- (119,315)
稅改影響數	-	415	2,832 3,247
評價調整	-	(13,357)	- (13,357)
評價調整之稅額	-	996	- 996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	307	- 307
評價調整之稅額-關聯企業	-	(80)	- (8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	(7,780) (7,780)
- 本公司之稅額	-	-	1,557 1,557
- 關聯企業	-	-	739 739
- 關聯企業之稅額	-	-	(148) (148)
107年12月31日	\$ -	(\$ 142,865)	(\$ 81,175) (\$ 224,040)

(二十)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001,526	\$ 1,999,875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8年度					
108年度	汽車電子				合計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人合約收入	\$ 395,721	\$ 374,902	\$ 247,912	\$ 64,631	\$ 1,083,166
108年度					
108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人合約收入	\$ 761,977	\$ 71,718	\$ 84,665	\$ -	\$ 918,360
107年度					
107年度	汽車電子				合計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人合約收入	\$ 426,199	\$ 381,236	\$ 280,760	\$ 55,723	\$ 1,143,918
107年度					
107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人合約收入	\$ 699,874	\$ 57,358	\$ 98,725	\$ -	\$ 855,957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1,387	\$ 3,637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收入認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3,395	\$ 7,413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292	\$ 4,495
其他利息收入	1,034	-
利息收入合計	5,326	4,495
股利收入	4,795	-
其他收入	10,070	19,349
	\$ 20,191	\$ 23,844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6,274)	\$ 29,224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865)	(31,8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22)	(1,836)
重衡量利益	-	67,222
	(\$ 7,761)	\$ 62,769

重衡量利益請參閱附註六(七)之說明。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2,280	\$ 11,284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2,105	1,816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1,405	-
	\$ 15,790	\$ 13,100

(二十四)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0,586	\$151,591	\$272,177	\$109,695	\$153,731	\$263,426
勞健保費用	12,918	12,250	25,168	11,333	11,843	23,176
退休金費用	5,808	7,068	12,876	5,352	7,544	12,896
董事酬金	-	6,218	6,218	-	7,752	7,752
其他用人費用	8,793	5,312	14,105	8,452	5,573	14,025
	<u>\$148,105</u>	<u>\$182,439</u>	<u>\$330,544</u>	<u>\$134,832</u>	<u>\$186,443</u>	<u>\$321,275</u>
折舊費用	<u>\$ 37,501</u>	<u>\$ 15,823</u>	<u>\$ 53,324</u>	<u>\$ 32,601</u>	<u>\$ 12,336</u>	<u>\$ 44,937</u>
攤銷費用	<u>\$ 53</u>	<u>\$ 8,680</u>	<u>\$ 8,733</u>	<u>\$ -</u>	<u>\$ 8,695</u>	<u>\$ 8,695</u>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488 人及 47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均為 3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監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69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60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61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55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7,637	\$ 10,705
董監酬勞	5,091	7,136
	<u>\$ 12,728</u>	<u>\$ 17,841</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係以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

別以員工酬勞 3%及董監酬勞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7,637 仟元及 5,091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8,515	\$ 77,4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39	3,26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155)	(1,315)
當期所得稅總額	20,699	79,41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461	(2,371)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5,492)
所得稅費用	\$ 40,160	\$ 71,548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0,603	\$ 1,4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457	91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242	51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06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5,302	\$ 6,90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8,365	\$ 63,59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7,720	11,0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155)	(1,315)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5,49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398	2,2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39	3,268
遞延所得稅適用稅率差異影響數	(507)	(1,783)
所得稅費用	\$ 40,160	\$ 71,548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714	(\$ 6,646)	\$ -	\$ 31,068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8,423	1,073	-	19,496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收入	4,253	(964)	-	3,289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4,454	(886)	-	13,568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41,224	2,000	-	43,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3,687	-	4,457	8,144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5,961	-	242	6,203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20,293	-	10,603	30,896
其他	2,963	1,083	-	4,046
合計	<u>\$ 148,972</u>	<u>(\$ 4,340)</u>	<u>\$ 15,302</u>	<u>\$ 159,9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172,495)	(\$ 10,879)	\$ -	(\$ 183,374)
其他	(63)	(4,242)	-	(4,305)
合計	<u>(\$ 172,558)</u>	<u>(\$ 15,121)</u>	<u>\$ -</u>	<u>(\$ 187,679)</u>
		<u>(\$ 19,461)</u>	<u>\$ 15,302</u>	

107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8,176	\$ 9,538	\$ -	\$ 37,71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6,033	2,390	-	18,423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收入	-	4,253	-	4,253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3,927	527	-	14,454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22,115	19,109	-	41,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2,356	-	1,331	3,687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4,630	-	1,331	5,961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16,052	-	4,241	20,293
課稅損失	3,792	(3,792)	-	-
其他	2,665	298	-	2,963
合計	<u>\$ 109,746</u>	<u>\$ 32,323</u>	<u>\$ 6,903</u>	<u>\$ 148,9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148,098)	(\$ 24,397)	\$ -	(\$ 172,495)
其他	-	(63)	-	(63)
合計	<u>(\$ 148,098)</u>	<u>(\$ 24,460)</u>	<u>\$ -</u>	<u>(\$ 172,558)</u>
		<u>\$ 7,863</u>	<u>\$ 6,903</u>	

4. 本公司僅就部分美國子公司-Regitar U.S.A 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均為 90,288 仟元。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惟民國 105 年度尚未核定。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 2.05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6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1,666	98,810	\$ 2.04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67,439	98,547	\$ 2.7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67,439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18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7,439	98,865	\$ 2.71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七) 營業租賃協議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營業租賃係為承租加工出口區土地，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需重新簽約。租賃土地面積為 20,789.62 平方公尺。
2. 截止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1,968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 1,968
1至5年	9,842
5年以上	7,381
總計	\$ 19,191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4,570	\$ 78,34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538	9,31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5,529)	(7,538)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5,412)	(5,015)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2,227	5,412
本期支付現金	\$ 33,394	\$ 80,523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657,000	\$ 369,000	\$ 240,000	\$ -	\$ 121,242	\$ 1,387,242
本期新增	-	-	-	78,838	-	78,83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90,000	3,285	-	(78,838)	(4,872)	109,57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1,405	1,405
108年12月31日	\$ 847,000	\$ 372,285	\$ 240,000	\$ -	\$ 117,775	\$ 1,577,060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618,916	\$ 369,000	\$ 240,000	\$ -	\$ 1,227,916
本期新增	-	-	-	29,564	29,56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8,084	-	-	(29,564)	8,520
107年12月31日	\$ 657,000	\$ 369,000	\$ 240,000	\$ -	\$ 1,266,0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U. S. A.)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OBILETRON U. K.)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華德動能)	本公司之子公司
DUROFIX, INC. (DUROFIX)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車王寧波)	本公司之孫公司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車王商貿)	本公司之孫公司
CROWN TOP CORP. (CROWN TOP)	本公司對其具影響力之貿易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REGITAR U. S. A.	\$ 221,862	\$ 411,127
MOBILETRON U. K.	314,687	295,033
DUROFIX	90,265	37,321
華德動能	1,926	11,773
	<u>\$ 628,740</u>	<u>\$ 755,254</u>

(1)本公司銷售美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REGITAR U. S. A. 及 DUROFIX 代理銷售，而 DUROFIX 自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起透過 CROWN TOP 轉單銷售，CROWN TOP 居間交易並無賺取任何差價。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而收款條件除 REGITAR U. S. A. 為出貨後 30~60 天收取，其餘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2)本公司銷售歐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MOBILETRON U. K. 代理銷售，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收款條件則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3)本公司對於國外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係採月結後 30~90 天收款。

(4)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收款期間係採月結後 60 天。而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係採月結後 30~90 天收款。

2. 供料委託加工交易

	108	年	度
	供料委託加工材料成本		
	期初	本期新增	期末
	未完成的數	供料成本	未完成的數
車王寧波	<u>\$ 77,137</u>	<u>\$ 109,275</u>	<u>\$ 69,379</u>
			本期進貨金額
			<u>\$ 459,293</u>

	107	年	度
	供料委託加工材料成本		
	期初	本期新增	期末
	未完成的數	供料成本	未完成的數
車王寧波	<u>\$ 70,061</u>	<u>\$ 157,672</u>	<u>\$ 77,137</u>
			本期進貨金額
			<u>\$ 583,719</u>

上述商品係本公司供料委託車王寧波代為加工，加工完成後以本公司名義逕行出售。子公司以投入的前六個月平均加工成本加價約 14%~18%為加工收入。上述加工成本之付款方式係為月結後 18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3.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車王商貿	\$ 161,885	\$ 117,192
華德	27,314	10,417
	<u>\$ 189,199</u>	<u>\$ 127,609</u>

本公司支付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依產品別，按其進貨成本加成約 6.5%~10%；付款方式係按大陸進口收、付匯核銷方式於貨物進口後 30~6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4.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DUROFIX	\$ 82,247	\$ 30,644
MOBILETRON U. K.	65,466	47,171
REGITAR U. S. A.	37,771	167,562
華德動能	1,550	8,819
	<u>\$ 187,034</u>	<u>\$ 254,196</u>

5. 資金貸與關係人

應收帳款逾期而轉列之明細(表列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DUROFIX	\$ 2,573	3.85%	\$ 987	\$ -
	107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DUROFIX	\$ 31,599	3.85%	\$ -	\$ -

6. 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寧波車王	\$ 161,447	\$ 237,370
其他	37,866	32,777
	<u>\$ 199,313</u>	<u>\$ 270,147</u>

7. 其他應付款

(1) 應付資金融通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期利	
	發生日期	金	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應付利息
德克斯	108年4月	\$ 20,000	\$ 20,000	0.5%	\$ 98	\$ 75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期利				
	發生日期	金 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息費用	應付利息
德克斯	107年4月	\$ 20,000	\$ 20,000	0.5%	\$ 100	\$ 75

(2)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華德動能	\$ 110	\$ 506
寧波車王	-	5,826
其他	-	107
合計	\$ 110	\$ 6,439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其代墊關係企業相關款項。

8. 背書保證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DUROFIX	\$ 59,960	\$ 59,960	\$ 61,430	\$ 61,430

9. 營業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DUROFIX	\$ 26,565	\$ -

10.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華德動能	\$ 1,302	\$ 9,102

11.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732	\$ 23,817
退職後福利	266	604
	\$ 23,998	\$ 24,42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 283,717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51,674	262,963
		\$ 535,391	\$ 546,680

前述土地及建築物屬擔保之長期借款已於民國 105 年度清償，惟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消設質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七關係人保證事項。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製造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約期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4%算，若銷售淨額超過每年保證額之部分，以銷售淨額3.5%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109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44,870	\$ 19,9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991	\$ 27,2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854	164,4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6,477	387,049
應收票據	6,551	10,052
應收帳款	136,963	215,86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87,034	254,196
其他應收款	14,864	44,223
存出保證金	2,920	2,925
	<u>\$ 978,654</u>	<u>\$ 1,106,017</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739	\$ 1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47,000	657,000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240,000
應付票據	15,774	14,918
應付帳款	146,733	170,6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9,313	270,147
其他應付帳款	339,631	111,333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20,185	26,51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72,285	369,000
	<u>\$ 2,181,660</u>	<u>\$ 1,859,700</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117,775</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②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④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095	29.98	\$ 422,568	3%	\$ 12,677	\$ -
歐元：新台幣	10,906	33.59	366,333	3%	10,990	-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19,803	29.98	\$ 593,694	3%	\$ -	\$ 17,811
人民幣：新台幣	233,353	4.31	1,005,750	3%	-	30,173
英鎊：新台幣	4,859	39.36	191,244	3%	-	5,7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05	29.98	\$ 87,092	3%	\$ 2,613	\$ -
人民幣：新台幣	17,603	4.31	75,869	3%	2,276	-

107年12月31日				107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702	30.72	\$ 451,572	3%	\$ 13,547	\$ -
歐元：新台幣	6,962	35.20	245,062	3%	7,352	-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20,470	30.72	\$ 628,736	3%	\$ -	\$ 18,862
人民幣：新台幣	206,625	4.47	924,029	3%	-	27,721
英鎊：新台幣	4,714	38.88	183,273	3%	-	5,4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23	30.72	\$ 135,852	3%	\$ 4,076	\$ -
人民幣：新台幣	26,033	4.47	116,420	3%	3,493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6,274 仟元及利益 29,224 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

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 1,850 仟元及 1,362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7,343 仟元及 8,223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①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② 假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167 仟元及 1,013 仟元。

(2) 信用風險

- ①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②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品質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③ 本公司採用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而採用個別認定。
- ④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⑤ 本公司先就應收款項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評估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以預期損失評估後，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359 仟元及 369 仟元。
- ⑥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1月1日	\$ 369
減損損失迴轉	(10)
12月31日	\$ 359
	107年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1月1日_IAS 39	\$ 1,474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1,474
減損損失迴轉	(1,105)
12月31日	\$ 369

(3) 流動性風險

- ①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②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③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131,000
一年以上到期	1,908,715	700,000
	<u>\$ 1,908,715</u>	<u>\$ 831,000</u>

- ④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47,000	\$ -	\$ -	\$ -	\$ 847,000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15,774	-	-	-	15,774
應付帳款	146,733	-	-	-	146,7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9,313	-	-	-	199,313
其他應付款	339,631	-	-	-	339,63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1	20,024	-	-	20,18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67	2,227	4,394	376,586	385,374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503	2,503	5,005	135,358	145,369
合計	<u>\$1,793,282</u>	<u>\$ 24,754</u>	<u>\$ 9,399</u>	<u>\$511,944</u>	<u>\$2,339,379</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657,000	\$ -	\$ -	\$ -	\$ 657,000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14,918	-	-	-	14,918
應付帳款	170,658	-	-	-	170,6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0,147	-	-	-	270,147
其他應付款	111,096	237	-	-	111,33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468	20,046	-	-	26,51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79	371,070	-	-	373,249
合計	<u>\$1,472,466</u>	<u>\$391,353</u>	<u>\$ -</u>	<u>\$ -</u>	<u>\$1,863,819</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興)櫃股票投資及理財商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

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33,224	\$ -	\$ -	\$ 33,224
-上市櫃公司股票	3,767	-	-	3,76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	14,572	-	14,57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2,282	132,282
合計	<u>\$ 36,991</u>	<u>\$ 14,572</u>	<u>\$ 132,282</u>	<u>\$ 183,845</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739	\$ -	\$ 739
<u>107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23,859	\$ -	\$ -	\$ 23,859
-上市櫃公司股票	3,388	-	-	3,38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	12,836	-	12,836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51,624	151,624
合計	<u>\$ 27,247</u>	<u>\$ 12,836</u>	<u>\$ 151,624</u>	<u>\$ 191,707</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130	\$ -	\$ 130

3.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5)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6)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7)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597	可類比上市 (櫃)	股價淨值比 7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8,676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83,009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9.85%-12.75%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416	可類比上市(櫃)	股價淨值比	7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4,90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106,299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8.95%-16.04%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150)	\$ 4,150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 5%	-	-	(1,030)	1,030
		\$ -	\$ -	(\$ 5,180)	\$ 5,180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5,315)	\$ 5,315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 5%	-	-	(1,021)	1,021
		\$ -	\$ -	(\$ 6,336)	\$ 6,336

7.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8.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9.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3)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4)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 1,000 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法第 (註3)	累積金額	有短期融資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供擔保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L, INC.	是	\$ 45,032	\$ 2,573	\$ 2,573	3.85%	(1)	\$ 90,265	不適用	-	\$ -	\$ 90,265	\$ 494,281	註1、 註3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越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18,900	-	-	-	(1)	27,314	不適用	-	-	27,314	494,281	註1、 註3
1	德克斯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000	20,000	20,000	0.50%	(2)	-	管理週轉	-	-	20,134	20,134	註4

註1：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下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2：資金貸與性質。

(1).為有業務往來者。

(2).為有短期融資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4：有短期融資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總額	期末背書 保證總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报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總額	
		公司名稱	關係								Y	N	保證	保證	Y	N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2	\$ 494,281	\$ 125,560	\$ 59,960	\$ 59,960	\$ -	2.43%	\$ 988,583	Y	N	保證	保證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親直接持有價證券情形(不含受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本公司直接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附列科目	單位：元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證券體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0,685	\$ 8,044	8.12%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公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6,829	22,583	1.28%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20,000	6.67%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NEXT-Solu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20	97,593	8.87%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V2Plu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37,500	17,765	18.15%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股票 長泰聯虹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760	16.67%
					167,745	
				評價調整	(18,501)	
					\$ 149,244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財村台灣通導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0,000	\$ 7,035	-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新五波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9,471	5,000	-
德友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聯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9,887	28,746	-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8,024	10,804	-
					52,285	
				評價調整	14,984	
					\$ 67,279	

註1：其餘有價證券未超過該科目5%或1仟萬元者以其他彙列表。

附表三

皇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註1)	類別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本期其他增加(減)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皇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聯德新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4,319,532	\$ 340,909	8,908,092	\$ 177,849	-	\$ -	-	\$ -	33,227,684	\$ 385,35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金融機構發行之匯票及所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類別係指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二類，據擇充填。

註3：高時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攤計算，若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新股或增資時，應以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認定，以實收資本額為計算基礎，以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計算之。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營業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據	款額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21,862	(8)%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註1	\$ 37,771	11%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314,687)	(11)%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65,486	2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459,293	34%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註2	161,447	(45)%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華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61,885	12%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註1	37,866	(10)%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需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成14%-18%作為售價。

附表五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稅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收回金額	(註1)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61,447	2.30	-	-	-	-	-

註1：係截至民國108年3月17日之金額。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銷貨收入	\$ 221,862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8%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銷貨收入	314,687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1%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EFIX, INC.	(1)	銷貨收入	90,265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3%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459,293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15%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皇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161,885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6%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27,314	月結後30天內支付		1%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應收帳款	65,466	-		1%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EFIX, INC.	(1)	應收帳款	82,247	-		1%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應收帳款	37,771	-		1%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61,447	-		3%
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皇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37,868	-		1%

註1：母子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關係人交易種類：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之交易。

註3：僅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及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並單 投資業務	\$ 743,289	\$ 743,289	45,485	100%	\$ 948,390	\$ 59,799	\$ 59,799	註2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539,003	539,003	20,920,736	100%	1,005,750	50,093	-	註1、註2
STONEWALL VENTURES INC.	DU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 務	200,928	200,928	8,369,990	100%	(57,360)	9,706	-	註1、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配件、電動 工具、五金沖件等 之買賣業務	98,695	98,695	100,900	100%	651,054	10,074	10,074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配件及電動 工具之買賣業務	154,021	154,021	3,400,000	100%	191,244	4,300	4,300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 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386	216	216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勤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巴士製造及 銷售	557,305	379,657	33,227,694	47.47%	385,354 (	133,996) (	68,383)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為達大系統研發及 服務	9,000	9,000	900,000	10.61%	2,444 (	8,813) (	1,733)	-

註1：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九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美元)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平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20,970	1	\$ 639,003	\$ 639,003	\$ -	\$ -	\$ 50,093	100%	\$ 50,093	\$ 1,005,750	\$ -	註3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平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	10,437	100%	10,437	31,027	-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透過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39,003	\$ 639,003	\$ 1,482,844

附表九

阜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或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貸(進)貸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阜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459,293	34%	\$ -	-	(\$ 161,447)	(45)%	\$ -	-	\$ -	-	-
余姚市阜王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161,885	12%	-	-	(37,866)	(10)%	-	-	-	-	-

七、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1533)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85 號
電 話：(04)2568-336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1 ~ 12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3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4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5 ~ 16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7 ~ 66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8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7 ~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52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9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	

項	目	頁	次
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0	
5.	存貨	31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 32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 ~ 34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 ~ 35	
9.	租賃交易－承租人	35 ~ 36	
10.	無形資產	36	
11.	短期借款	37	
12.	應付短期票券	37	
13.	其他應付款	37	
14.	長期借款	38 ~ 39	
15.	政府補助	39	
16.	退休金	39 ~ 42	
17.	股本	42	
18.	資本公積	42	
19.	保留盈餘	42 ~ 43	
20.	其他權益項目	44	
21.	營業收入	44 ~ 45	
22.	利息收入	45	
23.	其他收入	45	
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	
25.	財務成本	46	

項	目	頁	次
	26.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46 ~ 47	
	27. 所得稅	48 ~ 50	
	28. 每股盈餘	51	
	29.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51	
	3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52	
(七)	關係人交易	52 ~ 55	
(八)	質押之資產	5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 5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	其他	56 ~ 6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5 ~ 6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6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7 ~ 87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186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519,514 仟元及新台幣 88,481 仟元。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電子零組件、電動工具及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產品多樣化且存貨類型眾多，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列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

事項說明

有關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七)；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衡量日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仰賴專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淨資產價值法及收益基礎法，輸入值為股價淨值比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此外，管理階層須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專家報告之評價方法中重大不可觀察值之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評價調整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71,985 仟元及新台幣 23,965 仟元。

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衡量所作估計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涉及多項假設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會計估計最終結果，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衡量結果對本期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此外，相關附註揭露亦相對複雜，故將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專家採用之評價模型、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包括：
 - (1)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 (2)檢查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就該受評價資產為其所屬產業及環境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 (3)檢查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與相關產業其未來市場趨勢之合理性。
 - (4)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並驗證市場利率、資本結構及舉債成本等假設之合理性，以及與公開資訊可得之類似資產報酬作比較。
 - (5)評估評價模型參數與公式計算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對上述重大假設所執行之敏感度分析，以確認該等重大假設於衡量日之合理可能變動對評估結果之影響。
3. 複核財務報告附註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揭露內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電動巴士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考量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因銷售電動巴士依據銷售合約約定部分款項須待政府補助款核發予銷售客戶後始支付。因該等款項之收取係取決於客戶取得相關政府補助，故該等銷售款項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第 50 至 54 段所指之變動對價。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計入交易價格中。故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電動巴士已領牌、客戶已驗收、控制權已移轉客戶時，以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金額認列銷貨收入。由於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電動巴士之收入認列，與一般行業於出貨即達到可認列收入要件之情形不同，尤其變動對價是否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評估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估計，易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子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電動巴士銷貨收入之認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電動巴士銷貨收入認列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子公司本年度新增之銷售合約，並就其銷售價格、收款條件確認已經適當授權及核准。
2. 瞭解及評估子公司交車程序之適當性並取得交車且經客戶試營運後之交車驗收單。
3. 取得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評估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資料，評估並測試相關資料之合理性。
4. 取得財務報導結束日因客戶尚未取得補助款致尚未收取款項之銷售個案，檢視尚未取得補助所需要件之項目，評估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估計可達成補助要件之合理性，並抽核相關資料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之部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對前述公司民國 109 年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12,873 仟元及 193,688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3.84%及 3.82%，民國 109 年及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9,198 仟元及 2,542 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 14.77%及 1.7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

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3 日

 車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5,217	6	\$	446,477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2,192	-		36,99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61,189	1		30,79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697	-		6,55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87,604	3		136,963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215,884	4		187,034	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216,341	4		14,864	-
130X	存貨	六(五)		431,033	8		493,709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2,170	1		49,77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24,327</u>	<u>27</u>		<u>1,403,167</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148,020	3		146,85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114,265	38		2,228,822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425,496	26		968,031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10,894	2		117,045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4,056	-		15,8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62,138	3		159,934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6,820	1		30,86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21,689</u>	<u>73</u>		<u>3,667,411</u>	<u>72</u>
1XXX	資產總計		\$	<u>5,546,016</u>	<u>100</u>	\$	<u>5,070,578</u>	<u>100</u>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735,130	13	\$	847,000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320,000	6		24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574	-		73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1,017	-		1,387	-
2150	應付票據			18,356	-		15,774	-
2170	應付帳款			203,557	4		146,73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225,201	4		199,313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92,410	2		339,63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0,075	-		20,18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806	1		10,86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3,465	-		3,7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279	-		1,47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67,870	30		1,826,874	3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023,458	19		372,285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83,618	3		187,679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108,731	2		114,001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五)		17,086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90,170	2		98,33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23,063	26		772,297	15
2XXX	負債總計			3,090,933	56		2,599,171	51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985,475	18		985,475	2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16,109	6		271,213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357,693	6		344,19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8,593	5		224,04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818,742	15		925,073	1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	301,529)	(6)	(	278,593)	(5)
3XXX	權益總計			2,455,083	44		2,471,407	4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546,016	100	\$	5,070,578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二)	\$	1,744,081	100	\$	2,001,5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六)(二十六)及七(二)	(	1,303,728)	(75)	(	1,428,702)	(72)
5900 營業毛利			440,353	25		572,824	2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9,773	2		35,764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80,126	27		608,588	30
營業費用	六(十六)(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	78,452)	(4)	(	104,315)	(5)
6200 管理費用		(	138,866)	(8)	(	152,15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3,864)	(6)	(	108,666)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21,182)	(18)	(	365,136)	(18)
6900 營業利益			158,944	9		243,45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2,779	-		5,32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27,803	2		14,86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	27,752)	(2)	(	7,76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	17,539)	(1)	(	15,79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7,479)	-	(	1,73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2,188)	(1)	(	1,626)	-
7900 稅前淨利			136,756	8		241,826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	51,569)	(3)	(	40,160)	(2)
8200 本期淨利		\$	85,187	5	\$	201,666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45	-	\$	1,2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	(	4,834)	-	(	17,606)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454	-		1,0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416	-		4,69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3,919)	-	(	13,109)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	23,726)	(1)	(	53,014)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4,745	-		10,60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8,981)	(1)	(	42,411)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2,900)	(1)	(	55,520)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287	4	\$	146,146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6		\$	2.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6		\$	2.0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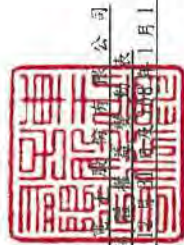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卓王 董事長 蔡裕慶 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註冊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 985,475	\$ 271,173	\$ 317,455	\$ 90,206	\$ 1,029,545	\$ 81,175	\$ 142,855	\$ 2,469,814
	-	-	-	-	201,666	-	-	201,666
六(二十)	-	-	-	-	967	(42,411)	(12,142)	(55,520)
六(十九)	-	-	-	-	200,699	(42,411)	(12,142)	146,146
	-	-	26,744	-	(26,744)	-	-	-
	-	-	-	133,834	(133,834)	-	-	-
	-	-	-	-	(78,838)	-	-	(78,838)
	-	-	-	-	(65,755)	-	-	(65,755)
六(七)	-	40	-	-	-	-	-	40
	\$ 985,475	\$ 271,213	\$ 344,199	\$ 224,040	\$ 925,073	\$ 123,586	\$ 155,007	\$ 2,471,407
	\$ 985,475	\$ 271,213	\$ 344,199	\$ 224,040	\$ 925,073	\$ 123,586	\$ 155,007	\$ 2,471,407
	-	-	-	-	85,187	-	-	85,187
	-	-	-	-	36	(18,981)	(3,955)	(22,900)
六(二十)	-	-	-	-	85,223	(18,981)	(3,955)	62,287
六(十九)	-	-	13,494	-	(13,494)	-	-	-
	-	-	-	54,553	(54,553)	-	-	-
	-	-	-	-	(49,274)	-	-	(49,274)
	-	-	-	-	(74,233)	-	-	(74,233)
六(七)	-	44,896	-	-	-	-	-	44,896
六(七)	\$ 985,475	\$ 316,109	\$ 357,693	\$ 278,593	\$ 818,742	\$ 142,567	\$ 158,962	\$ 2,455,083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購物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6,756	\$ 241,8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損失		(39,773)	(35,764)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六(二十四)	2,820	86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5)	(10)
折舊費用	六(八)	49,053	49,127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	4,035	4,197
無形資產各項攤提	六(十)	10,289	8,7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四)	(120)	62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7,479	(1,734)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四)	(167)	-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2,779)	(5,32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4,093)	(4,795)
政府補助收入		(66)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16,212	14,385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二十五)	1,327	1,4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2,814	-
應收票據淨額		3,854	3,501
應收帳款	(	50,636)	78,9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850)	64,589
其他應收款		4,361	31,709
存貨		62,676	(16,630)
其他流動資產	(	22,391)	(6,6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694)	(25,7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370)	(2,250)
應付票據		2,582	856
應付帳款		56,824	(23,92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888	(70,834)
其他應付款	(	11,177)	2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85)	(6,427)
其他流動負債		3,806	(1,107)
應計退休金負債	(	8,117)	(4,4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6,353	295,381
收取之利息		2,862	5,549
收取之股利		4,093	4,795
支付之利息	(	16,202)	(14,241)
支付之所得稅	(	21,732)	(88,5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5,374	202,958

(續次頁)

 車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六)		
增加		(\$ 6,0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六(三)	(30,390)	(30,79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95,211)	(177,64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743,709)	(33,3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3,013	1,589
無形資產增加	六(十)	(8,960)	(13,1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
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83,637	3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7,620)	(253,10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	226,130	190,000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	(338,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	(4,623)	(4,87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數	六(三十)	80,0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	666,753	3,28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三十)	(49,274)	(78,8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0,986	109,57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1,260)	59,4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6,477	387,0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5,217	\$ 446,4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1年7月19日。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0年4月6日起經核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110年03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種 類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2~15年
模具設備	2~8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2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或產品之使用）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

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依據歷史經驗估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主係為月結 30～90 天，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附有退款之義務。
4. 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產品時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 組織重組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107 年 10 月 26 日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所述，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集團內組織重組其會計處理仍應應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財務報表。

(三十)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

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31,033 仟元。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表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專家報告作為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依據，評估方法為資產淨價值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流動性貼水。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額為 148,020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14	\$ 2,08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141	8,582
外幣存款	278,862	400,326
短期票券	-	35,481
	<u>\$ 315,217</u>	<u>\$ 446,47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非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提供定期存款作為質押，及境外資金專戶中屬實質投資及金融投資限制之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61,189 仟元及 30,799 仟元。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5,000	\$ 12,035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15,804	22,839
加：評價調整	6,388	14,152
合計	\$ 22,192	\$ 36,991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1,574	\$ 739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2,820 仟元(含處分利益 5,779 仟元及評價損失 8,599 仟元)及淨利益 9,135 仟元。
2. 本公司投資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美金交換台幣	USD 900 仟元	109/12/02~110/02/02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314 仟元	109/12/10~110/02/18

108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美金交換台幣	USD 2,200 仟元	108/12/09~109/03/30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46,489	\$ -
受限制之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14,700	-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	30,799
合計	\$ 61,189	\$ 30,799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61,189 仟元及 30,799 仟元。

2.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697	\$ 6,551
應收帳款	\$ 187,958	\$ 137,322
減：備抵損失	(354)	(359)
	\$ 187,604	\$ 136,963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179,164	2,697	119,266	6,236
30天內	8,363	-	16,813	315
31-90天	76	-	871	-
91-180天	-	-	10	-
181天以上	355	-	362	-
	\$ 187,958	\$ 2,697	\$ 137,322	\$ 6,55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190,655 仟元、143,873 仟元及 226,286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帳面金額。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66,743	(\$ 55,834)	\$ 210,909
原物料-委託海外			
子公司加工	72,913	-	72,913
在製品	7,795	(244)	7,551
製成品	158,937	(30,055)	128,882
商品	13,126	(2,348)	10,778
合計	\$ 519,514	(\$ 88,481)	\$ 431,033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98,517	(\$ 58,496)	\$ 240,021
原物料-委託海外			
子公司加工	69,379	-	69,379
在製品	14,647	(263)	14,384
製成品	197,585	(35,514)	162,071
商品	11,060	(3,206)	7,854
合計	\$ 591,188	(\$ 97,479)	\$ 493,709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43,216	\$ 1,381,33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2,468	16,659
跌價及呆滯損失	14,606	18,270
報廢損失	23,604	12,902
存貨盤盈	(166)	(460)
	\$ 1,303,728	\$ 1,428,702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興櫃公司股票	\$ 22,583	\$ 22,583
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149,402	143,402
評價調整	(23,965)	(19,131)
合計	\$ 148,020	\$ 146,854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48,020 仟元及 146,854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認購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仟普通股，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23 日辦理變更，本公司對其投資金額增加 6,000 仟元。
3.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太優勢)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7 日經臨時股東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67%，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其投資金額減少 16,332 仟元，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因而持股比例由 3.12%下降為 1.79%，亞太優勢已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4,834)	(\$ 17,606)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3,925	\$ 4,613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8,020 仟元及 146,854 仟元。

6.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00.00%	\$ 769,933	\$ -	(\$ 110)	\$ 769,823
REGITAR U.S.A. INC.	100.00%	690,886	(46,020)	3,521	648,387
MOBILETRON U.K. LTD.	100.00%	238,648	(64,981)	(1,677)	171,990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0,363	-	-	50,363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18%	473,568	(584)	-	472,984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1%	718	-	-	718
		<u>\$ 2,224,116</u>	<u>(\$ 111,585)</u>	<u>\$ 1,734</u>	<u>\$ 2,114,265</u>

108年12月31日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出售 資產利益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00.00%	\$ 1,006,055	\$ -	(\$ 105)	(\$ 200)	\$1,005,750
REGITAR U.S.A. INC.	100.00%	720,753	(75,473)	-	5,774	651,054
MOBILETRON U.K. LTD.	100.00%	208,448	(74,920)	-	358	133,884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0,336	-	-	-	50,336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47%	386,319	(965)	-	-	385,354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1%	2,444	-	-	-	2,444
		<u>\$ 2,374,353</u>	<u>(\$ 151,358)</u>	<u>(\$ 105)</u>	<u>\$ 5,932</u>	<u>\$ 2,228,82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陸續買進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動能)普通股股票金額為 195,211 仟元，因華德動能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私募增資，及參與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30 日現金增資，使本公司對華德動能之持股比由 47.47%上升至 52.18%，因股權淨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而分別調減保留盈餘 74,233 仟元及調增資本公積 44,896 仟元。
2.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原持有之孫公司 DUROFIX, INC.，轉由子公司 MOBILIRON U.K. LTD. 持有，此交易以現金方式進行。
(2) 上述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個體之組織重組，應採帳面價值法衡量，故本公司編制民國 109 年度比較個體財務報表時，已追溯重編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3. 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行使認購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9.76%下降為 19.61%，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增加資本公積之金額為 40 仟元，而本公司對協創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佔有一席董事，仍具有重大影響。
4.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其投資損益認列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39,106	\$ 90	\$ 39,196
REGITAR U.S.A. INC.	6,427	(2,253)	4,174
MOBILETRON U.K. LTD.	31,315	(2,035)	29,280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2	-	222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626)	-	(78,626)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25)	-	(1,725)
	<u>(\$ 3,281)</u>	<u>(\$ 4,198)</u>	<u>(\$ 7,479)</u>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50,093	(\$ 366)	\$ 49,727
REGITAR U. S. A. INC.	10,074	(2,483)	7,591
MOBILETRON U. K. LTD.	14,006	310	14,316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6	-	216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383)	-	(68,383)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3)	-	(1,733)
	<u>\$ 4,273</u>	<u>(\$ 2,539)</u>	<u>\$ 1,734</u>

5.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見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土地	\$ 283,717	\$ 3,623	\$ -	\$ -	\$ 287,340
房屋及建築	419,533	324	-	-	419,857
機器設備	410,151	21,770	(11,144)	471	421,248
模具設備	280,297	2,535	(844)	-	281,988
運輸設備	19,890	836	(5,882)	-	14,844
其他設備	49,208	566	(438)	-	49,336
未完工程	234,806	479,391	-	-	714,197
合計	<u>\$ 1,697,602</u>	<u>\$ 509,045</u>	<u>(\$ 18,308)</u>	<u>\$ 471</u>	<u>\$ 2,188,810</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155,052)	(\$ 11,070)	\$ -	\$ -	(\$ 166,122)
機器設備	(282,179)	(28,494)	10,685	-	(299,988)
模具設備	(239,687)	(6,594)	101	-	(246,180)
運輸設備	(9,600)	(1,653)	4,086	-	(7,167)
其他設備	(43,053)	(1,242)	438	-	(43,857)
合計	<u>(\$ 729,571)</u>	<u>(\$ 49,053)</u>	<u>\$ 15,310</u>	<u>\$ -</u>	<u>(\$ 763,314)</u>
帳面價值	<u>\$ 968,031</u>				<u>\$ 1,425,496</u>

原始成本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地	\$ 283,717	\$ -	\$ -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418,454	1,079	-	419,533
機器設備	399,786	20,552 (	10,187)	410,151
模 具 設 備	272,989	7,361 (	53)	280,297
運輸設備	21,590	150 (	1,850)	19,890
其他設備	50,119	1,076 (	1,987)	49,208
未完工程	454	234,352	-	234,806
合 計	<u>\$ 1,447,109</u>	<u>\$ 264,570</u>	<u>(\$ 14,077)</u>	<u>\$ 1,697,602</u>

累 計 折 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144,064)	(\$ 10,988)	\$ -	(\$ 155,052)
機器設備	(264,099)	(26,102)	8,022	(282,179)
模 具 設 備	(230,622)	(9,114)	49	(239,687)
運輸設備	(9,651)	(1,799)	1,850	(9,600)
其他設備	(43,683)	(1,124)	1,754	(43,053)
合 計	<u>(\$ 692,119)</u>	<u>(\$ 49,127)</u>	<u>\$ 11,675</u>	<u>(\$ 729,571)</u>
帳 面 價 值	<u>\$ 754,990</u>			<u>\$ 968,031</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9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u>\$ 110,894</u>	<u>\$ 4,035</u>	<u>\$ 117,045</u>	<u>\$ 4,197</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327</u>	<u>\$ 1,405</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373</u>	<u>\$ 1,565</u>
租賃修改利益	<u>\$ 167</u>	<u>\$ -</u>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5,996 元及 6,437 仟元。
5. 租賃負債-流動與租賃負債-非流動之餘額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租賃負債-流動	\$ 3,465	\$ 3,77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08,731	\$ 114,001

(十)無形資產

		109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28,123	\$ -	(\$ 17,300)	\$ -	\$ 10,823	
電 腦 軟 體	51,701	8,960	(34,889)	(471)	25,301	
合 計	\$ 79,824	\$ 8,960	(\$ 52,189)	(\$ 471)	\$ 36,124	
累 計 攤 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19,820)	(\$ 1,872)	\$ 17,300	\$ -	(\$ 4,392)	
電 腦 軟 體	(44,148)	(8,417)	34,889	-	(17,676)	
合 計	(\$ 63,968)	(\$ 10,289)	\$ 52,189	\$ -	(\$ 22,068)	
帳 面 價 值	\$ 15,856				\$ 14,056	
		108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20,000	\$ 6,919	\$ -	\$ 1,204	\$ 28,123	
電 腦 軟 體	45,440	6,261	-	-	51,701	
合 計	65,440	\$ 13,180	\$ -	\$ 1,204	79,824	
累 計 攤 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19,310)	(\$ 510)	\$ -	\$ -	(\$ 19,820)	
電 腦 軟 體	(35,925)	(8,223)	-	-	(44,148)	
合 計	(55,235)	(\$ 8,733)	\$ -	\$ -	(63,968)	
帳 面 價 值	\$ 10,205				\$ 15,856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預付投資款轉列專利權。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267	\$ 53
管理費用	4,961	6,745
研究發展費用	5,061	1,935
	\$ 10,289	\$ 8,733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708,000	0.85%-1.10%	無
銀行承兌匯票	27,130	-	無
	<u>\$ 735,130</u>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804,000	1.00%-1.05%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05%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847,000</u>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320,000</u>	0.95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240,000</u>	1.03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3,695	\$ 31,872
應付獎金	25,753	31,168
應付設備款	1,122	235,52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198	12,728
其他	24,642	28,334
合計	<u>\$ 92,410</u>	<u>\$ 339,631</u>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00%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6,528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70%	無	583,510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3日至111年6月3日，並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0.89%	無	80,000
小計				1,039,038
減：政府補助折價				(15,580)
				<u>\$ 1,023,45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2月16日至111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369,000
信用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1,587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29日至118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70%	無	1,150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4日至115年9月15日，並按月付息，首次動用起滿36月之次月按月償還本金。	0.095%	無	548
				<u>\$ 372,285</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與玉山銀行簽訂總額度 525,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6,528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7 日與彰化銀行簽訂總額度 1,656,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952,510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與國泰世華銀行簽訂總額度 10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80,000 仟元。

(十五) 政府補助

1.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別向玉山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金額分別為 6,528 仟元及 583,510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周轉，該借款分別於 115 年 9 月及 118 年 11 月到期償還。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估計借款公允價值分別為 6,126 仟元及 566,76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分別為 402 仟元及 16,750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表列「長期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於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轉列其他收入 66 仟元。
2. 本公司因適用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於民國 109 年度針對政府補貼之營運資金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7,425 仟元。及適用經濟部「無人載具科技實證運行補助計畫」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7,137 仟元和其他補助款 449 仟元。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退休金成本 159 仟元及 266 仟元(列入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屬委任經理人之淨確定福利負債為 40,332 仟元及 44,869 仟元。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1,829	\$ 173,5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1,659)	(75,1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0,170	\$ 98,332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劃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173,530	(\$ 75,198)	\$ 98,332
當期服務成本	1,015	-	1,015
利息費用(收入)	<u>1,170</u>	<u>(493)</u>	<u>677</u>
	<u>175,715</u>	<u>(75,691)</u>	<u>100,024</u>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482)	(2,48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1)	-	(1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313	-	5,313
經驗調整	<u>(2,865)</u>	<u>-</u>	<u>(2,865)</u>
	<u>2,437</u>	<u>(2,482)</u>	<u>(45)</u>
提撥退休基金	-	(5,916)	(5,916)
支付退休金	<u>(6,323)</u>	<u>2,430</u>	<u>(3,893)</u>
12月31日餘額	<u>\$ 171,829</u>	<u>(\$ 81,659)</u>	<u>\$ 90,170</u>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劃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67,593	(\$ 66,044)	\$ 101,549
當期服務成本	1,029	-	1,029
利息費用(收入)	<u>1,197</u>	<u>(447)</u>	<u>750</u>
	<u>169,819</u>	<u>(66,491)</u>	<u>103,328</u>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502)	(2,50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23	-	32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94	-	694
經驗調整	<u>2,694</u>	<u>-</u>	<u>2,694</u>
	<u>3,711</u>	<u>(2,502)</u>	<u>1,209</u>
提撥退休基金	-	(6,205)	(6,205)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173,530</u>	<u>(\$ 75,198)</u>	<u>\$ 98,332</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

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務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355)	\$ 3,473	\$ 3,407	(\$ 3,308)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434)	\$ 3,559	\$ 3,504	(\$ 3,40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支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制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988仟元。

(7)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劃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一年	\$ 22,574
1-2年	7,423
2-5年	44,589
5年以上	100,556
	<u>\$ 175,142</u>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51 仟元及 11,097 仟元。

(十七)股本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 1,850,000 仟元，分為 185,000 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5,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985,475 仟元，分為 98,547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9年	108年
期初股數(即期末股數)	98,547	98,547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9年	108年
發行溢價	\$ 270,461	\$ 270,46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44,896	(0)
合併溢價	666	6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86	86
	<u>\$ 316,109</u>	<u>\$ 271,213</u>

(十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 (3) 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4,553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4 日及 108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494		\$ 26,744	
特別盈餘公積	54,553		133,834	
現金股利	49,274	\$ 0.5	78,838	\$ 0.8
	<u>\$ 117,321</u>		<u>\$ 239,416</u>	

6. 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22	
特別盈餘公積	22,936	
現金股利	-	\$ -
	<u>\$ 31,458</u>	

本次盈餘分配，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936 仟元。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9年1月1日	(\$ 155,007)	(\$ 123,586)	(\$ 278,593)
評價調整	(4,834)	-	(4,834)
評價調整之稅額	515	-	515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454	-	454
評價調整之稅額-關聯企業	(90)	-	(9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23,726)	(23,726)
- 本公司之稅額	-	4,745	4,745
109年12月31日	(\$ 158,962)	(\$ 142,567)	(\$ 301,529)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8年1月1日	(\$ 142,865)	(\$ 81,175)	(\$ 224,040)
評價調整	(17,606)	-	(17,606)
評價調整之稅額	4,658	-	4,658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1,007	-	1,007
評價調整之稅額-關聯企業	(201)	-	(20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53,014)	(53,014)
- 本公司之稅額	-	10,603	10,603
108年12月31日	(\$ 155,007)	(\$ 123,586)	(\$ 278,593)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744,081	\$ 2,001,526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9年度			
	汽車電子			
109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66,526	\$ 235,083	\$ 256,178	\$ 53,363
	合計			
	\$ 911,150			

109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109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人合約收入	\$ 702,284	\$ 46,586	\$ 84,061	\$ -	\$ 832,931
108年度					
汽車電子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人合約收入	\$ 395,721	\$ 374,902	\$ 247,912	\$ 64,631	\$ 1,083,166
108年度					
電動工具					合計
108年度	美洲地區	歐洲地區	亞洲地區	其他地區	
外部客人合約收入	\$ 761,977	\$ 71,718	\$ 84,665	\$ -	\$ 918,360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1,017	\$ 1,387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收入認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1,312	\$ 3,395

(二十二)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771	\$ 4,292
其他利息收入	8	1,034
	\$ 2,779	\$ 5,326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政府補助利益	\$ 15,077	\$ -
股利收入	4,093	4,795
其他收入	8,633	10,070
	\$ 27,803	\$ 14,865

有關政府補助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25,219)	(\$ 6,274)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及減損損失	(2,820)	(8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0	(622)
租賃修改利益	167	-
	<u>(\$ 27,752)</u>	<u>(\$ 7,761)</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4,314	\$ 12,280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1,898	2,105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1,327	1,405
	<u>\$ 17,539</u>	<u>\$ 15,790</u>

(二十六)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3,479	\$144,316	\$257,795	\$120,586	\$151,591	\$272,177
勞健保費用	12,351	12,384	24,735	12,918	12,250	25,168
退休金費用	5,668	7,175	12,843	5,808	7,068	12,876
董事酬金	-	5,105	5,105	-	6,218	6,218
其他用人費用	8,156	5,478	13,634	8,793	5,312	14,105
	<u>\$139,654</u>	<u>\$174,458</u>	<u>\$314,112</u>	<u>\$148,105</u>	<u>\$182,439</u>	<u>\$330,544</u>
折舊費用	<u>\$ 37,857</u>	<u>\$ 15,231</u>	<u>\$ 53,088</u>	<u>\$ 37,501</u>	<u>\$ 15,823</u>	<u>\$ 53,324</u>
攤銷費用	<u>\$ 267</u>	<u>\$ 10,022</u>	<u>\$ 10,289</u>	<u>\$ 53</u>	<u>\$ 8,680</u>	<u>\$ 8,733</u>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474 人及 48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 6 人及 3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監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60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69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

數』)。

4.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51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61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8%(『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 837 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 2,247 仟元。
7. 本公司員工薪酬政策：
 - (1)獎金制度：依本公司營運狀況及獲利成長率提撥獎金，並依據員工職位、工作績效等條件作為發放標準。
 - (2)調薪制度：依本公司營運狀況、參酌國內經濟成長率、物價指數、產業調薪狀況等，並依據個人工作績效設定年度薪資調整幅度。
8.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 4,319	\$ 7,637
董監酬勞	2,879	5,091
	<u>\$ 7,198</u>	<u>\$ 12,728</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9 年係以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員工酬勞 3%及董監酬勞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4,319 仟元及 2,879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業已實際配發。

9.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8,040	\$ 38,5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33	1,339
境外匯回不可扣抵稅額	8,34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3,156	(19,155)
當期所得稅總額	52,673	20,69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04)	19,461
所得稅費用	\$ 51,569	\$ 40,160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4,745)	(\$ 10,6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25)	(4,457)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9	(242)
所得稅利益	(\$ 5,161)	(\$ 15,30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7,353	\$ 48,36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5,519	11,67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5,242)	(3,95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3,156	(19,15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46	2,39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33	1,339
境外匯回不可扣抵稅額	8,344	-
遞延所得稅適用稅率差異影響數	(840)	(507)
所得稅費用	\$ 51,569	\$ 40,160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1,068	(\$ 8,314)	\$ -	\$ 22,75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9,496	(1,800)	-	17,696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收入	3,289	6,277	-	9,566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3,568	(845)	-	12,723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43,224	-	-	43,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8,144	-	425	8,56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6,203	- (9)		6,194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30,896	-	4,745	35,641
其他	4,046	1,725	-	5,771
合計	<u>\$ 159,934</u>	<u>(\$ 2,957)</u>	<u>\$ 5,161</u>	<u>\$ 162,13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183,374)	\$ 6,560	\$ -	(\$ 176,814)
其他	(4,305)	(2,499)	-	(6,804)
合計	<u>(\$ 187,679)</u>	<u>\$ 4,061</u>	<u>\$ -</u>	<u>(\$ 183,618)</u>
		<u>\$ 1,104</u>	<u>\$ 5,161</u>	

	108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714	(\$ 6,646)	\$ -	\$ 31,068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18,423	1,073	-	19,496
未達交易條件銷貨 收入	4,253	(964)	-	3,289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4,454	(886)	-	13,568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 股權投資損失	41,224	2,000	-	43,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調整數	3,687	-	4,457	8,144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 量數	5,961	-	242	6,203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 算調整數	20,293	-	10,603	30,896
其他	2,963	1,083	-	4,046
合計	<u>\$ 148,972</u>	<u>(\$ 4,340)</u>	<u>\$ 15,302</u>	<u>\$ 159,9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172,495)	(\$ 10,879)	\$ -	(\$ 183,374)
其他	(63)	(4,242)	-	(4,305)
合計	<u>(\$ 172,558)</u>	<u>(\$ 15,121)</u>	<u>\$ -</u>	<u>(\$ 187,679)</u>
		<u>(\$ 19,461)</u>	<u>\$ 15,302</u>	

4. 本公司僅就部分美國子公司-REGITAR U.S.A INC. 及 DUROFIX, INC. 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1,041 仟元及 54,833 仟元。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惟民國 105 年度尚未核定。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1,041</u>	<u>\$ 54,833</u>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85,187	98,547	\$ 0.8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85,187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91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5,187	98,738	\$ 0.86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 2.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01,666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6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1,666	98,810	\$ 2.04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9,045	\$ 264,57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5,529	7,53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22)	(235,529)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227)	(5,41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2,484	2,227
本期支付現金	\$ 743,709	\$ 33,394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847,000	\$ 372,285	\$ 240,000	\$ -	\$ 117,775	\$ 1,577,060
本期新增	-	-	-	49,274	-	49,27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1,870)	666,753	80,000	(49,274)	(4,623)	580,98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5,580)	-	-	(956)	(16,536)
109年12月31日	\$ 735,130	\$ 1,023,458	\$ 320,000	\$ -	\$ 112,196	\$ 2,190,784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657,000	\$ 369,000	\$ 240,000	\$ -	\$ 121,242	\$ 1,387,242
本期新增	-	-	-	78,838	-	78,83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90,000	3,285	-	(78,838)	(4,872)	109,57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1,405	1,405
108年12月31日	\$ 847,000	\$ 372,285	\$ 240,000	\$ -	\$ 117,775	\$ 1,577,06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U. S. A.)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OBILETRON U. K.)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華德動能)	本公司之子公司
DUROFIX, INC. (DUROFIX)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車王寧波)	本公司之孫公司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車王商貿)	本公司之孫公司
CROWN TOP CORP. (CROWN TOP)	本公司對其具影響力之貿易商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REGITAR U. S. A.	\$ 189,595	\$ 221,862
MOBILETRON U. K.	181,107	314,687
DUROFIX	105,082	90,265
華德動能	29,555	1,926
	\$ 505,339	\$ 628,740

(1) 本公司銷售美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REGITAR U. S. A. 及 DUROFIX 代理銷售，而 DUROFIX 自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起透過 CROWN TOP 轉單銷售，CROWN TOP 居間交易並無賺取任何差價。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而收款條件除 REGITAR U. S. A. 為出貨後 30~60 天

收取，其餘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2) 本公司銷售歐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MOBILETRON U.K. 代理銷售，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收款條件則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3) 本公司對於國外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係採月結後 30~90 天收款。

(4)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收款期間係採月結後 60 天。而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係採月結後 30~90 天收款。

2. 供料委託加工交易

	109	年	度
	<u>供料委託加工材料成本</u>		
	期初	本期新增	期末
	<u>未完成數</u>	<u>供料成本</u>	<u>未完成數</u>
	本	期	本
	進	增	進
	貨	本	貨
	金	額	金
	額		額
車王寧波	\$ 69,379	\$ 134,234	\$ 72,914
			\$ 396,000

	108	年	度
	<u>供 料 委 託 加 工 材 料 成 本</u>		
	期 初	本 期 新 增	期 末
	<u>未 完 成 數</u>	<u>供 料 成 本</u>	<u>未 完 成 數</u>
	本 期	本 期	本 期
	<u>進 貨 金 額</u>		
車王寧波	\$ 77,137	\$ 109,275	\$ 69,379
			\$ 459,293

上述商品係本公司供料委託車王寧波代為加工，加工完成後以本公司名義逕行出售。子公司以投入的前六個月平均加工成本加價約 14%~18% 為加工收入。上述加工成本之付款方式係為月結後 18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3. 進貨

	109年度	108年度
車王商貿	\$ 158,939	\$ 161,885
華德	-	27,314
	\$ 158,939	\$ 189,199

本公司支付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依產品別，按其進貨成本加成約 6.5%~10%；付款方式係按大陸進口收、付匯核銷方式於貨物進口後 30~6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4. 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DUROFIX	\$ 78,929	\$ 82,247
MOBILETRON U.K.	67,583	65,466
REGITAR U.S.A.	46,731	37,771
華德動能	22,508	1,550
寧波車王	133	-
	\$ 215,884	\$ 187,034

5. 其他應收款

(1) 資金貸與關係人

應收帳款逾期而轉列之明細(表列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DUROFIX	\$ -	3.85%	\$ 9
			\$ -
108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DUROFIX	\$ 2,573	3.85%	\$ 987
			\$ -

(2) 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寧波車王	\$ 203,632	\$ -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其減資匯回股款。

6. 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寧波車王	\$ 171,482	\$ 161,447
車王商貿	51,677	37,866
美西車王	2,042	-
	\$ 225,201	\$ 199,313

7. 其他應付款

(1) 應付資金融通款

109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發生日期	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本期利息費用
德克斯	109年4月	\$ 20,000	\$ 20,000	0.5%	\$ 101	\$ 75
	108年			12月		31日
	最高餘額	發生日期	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本期利息費用
德克斯	108年4月	\$ 20,000	\$ 20,000	0.5%	\$ 98	\$ 75

(2)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華德動能	\$ -	\$ 110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其代墊關係企業相關款項。

8. 背書保證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DUROFIX	\$ 60,500	\$ 56,960	\$ 59,960	\$ 59,960
華德動能	339,000	-	-	-
合計	\$ 399,500	\$ 56,960	\$ 59,960	\$ 59,960

9. 營業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DUROFIX	\$ 19,171	\$ 26,565

10.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華德動能	\$ 2,163	\$ 1,302

11.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056	\$ 23,732
退職後福利	4,147	266
	\$ 29,203	\$ 23,99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 283,717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34,369	251,67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專案計畫之保證金	14,700	-
存出保證金(表列 「其他非流動資 產」)	租賃保固金	2,920	2,920
		\$ 535,706	\$ 538,311

前述土地及建築物屬擔保之長期借款已於民國 105 年度清償，惟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消設質擔保。

本公司除上述資產提供擔保，亦以銀行授信額度 17,800 仟元作為補助計畫之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七關係人保證事項。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銷售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約期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4%算，若銷售淨額超過每年保證額之部分，以銷售淨額3.5%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109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8,069	\$ 1,244,87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因應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遠之發展及規劃擬向本公司租賃位於經濟部加工出口區中港園區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已委託不動產估價師進行估價，擬承租8年，合約總金額新台幣263,469仟元(未稅)。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192	\$ 36,9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020	146,8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5,217	446,4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189	30,799
應收票據	2,697	6,551
應收帳款	187,604	136,96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15,884	187,034
其他應收款	216,341	14,864
存出保證金	2,920	2,920
	<u>\$ 1,172,064</u>	<u>\$ 1,009,453</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574	\$	7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35,130		847,000
應付短期票券		320,000		240,000
應付票據		18,356		15,774
應付帳款		203,557		146,7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5,201		199,313
其他應付帳款		92,410		339,631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20,075		20,18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23,458		372,285
	\$	2,639,761	\$	2,181,660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112,196	\$	117,775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②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④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9年12月31日			109年度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79	28.48	\$ 455,082	3%	\$ 13,652
歐元：新台幣	8,105	35.02	283,837	3%	8,515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22,051	28.48	\$ 628,015	不適用	不適用
人民幣：新台幣	175,759	4.38	769,823	不適用	不適用
英鎊：新台幣	4,945	38.90	192,362	不適用	不適用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19	28.48	\$ 80,285	3%	\$ 2,409
人民幣：新台幣	22,737	4.38	99,588	3%	2,988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095	29.98	\$ 422,568	3%	\$ 12,677
歐元：新台幣	10,906	33.59	366,333	3%	10,990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19,806	29.98	\$ 593,694	不適用	不適用
人民幣：新台幣	233,353	4.31	1,005,750	不適用	不適用
英鎊：新台幣	4,859	39.36	191,244	不適用	不適用
<u>金融負債</u>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5,219 仟元及損失 6,274 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

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 1,031 仟元及 1,813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7,401 仟元及 7,343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①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 ② 假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675 仟元及 1,167 仟元。

(2) 信用風險

- ①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②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品質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③ 本公司採用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而採用個別認定。
- ④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⑤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⑥ 本公司先就應收款項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評估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以預期損失評估後，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354 仟元及 359 仟元。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0%	\$ 181,861	\$ -
逾期30天內	0.00%	8,363	-
逾期31~90天	0.00%	76	-
逾期91~180天	0.00%	-	-
逾期181天	99.72%	355	354
合計		<u>\$ 190,655</u>	<u>\$ 354</u>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0%	\$ 125,502	\$ -
逾期30天內	0.00%	17,128	-
逾期31~90天	0.00%	871	-
逾期91~180天	0.00%	10	-
逾期181天	99.17%	362	359
合計		<u>\$ 143,873</u>	<u>\$ 359</u>

- ⑦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9年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1月1日	\$ 359
減損損失迴轉	(5)
12月31日	<u>\$ 354</u>
	108年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1月1日	\$ 369
減損損失迴轉	(10)
12月31日	<u>\$ 359</u>

(3)流動性風險

- ①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②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③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u>\$ 1,241,962</u>	<u>\$ 1,908,715</u>

④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708,000	\$ 27,130	\$ -	\$ -	\$ 735,130
應付短期票券	320,000	-	-	-	320,000
應付票據	18,356	-	-	-	18,356
應付帳款	203,557	-	-	-	203,557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5,201	-	-	-	225,201
其他應付款	92,410	-	-	-	92,4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	20,025	-	-	20,07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216	4,276	464,296	596,920	1,069,708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32	2,423	4,846	128,174	137,775
合計	<u>\$1,574,122</u>	<u>\$ 53,854</u>	<u>\$469,142</u>	<u>\$725,094</u>	<u>\$2,822,212</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47,000	\$ -	\$ -	\$ -	\$ 847,000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15,774	-	-	-	15,774
應付帳款	146,733	-	-	-	146,7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9,313	-	-	-	199,313
其他應付款	339,631	-	-	-	339,63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1	20,024	-	-	20,18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67	2,227	4,394	376,586	385,374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503	2,503	5,005	135,358	145,369
合計	<u>\$1,793,282</u>	<u>\$ 24,754</u>	<u>\$ 9,399</u>	<u>\$511,944</u>	<u>\$2,339,379</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均屬

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券型基金	\$ 18,174	\$ -	\$ -	\$ 18,174
-上市櫃公司股票	4,018	-	-	4,01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公司股票	13,898	-	-	13,89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4,122	134,122
合計	<u>\$ 36,090</u>	<u>\$ -</u>	<u>\$ 134,122</u>	<u>\$ 170,212</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1,574	\$ -	\$ 1,574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券型基金	\$ 33,224	\$ -	\$ -	\$ 33,224
-上市櫃公司股票	3,767	-	-	3,76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公司股票	-	14,572	-	14,57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2,282	132,282
合計	<u>\$ 36,991</u>	<u>\$ 14,572</u>	<u>\$ 132,282</u>	<u>\$ 183,845</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	\$ 739	\$ -	\$ 739

3.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淨值
(2)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依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6)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7)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8)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589	可類比上市(櫃)	股價淨值比	70%-7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9,09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0,435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11.99%-12.99%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8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 股票	\$ 20,597	可類比上市 (櫃)	股價淨值比	75%	乘數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28,676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3,009	收益基礎法	權益資金成 本率	9.85%-12.75%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6.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022)	\$ 4,022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 5%	-	-	(1,229)	1,229
		<u>\$ -</u>	<u>\$ -</u>	<u>(\$ 5,251)</u>	<u>\$ 5,251</u>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150)	\$ 4,150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 5%	-	-	(1,030)	1,030
		<u>\$ -</u>	<u>\$ -</u>	<u>(\$ 5,180)</u>	<u>\$ 5,180</u>

7.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8.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

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9.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 1,000 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

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一。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晶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聯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重積 往來金額	有無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供保證 呆帳金額	擔保品		短期利息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期限	備註
											金額	金額		名稱	價值			
0	阜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RIX, INC.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	是	\$ 5,259	\$ -	\$ -	3.85%	(1)	\$ 105,082	不適用	\$ -	\$ -	\$ -	\$ 105,082	\$ 491,017	註3	
1	捷克斯科拉股份有限公司	阜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關聯人	是	20,000	20,000	20,000	0.50%	(2)	-	普通通轉	-	-	-	-	20,145	20,145	註4

註1：編號圖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須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

(1). 為有業務往來者。

(2). 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方同最近一年度重積往來金額為限。

註4：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报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利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偏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Y	N	Y	N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COFIX, INC.	(1)	\$ 491,017	\$ 60,500	\$ 56,980	\$ 56,980	\$ -	2.32%	\$ 982,033	Y	N	Y	N	N
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達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491,017	339,000	339,000	-	-	-	982,033	Y	N	Y	N	N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

- (1).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2).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類別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優特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0,685	\$ 8,044	1.79%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公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6,829	22,583	1.28%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凡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20,000	8.67%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NEXI-Solu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28	97,583	8.87%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W2Plu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37,500	17,765	18.15%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寰宇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6,000	15.61%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股票 長春赫拉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760	18.67%
					173,745	
				評價調整	(22,700)	
					\$ 151,045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新生漁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9,471	\$ 5,000	-
德克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聯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7,689	29,253	-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7,694	10,804	-
					45,057	
				評價調整	7,351	
					\$ 52,408	

註1：共持有價證券未通過該科目5%或1件者以其他類別表示。

晶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本期其他增加(減)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晶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香港鈞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3,227,084	\$ 385,354	11,087,411	\$ 185,211	-	\$ -	-	\$ -	-	\$ -
													44,315,095	\$ 472,984

註1：本公司所有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含認股權證上達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係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屬第三類、第四類、第五類、第六類。

註3：累積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別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買或賣本類證券時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在證券無面額或每股面額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買進或賣出證券時公司資本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營業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S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89,595)	(7)%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 48,791	1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181,107)	(6)%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67,583	17%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URFIX,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105,082)	(4)%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78,929	19%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等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託加工之進貨 396,000	33%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註2	月結後90天內支付	171,482	(38)%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58,839	13%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註1	月結後90天內支付	51,677	(12)%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成14%-18%作為售價。

阜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帳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收回金額	(註1)	
阜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阜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71,482	2.38	\$ -	-	\$ -	-	\$ -

註1：係截至民國110年3月23日之金額。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交易金額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銷貨收入	\$ 189,545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7%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銷貨收入	181,107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6%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LIX, INC.	(1)	銷貨收入	105,082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4%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9,555	月結25天內，60-90天內支付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396,000	月結25天內，60-90天內支付		14%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華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158,939	出貨後180天內支付		6%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1)	應收帳款	67,583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LIX, INC.	(1)	應收帳款	78,929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1)	應收帳款	46,731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2,508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03,632	-		3%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71,482	-		3%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華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51,677	-		1%
0	華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20,075	-		1%

註1：母子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關係人交易種類：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之交易。

註3：僅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及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帳面金額	帳型	損益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益 早投資業務	\$ 743,289	\$ 743,289	45,485	100%	\$ 769,823	\$ 39,106	\$ 39,106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件、電 動工具、五金件	98,695	98,695	100,000	100%	648,387	6,427	5,427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件及電 動工具之買賣業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71,990	31,315	31,315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363	222	222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巴士製造及 銷售	752,517	557,306	44,315,095	52.18%	472,984	(153,977)	(78,626)	註2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為遠東系統研發 及服務	9,000	9,000	900,000	19.61%	718	(8,797)	(1,725)	-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639,003	639,003	20,920,736	100%	769,823	39,106	-	註1、註2
MOBILETRON U.K. LTD.	DI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200,928	200,928	6,369,990	100%	(20,372)	19,781	-	註1、註2

註1：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於合併報告已沖銷。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美元)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大陸匯出累積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匯出金額	本期期末自 大陸匯出累積 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有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平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20,970	1	\$ 639,003	\$ -	\$ -	\$ 639,003	100%	\$ 39,106	\$ 768,823	\$ 83,442	註3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平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	100%	6,904	38,804	-	-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透過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根據台灣母公司審計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大陸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39,003	\$ 639,003	\$ 1,473,050

皇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置置單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企業與該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進(銷)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其他
皇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396,000	33%	\$ -	-	(\$ 171,482)	(38)%	\$ -	-	\$ -	\$ -	-	無
余姚市皇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158,939	13%	-	-	(51,677)	(12)%	-	-	-	-	-	無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十一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356,327		13.55%

說明：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或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和計算其交付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表十一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000028 號

會員姓名：(1)徐建業
(2)王玉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04827138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建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玉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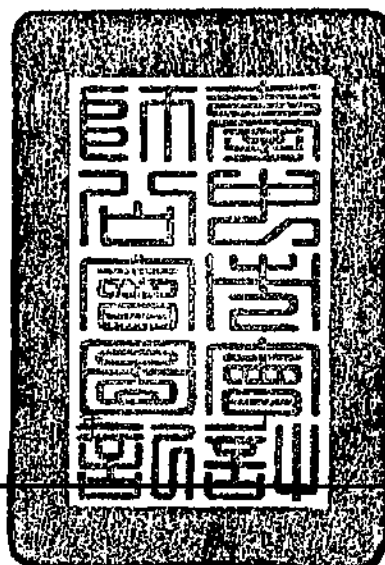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0

13

日



八、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裕慶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七 月 二 十 六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董事長暨總經理，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暨總經理：蔡裕慶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董事暨經理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魏成毅

董事暨副總經理：魏成毅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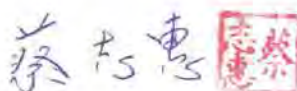
董事：曾韋嵐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 事：蔡志惠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 事：蔡文正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 事：陳文國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寶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裕成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蔡裕成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董事暨經理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暨財務主管：蔡珠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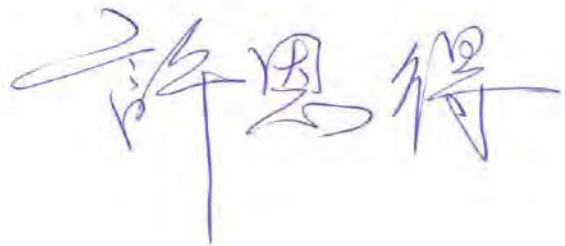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許恩得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詹家昌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余日新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經理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林勝雄

經理人：林勝雄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經理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會計主管：蔡淑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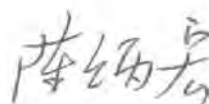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經理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陳炳宏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經理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賴昶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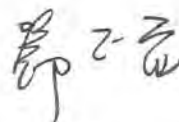
賴昶予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公司)之經理人，就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車王公司及車王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車王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鄧正宜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車王公司）委託，擔任車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車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7 月 26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裕慶

